

為真道爭辯

護教學

外邦鬼神
害人異端

中冊

張逸萍



《为真道争辩》中册

张逸萍

第二段：「害人异端」

页 5 。 。 。 。 第十一章 异端的定义

在决定某宗教组织是否异端之前，必先讨论异端的定义。

页 19 。 。 。 。 第十二章 摩门教

摩门教怎样讲及耶稣和救恩？为什么说他们的天堂有三层？

页 39 。 。 。 。 第十三章 耶和华见证人

耶和华见证人怎样讲救恩？144,000 是什么？他们不信有地狱吗？

页 58 。 。 。 。 第十四章 天主教

天主教的信仰和我们有什么不同？问题在哪儿？

页 88 。 。 。 。 第十五章 东正教

东正教和我们有什么差别？和天主教有什么不同？

页 91 。 。 。 。 第十六章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

安息日会怎样开始的？她的信仰和我们有什么不同？

页 100 。 。 。 。 第十七章 基督教科学会

她可算基督教吗？是科学吗？

页 105 。 。 。 。 第十八章 统一教

统一教教导什么？

页 113 。 。 。 。 第十九章 东方闪电

东方闪电相信什么？有什么传教手段？

页 120 。 。 。 。 第二十章 异端总结

页 126 。 。 。 。 附录十一：三位一体的真理

页 128 。 。 。 。 附录十二：耶和华名字的由来

页 129 。 。 。 。 附录十三：摩门教信条

页 130 。 。 。 。 附录十四：耶和华见证人信仰

页 132 。 。 。 。 附录十五：天主教重要传统被接纳年份

第三段：「外邦鬼神」

页 135 。 。 。 。第二十一章 什么是宗教？

在谈各种宗教以先，必先为这名词下定义。

页 139 。 。 。 。第二十二章 佛教

佛教讲四圣谛、八正道等等，到底是什么？

页 154 。 。 。 。第二十三章 道教

道教有什么神明？外丹内丹是什么一回事？

页 164 。 。 。 。第二十四章 法轮功

法轮功的法轮是什么？他们怎样看基督教？

页 169 。 。 。 。第二十五章 一贯道

一贯道有什么神明和经典？这些宗教『一贯』吗？

页 176 。 。 。 。第二十六章 回教

回教的主要信仰「六圣条」和他们必须做的「五善功」是什么？

页 185 。 。 。 。第二十七章 印度教

印度教相信什么？她和瑜伽有什么关系？

页 190 。 。 。 。第二十八章 神道教

页 193 。 。 。 。第二十九章 巴哈伊

第二段
害人異端

害人異端

第十一章

异端的定义

今天教会内外，除了传统的异端（例如摩门教和耶和华见证人），还有数不清的新兴宗教和异端。根据一统计数字，美国共有七百个异端，另一个资料却说是三千个。¹另一个估计说：美国近二百年来的新兴宗教，增加了2,000-3,000%。²中国教会也不甘后人，出现了一个轰动教会的东方闪电。

这一切乃应验圣经的预言。其实圣经早已明言，异端猖獗是末世现象：

「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彼后二1）

「因为那日子以前，必有离道反教的事，并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沦之子，显露出来。」（帖后二1-3）

即使异端兴旺，为什么要研究？曾经有基督徒问，研究圣经已忙不过来，何必再浪费时间？只要好好的把圣经读熟，明白真理，就自然懂得分辨啦！是否由于一些人喜欢听听说说，所以才去研究异端？

不是这样的！神并没有叫每一个基督徒都去研究异端；祂在每一个基督徒身上都有不同的计划。但是，有一些基督徒的确被分派去明白和研究这些错误的神学思想，好提醒人，使其他基督徒不至受迷惑，因为有很多异端神学思想非常巧妙，似是而非。如果不谨慎，就容易受骗，所以需要有人提醒。

「圣灵明说，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你若将这些事提醒弟兄们，便是基督耶稣的好执事……」（提前四1，6）

「成全圣徒……建立基督的身体……长大成人……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弗四12-15）

异端的定义

在讨论各种异端的神学思想之前，第一件事，当然就是要为异端下一个定义。异端到底是什么？

（一）异端、教派、邪教

在新约圣经中，异端（**heresy**）一词，有时指一些不正统的教派，例如：「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着那回事奉我祖宗的神，又信合乎律法的、和先知书上一切所记载的。」（徒廿四14）指基督徒。

指错误或/和不正确的教义：「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弗四14）「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结党、纷争、异端。」（加五19-20）

指不正确的教义：「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彼后二1）

圣经中有时使用「教门」（**sect**）指那些和传统教会有别的小团体，例如：法利赛人（徒廿六5），基督徒（徒廿八22）。

一般而言，异端、教门（教派）、甚至邪教（**cult**）三个字在某程度上可交替使用。当然，异端多指错误的教义，教门多指一个少数团体，邪教多指有破坏性表现的宗教团体。

（二）异端的定义

使徒时代，犹太人以基督徒为异端；天主教视新教徒为异端（罗马教庭最近开始有一点改变），基督徒亦视天主教为异端（那些倡导复合的基督徒例外）；基督徒更视摩门教为异端。所以，大家都觉得自己是正统的，而异己就是异端。因此，要为异端下定义，最大的问题是：是要界定什么是正统？什么是不正统？

至于一般社会人士，对那些主流的教派，就视为正统，而新兴的和人数少的，就有可能被视为异端。社会学家对「**cults**」的定义是：一些不正常的、不正统的宗教、譬如统一教。³但社会学家不会告诉你，摩门教是异端，因为世俗人士已经不把摩门教看作异端。摩门教刚刚出现的时候，一般美国人都视她为邪教；但是今天她已经生根立基，进入主流行列，所以，美国人不再视她为异端。至于统一教还未有如此地位，所以还被称为异端。不过，难保有一天，统一教会被接纳为正统。

所以，似乎，异端就是一个不正统的宗教组织，或者是一种异己的神学思想。今天，护教学家对异端的定义，也反映了同样的态度。

马丁（Walter Martin）对异端的定义是：任何宗教组织，如果有一或多方面的信仰和做法，跟我们文化中的标准宗教信仰有异，称为异端。⁴

安克伯（John Ankerberg）和韦尔登（John Weldon）对异端的定义是：一个自称符合圣经的团体（教会组织），却在教义、做法和道德方面，都和圣经有别，称为异端。⁵

贾思乐（Norman Geisler）和卢朗（Ron Rhodes）却干脆说：异端一词，没有统一的定义。⁶

（三）解决之道

既然异端没有统一的定义，而一切似乎都是相对的，所以，笔者在此特提出一个建议：

首先要分辨异教和异端。怎样分辨呢？如果一个宗教系统，与圣经或耶稣无关（例如：佛教或印度教），可称之为「异教」；若一个宗教系统，引用圣经，谈论耶稣，甚至自称是基督徒，而他们的神学思想有错误（例如：摩门教和耶和華见证人），则称之为「异端」。

那么，读者一定质问：神学思想要错到什么样的地步，才算是异端呢？即使在「正统」的福音派中，岂还不是有不同的意见吗？例如：有基督徒相信预定，有些说人有自由意志选择；有人说灾前被提，另有说灾后被提。那么，要怎样决定那些不同的意见，才算是异端的思想？

问得好！笔者认为，倘若有一套神学思想，人接受了它的话，就不可能得救，那么，这一套神学思想就是异端。如此定义是否很合理？相信你会同意，这是合理的，因为异端既然是「陷害人」（彼后二1），那还有什么事情，比使人不能上天堂更严重呢！

然而，问题又来了。一个人的神学思想可以有多少错误，他仍然能得救？这问题没有人可能知道，如果人的神学思想必须完全正确才能得救的话，恐怕没有人能得救。况且得救与否，不是由神学家决定的，是由主耶稣决定的（太七21-23）。

但是人必须知道，跟救恩有关的重要教义有：独一真神、三位一体、基督的神性、人有罪、罪带来死亡、神子降世、钉死十架、宝血赎罪、复活升天、因信称义、基督再

来、末日审判等等。这些信念皆和救恩有直接关系，不仅任何系统神学书籍都会讨论它们，甚至跟未信朋友传福音，也要确知对方明白这些道理。随便找一本传福音工具书，例如《福音桥》⁷，你都会发现它们不过是在说明这些道理。

人会很容易明白，如果没有神，或者基督不是神，祂不能成为人的救主。如果人没有罪，就不需要信耶稣。如果没有审判，或者没有来生，即使有罪也无所谓，因为没有所谓得救不得救。任何稍有神学知识的基督徒都可以解释，为什么这些基本教义都和救恩有关。

所以，任何宗教系统如果在这些重要的教义上有错误，都会影响信徒得救的机会。如果她否认基督的神性，或否认因信称义，可算为异端；倘若歪曲这些重要教义，例如说耶稣是精神复活，或者说罪只不过是不良的自我形像，即便如此，也该被列为异端。至于地球年龄的问题，或者灾前灾后被提的分歧，这些不能算为异端，因为它们与救恩无关，不直接影响信徒得救的机会。

我们可以说，异端的定义就是：**救恩观有错，影响人得救的机会的神学思想，就是异端。**^a

圣经有几个地方都谈到异端，但最明显的地方在：「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彼后二1）从这段经文可见：

（1）「在你们中间」——就是说，异端在基督教内部产生，不是外面来的。我们可以推论说，异端自称基督教，他们引用圣经、谈论耶稣、信徒自称基督徒。所以，佛教、印度教等不能算异端，应该叫异教。

（2）「陷害人的异端」——什么东西害人害得最惨？当然是害人不得上天堂，反要下地狱。也就是说，如果有一套神学思想，人若接受它，不能得救，那么，这套神学思想应该有资格算为异端。

（3）「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为什么异端神学思想有可能叫人不得救？是因为它不承认「买他们的主」，这词有两个含义：基督本身，基督的救赎工作。如果使用今天的神学名词，就是说：异端的救恩观和基督观有错误。当然，基督观若有错，不可能不影响救恩观，上边已经解释了。

^a在此顺便讨论一个常常听见的名词——极端。极端乃是强调一些无关重要，至少与救恩无关的事情，把它当作非遵守不可。例如说：得救的人一定会哭，又或者说教会聚会时，不能使用乐器。这些事情不但和救恩无关，也不是圣经教导，甚至不是道德问题，所以人没有需强调。

圣经只用几个字，把笔者的逻辑讲得一清二楚！

还有一些灰色地带，有些教派算不算是异端，神学家们争论不已（例如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所以笔者认为，「异端」这个归类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在与救恩有关的教义上有错误，基督徒应该挺身指出它们的错误。

在此，头脑灵活的人一定会说：啊哈！你兜了一个圈子，还没有解决「异端」一词的相对性问题，因为上边的得救的定义，不过是福音派的定义。如果改成了天主教或摩门教，他们的「得救」定义跟我们的就不一样。

对了，以上的建议，只能做到：为福音派指出什么是可以接纳的教导；什么是「陷害人的异端」。那么，福音派的基督徒怎样知道自己对「得救」的定义是对的呢？有没有其他更准确的办法，去决定谁是异端呢？以下再详细讨论：

异端在教义上的特点

（一）几个护教学家的意见

虽然护教学家无法为异端一词下定义，但是他们根据自己的研究和观察，都能概括出异端的一些特点，而其结果是大同小异。

贾思乐认为异端有几个项共通之处：（1）自称有新的启示；（2）否认圣经是唯一权威；（3）对神和耶稣的观点不正确；（4）否认因信称义的道理。⁸

根据马丁，异端的特性是：（1）否认圣经为独一无二权威；（2）否认基督的神性；（3）拒绝三位一体的教义；（4）歪曲基督的救赎；（5）反对基督身体复活。⁹

杨牧谷的《当代神学辞典》指出异端有几类，就是：¹⁰（1）扬言圣经是他们唯一的权威，但却需要重新解释——例如：耶和華见证人；（2）除圣经外，另有权威——例如：摩门教；（3）用心灵或幻象来解释圣经——例如：统一教。

另一位神学家安罗（Ronald Enroth）说，异端神学有简单的，也有复杂的，但它们都有一共同之处：就是对圣经的态度不正确。¹¹

护教学家虽未能对异端达成一致的定義，但却不约而同地指出一个事实——**异端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事实上，曾经研究过异端的人，都可以指出每个异端

在圣经以外，再加上什么权威。例如：摩门教是摩门经；天主教是次经和教会传统。

现在我们可以再回到「异端定义」的问题上去，如果以「影响得救机会」为准则去指出谁是异端，但因不同的异端有不同的救恩观，所以我们无法有一致的定义。那么，现在我们就可以问，这些和我们不同的救恩观是基于什么权威？天主教认为有炼狱，她的观念来自何处？不是圣经，而是教会传统和次经。摩门教的天堂有三层，基本上人人得救，这样的救恩观何来？当然是来自「天使」向斯密约瑟（Joseph Smith）的启示。那么我们可以问：这些来源可信吗？当然不可信。事实上，没有任何自称是神话语的书籍，或者任何宗教书籍，能有圣经这样的凭据！（请参见有关「圣经可信」（上，下）文。）

也许，现在就可以为异端另外下第二个定义：**异端就是在圣经以外另立权威**。如果任何自称基督教的团体，接纳圣经以外的权威，她迟早都会变成异端，其得救观念亦会被扭歪。

改教运动时期的口号是：唯独圣经。所以，圣经不是最高的权威，它是唯一的权威。即使在圣经以「下」出现权威，亦会产生问题，例如基督复临安息会就是一个好例子，他们虽自称以圣经为最高权威，但也很推崇怀爱伦（Ellen White）的写作，认为她的著作很合圣经，并将之高举，所以她也因此变成一个「边缘基督教」。

常有人问，灵恩派算不算是异端，根据目前的情况，答案是：目前还不能算异端，但是有危险，因为一般而言，他们现在的教义并没有偏差，然而，大部分灵恩人士，却有意无意地高举个人之经历、感受和灵异事情，使之高举于圣经之上，所以，有可能产生异端。

心理学也是一样，现在不能算异端，因今天在教会内的心理学大部分和救恩无直接关系。但是，倘若在圣经上另有加添，那么，迟早也会出问题，尤其心理学本身不同意人有罪，很多基督徒心理学家亦忽略人有罪性的事实。即使不正面否认人有罪，但若讲台信息，甚至神学思想亦因受它的影响而忽略罪的问题，基督救恩也没有什么意思了。所以笔者认为心理学的影响非常危险，教会应该重新正视！

（二）圣经指出分辨之准则：

检查过现代护教学家对异端共同点的讨论之后，我们必须回到圣经去，看看圣经说异端是什么，否则，我们也是在圣经上另有权威！圣经指出异端的一般特点：

(1) 否认基督

一个人或者一个神学观点怎样去看耶稣是很重要的一点。耶稣乃道成肉身的神，如果人不承认这点，或不承认祂是人类的主，这都可以成为异端的指标。

「假先知……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彼后二1) 强调基督所成就的救恩，见上边解释。

「不认耶稣为基督的…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约壹二22)

「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约壹四2)

「因为世上有许多迷惑人的出来，他们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约贰7)

「自古被定刑罚的，是不虔诚的……放纵情欲……不认独一的主宰，我们主耶稣基督。」(犹4)

(2) 超越圣经之权威

圣经中虽然没有「唯独圣经」一词，但实在含有这个意思，所以任何超越圣经权威的道理和教训，都是成问题：

「假如有人来，另传一个耶稣……另受一个灵……另得一个福音……那等人是假使徒……」(林后十一4, 13)

「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加一8-9) 保罗所传的就是今天圣经里的信息。

「凡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常守着的，就没有神，常守这教训的，就有父又有子。」(约贰9)

圣经在信仰和生活上是足够完备的(提后三16-17)，所以不应该超越。

(3) 人的智慧、传统、和世俗思想可能是异端的前身

圣经有时提到一些人的智慧，虽然没有痛斥之为从魔鬼而来的异端，但圣经却劝告信徒要远避：

「你们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着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西二8）

「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可七7）

早期教会出现一些「世俗的虚谈和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提前六20），所以保罗劝提摩太要「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但要远避世俗的虚谈」（提后二15-16），因为「有人自称有这学问，就偏离了真道。」（提前六21）

教父特士良（Tertullian）说哲学乃异端之父。¹²早期和中世纪的神学思想，的确是受了当时的哲学（如柏拉图〔Plato〕和亚里士多德〔Aristotle〕）影响，而今天的神学也受科学、哲学、进化论、和现代心理学的影响，这是值得警惕的。

（4）似是而非

圣经老早告诉人，一切异端神学都有一个特点，就是：似是而非。它们外表看似真理，其中有一部分也实在是真理，甚至乎合圣经；而异端信徒也同样看似敬虔，令人佩服，然而在美丽的羊皮之下，却是残暴的狼。在真理上加上错误，比全部谬误更危险！但很奇怪，护教学家们似乎并不太强调这点，也甚少听见他们提及。但是圣经说：

面酵的比喻（太十三33-34）

「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太七15）

此外，还有一点必须留意，很多时候异端对同一个神学名词，有她自己的定义，而不是圣经的定义。他们熟悉圣经的名词，并小心去重新下定义，使之适合自己的神学，有时甚至提出很多经文作为根据。¹³例如天主教用「恩典」一词，和福音派的不同，他们认为，恩典乃是一种属灵物质或能力，可加于信徒身上，让他能建立功绩，因而赢得进入天堂的资格。

（5）邪灵和邪术

圣经早已指出，假先知有超自然的力量，而且这样的能力来自撒但：

「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太廿四24）

「照撒但的运动，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帖后二9)

安罗说：「基督徒必须注意，在每一个邪教的教导和做法之下，有一个灵界的能力。」安克伯说：「有几十个异端和¹⁴新兴宗教，都因接触『天使』而开始形成和增长的。」¹⁵(当然他所指的是邪恶天使。)

的确，每一个异端或邪教似乎都涉及交鬼和通灵之事。有一些是明目张胆的，有一些却比较隐藏。所以，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撒但就是这些邪教异端的主脑。但可惜一般基督徒和护教学家都不太强调这一点，他们只集中于异端神学的理论，把它当作哲学或世界观来批判。

异端在表现方面的特点

(一) 一般特点

观察异端教徒的行为比较为异端下定义，或研究她们的教义错误更困难，因为这一方面没有明确的准则，而人的行为由很多因素来决定的，所以会因人而异。何况，人很难说，所有异端信徒都是德行败坏的。不过，但是有两方面相当常见，虽然不是准则，但比较容易指出来：

1。对性行为的错误观念

人若留意，邪教似乎都有一种特点：就是歪曲人类的性行为。有一些实行杂交，有一些则禁制任何性欲。¹⁶例如：天主教规定神职人员不能结婚；摩门教从前是多妻的。这样的例子甚多。

2。行邪术

前文已提及，异端、邪教或其他宗教，有一共通点，就是他们和邪灵有接触。¹⁷而且，一般异端信徒，尤其是奠基人，通常都涉足邪术，和使用某些冥想技术。这是很容易看出来的，只是程度上有多少，和有多公开的分别。

(二) 异端和邪教领袖

异端领袖就是马太福音第七章所讲的假先知和假基督。¹⁸圣经有时称他们为假师傅(异端信徒只不过是受他们迷惑的人)。圣经对这些人有很突出的描写：

(1) 拥有异能，所以吸引人

「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太廿四24）
「照撒但的运动，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帖后二9）

邪教和异端领袖，尤其是奠基者，通常有魅力（charisma）和具吸引力，令人着迷，叫人觉得他们神秘、有力量和能影响人。

（2）虚伪、贪财、放纵情欲、控制他人、反叛权威

「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所以他的差役，若装作仁义的差役，也不算稀奇。他们的结局，必然照着他们的行为。」（林后十一14-15）「……假先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马七15-16）〔虚伪、残暴、控制人〕

「假先知……假师傅，引进陷害人的异端……邪淫的行为……贪心，要用捏造的言语，在你们身上取利，他们的刑罚，自古以来并不迟延，他们的灭亡也必速速来到。」（彼后二1-3）「有许多人……不服约束……说虚空话，欺哄人……他们因贪不义之财，将不该教的教导人，败坏人的全家。」（多一10-11）〔虚伪、贪财、放纵情欲〕

「轻慢主治的，毁谤在尊位的……只知牧养自己……没有果子的树……死而又死……」（犹8-13）〔反叛权威〕

（3）开始的时候，可能只是被世俗思想影响

虽然现代护教学家不多提出这样的警告，但圣经却早已警告世俗思想的危险性：

「偏离这些，反去讲虚浮的话，想要作教法师，却不明白自己所讲说的。」（提前一6-7）

「要远避世俗的虚谈，因为这等人必进到更不敬虔的地步……如同毒疮，越烂越大……」（提后二16-17）

「世俗的虚谈和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已经有人自称有这学问，就偏离了真道。」（提前六20-21）

（4）被定罪

不必嫉妒他们暂时的通达，因为他们的报应马上会来到：「自古被定刑罚的，是不虔诚的……放纵情欲……不认独一的主宰，我们主耶稣基督。」（犹4）

「他们的结局，必然照着他们的行为。」（林后十一15）

「他们的刑罚，自古以来并不迟延，他们的灭亡也必速速来到。」（彼后二3）

（三）异端组织

比较所有异端和邪教开始时的表现，的确有相似的地方。当这个教派慢慢扩展、成熟、打入主流之后，她的做法可能会温和一点。但很多时候，他们多少仍会维持当初的作风，只是没有那么激进而已。总而言之，异端组织有如下表现：^{19 20 21 22}

（1）独裁领袖——通常他们都有一个极具权威的独裁者为领袖，使用各种心灵技术控制信徒。

（2）控制信徒——异端组织会控制信徒的思想，甚至财产。那些比较激进的异端，他们的成员要对教主奉献财产，完全服从，甚或不许和外界接触，甚至虐待成员，他们常会过一种公社式的生活。例如：统一教、东方闪电、甚至摩门教早期都是好例子。成熟之后的异端教会，常向信徒或其他人隐瞒教派的一些历史，而仍常有欺骗、恐吓等事发生。

（3）排斥性

异端不单止于闭关自守，而且自称只有他们才知道真理，很多时候甚至自称为「唯一的真教会」，对其他宗教，尤其是基督教，非常敌视。有些虽然自称基督教，但仍敌视和拒绝基督教。（所谓宗教宽容[religious tolerance]是说笑的，不过是政治性口吻而已。）

（4）其他

异端常常胡乱解释圣经，或者用神秘、象征性的和主观的方法解释圣经。这都是主观和神秘主义，其信仰并没有证据支持。正如以上所言，异端组织内常有邪术的操作，都是神神秘秘的。

（五）异端为什么能吸引人？

为什么有人会皈依异端邪教？这不是一个容易解答的问题。

（1）社会学家的理论

社会学家们曾经举出一些理论。例如：角色理论（**Role Theory**）说：皈依是一种渐进过程，人逐步接触该宗教组织，慢慢增加参与，最后献身。但这理论只是形容人怎样愈来愈深入邪教，但它并没有解释原因。缺乏理论（**Deprivation Theory**）说：那些参加邪教的人，在心理上、经济上、环境上都有缺乏，于是容易受感染，所以参加邪教组织。可是穷人很多，却不见得都加入邪教。洗脑理论（**Brainwashing Theory**）说：参与邪教的人是不由自主的。他们被人俘虏、隔离、威吓、洗脑，最终，突然崩溃，于是一个全新的人格就出现了。可是，各种异端都有她说服人的办法，不能全叫洗脑。

社会学家们的理论有一些基本预设上的问题：他们讲的是一些不受欢迎的、破坏性的、激进的新兴邪教，不完全是我们所讲的异端；他们不知道有魔鬼；也不知道人有灵魂、有罪性。

在检查过社会学家的理论之后，现在让我们用圣经和普通常理来推敲这个问题：

（2）人心的需要

一位神学教授说，异端邪教常能吸引那些年轻的人，往往等到他们三十岁以后，他们就会改变，因为这个时候，其他比较没有那么激进的宗教却能吸引他们。所以，每个邪教似乎都吸引某一个年纪的人，因为可以满足他们那个年龄的宗教风格。²³最容易受吸引的阶段是中学毕业之后，或者没有稳定的婚姻和工作。²⁴换言之，参加邪教是一种反叛行为，传统信仰和宗教组织不能满足他们，等到年老之后，这样的反叛可能终止。

其他护教学家亦曾提出类似的表示，他们认为：异端邪教之所以出现，与能吸引人，是因为人需要寻求人生的意义，而异端能满足某类人心里里的空虚。²⁵很多加入邪教的人是为了逃避现实，逃避他们的感受、忧虑、不安全感等等。²⁶此外，邪教吸引人是因为她好像一个家庭，而且有些人需要一位绝对的权威。²⁷总而言之，人心有需要，在传统教会得不到满足，以至误入歧途，所以教会必须以纯正福音为基础，也要教导信徒护教学，装备他们。

（3）被超自然事物吸引，以为它代表真神

大部分宗教和异端都带来超自然事情，或是异能奇事。它们之所以吸引人，是因为一般人都以为，灵验的事物乃从神来，可是，人不可忘记，魔鬼也会行异能。任何人只要留意，都会发现，当一般人遇见灵异事情，尤其是亲身的经历，更会被震慑着，于是，不再会那察验超自然事情的来源。例如，根据摩门经教导说，如果人向神祈祷，求问神有关摩门经的真实性，他就会出现在「心中燃烧」的感觉；所以，这就是摩门教信徒最后的证据。圣经说：

「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太廿四24）

「照撒但的运动，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帖后二9）

即使不一定有奇事异能，但是，一般异端都会有一点神秘感，所以她能吸引人。

（4）人心厌烦真理

上边提及，有些学者已经留意到，参加异端邪教，多是反叛的青年人。但这个现象，原来圣经早已有解释，就是：人厌烦真理，结果荒渺的话，比真理更有吸引力。这不单是青年人的问题，事实上，这也是全人类的问题，是每一个人生阶段都有可能发生的问题。

「那沉沦的人……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故此神就给他们一个生发错误的心，叫他们信从虚谎。」（帖后二10-11）

「时候要到，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耳朵发痒，就随从自己的私欲，增添好些师傅，并且掩耳不听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语。」（提后四3-4）

「末世……人要专顾自己、贪爱钱财、自夸……违背父母……无亲情、不解怨……负担罪恶，被各样私欲引诱，常常学习，终久不能明白真道。」（提后三1-7）

（5）社会的影响

异端为什么能够存在和增长？这诚然是魔鬼的作为，圣经早已预言。但是，社会和教会也应该负责任。

今天，社会流行相对主义、抬举自己、重视感觉、反叛传统道德，认为没有绝对道德标准，导致大家相信所有宗教都是殊途同归，宗教应该宽容、开放，因为没有绝对真理。所以，很多人并没有任何标准去判断宗教，于是人人都宽容各种异端，否则被视为心胸狭窄，于是那些不懂得分辨的人，就容易被吸引。另一方面，有很多异端，尤其是现代的异端，都放松了道德水准，因此在这一方面比较传统的基督教是更能吸引人的。此外，由于科学万能观念慢慢遭丢弃，于是神秘主义抬头，而人受到神秘主义的影响，就更容易被魔鬼的奇事异能所迷惑。

（6）没有在纯正的道理上生根

教父爱任纽（Irenaeus）说，人之所以皈依异端，皆因他不跟随圣经的教导，和不接受历代长老给教会的传统。所以早期教会有「信仰规范」和信经作准，

例如使徒信经（Apostles Creed）、尼西亚信经（Nicean Creed）、和迦克顿信条（Chalcedon Creed）信经等等。²⁸此外，由于教会没有尽责任教导信徒，而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个人没有在纯正的道理上扎根。

教会应该「成全圣徒……建立基督的身体……长大成人……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弗四12-15）。所以，基督徒不但要在真道上建立自己，也应认识异端神学和思想。

归纳以上所述，异端邪教之所以产生，是因为：1。人有罪性，厌烦真道；2。社会和世俗准备人心；3。教会没有好好教导；4。魔鬼借异端诱人。

第十二章 摩门教

摩门教（Mormonism）给人的印象甚佳，摩门教徒比基督徒更像基督徒，衣冠整齐，彬彬有礼。一般摩门教徒不但成功富有，而且道德高尚，不抽烟、不喝酒、更戒绝咖啡和茶。他们非常注重家庭，通常有很多小孩子。每星期都有家庭晚会，而且教会更提供家庭晚会的资料，让父母可以帮助孩子们认识摩门教的道理。此外，摩门教的教堂富丽堂皇，教会的财产可比美《财富》杂志所选的五百间大公司（Fortune 500）。二百年前，他们开始的时候，只有三十个会友，但现在已超过九百万信徒，而且继续增加。他们十八九岁青年人都奉献一两年时间去传教。当这些传教士来拜访你的时候，他们会很诚恳的告诉你，他们也是基督徒，而且是来传讲基督耶稣福音的。可是，那是真的吗？

起源

摩门教的奠基者是斯密约瑟（Joseph Smith Jr.），1805年生于美国，自幼家居纽约州曼彻斯特村（Manchester, New York）。

根据他的《无价珍珠：斯密约瑟的写作》，当十五岁的时候，他居住的地方有一个宗教复兴。各宗派都在争取教友，使他感到十分困惑。但他读到圣经雅各书一章五节：「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主就必赐给他。」于是他明白，他可以去向神，所以他跑到丛林中向神祷告，没想到天父和耶稣这两位神向他显现，并禁止他参加任何宗派，因为他们的教条都是可憎的、传道人都是腐败的。「我所得到的回答是他们之中没有一个我应该加入的，因为他们都是错的；并且对我讲话的那位说所有他们的教条，在祂看来都是可憎的；那些宣讲者们都是腐败的；并曾说：『他们口头上亲近我，心却远离我，他们以人的吩咐作教义教人，虽有敬神性的形式，却否定神性的权力。』」（二四-19）

过了几年，天使摩罗乃（Moroni）向斯密显现，帮助他找到后来被翻译为《摩门经》（Book of Mormon）的金页。据说这些金页上的文字乃是所谓「改良埃及文」，但斯密约瑟只有小学程度，怎懂得翻译这些古代文字呢？根据他的自称，他是使用和金页一起来的「乌陵和土明」翻译的。：「他是从神面前派到我这里来的使者，他名叫摩罗乃；他告诉我神有一件事工要我去作……他说有一部被贮藏起来的写在金页片上的书，记载着此大陆的昔日居民的事迹和他们的来

源。……乌陵和土明——和页片贮藏在一起……为了翻译这部书的目的而准备这些宝石。」（二27，30-35）他翻译所得就是今天的《摩门经》。

斯密约瑟更自称，1928年，施洗约翰向他和友人考得里奥利佛（Oliver Cowdery）显现，并按立他们为亚伦等次的祭司。当时他们二人互相施洗，然后二人得着圣灵和预言等力量。

根据摩门教传统，彼得、雅各和约翰后来再向二人显现，并按立他们为麦基洗德等次的祭司。¹所以，当摩门教会成立时，斯密约瑟认为自己得到启示，「被称作先见，翻译者，先知，耶稣基督的使徒，教会的长老。」（《教约》廿一1）

1831-1844年间，据说为了准备在地上再建立耶稣基督的教会，及领导这样组成的教会，天使再向他多次显现，和启示各种教义，然后集合成《教义和圣约》（Doctrine & Covenant，以下简称《教约》）。²

1830年，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The Church of Jesus Christ of Latter-Day Saints，简称LDS）在纽约州正式成立，后来搬到伊利诺斯州罗湖区（Nauvoo, Illinois）。斯密因与当地市民相争而入狱，最后死于监狱枪战中，年38岁。第二任领导人杨百翰（Brigham Young）带领大部分会员移居他们的「锡安」——犹他州盐湖城（Salt Lake City, Utah），成为现在人数最多，最正统的摩门教。此后，斯密的妻子和儿子，因为反对多妻的做法，留在密苏里州，成立「重组末世圣徒教会」（Reorganized LDS）。历史上虽有其他摩门教派别出现，但仍以这两个派别为主。

信仰权威

历史告诉我们，如果任何权威与圣经相提并论的话，圣经就会退居次要的地位，而教义也会因此改变。摩门教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摩门教信仰的权威是从五方面而来：

（一）历代摩门教先知所得的启示

摩门教徒必须接受他们当代先知（总会长）对圣经和教义的解释。《教约》廿一章4-5节说：「你们，即教友们，要留意，当他[先知]接受了他所给予你们的一切话语和诫命，又在完全神圣中行走于我面前；你们要以充分的忍耐和信心，接受他的话语，如同从我自己口中接受一样。」

（二）《摩门经》

(1) 来源——正如以上所述，天使把斯密约瑟带到克谟拉山 (Hill Cumorah)，并掘到四套金页，同时并有帮助翻译用的乌陵和土明。根据最致力研究摩门教的谭纳夫妇 (Jerald & Sandra Tanner)³的见解，当时有流行寻宝的风气，并且使用窥视石 (peep stone) 来帮助寻找宝藏的地点。根据其他记录，斯密约瑟从小已经懂得使用法术寻宝，甚至因此遭受控告。他的朋友也说，斯密约瑟在翻译时，把他的「观看石放置帽中，把他的脸埋在帽上，挡着光线进入，然后他就在黑暗中看见一度灵光，一块像是羊皮纸似的，上面写上字，就会出现。」斯密约瑟的妻子也证实了这样的翻译过程。此外，还有证人说，「当斯密约瑟翻译的时候，那些金页不一定在他身旁。」³就这样，他终于将金页翻译成《摩门经》。

在斯密约瑟翻译工作中，没有人看见过这些金页，据说是因为这样才可以保护这些金页。翻译之完成后，有十一个人自称曾见过金页，首先看到的三位是在祈祷之后，由天使展示的 (所以也可说是在异像中看见)。这些人事后有几位离开了摩门教。⁴

金页如今在何方？没有人知道，摩门教外的人都说「丢掉」了，但根据摩门教的正式讲法是：「天使取回去」。斯密自称天使吩咐他极小心保管，所以他不能随便让任何人看。⁵

(2) 内容——《摩门经》记录了一段从来没有人知道，与及现在也没有人能证实的「历史」。书的内容大概是这样：

那是关于一个大约于公元前600年离开耶路撒冷的家庭的后裔的。这家庭的父亲李海受灵感召要逃离这座注定要遭遇悲惨毁灭的城市。因此他们建造了一艘船，全家横渡海洋而在美洲大陆的某处登陆。从这个家庭中崛起了两个民族，通称为尼腓人 (Nephite) 和拉曼人 (Lamanite)。一般说来，尼腓人是一个敬畏神的民族，而拉曼人则大都是邪恶的人。

他们的历史记录着，先知和祭司们已教导他们正义的原则，及为他们施行了救恩的教仪。最值得留意的是，耶稣在复活后访问了这些人民，应验了记载于约翰福音中的祂所说的话：『我另外有羊，不是这个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祂把祂曾经在巴勒斯坦所教导的原则教导他们，又在他们中间设立祂的教会，赐给教会领导人祂赐予耶路撒冷十二个使徒的同样的权柄。

³ 他们的组织叫做「犹他灯塔」 (Utah Lighthouse Ministry, POBox 1884, Salt Lake City, Utah 84110.) 是索取有关摩门教资料的最佳地方。

这些人民遵循基督的教训，生活于和平与幸福中有好几代。后来他们就变为邪恶了，不顾先知们的警告。这些先知们中有一位叫摩门，保存了该民族的年代史，记录中他在金页片上，这记录交给了他的儿子摩罗乃。在尼腓民族被拉曼人消灭时，摩罗乃逝世前，把记录埋藏于克谟拉山中，就是大约十四世纪后斯密约瑟得到它们的地方。今天美国的印第安人中，发现了拉曼民族的遗裔。⁶

诚然，基督徒难于相信，耶稣在门徒看见祂被云彩接去之后、升天去见天父之前，开了一个小差，跑到美国大陆去探望祂另一群羊。除了圣经没有这样的记载之外，《摩门经》中的「耶稣」的教导也不符合圣经。

除了这一段主要的历史之外，《摩门经》也记载了据说是巴别塔时代，当人的口音被变乱的时候，移居美国的耶锐特人的历史，但这是比较短的一段。⁷

（三）《教义和圣约》

斯密约瑟自称天使曾向他显现多次。这是他将所得的启示收集而成的书。其中包括摩门教是「唯一的…真…教会」（一30），与及对烟酒和饮食方面的指导（八十九5-18智慧语），和必须十一奉献（六十四23）等等。

（四）《无价珍珠》（ Pearl of Great Price ）

这是斯密约瑟的其他著作，包括《摩西书》和《亚伯拉罕书》等。斯密有一次购得一具木乃伊和与之同来的古卷，他认为是亚伯拉罕在埃及时所写的书，于是把他翻译成《亚伯拉罕书》。1967年，这古卷被人找到，并被专家们鉴定为古埃及时死人陪葬用的《死亡之书》，内容是一些迷信和祝福的说话，与亚伯拉罕完全扯不上关系。斯密约瑟「从神来」的「翻译恩赐」，于是真相大白。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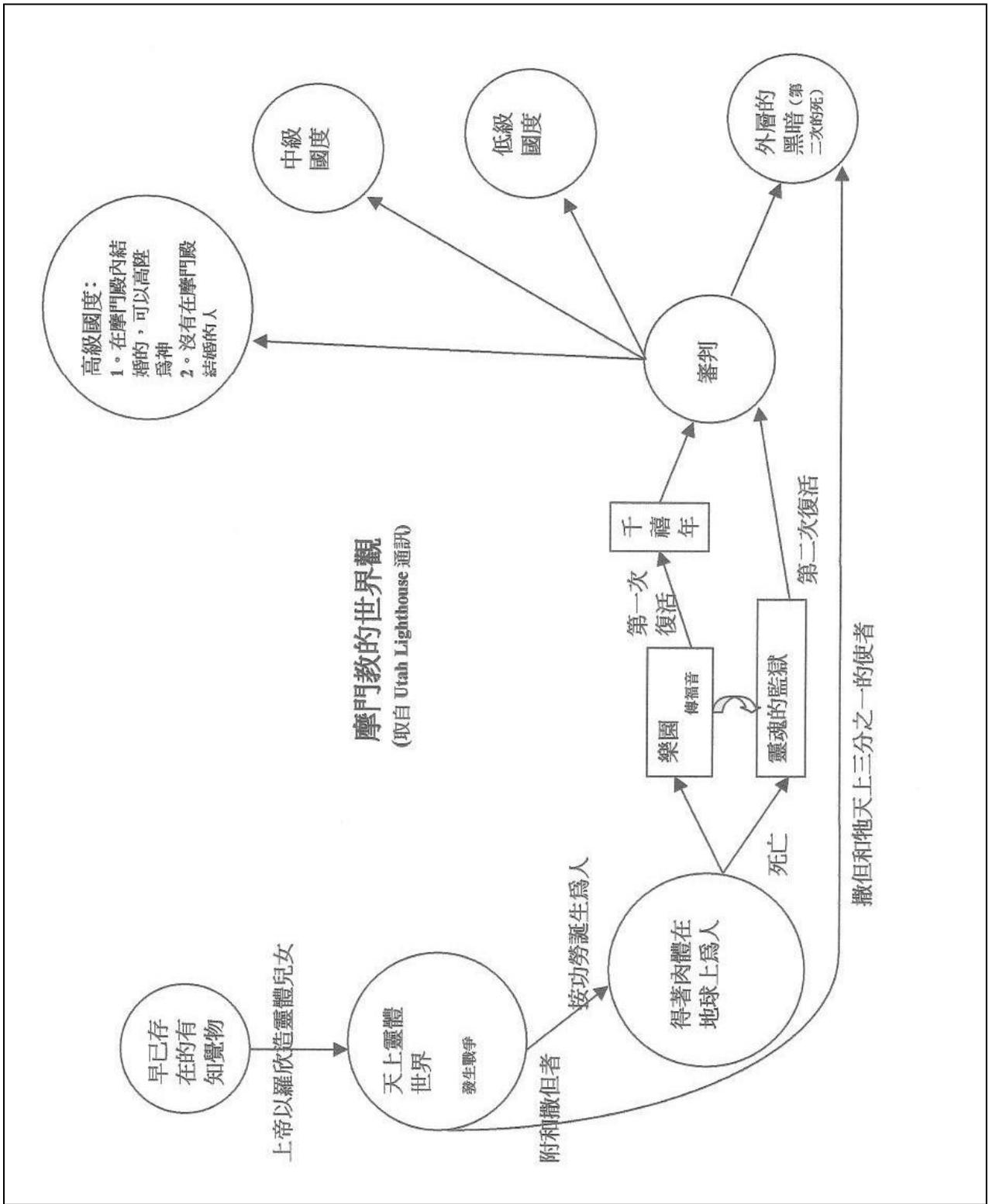
（五）圣经（？）

摩门教认为圣经的「宝贵部分」被基督教「拿走了」（《尼腓一书》十三26，29），而且圣经并不包含上帝所有的话（《尼腓二书》二十九6-10）。斯密约瑟宣称圣经翻有译错，所以他从新翻译圣经。

斯密约瑟的《灵感译本》（ Inspired Translation ）是基于英王雅各译本（ KJV ），他删去雅歌，又更改了多处经文。他本人并不懂希腊文或希伯来文，所以他不是翻译，而实在是篡改。所修改的经文，多与教义有关，例如：「人得为后嗣，是本乎信，因此就属乎恩」（罗四16），被改为「本乎信心和工作」。⁹由于现在有死海古卷和各种手抄本的研究，所以显出《灵感译本》只是一个笑话。说

来有趣，今天摩门教用的是英王雅各译本，而不是《灵感译本》，现代摩门教徒会告诉你，斯密约瑟的圣经翻译还未完成。¹⁰其实这不足为怪，因为耶稣曾说，「…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太五18）。

世界观¹¹



（一）未有世界和人类之前

摩门教相信人有一部分不是被造的，而是早已存在的有知觉物（Pre-existing intelligence），但不是灵魂。上帝伊罗欣（Elohim）本来是一个人，他因为认识真理，服从真理，所以得高升为神。这位多妻的天父和他的天母们，借着这些存在物，生了很多灵体的儿女。耶稣是他们的长子，而另一位灵体儿子是撒但，人类历史上的众先知也在其中，你和我也在其中。

（二）人类、世界和撒但的由来

据说天上是一个美丽和荣耀的家园，但伊罗欣为了要给这些灵体儿女一个像他一样，可以高升为神的机会，所以创造世界，并准备灵体成为有肉身的人去居住，给他们机会，让他们证明自己能选择善行、克服邪恶。但是，他预知人类会坠落，所以上帝召开天上会议，拟定解救的办法。

耶稣建议自己成为人类的救主，将人类的罪加在他身上，但是各人必须自己选择服从天父。撒但也自愿做救主，但是他拯救人类的办法是夺去人类的自由意志，以至全人类得救。

撒但的意见不被接纳，于是天上发生了大战争，撒但和三分之一附从的灵体被赶逐离开天上，并且被咒诅永远不能有肉体；那些依从耶稣的灵体，以后就诞生为白人，其他中立的灵体成为黑人（摩门教现在已经放弃了所有种族歧视的教义）。第一个到世上的灵体是天使米迦勒，就是圣经中的亚当。撒但也来到地球上，但是它没有肉体，仍是灵体。

总而言之，摩门教认为，人活在世上必须相信耶稣，且在生活中证明他有能力择善弃恶，这就是神让灵体到世上来的目的。

（三）死后的世界

有骨有肉的人死后，义人的灵魂便会到乐园去，这是一个安息幸福的地方。历史上的每位先知都在那里领导着他那一世代的人，而教会圣职人员则继续他们的工作，并且还继续有家庭的关系。

恶人则到灵魂的监狱去，那是一个受苦的地方。然而乐园有传教士把福音传给他们，而地上的摩门教会也会为死人施浸，所以在灵狱中接受福音的人仍可以得救，和有学习并遵守福音原则的机会。那些接受了的人，可以离开灵魂监狱，到乐园去。

但灵魂的监狱和乐园也不是永恒的，因为千禧年结束的时候，它也同时结束。摩门教相信末日的审判，是根据人的说话、行为、和思想受审判。审判者除了耶稣之外，还有摩门教的领袖。按照审判的结果，人会被派往：高级国度（Celestial Kingdom）、中级国度（Terrestrial Kingdom）、低级国度（Telestial Kingdom）、和外层的黑暗（Outer Darkness）。

那些已经接受了摩门教的人在千禧年前复活，移居天上的高级国度，得以看见神的面。在这一层天堂中也有不同的等次，那些在摩门圣殿（Mormon temple）^a中结婚的信徒，可以住在最高一层，又得和天父与耶稣基督同在。他们仍维持永恒的婚姻，继续产生灵体儿女，创造世界，和伊罗欣一样，可以「高升」成为另一个世界的神。「高升」的条件，除了在地上已经接受摩门教的福音，和在摩门殿缔结婚姻之外，还需要有各种善行，例如：什一奉献、参加聚会、诚实、贞洁等等。

千禧年开始的时候，那些没有接受摩门教的好人，或者那些在灵魂监狱接受福音的人，将住在中级国度，不能见神的面，没有家庭关系，也没有机会高升为神。其他坏人在千禧年后复活，大部份会到低级国度，那些在今生和在监狱中也不接受摩门教福音的人也会到这里来。

最后，极少的一部份坏人则跟随撒但到「外层的黑暗」去，就是圣经所讲的「第二次的死」，这里是最悲惨的地方，相当于正统基督教所讲的地狱。

主要信仰

（一）神

（1）三位三体

摩门教信条第一条：^b「我们信永恒的父上帝，和他的儿子耶稣基督，及圣灵」。可惜他们所相信的是三位不同的神（不是三位一体）。斯密约瑟说：「我一直宣称神是一位很清楚的人物，耶稣基督是一位与父神分别得很清楚的人物，而圣灵是一位很清楚的人物也是一位灵：这三位成为三位很清楚的人物和三位神……祂们是多数的；谁能反驳呢？……许多人说只有一位神；父、子和圣灵只是一位神……三位在一位中……那是一个奇怪的组合。」¹²

^a 摩门教信徒平日聚会的地点叫做教堂（*Chapel*）。到2000年，全世界共有一百座摩门圣殿，专为举行永恒婚约和为死人受浸等神秘仪式而设。

^b 本文所讨论的十三条摩门教信条是取自《无价珍珠》 p. 97-98，请见附录十三。

此外，还有很多其他的神^a，创造了不同的世界（伊罗欣只是我们这个地球的神）。将来在高级国度的摩门教徒也会高升为神。

但是，圣经说神是三位一体的。关于三位一体的详细解释，请见「附录十一：三位一体的真理」。

（2）从人进步而成

斯密约瑟说：「神……是一位高升的人，坐在那边天上的宝座中！」¹³人现在就正如神从前一样；神现在怎样，人将来也有可能是这个样子的。¹⁴可是圣经说，神永不改变，因为「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玛三6）。圣经还说：「除我以外，再没有真神」（赛四十四6）。因此，人没有可能进步为神。

（3）有人一样的肉体

摩门教的神有「可触摸的骨肉身体」（《教约》一三零22）。斯密约瑟说，「他的形状像一个人——像你们自己一样。」¹⁵但是，圣经说，「神是个灵」（约四24），而且解释说，「魂无骨无肉」（路二四39）。

（4）现在的伊罗欣神和摩门教徒将来高升而成的神，都是有男有女，结婚生子，而且多妻。

《教约》一三二章19-20节说：「假如一个男人由我的话，那是我的律法，并借新永约而娶妻……他们的高升和在一切事中的荣耀，那荣耀是子孙永远永远的丰满和持续。他们将成为神，因为他们没有终止；所以他们要从永远到永远，因为他们继续不断……那时他们将成为神，因为他们有一切权力，天使们顺从于他们。」圣经里完全没有这一套胡言。

（5）伊罗欣、耶和华、耶稣

现在任何活跃的摩门教徒，都会告诉你，旧约的耶和华就是耶稣，而这位耶和华/耶稣的天父叫做伊罗欣。二者都有血肉的身体，但这不过是二十世纪摩门教的教导。如果研究从前摩门教的教导，包括斯密约瑟的，他们都说：耶和华就是伊罗欣，耶稣就是耶稣。¹⁶

可惜摩门教并没有注意这些字的来源，所以闹出这样的笑话。有关「耶和华」一名的来由，请见「附录十二：耶和华（Jehovah）名字的来由」。

^a摩门教不愿意被称为多神主义（*Polytheism*），若按照神学理论，摩门教信仰应该被算为「唯尊一神论」（*Henotheism*），指在诸神中独尊一位。

（二）耶稣

正如上文已经解释过，摩门教相信耶稣是人类天上双亲所创造的众子中的长子（《教约》九十三章21节）。所以，基本上和我们一样，都是被造之物。但圣经说，耶稣不是被造物，祂且与神同等：「道[耶稣]就是神……万物是借着祂做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祂造的」（约一1-3），「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祂造的……」（西一15-16）。如果所有被造的都是祂造的，那么耶稣就不可能也是被造的。而且，圣经记载耶稣说：「我与父原为一」（约十30），就更表示耶稣和神同等。

摩门教认为，撒但也是天父的另一个儿子，所以耶稣和撒但本为兄弟。可是，圣经说撒但乃是坠落了的天使：「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啊，你何竟从天坠落…」（赛十四12）。

（三）人

正如以上提及，人有一部分是自然早已存在的有知觉物质，而不是神所创造的。天父伊罗欣和天母将之造成天上的灵体儿女，然后在地球上为这些灵体预备肉身。然而，圣经说神的创造乃从无变有（创一），而且人全由天父所造：「我的肺腑（NIV 作inmost being）是你所造的」（诗一三九13），「造人里面之灵的耶和華」（亚十二1）。所以，没有任何部分不是祂所造。

在摩门圣殿内结婚的摩门教徒，如果保持良好表现可以在高级国度高升为神。可是圣经说，只有一位神，而且神自称「除我以外，再没有真神」（赛四十四6）和「我就是耶和華，在我以前没有真神，在我以后也必没有。」（赛四十三10）事实上，「变为神」是撒但自己的念头，它曾说，「我要与至上者同等」（赛十四14），这也是它对亚当夏娃的哄骗：「…你们便如神…」（创三5）。

（四）罪

摩门教对罪有一些很特别的观念。

《无价珍珠：摩西书》五章11节：「他的妻子夏娃听到这些事而高兴，说：假如没有我们的违诫，我们便决不会有子孙，决不会知道善恶，和我们的救赎的欢乐，以及神赐给一切服从者的永生。」所以：

（1）人犯罪是神的旨意，是必须的。但圣经说，神「不愿有一人沉沦」（彼后三9）。

(2) 如果亚当夏娃没有犯罪，他们就不会有后裔（《摩西书》五11），但是，人类有后裔乃因为人类犯罪，招来肉身的死亡，所以生养儿女是神的命令。

(3) 世人犯罪之后，才能有分别善恶的能力。可是，圣经强调，分辨善恶是要靠神的话：「圣经…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提后三16）。

(4) 因为亚当堕落了，才能有快乐，所以摩门教相信，犯罪可以带来祝福。但是圣经说：「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远离神的人」（弗二1-13），「你因人的罪恶，惩罚他…」（诗三九11）。

摩门教信条第二条：「我们相信人为自己的罪而受惩罚，并不是因亚当的违诫。」正如很多异端一样，摩门教拒绝原罪的教义，但他们相信亚当的罪带来肉身的死亡，而非带来全人类的罪性。但是圣经却说，「因一人[亚当]犯罪…因一人的过犯，死就…作了王…因一次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罗五16-19）。

（五）救恩

（1）得救和高升

上边提到，人死后按着他有否接受摩门教和是否行善，被送到「高级国度」「中级国度」「低级国度」，只有绝少一部分不得上这「三层天堂」中的一层。摩门教「天堂有三层」的教义乃是根据哥林多前书十五章对复活形体的形容。¹⁷此外，他们的救恩观基本上是普救主义，因为他们误解「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腓二10-11）这段经文，所以说人人都得救。

摩门教认为「所有的人都是救恩的继承者……甚至继承低级国度的人都『将成为救恩的继承者』次，就很容易了解末世圣徒之间的一句格言：『没有超升的救恩就是罪罚』。」¹⁸换言之，基本上，人人都会「得救」，问题只在于能否高升，而高升则是行为（受洗、按手、行善等）的报酬。

由此可知，摩门教认为有两种救恩：普通救恩和个人救恩。上边已经解释过，除了极少数的人之外，一般非摩门教徒都可以借着基督的救赎，在复活后进入中级国度或低级国度，就是普通救恩。此外，另有一种个人的救恩，就是人在复活后能进入那一个国度就全凭个人的功绩，即使能够进入高级国度的摩门教徒，也会因善行和努力而被送到不同的等次。可是，圣经并没有两种救恩的区分，而且圣经说，「因为他[基督]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十14）。

所以，摩门教认为，基督的救恩只是一个基础，叫人可以因守律法而得救，正如摩门教信条第三条：「我们信由于基督的赎罪，所有人类都可以借着对福音的律法和教仪的服从而得救。」《摩门经》说：「在我们做了一切我们所能做的事以后，我们才靠着恩典而得救。」（《尼腓二书》廿五23）意思就是说：先信了耶稣，然后你的善行才有意义，如果没有耶稣的救赎，人即使有善行、也接受教仪，仍然是没有用的。然而，圣经强调因信称义，人的得救与行为无关：「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罗十一6）。

换言之，摩门教确实是相信因行为得救。《教约》说：「由遵守诫命，他们才能被洗清他们一切的罪。」（七十六52）这就刚刚和圣经相反：「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二8-9）或者我们也可以说，摩门教对「得救」有一个不同的定义。

（2）得救的教仪

叫人得救的「好行为」当然不只是良好的品行，也包括接受摩门教的宗教礼仪，其中受浸是得救必需的一个手续。摩门教信条第四条：「我们信福音首要的原则和教仪为：第一，对主耶稣基督的信心；第二，悔改；第三，为罪的赦免的浸没洗礼…」《摩门经》也说：「凡相信我并受洗的必得救……凡不相信我和不受洗的，必被定罪。」（《尼腓三书》十一33-34）

可是，圣经说：「这水所表明的洗礼…本不在乎除掉肉体的污秽」（彼前三21），受浸只是一个归入基督的宣告（加三27），并以信心接受与主联合这事实：「受洗归入基督…归入他的死…复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罗六3-5），圣经有一个极好的例子，就是当十字架上的强盗接受主的时候，他并没有受洗，但耶稣却说：「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廿三43）。可见受洗的本身与救恩无关。

摩门教也相信受洗后因按手典礼而获得圣灵。信条第四条：「…福音…的原则和教仪…第四，获得圣灵恩赐的按手礼」。但是圣经指出，圣灵是因着信加在信徒身上为印记，无需按手：「信了基督…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弗一13），「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加三14）。

（3）附带的问题

概然相信受浸是得救的条件，摩门教为了解决那些没有机会接受摩门洗礼之人的问题，他们相信为死人受浸是有效的，而且是必需的；因此，可以为他们举行各种仪式。摩门教的一本解释基本教义的书说：「在圣殿中，我们可以为那些去世

的人接受这些高升必备的教仪。」所以，他们尽量去追寻自己的家谱，而代替已死¹⁹的亲人受浸是摩门教一向以来的主要工作。他们这方面的圣经根据是「那些为死人受洗的」（林前十五29）。然而圣经强调救恩乃是个人的事情，别人是不可能代替的：「一个也无法救赎自己的弟兄，也不能替他将赎价给神，叫他长远活着，不见朽坏。」（诗四九7-8）

正如上文的解释，摩门教认为，人死后在灵魂监狱里面仍有接受福音的机会（这是他们对「他借这灵，曾去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彼前三19）的误解），而且绝大部分人都可以得救（对腓二10-11的误解）。但圣经却说，「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希九27）和「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林后六2），可见圣经并没有说，人死后仍有机会接受救恩。

到此为止，人可以按逻辑推理说，接受摩门教与否，无关重要，即使她的教义正确，现在不接受，将来仍有机会。根据他们的教导，福音派的基督徒可以到中级国度去，况且「三层天堂」都是非常美好的地方，那又有何防？我必须一提，如果你是一个女性，好像笔者一样，你会选择到中级国度，也不愿意到高级国度，因为那里是多妻的！（多妻的地方怎么可能是天堂？事实上，无论是男士、是女士，都不可能认为它美好。多妻的天堂，不过是罪人的想像而已。）

组织

摩门教信条第五条：「我们信人必须借着预言和具有权柄之人的按手礼，蒙神召唤，才可以传讲福音和执行其教仪。」第六条：「我们信存在于原始教会中的同样组织，即有：使徒，先知，牧师，教师，祝福师等」。

斯密约瑟自称曾被按立成为两种等次的祭司，所以直到今天的摩门教男性^a仍被按立为：

（1）亚伦等次圣职——良好的十二岁男孩可以被按立为执事，他的责任是传递圣餐和招待等。十四岁按立为教师，负责访问教友家庭和教导别人等。十六岁为祭司，可以为人施洗等。

（2）麦基洗德等次圣职——这是比较高等次的职位。十八岁良好男性可以被按立为麦基洗德等次祭司，他们是支会的长老，负责教导，并有为他人按手的资格。

^a女性不能被按立为祭司，但可以参加很多教会工作，例如当传教士等等。

在此一提：如果有人告诉你，他是摩门教的长老，他就是说，他已经满十八岁了！

摩门教组织的最高层是总会；总会之下按地区分为支联会（Stake）；支联会下的每一个教堂叫做支会（Ward）。总会的会长是当代的先知。此外，还有七十员（Council of Seventy）和十二使徒，都具有「钥权」。尤其是总会长，他主领全世界摩门教事务。支联会则有大祭司和祝福教长。每支会按立主教负责支会的事务，此外还有长老、执事、教师。

首先，让我们来想一想，亚伦和麦基洗德两个等次的祭司是否符合圣经？诚然，这两个名字是来自圣经，但基督乃是「…永远常存的，他的祭司的任职，就长久不更换」（来七24）。所以，在新约教会历史里，我们找不到，也不需要另一位祭司。何况亚伦等次的祭司是为亚伦和他的后代而设的（民三10），斯密约瑟和摩门教徒根本就没有资格去当。至于麦基洗德等次的祭司，根据希伯来书，它只是用它来形容和解释基督的工作（来九），并非一个实存的职位。谁的工作能与基督相比呢？麦基洗德等次的祭司职位，从前被摩门教称为「同神子序位的神圣圣职」²⁰，实在是亵渎。

还有一点，施洗约翰、彼得、雅各和约翰，与这些祭司职位都没有关系，他们没有权柄、也从未被按立祭司职位。圣经也没有说，长老和执事都是祭司。

最危险的是，摩门教认为总会长是当代的先知，信徒必须接纳他对教义的解释，因为他是在替神说话。可是「神…借着众先知…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借他儿子晓谕我们…」（来一1-2），所以新约时代实在不再需要这个先知职位。神不再借着先知和我们讲话；此外，耶稣也宣告施洗约翰是最后一个先知（太十一13）。

最后，圣经说，「使徒、先知、牧师、教师、和传福音的（摩门教称为祝福师）」（弗四8-12）是新约教会的「恩赐」，而不是「职位」，因为基督「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8节），「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11节）所以，摩门教会的组织根本不合圣经原则。

其他信条

（一）信条第七条：「我们信说方言、预言、启示、异像、治病、译方要知道，魔鬼也有会模仿，所以，摩门教中的这些活动有可能是从邪灵来的。现在举两个例说明，第一，斯密约瑟生于行邪术之家，早年经常用邪术寻宝。他用观看石「翻译」金页的方法其实和邪术无异。第二，摩门圣殿不容外人进入，虔诚的摩门

教徒得支会的推荐，可在其中结婚或为死人受浸，但仪式必须绝对保守秘密，否则开除会籍。根据一些已经离开摩门教的人说，这些仪式包括誓言、神秘手号、和穿着神秘内衣等；也有很多人事后见证在殿中看见已死的「亲人」，其神秘处有如邪教。

（二）信条第八条：「我们信翻译正确的圣经是神的话…」他们是指斯密约瑟所修改的圣经——《灵感译本》。前文已讨论过此「翻译本」的问题，它绝对不正确。

（三）信条第九条：「我们信神已经启示的一切，及他现在启示的一切，我们也信他仍要启示许多有关神的国度重大的事」。这就是说神的启示还没有完成，所以在圣经，《摩门经》以外，神仍然继续有启示。但是，圣经表示，启示已经完成，「…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犹3），而且圣经还说，「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加一8）。

（四）信条第十条：「我们信以色列的真正的聚集和十支派的复兴；锡安（新耶路撒冷）将建立在美州大陆；基督将亲自统治于地上；并且大地将被更新且蒙得乐园的荣耀」。这是斯密约瑟的预言。基督当然会亲自降临，更新大地，可是新耶路撒冷会在美州吗？容后再谈斯密预言的准确程度。

（五）信条第十一条：「我们要求依照我们自己良知的指引，崇拜全能的神的特权，并容许所有的人都有此同一特权，让他们自行抉择崇拜的方式，处所，或对象」。这当然是摩门教为自己争取宗教自由的宣言。事实上，摩门教对异己（尤其是基督教）并不宽容，除了自称「唯一真教会」之外，也认为基督教「的教条都是可憎，宣讲者都是腐败的」（《无价珍珠：斯密约瑟历史》二19），历代摩门领袖都曾作类似表示，例如，1958年，麦康基布司（Bruce McConkie）称天主教为淫妇，更正教为淫妇的女儿。¹虽然这句话因为大受基督教的攻击而删除，但由此可见摩门教的态度。

（六）信条第十二条：「我们相信我们属于国王，总统，统治者…要服从，敬重和维护法律。」第十三条：「我们信我们要诚实，真诚，贞洁，仁爱…任何善良，优美，好名声…我们皆追求之。」没有人会反对这两条信条，但是有一点值得一提，早期的摩门教徒是多妻的，众所周知，杨百翰有二十七位妻子，而斯密约瑟妻子数目是个谜，有说两个，有说十二个或四十八个等等。斯密约瑟在1843年宣告从神得到多妻的启示，但1844年美国正式立法禁止多妻，摩门教争取宗教自由无效，于是在1890年宣告从神得到停止多妻的启示。虽然如此，现在犹他州仍有多妻的摩门教徒，而政府和教会也只好从宽。还有一点，摩门教徒表面上给人良好的印象，但是犹他州（75%是摩门教徒）的离婚率、自杀率、家庭暴力、和虐待儿童

等的社会数字均在美国平均数字之上。（见后）原来「…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西二23）。人的外貌可以借着守法律和教育来改变，但是内心却不是这样的。

摩门教可信吗？

既然摩门教建基于斯密约瑟自称被神召为先知、建立真教会，并获赐《摩门经》，我们可以从下面几点去考验摩门教：

（一）《摩门经》是不是神的话？

（1）如果将金页的出现和翻译，与圣经手抄本比较，《摩门经》实在是邪术产品。圣经现有几千手抄本，在各大博物馆展览；而且翻译圣经的人都是学者，熟悉希腊文和希伯来文；但斯密约瑟的翻译只靠邪灵的帮助。

（2）如果《摩门经》是从主前 5000 年到主后 400-500 年写成的，我们不可能找不到任何其他手抄本。但除了金页之外，完全没有其他手抄本出现过，也没有其他古代美洲历史记载或文献提及《摩门经》确曾存在过，或证明《摩门经》中的历史是真实的。最可笑的是——天使把金页取回！但「翻译」工具——斯密的乌陵和土明（观看石）却没有丢失，一直保存到今天！

虽然有几个人宣称见过金页，但其中几个是在「异像」中得见，至于其他人怎样看见，我们不得而知。《摩门经》所记载的人物（尼腓人和拉曼人）也通通「死光」！

（3）如果《摩门经》中的历史人物是犹太人的后裔，他们大有可能使用希伯来文来书写，而不是埃及文。况且，世界上根本没有「改良埃及文」这一回事，而且金页从来未曾面世，由学者鉴定其翻译之准确程度。根据斯密约瑟的自称，他曾将他的翻译送到一位学者处检查，这位教授指出金页上的符号确实是古代的文字，而他的翻译也是正确的，而且给了他一份「证明书」。但当这位教授知道金页的来源，他马上把「证明书」撕成碎块。²（这样的证据也和天使收回金页一样可信！）

（4）《摩门经》的内容也充满了人的想像和抄袭，例如：《摩门经》据称是5000BC到500AD的历史，里面所讨论的却是各种十九世纪的神学思想和社会问题，例如当时社会的一个热门题目是种族问题（黑白人种），《摩门经》也带有歧视黑人的思想，它却没有提到黄种人的问题，因为当时美国社会并没有什么黄种人。

(5) 最叫摩门教感到窘迫的，是《摩门经》的考古问题，如果尼腓人和拉曼人曾住在美洲千多年，而且是人数相当多，文化又相当高的民族，那么，考古学家是不可能完全找不到《摩门经》内的任何城市、人物、或物件，与圣经考古学相比，实在是相形见绌。

考古学家高米寇 (Michael Coe) 说：「……这是一个赤裸裸的事实：在新大陆的挖掘中，没有、绝对没有任何事情，可以说服一个平心静气的旁观者，正如斯密约瑟所宣称的：《摩门经》是一份历史文件……」³一位摩门学者也表示：「没有摩门考古学这一回事……你可以研究圣经考古学，因为我们知道耶路撒冷和耶利哥在哪儿，但是，我们不知道柴雷罕拉 (Zarahemla) 和满地富 (Bountiful) 地 (或其他的地点) 在哪儿……」⁴

的确，如果圣经的考古学证据和《摩门经》的一样糟糕，那么，基督徒就要问，耶路撒冷在哪儿？到底是不是真的有犹太人？他们是什么时候「死光」的？

根据《摩门经》中的形容，从前的摩门教徒相信，尼腓人和拉曼人是遍布北、中、南美洲的，由于现在完全找不到证据，所以他们开始改变他们的讲法，开始对中美洲的某些地区，⁵尤其是对那些红印地安人的废墟作猜测。⁶那么，如果是真的话，斯密约瑟又怎可能在纽约州找到那些金页？这个神话实在无法证实。

最近的科学研究也对这个印地安人的借口不利。有一篇报告表示，不但考古学家，近百年来，生物学家和语言学家都认为，所有的证据都指出，美国的原住印地安人是经西伯利亚来的亚洲人的后裔，和希伯来血统无关。此外，最近几年，科学家以 DNA 鉴定血统来源，也同意印地安人是亚洲人的后裔，与犹太人无关。⁷

(6) 很多重要摩门教教义 (例如：人会变神，为死人受浸，和上帝有骨有肉) 都不在《摩门经》内，而是在后来斯密自称从天使启示的《教约》中，换言之，从前的尼腓人和拉曼人根本不明白这些「重要真理」。可是，他们却宣称：「《摩门经》……这书所包含的丰满的永恒福音」(《教约》一三五3)。

(7) 基督徒会尽力保存圣经，努力找出原文，因为要确知今天的翻译本非常准确，但是摩门教的经典却屡遭修改。谭纳夫妇在他们的著作中，引用大量证据，证明无论是《摩门经》、《教约》和《无价珍珠》，历年来都被摩门教这里一点、那里一点的修改。⁸

所以，《摩门经》不可能是神的话。

(二) 斯密约瑟是不是上帝的先知？

除了斯密约瑟传讲不合圣经的道理外，他并无圣洁生活（行邪术，多妻）。这两点已经叫人怀疑他是不是从神来的先知了。然而，最重要的是：圣经试验真假先知的办法是——先知奉耶和華的名所说的预言必须成就：「先知托耶和華的名说话，所说的若不成就，也无效验，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说的，你不要怕他。」（申十八22）可是，斯密的预言大部分都有问题，例如：

（1）曾预言基督于1891年，他八十五岁的时候再来。他说：「……我们要到锡安去，这是神的旨意……主来近了，大概还有五十六年，一切都要结束。」他说这话的时候是1835年，⁹所以他是预言1891年耶稣再来。他又说：「我奉耶和華的名预言——并要写下来：直到我八十五岁，或四十八年之内，人子不会从天降临，那就是说：约在1890年。」¹⁰可是，他死的时候，只有38岁，而耶稣到今天还未再来。

（3）预言「锡安」摩门圣殿（将来的新耶路撒冷）将在他的世代，在密苏里州西部被建立：「……祂的圣徒们聚集起来站在锡安山上，那将是新耶路撒冷城的。那城将被建立，在圣殿基地开始，那地由主的手指指定，在米苏里州的西部边境，并且已由斯密约瑟及其他曾为主所喜悦的人，亲手奉献……那圣殿将在这一世代中被建立起来……将有一朵云彩停留其上，那云彩是主的荣耀，那荣耀将充满这屋宇。」（《教约》八十四1-5）可是，直到现在，这一座圣殿还没有出现。

（4）曾经预言美国南北战争，虽然南北战争发生了，但是预言的细节并不准确，例如「延及所有国家」和「地震，天上的雷鸣」等（《教约》八十七）并没有发生。况且，预言的时间和南北战争太近，当时已经有很多人作出类似的预测，所以算不得是预言。

因此，斯密约瑟绝对不是上帝的先知。

（三）摩门教是否世上唯一的真教会？

（1）根据斯密约瑟的第一次异像，上帝和耶稣告诉他，所有基督教的教导都是错的。所以上帝吩咐他不可参加任何教派，而自立教会，所以摩门教自称「整个地面上唯一真实而存在的教会」（教约一30）。但是，没有证据可以证明教会自使徒时代以后不久便完全腐化；更没有证据可以证明耶稣当时所教的道理，就是现在摩门教的教义；况且圣经曾说无论任何时代，神都曾为自己留下余数（罗十一3-5），而且「…他在教会中…直到世代代，永永远远…」（弗三21）。因此，教会不可能完全消失、完全变节，所以不必去恢复。

(2) 「真教会」是不可能有什么错误教导的，如果她的教导是真的，何以今天的摩门教徒否认了很多从前杨百翰的教导？

杨百翰从前很多教导都已经被现代的摩门教否定，譬如「亚当就是伊罗欣上帝」、「亚当和马利亚生耶稣」、「流血赎己罪」，和认为耶稣是多妻的，而且迦拿的婚宴是耶稣自己的婚礼。¹¹这些都是叫现代摩门教教徒尴尬的道理。

对摩门教有所认识的人都知道，她的多妻教义是在1890取消的。1978年，她又把所有歧视黑人的教导和规则删除。¹²由此可见，这些都只不过是一些迎合时代的做法，不是真理。从神而来的真理绝不会改变。

(3) 从犹他州的社会数字显示，摩门教信徒不比一般人圣洁。根据盐湖城的报章报导，犹他州的盗窃案是全国最高的，家庭暴力、离婚率、自杀率都在国家平均之上。¹³

(四) 摩门教背后的灵是不是出于神？

摩门教教徒最后一招就是请你为《摩门经》的真实性祈祷：「…假如那是对的，我就使你在心胸中燃烧；所以，你将必感觉那是对的。」（《教约》九8）意思就是说《摩门经》若是真的话，祈祷后，神会叫你心中有一股火热的感觉。关于这一点，我们需要留意两个问题：

(a) 主观经历——笔者曾经请教一位批判摩门教的美国基督徒，问他如何回答这个「心中燃烧」的「证据」。他回答说：「告诉摩门教徒，你也这样祷告了，但是神告诉你，《摩门经》是假的。」这样听来好像一个笑话，但却说明了一件事：「心中燃烧」是一个主观经历，不足为证据，并不可靠。

(b) 来源可疑——灵异事情不一定出于神，有可能出于魔鬼。但无论出处何在，灵异事情必定对人产生极大影响，一般人会为之震慑，使他的「信心」坚定，认为这是出于神。

所以，大家请勿尝试，因为这样做，就是在还未有试验摩门教背后的灵之前就服从了它。圣经说我们不可相信所有的灵，对灵体的试金石，是视乎它是否承认耶稣基督道成肉身一事（约壹四1-3），不是主观的特殊感觉。

总观斯密约瑟的首次异像（据称天使多次向他显现）和历代摩门领袖自称从神得启示，以及普通摩门教徒所谓「心中的燃烧」，是完全没有用这个试金石去试验过。不但如此，一般摩门教徒更认为如果一个人在光明中，他自然就有分辨圣灵

和邪灵的能力，所以无需使用上边的试验。一个教导信徒不必用圣经试金石的灵体，是一个怎么样的灵体？当然，这样的灵体肯定不是从神来的。

所以，无可避免的结论是——摩门教不是出于神，绝对不可相信。

第十三章

耶和華見證人

基督徒都很容易混淆摩門教和耶和華見證人（*Jehovah's Witnesses*，以下簡稱耶証）這兩個組織，原因之一是因為這兩個組織的傳教士都是衣着整齊、手拿聖經、一雙一雙的到處登門造訪。其實，她們不單是兩個不同的組織，而且她們的信仰也有什大的出入。然而，有一點卻相同，就是：她們的教義都絕對配得被冠上異端之名！

只要稍為留意，都會發現她們有一非常明顯的分別：摩門教公開在聖經之上加上其他權威，並且認為聖經有錯，不足以作為教義的基礎；但耶証表面上高舉聖經，並宣稱聖經是她唯一的權威，可是，卻必須依從她的領袖來解釋。所以，批判耶証的主要工作乃是指出她們釋經上的錯誤。由於，她們有自己的聖經譯本，故此，在進行認真的批判工作時，研究員需要對希臘文非常有研究。

歷史

耶証的歷史沒有摩門教那麼「多姿多彩」，她們沒有異像、金頁和天使，奠基人羅素（*Charles Russell*）也沒有行邪術和多妻的記錄。誠然，羅素並非聖人，他曾經離婚，在離婚的控訴過程中揭露了羅素的一些隱私。原來他借着宗教活動，所得到的金錢，最後流入他個人的手中。¹此外，還有一件事，他曾銷售「奇跡小麥」，宣稱這些麥籽比普通麥籽生長快五倍；又強調所得之利益是為出版所用，結果遭政府調查，被認定是一個騙局。²有一位浸信會的牧師，羅斯（*JJ Ross*），曾攻擊羅素的品格和不學無術。這激怒了羅素，並起訴羅斯誹謗和破壞名譽，但他敗訴。³除此之外，羅素基本上是一個正常的人。

羅素自小受到基督復臨安息日會（*Seventh Day Adventist*）的影響，甚至他第一次發表的文章也是在她的刊物上。細看羅素的思想，他和安息日會的確有某些程度相似之處，例如，對預言末日的興趣及對永刑的偏見（但今天的耶証卻極力否認羅素的神學思想是來自六日安息會的講法）。⁴

1870年代早期，羅素在美國賓夕法尼亞州（*Pennsylvania*）開始了一個小聖經研究班。後來，羅素所開設的聖經班愈來愈興旺，他的思想和六日安息會的距離愈來愈遠。而參加他的聖經班的人亦開始以「牧師」稱呼他，於是一個新的獨立組織出現了。1879年他開始辦雜誌；1884年，以「守望台聖經書社」（*Watch*

Tower Bible & Tract Society) 名字立案，罗素成为第一任社长；1909年，耶证工作扩展到世界各国。根据他们一个统计，她现拥有375万信徒，遍布全球200多个国家。⁵

耶证的会长乃终生职。罗素死后的社长是：卢述福（Rutherford）、诺尔（Knorr）、法兰兹（Franz）、和现任社长韩素尔（Henschel）。⁶

卢述福，绰号「法官」，因为他曾经是一位法官。他常常攻击其他宗教，也攻击罗素，及反对罗素的教导，他自称有新的亮光。所以，很多跟随罗素的人也因此离开。卢述福自称为上帝的代言人（God's mouth piece），他是一个多产的作家，著作甚多，而且翻译成多种语文。

诺尔时代是耶证急速增长的时代，他们的圣经《新世界译本》也是这个时候面世的。然而，法兰兹时代的耶证是一个危机时代，因为很多成员离开。⁷诺尔和法兰兹同样否认罗素的神学观念，不过，基本上并没有摆脱罗素的思想。罗素的神学思想仍然是耶证神学的基础，影响深远。⁸

信仰权威

耶证表面上主张圣经是独一的权威，但实际上，守望台的解释才是最高权威。直到如今，他们聚会所研读的，主要是耶证自己的出版物，例如《傲醒》和《守望台》等杂志，而甚少直接研究圣经。如果要分析他们的信仰权威，可以说有几方面：

（1）罗素的《圣经研究》（Studies in the Scripture）

罗素为当时的追随者写了一本新「圣经」，就是七册的《圣经研究》，他说这些资料乃是正确明白圣经所必须。耶证最重要的刊物《守望台》

（Watchtower），在1910年九月十五日期，罗素说：如果没有《圣经研究》，一个人就永远不能「单读圣经而明白神的计划」。他进一步说，如果一个人读了《圣经研究》十年，然后停止，而只是「单读圣经」的话，「两年之内，他就会再次回到黑暗中」。如此说来，即使从来 unread 圣经，而只读罗素的书，他「在两年之后就会在光明中，因为他得着了圣经的亮光」。⁹换言之，罗素宣称他的解释比圣经更重要。

（2）当代守望台对圣经的解释

从前罗素释经的权威，如今已转移到今天的守望台身上。守望台自称在所有宗教组织中，她是「上帝向世人灌输圣经真理的唯一管道」（God's only

channel)，只有她才有资格为上帝发言。¹⁰耶证的会友必须接受守望台的圣经解释。事实上，他们阅读守望台的刊物远超过圣经。他们的信徒也不能随便接触外界，也不能阅读外边批评他们教义的资料。会友必须放弃独立思想，和完全接受教会（守望台）的一切教导，绝不能怀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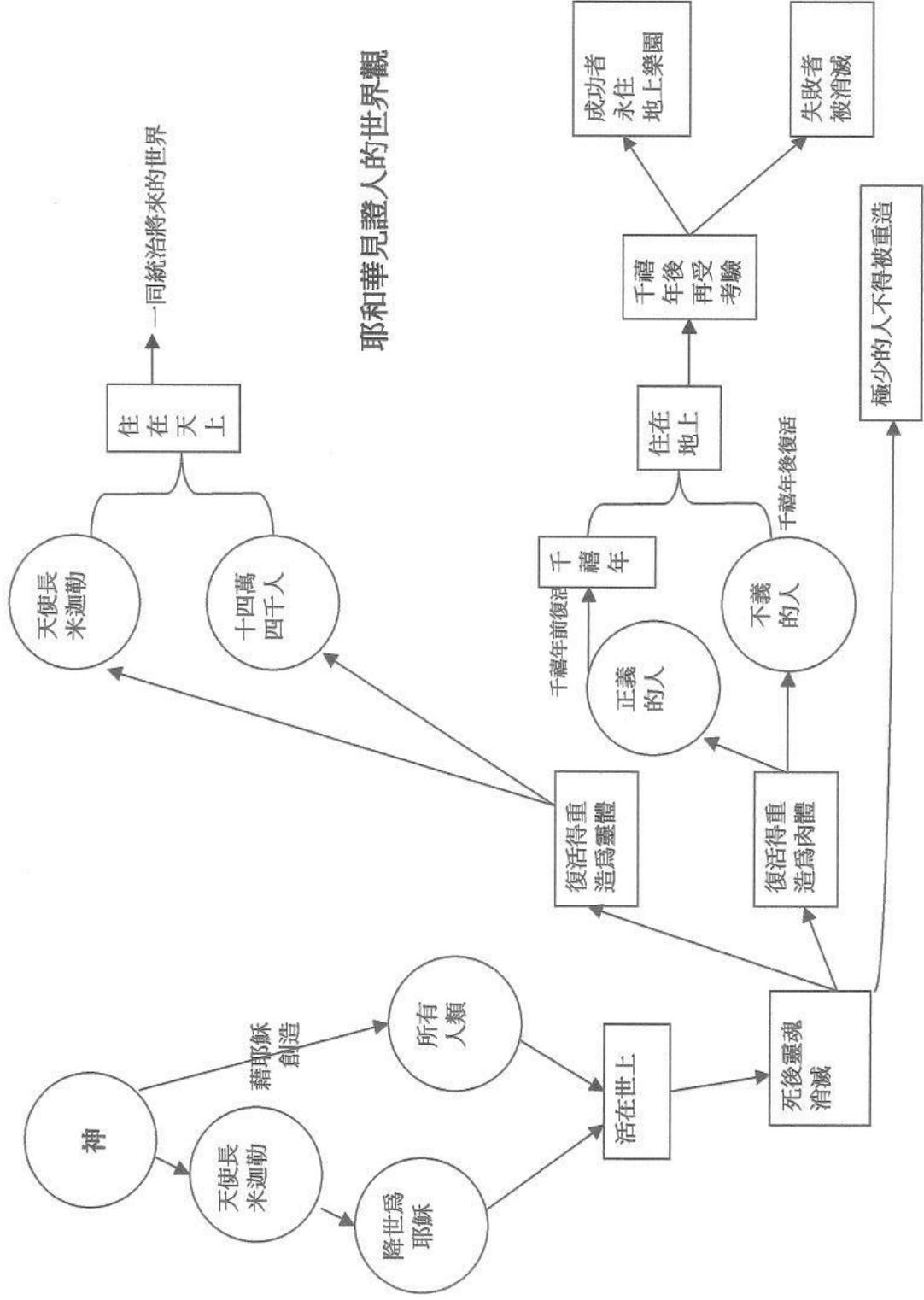
一位离开耶证，归向基督教的人说，他们夫妇从前在耶证组织里非常热心，甚至在家里举行查经班。后来他们在一个耶证大集会中看见有人在外边以标语示威，写着：「读圣经，不是读《守望台》」。于是，他们夫妇开始觉得不安，因为他们读的是《守望台》，而完全忽略了圣经。所以他们决定既读圣经、又读《守望台》。由于开始读圣经，他们终于离开耶证，成为基督徒。¹¹这见证告诉我们一件事——耶证的真正信仰权威是守望台的出版物，不是圣经。

(3) 耶证的圣经译本——《新世界译本》(New World Translation ，下简称《新世》)

为什么耶证需要翻译自己的圣经？为什么他们的传教士，老是向你介绍这本《新世界译本》？无可讳言，是因为他们要蓄意译错，以迁就他们的教义！例如：他们把「耶和華」的名字毫无根据地加在237个地方。而且守望台还宣称他们「纠正」了其他圣经译本，既然守望台是「上帝的发言管导」，所以，他们的信徒便信以为真。如果你向守望台查问谁是《新世界译本》译者和他们的资格，他们会告诉你，翻译者的资料是不可宣泄的机密。后来，有叛离守望台的人泄露了真正原因——翻译的人中没有一个懂得希伯来文、希腊文、亚兰文；更严重的是：他们得到一位灵媒协助翻译。¹²

耶证的永生观

耶和華見證人的世界觀



主要教义

耶证向教外人讲道时，常引用三本书：最简单的入门小册子《上帝对我们有什么要求？》（下面简称《要求》）；比较深入讨论神学思想的《带来永生的知识》（下面简称《知识》）。当他们不能回答别人的质疑时，他们就引用最后一本权威《根据圣经而推理》（下面简称《推理》）。下面的讨论是基于这三本书。

（一）神

（1）只有耶和华才是真神

顾名思义，耶和华见证人非常强调上帝的名字为「耶和华」。他们强调，如果人说自己认识某人，但连他的名字都不知道，那就不能说认识这个人，更不可能和这个人有亲密的关系。虽然他们承认，「耶和华」一名乃从出埃及记三章之「自有永有」演变而来，¹而且也承认其真正发音不能肯定。²然而，「上帝有很多头衔，名字只有一个。这个名字就是耶和华」，这个名字在圣经原文里曾出现7000次，但后来在很多译本中，「上帝的名字都给删掉了。」（要求p.4）³（中国基督徒所用的「和合本」仍然使用耶和华这个名词，不过很多现代英语译本只使用「Lord」一词。）

有关「耶和华」一名的来由，请参阅：「附录十二：耶和华名字的来由」。

（2）反对三位一体的教义：

除了强调上帝的名字之外，耶证更强调上帝不是三位一体的。「耶和华是三位一体的吗？他是由三位个体组成的上帝吗？绝不是！天父耶和华是『独一的真神』（约翰福音17：3；马可福音12：29）耶稣是上帝的头生子，是臣服于上帝的。（哥林多前书11：3）父亲自然比儿子大。（约翰福音14：28）」（要求p.22）⁴他们甚至谴责说：三位一体是出自撒但的教义，诚实的人难于接受和崇拜一个「复杂、畸形、怪诞的三头神」。⁵

一般而言，如果任何神学思想否认三位一体的教义，他就会将耶稣贬低，若非否认祂的神性，就是认为耶稣只是低一级的神。耶证正是这样，他们很多的文献都表示：耶稣不但是和神有别的个体，而且比神的地位低，他们常引用经文是：「⁶父是比我大。」（约十四28）

此外，「上帝的圣灵并不是一位个体。其实，圣灵是耶和华的动力，是全能的上帝用来成就他旨意的工具。」（知识p.31）⁷「圣灵并不是一个个体，而是上帝

的运动力——创世记1：1；使徒行传2：18。」(要求p.22)⁸所以，圣灵只不过是一种力量。

更危险的是，耶证只敬拜耶和华一位真神：「耶和华是『一位要求专一效忠的上帝』。」(知识p.30-31)⁹所以，耶证的信徒会告诉你，他们不敬拜耶稣！

虽然圣经并没有「三位一体」这个名词，但圣经却实在告诉我们，神是三位一体的，关于三位一体的详细解释，请参看「附录十一：三位一体的真理」。

此外，圣灵也不单是一种能力而已，任何系统神学都会告诉你，圣灵是有位格的，例如：祂能「参透万事」（林前二10）、祂会「担忧」（弗四30）、也会「随意[将恩赐]分给各人的。」（林前十二11），圣灵又能工作，例如：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罗八26）祂是「保惠师」，被差遣到世上来为神作见证（约十五26）。可见圣灵是有位格的。

正如撒但是一个灵体，它有上边的一些属性，所以它也是有位格的，无论是正统基督教，或是耶证，都不会因为撒但没有肉体，而认为它只不过是一种力量。

在此顺便一提，耶证自称是「耶和华的见证人」，他们一方面认为上帝的名字是耶和华，另一方面他则根据旧约经文「你们是我的见证人」（赛四十三10）。不过，该经文所指的是以色列人，不是今天的新约信徒，更不是指耶证这个宗教组织。新约圣经同样强调信徒也是见证人，他们不单为耶和华神作见证，更为耶稣牺牲救罪人这件事作见证（徒五30-32）。

（二）耶稣

（1）地位低于耶和华神

正如前文已经稍为讨论过，凡反对三位一体教义的，都会把耶稣的地位贬低。「圣经将耶稣称为『一位神』[a god]，甚至称他为『大能的神』（约1：1；赛9：6，*新世*）但圣经从来没有将他称为全能的神，像耶和华一般。（创17：1）耶稣『反照着上帝的光辉』，但父乃是这种光辉的来源。（来1：3*琺译*）」。（推理p. 150）¹⁰他们也常根据「父是比我大的」（约十四28）和「神是基督的头」（林前十一3）去证明耶稣是次一级的。

根据圣经，耶稣绝不比上帝低级。约十四章28节，林前十一章3节两处经文似乎都说耶稣是次等的神，但如果把其他的经文加上，例如耶稣曾说：「我与父原为一」（约十30）；保罗也说：「他本有神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腓二6）所以，我们可以说，耶稣和父神的不同乃是职责上，而不在本质上；在于工作，不在实质。

(2) 被造

耶证认为：耶稣「是上帝首先创造的生物，因此称为上帝的'头生子'。(歌罗西书1： 15；启示录3： 14)在上帝的众子当中，只有耶稣是上帝亲自创造的。耶稣降世为人之前，耶和华以他为'工师'创造了天地万物。(箴言8： 22-31；歌罗西书1： 16， 17)」(要求p.6)¹¹所以，耶稣是被造的，是被造中的第一位；然后神和他一同创造宇宙。

很多耶证所引用支持的经文，在《新世》中是故意翻译错的。例如，和合本：「在一切被造的以先.....一概都是借着他造的」(西一15-16)。《新世》则译作：「在受造的万物中，他是头生子.....其余的万物都是借着他」；又如和合本译作：「道就是神.....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约一1-2)，《新世》译作：「话语是个神.....一切都通过他而开始。」

耶稣当然不是被造的，如果暂时不看那些错误的翻译，从上述两节经文，我们可以知道，耶稣是「生」的，不是创造的。「生」乃暗示着相同的生命，而「创造」则是不同的生命。还有，如果根据上边两段经文，所有「被造」的都是祂创造的，祂就不可能被造，否则祂就是自己创造自己，这怎么可能？

(3) 就是天使长米迦勒

耶证认为，耶稣基督和天使长米迦勒是相同的一位。根据《推理》：「帖撒罗尼迦前书4： 16将耶稣基督开始复活死者的命令称为『天使长的声音』，犹大书9.....天使长米迦勒便是耶稣基督.....启示录12： 7-12说米迦勒和他手下的天使与撒但争战.....后来圣经描述耶稣率领天军与世人的列国争战。(后19： 11-16).....因此证据显示上帝的儿子在未降世之前称为米迦勒；自从他以上帝荣耀的灵体儿子的身分返回天上居住以来，他也以这个名词为人所知。」(推理p. 218-19.)

所以，耶证说，耶稣在降世前和升天后，都是米迦勒。然而，这样的理由并不充份，因为帖撒罗尼迦前书形容，基督来的时候那天使长的声音，可能真的是天使长米迦勒(另一个个体)的声音。在逻辑上，这并没有问题。至于启示录两处经文，也没有理由叫人相信是同一个个体。还有一点，这些经文只指出主再来的事实，并没有说，基督降生前是米迦勒。笔者认为，耶证这个神学观点是最弱、证据最不足的一个。

圣经说：「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十三8)可见，耶稣不是天使长变的，他也不会再变回天使长。希伯来书一、二章都强调耶稣与天使有别；尤其是：「所有的天使，神从来对那一个说，『你是我的儿子，我

今日生你。』又指着那一个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来一5）。这经文明显地表示：耶稣不是天使！

（4）童贞女马利亚由圣灵感孕所生

耶证认为耶稣从天上降世为人，「耶和華的强大圣灵……'笼罩'马利亚，使她受孕而最后生下一个完美的婴孩。」（知识p.40）¹²这一点不需要批判了，因为这是正确的。

（5）灵体复活

表面上，耶证虽然告诉你：耶稣死而复活，但是，他们所相信的可不是耶稣身体复活，而是灵体复活。他们根据哥林多前书十五章解释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和「末后的亚当[耶稣]成了叫人活的灵。」所以耶稣复活之后是一个灵。那么，耶稣复活之后曾以身体形状向人显现，他们怎么解释呢？他们认为「耶稣显然披上物质的身体。」（推理p.217-18）¹³

基督徒根据圣经相信耶稣的复活不是灵体（spirit），而是身体（body）。如果只是灵体，就没有什么复活不复活的，因为灵魂本来就不会死。在这里，必须先指出，耶证这信念和他们另一个神学思想有关——耶证相信人死后灵魂消灭，因此，就有所谓灵体复活和肉体复活这两回事。

若再细读哥林多前书十五章44-50节，原来老早就有人问，耶稣复活之后，「带着什么身体来呢？」（35节）于是，保罗就用地上有各种形体，和天上有各种荣光来解释，「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NIV作spiritual body）。」（42-44节）所以，基督复活之后所拥有的，不是我们今天这个血肉之体，而是一个荣耀、属灵的身体，是一个超自然的身体。所以，门虽然关了，耶稣能向门徒显现（约廿）；另一方面，祂可以吃烧鱼，让多马摸祂的手，并且说：「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路廿四）。从圣经这些显现的描写，我们可以明白，这实在是一个超自然的身体，不仅是一个灵而已。

耶证还相信，耶稣再来时也是灵体。¹⁴这一点容后再讨论。

（三）圣经

正如前文所解释的，耶证的真正信仰权威不是圣经。他们的《新世界译本》是臭名昭著的，为了迁就他们的神学思想，而蓄意翻译错很多地方。容后再谈。

（四）人

（1）灵和魂的解释

耶证对人灵魂的解释相当怪异。他们认为魂是生命，而灵是生命力。

「魂便是……人或动物所具有的生命。」(推理p.375)¹⁵这一点，他们的经文根据是创世记二章7节，《新世》将之翻译为成「……把生命的气息吹进他的鼻里，人就成为一个活的魂。」¹⁶ ^a所以，他们振振有词地说，魂就是肉体的生命。但和合本的翻译是：「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

又说：灵就是「属地的和受造物体内活跃的生命力。」(推理p.380)¹⁷他们以为，灵就是生命力，是一股强大活跃的力量。¹⁸他们的经文根据，又是从《新世》来的。《新世》的诗篇二零四篇29节说：「你取去他们生命的动力，他们就气绝，归回尘土。」而和合本却是：「……你收回他们的气、他们就死亡归于尘土。」

根据创世记二章7节，我们知道人类和动物的生命有异，人是上帝直接创造的，所以有灵魂，这是其他动物所没有的。再者，我们可从「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太十28）这节经文得知，人的肉身生命终止后，灵魂还是存在的，所以，灵或魂都不是人肉体生命的本身。虽然《新世》把这段经文译作：「杀身体却不能杀生命的，你们不要畏惧。」他们仍未能圆满解释为什么身体死亡之后，还有「生命」（他们对灵魂的别名）的存在。

（2）死后没有知觉

耶证表示，人和兽死后都归于尘土，毫无知觉。人死后下到阴间，就是坟墓，那里是没有知觉的地方。「人的死和动物的死并没有什么分别……都一样归回尘土……我们已故的亲者是什么知觉也没有的。他们既非在受苦……」。(知识 p.82-83)¹⁹他们根据的经文是：「世人遭遇的，兽也遭遇……都是出于尘土，也都归于尘土。」（传三19-20）和「死了的人，毫无所知」（传九5）。²⁰这两处的经文，《新世》的翻译与和合本差别不远。

然而，他们忘记了，传道书所讲的是「日光之下的事」（传一1-11），意即从物质世界来看事情。虽然如此，传道书在结束的时候，仍然告诉我们：「尘土仍归于地，灵仍归于赐灵的神。」（传十二7）由此可见，传道书并没有否认人死后灵魂仍存。《新世》把这一节经文翻译为：「到时尘土归回原来之地，生命力归回赐生命力的上帝。」虽然「灵魂」被翻译为「生命力」，但《新世》似乎无法否认，肉体死后，仍有些东西（生命力）存在，而且归回上帝那里。他们光是为「灵魂」取个新名字，无济于事，不能支持自己的道理。

^a 《知识》和《推理》等书所引用的《新世》经文有时甚至和《新世》本身有出入。

人死后不是无知无觉的，从拉撒路和财主的故事可见，他们两个死后虽然遭遇完全不一样，但是他们是有知觉有思想的。保罗说：他「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腓一23）这是另一例子，证明人死后不是没有知觉地消灭了。

（3）复活乃是重造

既然人死后灵魂不存在，复活乃是从无生命的状态中兴起——仿佛站起来离开人类的坟墓一样，上帝赐给他一个新造的躯体。（知识p.84-85）²¹「按照上帝对该人的旨意，人若非复活成为人便是成为灵体，可是却得以保持个人的特征，具有与死时同一的品格和记忆。」（推理p.333）²²所以复活就是重造的意思，即被重造成跟死前一样的肉体或灵体，而且也保存了以前的记忆。

要知道，死后灵魂消灭是不合圣经的，这已经解释过。所以，耶证这个理论的基本前提是错误的。再者，无论是《知识》或《推理》，它们都不能提出「重造」的正面经文证据！

（五）罪和魔鬼

耶证对罪的观念倒是相当正确：「'犯罪'的动词含有'达不到'的意思，意即击不中标的或未能达到目标。人人都达不到什么目标呢？就是对上帝表现十全十美、无懈可击的服从。」（知识p.56）²³不但如此，耶证也同意原罪的观念。「罪开始在第一对人类身上发挥作用，因此他们无法把全美的身心遗传给后代……他们只能生下不完美的后代来……他们所有的后代都承受了罪和死亡。——诗篇51：5；罗马书5：12。」（知识p.58-59）²⁴

虽然耶证相信圣灵不过是一种力量，但他们却相信魔鬼不是一个抽象的观念。「魔鬼并非仅是人心里的恶念，而是个实在的个体。」²⁵魔鬼本来是天使，因为它「没有在真理中站稳」，所以变成为魔鬼。它的问题是由于它贪婪。「由于贪婪，他渴望人类崇拜他，就像崇拜耶和华一样。」（知识p.55-56）²⁶

但是圣经说，魔鬼之所以变为魔鬼，是因为它想「要与至上者同等。」（赛十四12-14）关于这一点，耶证的错误是比较轻的。

（六）救恩

（1）靠行为

耶证同意，耶稣为赎罪而死，和带来赦罪的恩典，我们犯的罪，无论大小，都可以奉耶稣的名恳求上帝宽恕。此外，「只要我们对耶稣基督所流的血怀具信

心，并且在生活上与上帝的规定一致，我们就可以在上帝眼中享有清白的地位而有希望得永生。」(知识p.69)²⁷「如果我们想取悦上帝，就必须首先获知天父的旨意是什么，然后切实遵行.....实行上帝的旨意需要我们对耶和华上帝和耶稣基督具有确切的知识，这样的知识能够带来永生。」(知识p.46)²⁸意思就是说，先要知道怎样做，然后切实去做，就可以得救。

可见他们认为单靠基督宝血是不够的，或者说，耶稣钉十字架所成就的救恩没有什么大用，最终人能否「得救」仍然视乎行为。

可是圣经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二8-9)可见救恩完全是神的恩典，和人的行为无关。「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罗十一6)但是，基督徒应该有好行为，因为「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弗四1)然而，好行为是得救后的结果，可不是得救的原因。

摩门教认为受洗乃是叫人得救的「好行为」之一，但耶证却不是这样想，他们认为受浸的意义不在除罪，只是表明自己属耶和华。²⁹在这一方面，他们的思想是对的。

(2) 更重大之目的

耶证教导说，拯救人类并不是耶稣降世舍命的最重要原因。其实，他的首要任务牵涉到一件更重大的事。³⁰这个任务是什么呢？原来是要将撒但铲除，因为不但罪恶带来世界上的痛苦，有些痛苦是撒但造成的，与我们的罪无关。³¹「耶稣会把所有为祸人类、使人类饱受痛苦磨难的仇敌一举消灭。」(知识p.68-79)³²

诚然，基督有一天会胜过撒但，它要被捆绑。但圣经明说：「耶稣基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提前一15)如果单为捆绑撒但，祂就无需在死在十字架上。上帝若决定这样做，祂随时可以消灭它。但只有为人类赎罪，主耶稣才需要钉死在十字架上。

(七) 末日和来生³³

耶证的来生观相当惹人触目，有很多人都听过他们「只有十四万四千人上天堂」的讲法；而稍有研究的人，更会知道关于他们对末日的预言。

(1) 哈米吉多顿战争

耶证认为，基督再来之前，将有一场划时代的大战争。这场战争不仅是巴勒斯坦地区的战争，也牵涉到全地的国家。凡属神的人很快就会战胜撒但和忠于它的人，而一切属肉体、世界、情欲的事情，都会过去，只有那些忠于耶和华的人才得渡过灾难。他们的根据是启示录十六章14-16节。³⁴

启示录确实预言到一场叫做哈米吉多顿的战争；但是，详细情节是我们今天所不能知道的。

（2）两批的复活者³⁵

耶证的复活观念和正统基督教的复活观念大有不同，我们已经讨论过。当然，他们同意，耶稣是第一个复活的人，但复活的是灵体，前文已经讨论过。

耶证认为，除了耶稣以外，尚有十四万四千个上帝所特选的人可以复活到天上去。他们没有定规的时候复活，神在历史中一直不断地选择祂认为是合祂心意的人，但这些人必须是传扬神的王国的人（换言之，必须是耶和华见证人）。他们得到的和耶稣一样，也是一个灵体，而且能和耶稣一起同为君王和祭司。他们根据的经文是：后七4，十四1-3。然而，死去的人绝大多数只可以在地上的乐园里生活。不过，耶稣基督和那十四万四千人将帮助地上的人逐步恢复人类未犯罪以前的完美。于是地球变便成一个乐园。在这个乐园里再没有咒诅、没有痛苦、没有眼泪。在此，耶证引用约翰一书2：2和启示录21：1-4。

虽然复活是在千禧年间陆续发生，但是根据使徒行传24：15，耶证认为，基本上有两批人：正义的人先复活，不义的人后复活。但乐园的人要教导这些不义的人认识耶和华，于是认识耶和华的知识便充满了大地。

千禧年末了，撒但和它的使者会被释放，并诱惑人离弃耶和华，于是全人类要经历最后一轮的试炼。不过耶和华很快就获得胜利，将撒但和它的使者处决。最后，所有犯罪者都永远绝迹。

耶证也认为，将有一小部分人顽梗不化，他们得罪圣灵，因此将永远不得复活，他们根据的经文是：太廿三15,33；来六4-6。

总而言之，在复活的事情上，除了耶稣灵体复活之外，还有：

- 1。十四万四千人灵体复活，在天上和耶稣一同作王。
- 2。正义的人在千禧年前复活，得着肉体，活在地上乐园，然后再受试炼。
- 3。不义的人则在千禧年后复活，得着肉体，活在地上乐园，然后再受试炼。
- 4。有极小部分的人，永远不得复活。

耶证这样的教导和圣经的教导，出现了很大的距离，因为：

（ a ）圣经教导基督的身体复活，不是血肉之躯，是荣耀的身体，我们已经讨论过。因为灵魂不会死，所以没有灵体复活这回事。当属祂的人复活时，他们也会得着和祂荣耀身体相似的超自然身体：「等候救主……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三20,21）根据哥林多前书十五章，保罗解释，信徒复活所得的，是荣耀的身体：「死人复活也是这样，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若有血气的身体，也必有灵性的身体。」（林前十五42，44）

（ b ）虽然圣经有「十四万四千」这个名词，但不是指一批特殊高级的基督徒。根据这名词的经文出处：「以色列人，各支派中受印的数目，有十四万四千。」（启七4）可见这是指以色列人说的，而从5-8节，圣经更对逐个以色列支派提名，所以，更难将他们解释为一群特殊的基督徒。即使他们真的是新约的信徒，也没有证据显示，他们就是耶和華见证人。（十四万四千这个数目，可能是象征性暗示「全部」，而不是照字义解释的。）

接着，后七章9节说：有「许多人……各国各族……没有人能数过来」，可见这些才是信主得救的外邦人，而且数目众多。还有，这些人可不是在地上乐园的，因为他们是「站在宝座和羔羊面前」，换言之，他们站在天上，在耶稣面前。即使根据《新世》，这节经文也译作「站在宝座和绵羊羔面前」，这个宝座在哪里呢？无论是《新世》或和合本，都说：「耶和華的宝座在天上。」（诗十一4）所以，凡得救的人，无论是以色列人、是外邦人，都是在天上。

还有一点，在启示录第七章，这十四万四千犹太人是在地上的，因为当时「四位天使站在地方的四角，执掌地上四方的风」然后有另一天使「大声喊着说，地与海并树木，你们不可伤害，等我们印了我们神众仆人的额。」于是有十四万四千以色列人受印。（启七1-4）然后在启示录第十四章，我们才看见他们「在宝座前」（启十四1-3）。更可见他们并非一些特别「高等」的信徒。

（ c ）耶证对乐园的形容是：疾病、衰老和死亡都不再存在（启廿一3,4）；而罪行、暴力和邪恶也永远消逝（诗三七9-11）；天下太平（诗四六9）；安居乐业、工作如意（赛六五21-23）；都丰衣足食（诗七二16）；享受永生、心满意足（诗三七29）。³⁶

如果小心研读圣经，就知道乐园并非指一个复兴了的地球。例如，耶稣对同钉的强盗说：「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廿三43）；保罗曾被提到乐园（林后十二4）；神对得胜者说：「我必将神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吃。」（启二7）所以，乐园就是天堂的另一个名字。至于耶证所用的经文可不是形容乐园的，是形容新天新地的。耶证是把这些名词混淆了。

（3）十四万四千人的特殊地位

根据耶证的神学思想，圣经中所讲的重生和得救都是指着这十四万四千人说的。例如说：「耶稣曾经历重生，与他一同承受属天王国的144,000人亦然。为什么某些基督徒必须『重生』？神定意要有一群数目有限的忠心人士与耶稣基督一同在属天的王国里共事。」（推理p.76-77）³⁷

然而，圣经并不认为只有十四万四千人才得重生。例如：「他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他的怜悯，借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三5）「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彼前一3）等等。所以「重生」的人就是那些接受神的道、蒙神怜悯、被耶稣宝血所洁净的，没有限额。然而，耶证认为，人人可以接受耶稣为救主，但「重生的意思比这样行更进一步。」³⁸

另一方面，启示录七章也没有说只有十四万四千人「重生」。所以，要勉强将「重生」和十四万四千扯在一起是不合理的。

除此之外，耶证也认为，路加福音十二章32节的「小群」就是十四万四千。³⁹他们认为二者相关连，理由更不充份，因为当时耶稣是对门徒说话，并没有提到十四万四千。

（4）没有地狱永刑

耶证神学的一个中心思想，就是没有永刑，因为永刑观念与神的爱不相合。何况他们相信，人死后灵魂消灭，没有知觉，所以人不可能在死后受苦，只有永远被消灭。

无论《知识》或者《推理》都没有提出正面的经文证据，去支持没有地狱永刑的教义。他们只有曲解圣经，或者在他们的圣经译本中把它译错。例如：马太福音廿五章46节的「永刑」，《新世》把它译作「永存远被剪除」，并解释为永远消灭之意。至于「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后廿10）和「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后十四11），他们的解释是，因为「死了的人，毫无知觉」（《新世》传九5），所以，这两段经文不可能指死后，而是代表「第二次的死」而讲的。耶稣曾详细描写地狱：「地狱里.....火是不灭的」（可九47-50），但《新世》将地狱翻译为「矾汉拿」，即欣嫩子谷火化池的意思，而且表示该段经文并没有受苦的暗示。（推理P.171-71）⁴⁰

谁讲地狱讲得最多？答案：耶稣。除了上边提及的经文之外，还有：「地狱的火」（太五22）、「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太十28）、「地狱之子」

（太廿三15）、「地狱的刑罚」（太廿三33）。可见，若非耶证故意曲解或译错，「地狱永刑」的观念是无法删除的。

《新世界译本》

以下是《新世》一些错误例子：^{a 41}

（例一）提多书二章十三节

NWT：「While we wait for the happy hope and glorious manifestation of the great God and of (the) Savior of us, Christ Jesus.」

新世：「等候那快乐的希望，同时等候伟大的上帝以及我们的拯救者基督耶稣荣耀的显现。」（耶证在「救主」前加上「the」字，放在括号内。）

NIV：「While we wait for the blessed hope—the glorious appearing of our great God and Savior, Jesus Christ...」

和合本：「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或作无和字）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

新译本：「等候那有福的盼望，就是我们伟大的上帝，救主耶稣基督荣耀的显现。」（在此，新译本的翻译比较和合本正确）

（例二）歌罗西书一章十七节

NWT：「Also, he is before all (other) things and by means of him all (other) things were made to exist.」

新世：「他比其他一切先存在；其他一切都是借着他才得以存在的。」（耶证不诚实地两次加插「other」这个字，放在括号内，但是希腊文原文没有）

NIV：「He is before all things, and in him all things hold together.」

和合本：「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

（例三）约翰福音八章五十八节

NWT：「...before Abraham came into existence, I have been.」

新世：「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我了。」

NIV：「...before Abraham was born, I am」

^a NWT：英文《新世界译本》；新世：《新世界译本》简称；NIV：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新国际版）英文圣经；和合本：目前最通用的中文圣经。

和合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例四）马太福音二十五章四十六节

NWT：「 And these will depart into everlasting cutting-off, but the righteous ones into everlasting life. 」

新世：「这些人要到永远的剪除里去，正义的人却要到永远的生命里去。」

NIV：「 Then they will go a way to eternal punishment, but the righteous to eternal life. 」

和合本：「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例五）歌罗西书二章九节，「 deity 」（神本性），被守望台误译为「 divine quality 」（上帝本性的...特质），也是为了否认基督的神性。

（例六）约翰福音一章一节，「 the Word was God 」（道就是神）被守望台误译为「 the Word was a god 」（话语是个神），为了否认基督的神性。

教会组织

根据耶证出版的《耶和華见证人：在普世团结一致地遵行上帝的旨意》，⁴² 位于纽约布洛克（ Brooklyn, NY ）的「守望台圣经书社」是教会的治理机构，直到现在，它是由一群受膏的男性基督徒所组成（ 1986年，共有13人），他们负责指挥耶证的普世活动，并继续专心研究圣经，随着教会的需要而出版书借。该文章强调：「这些男子并非辖制别人信仰的主子；他们其实是辛勤工作、使其他人能够认识上帝的道的传道员。」

他们在普世各地有九十多个分社，而每个治理的机构都由三个或多个具备属灵资格的男性组成。分社和其下各小组保持密切来往和合作。现简列如下：

- 世界总部（守望台圣经书社。领导人：社长）
- 分社（领导人：分社委员会）
- 地区（领导人：区务监督）
- 环（领导人：环务监督）
- 约有20群会众（领导人：长老）

他们聚会的地方称为王国聚会所（ Kingdom Hall ）。他们教会的工作都是由志愿人士负责；经费来源是自愿捐款所维持；出版物也是以自由捐献方式发行。

末日预言

耶证的世界末日预言是一个叫他们尴尬的题目。自1889年开始，他们曾多次大力宣称耶稣将在1914年再来，推翻世上所有统治者，上帝的国度降临。他们的经文根据是：地上耶路撒冷被毁于607 BC，而但以理书四章说到还有七期；根据启示录十二章，每三期半就是1260日。如果一日等于一年，七期就是2520年，所以，主再来应该是1914年。⁴³

虽然1914年爆发了第一次世界大战，但是世界末日还没有到。于是，他们在1966年之后，再预言哈密吉多顿战争将于1975年爆发。⁴⁴经过两次错误之后，守望台比较小心多，他们只不断的宣告基督马上要来临，哈密吉多顿战争马上要发生。⁴⁵

直到现在，世界性的问题和战争仍然是他们最关心的题目，而常用来作为话题向外人传教。今天，他们仍然宣讲主快来的讯息：末期近了，大灾难已经开始，很多主快来的兆头已经显露出来，例如：饥荒、瘟疫、地震、各种罪恶。⁴⁶这样的宣告本身并无不合圣经之处。但是，他们认为耶稣已经于1914年在天上作王，只是「并不会随即为地上带来和平」，还需要一段时候，撒但才会完全制服。⁴⁷

可是，耶稣不需要等到1914年才能在天上作王，祂本来已经在天上作王。当圣经预言主再来和世界末日，圣经是讲到基督要亲自降临世界。故此，这是他们自圆其说的办法。这还不是最大问题，最重要的问题是：根据圣经，真假先知的分辨方法是看他的预言有没有成就或应验（申十八20-22）。虽然，一些基督教学者偶尔也会根据他们对圣经的了解，作出一些猜测；但是他们并没有自称先知，也不保证他们的预言就是真理。然而，耶证的领导人却自称「上帝在地上的唯一管导」，上帝只透过他们讲话。那么这些领导人的地位就等同先知，他们的话不可能有错，因为上帝不可能有错预言。况且，1914是他们一个已经发表了很长时期的预言，所以，人要指控守望台为假先知，并不太过份。

其他

（一）禁止输血

耶证有一个令人侧目的做法，就是禁止输血。他们根据的经文是：「肉带着血，那就是他的生命，你们不可吃」（创九3-4）和「禁戒.....血」（徒十五28-29）。既然「一切活物的生命，就在血中」（利十七14），为了尊重生命，所以耶证认为不应该吃血。但不仅如此，由于尊重生命的神圣，敬虔的人不接受输血；即使别人坚持这样做可以挽救生命，他们也不为所动。⁴⁸

不错，创世记九章曾经到不吃带血的肉和不可流人的血，可单单说「生命在血里」，这不等于不能输血。吃血和输血是两回事。使徒行传十五章的吩咐是为了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要融洽相处。所以，耶证是滥用了「吃血」一词。

旧约法律规定「脂油和血、都不可吃」（利三17），但守望台只遵守不吃血，（忘记了禁吃脂油的吩咐，）又把它延伸为「禁止输血」。即使是犹太的拉比都没有这样的解释。

可惜，有很多耶证信徒因为拒绝输血而死亡。圣经告诉我们，上帝「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太九13）。当法利赛人试探耶稣，问祂是否可以在安息日治病，耶稣说：「在安息日行善行恶，救命害命，那样是可以的呢？」（可三4）然后耶稣医治那枯干了手的人。所以，即使旧约圣经真有「不可输血」的诫命，我们相信上帝仍会觉得人的生命比守律法更重要。

（二）不属世界

耶证认为他们「不属于这个世界」，世界是属于魔鬼的，所以他们不参加任何政治或宗教活动。⁴⁹无论是圣诞节、复活节，因为都是来自异教，所以他们不庆祝圣诞节和复活节等节日。不但如此，他们自己个人也不庆祝生日。⁵⁰

耶稣并没有要求我们离开世界，只叫我们不要属于这个世界（约十五15）。不属于这个世界，是指心志和品格都不要跟随世界的风俗潮流。庆祝节日和个人生日应该是见人见智的事情，若硬性规定便是守律法。此外，圣经亦吩咐我们要顺服神所设立的权威（罗十三1）。

耶证认为十字架是一条直的棍柱。他们认为很多译本都译错，所以《新世》将十字架译为「苦刑柱」。他们更表示，十字架的符号乃来自古代异教。所以他们不尊崇、不跪拜十字架，甚至不能珍爱它。⁵¹

诚然，这并不是一个重要的争论。然而，十字架是古代罗马的刑具，有很多古代文献都支持这一点。⁵²

结论

耶和華见证人无疑很可怜，他们常活在律法之下。除了极少数的十四万四千以外，永远没有「重生」和「上天堂」的机会。他们每天也因为要遵守各种硬性规则（如不能输血），所以蒙受很多不便和困难。

此外，耶证的神学也是不需要接受的，因为即使他们的教义是真理，不相信也不会因此而「下地狱」，顶多是无知无觉地被消灭了。只要你和我是相当正直的人，就可以和其他耶和華见证人一样复活，并且在地球上再享受乐园。

附录：几个错误的来生观

顺便在此提及几个错误的来生观。当然，每一种类都有很多变化方式，但仍可归纳如下：

（1）普救主义（**Universalism**）——意即，人人都会得救。有一些说由于基督的救赎，所有人最终都能与神和好；另一些则说，不管你在今天相信耶稣与否，人人迟早都会上天堂。一些普救主义者认为，人在世上，已经得了他的处罚；但另一些则认为，刑罚只是失去奖赏而已。在基督教的圈子里，偶尔也会有普救主义的思想，但是在异端和邪教中则特别多。上文已经提出好些经文，证明并非人人都能得救，例如：「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太廿五 46）摩门教就是另一种普救主义的变化方式。

（2）灵魂消灭主义（**Annihilationism**）——据此说，不得救、不能上天堂的人，他的灵魂会被消灭，就不再存在，所以没有地狱这回事。在灵魂消灭主义者当中，也会出现一些不同的思想，有人认为所有灵魂会在死亡的时候消失；也有人认为，只有那些获上帝赐与永生的灵魂才能留下来，其他都被消灭；有些认则为灵魂是永存的，但那些邪恶灵魂会被毁灭。此外，他们有些相信被消灭的灵魂，死后马上被灭，不会经历地狱的刑罚；但另一些则说有可能会有一个短暂的刑罚，灵魂才被消灭。耶和華见证人是典型的灵魂消灭主义者。

（3）轮回（**Reincarnation**）——轮回观念在东方宗教中比较多，也有多种变化方式。轮回的意思，基本上是说，灵魂在肉体死亡之后，获得另一个肉体，于是投胎转世，再到世界上来。

这几种来生观都不合圣经，但有一个共同点：否定地狱永刑。按着人性，谁不讨厌地狱永刑的观念？谁不希望人人上天堂？即使未能上天堂，至少也不要受苦，所以灵魂消灭总比进地狱好。可是，圣经却不是这样告诉我们。因此，人们与其存奢望，希望这些歪论有可能是真的，倒不如早日信主、确知得救、然后努力传福音，抢救灵魂。

第十四章 天主教

一般基督徒对天主教似乎都感到兴趣，这可能是大家「同根」的缘故，也可能是最近常有人谈起基督教和天主教的复合，虽然不是人人都赞成，但已经大有基督徒因此而开始质疑：她的错误不竟没有摩门教或耶和華见证人那样多，有可能复合吗？她的信仰是否改变了？她是异端吗？要回答这些问题，必须先弄清楚天主教的信仰到底是什么。

历史发展

初期教会饱受迫害，但主后三百多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Constantine）改信基督教。接着之后，他颁布一道命令，承认基督教。就这样，一夜之间，教会进入一个新时代，从一个被残害的地下组织，变成皇帝的宗教信仰。

由于这样的改变，教会开始和世俗统治者钩结。主后**451**年，教会为了尊崇一位出色的罗马教会人员大利欧（Leo the Great），所以授与「教皇」（Pope）的荣衔给他和他的后继人。后来大利欧以彼得是第一位普世主教作为理由，设法使罗马的主教取得普世主教的衔头。**590**年，罗马主教贵格利第一（Gregory the Great）由于外交事情非常成功，因而奠定了教皇的世俗权力。他自称为「彼得的继承人」和「基督在世的代理者」。因着他辉煌的统治，给后来的教皇立了标准，所以他是教皇制度的主要建筑师之一。¹

另一方面，当基督教变成国教后，她的信仰也慢慢转变，又加上新的教义。例如**431**年开始敬拜圣母玛利亚，但当时并未流行。**1854**年才有玛利亚无原罪的讲法，然后又在**1950**年宣布玛利亚升天。至于，教皇无误的教义，是**1870**年才流行的。（请见附录十五：天主教重要传统被接纳的年份）

从十二、十三世纪开始，天主教内部出现了一些反对教庭的人物和言论。例如，约翰威克里夫（John Wycliff），他反对教皇权力，认为只有基督才是教会之

首，又拒绝变质说，而且开始将圣经翻译为英语。另一个反对教庭的人是约翰胡司（ John Huss ）。他热诚传道，后来被指为异端，关在监狱中，受尽残酷的对待，最后殉道。²

直到十五、十六世纪，由于教皇需要金钱建筑圣彼得大教堂，于是发行赎罪卷。教士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忍无可忍，把他的九十五条论题钉在教堂大门前，反对赎罪卷能除罪。经过多次活动和辩论，马丁路德终于反抗罗马教庭的权威，和很多天主教历年累绩下来的不合圣经传统；路德亦因此被开除会籍。然而，有很多人支持路德的见解，于是改教运动便如火如荼地展开。³

天主教为了回应更正教的改教运动，召开了一个非常次的重要会议——天特会议（ Council of Trent, 1543-63 ）， 1564年发表他们的信条，澄清天主教和更正教信仰的不同，并声明传统是教会信仰权威之一，以及圣事有七件等，并且圣咒（ 诅咒信仰不相同的人 ） 。这个信仰宣言，正好指出天主教和更正教在信仰上的基本分别。现节录如下：

「我坚决接受使徒的和教会的传统……我根据圣教会的解释，接受圣经……她有特权决定圣经的真正意思……我接受七件圣事……是主耶稣基督所建立……是人类救恩所必须的……七件圣事就是：圣洗、坚振、圣体、忏悔、傅油、圣秩、婚姻。这些圣事授予我们恩宠……我亦接受天主教会所批准的圣事仪式……同样地，我公开表示，在弥撒中，一个真正的、适当的挽回祭是献给天主的……我们的主耶稣实在是以物质形式存在于圣体中……我坚信炼狱，信徒的祈祷可以帮助被拘留其中的灵魂……我坚信那些和基督同统治的圣徒，应该被尊敬，他们为我们祈祷，他们的遗宝可以被崇拜。我坚信基督、圣母、和其他圣人的像应该被崇拜……我坚信教会有大赦的能力……我答应服从罗马教皇，他是有福的彼得的继承人……我毫不怀疑地接受和承认教会的所有教义……尤其是这个神圣的天特会议所决定的……同时，我谴责、否决、和诅咒任何相反的提议……」⁴

简而言之，天主教表示，信徒必须相信接受下列信仰：（1）教会是解释圣经的最高权威；（2）天主透过七件圣事赐人恩宠（天主教惯称恩典为恩宠）；（3）耶稣以物质方式存在于弥撒的圣体中；（4）炼狱；（5）崇拜圣母和其他圣人；（6）大赦；（7）罗马教皇和罗马教庭。不然，该受咒诅。

1529年，马丁路德出版了他的《教义问答》（ Catechism ），非常成功，大受欢迎。为了要对抗马丁路德的出版，天主教会也出版了《天主教教义问答》

(Roman Catechism)。而罗马天主教这本教义问答，也使用了一段很长的时期，从1566年出版开始，到1978年，共有817次版。它被译成17种语言，直到1960年，教皇真福若望廿三世 (B l. John XXIII) 仍然推荐它。在它之后，天主教会也出现过一些教理，如《天门圣钥要理问答》 (Baltimore Catechism)，也相当流行。

第二次梵蒂冈会议 (Vatican II ，简称梵二，1962-65) 把天主教带进一个现代化的阶段。 1985年，有大主教建议，为了反映梵二的现代化信仰、革新的礼仪、新时代的生活，天主教教庭决定重订教理， 1986年，教皇若望保禄二世 (John Paul II) 同意编辑《天主教教理》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下面简称《教理》)。 1992年最后被批准。 1996年被翻译为中文。⁵

虽然梵二是天主教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但一般基督徒批评，天主教的信仰并没有改变，只是做法改变了。例如，天特会议所强调的几点信仰，仍然可以在这本新的《天主教教理》中看见。这点容后详谈。

这一本新教理的措词比较温和及巧妙。另一方面，天主教人士回应基督徒的质疑亦愈来愈巧妙，不小心的话，由还会以为天主教信仰和基督教信仰实在没有太大不同，但若细心读，不难发现，他们不过在兜圈子。

信仰权威

(一) 圣经

表面上天主教表示圣经是她的最高权威，但事实上，她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她信仰的权威是：

(二) 教会训导

教会训导 (magisterium) 的意思乃指，罗马教庭拥有教诲权，信徒有责任去接受。所以，教会是唯一解释圣经的权威。《教理》清楚表示，正确解释或传授天主圣言的职务，只交给教会训导当局，因为他们是彼得的继承人。⁶

为什么一般信徒不可能明白圣经？必须遵从教会训导？天主教表示，上帝的启示已「交给他的宗徒和他的圣教会保管，代代相传」，新约圣经是由教会产生

的，既然如此，她当然有权去解释。所以信徒应该接受「教会的生活宣讲（圣传）和圣经，因为二者皆由天主圣神而来」。⁷即是说，天主教徒应该接受圣经和教会对圣经的解释。

事实上，天主教更进一步宣称：教会是圣经的母亲，⁸圣经从教会而来。有教会，才有圣经。可是，圣经是神的话，神默示先知和使徒写下来，所以使徒是有特殊地位，（请见「圣经可信」（上）文），但是，教会不等于使徒，也不等于先知，所以罗马教会不应该把自己放置于圣经之上。

（三）传统

天主教不但认为她有权柄解释圣经，她亦表示，解释圣经的最高权威是圣灵，圣灵帮助教会慢慢明白真理。新约圣经只是当时的传统，但圣传（**tradition**，天主教称教会传统为圣传）有圣经所没有的真理，例如马利亚的无原罪教义就是一个例子。⁹换言之，除了圣经之外，上帝不断地给教会启示，圣灵不断让教会明白真理，所以，圣经和传统，同样重要，二者同是上帝的启示。

《教理》从另一个角度来解释：启示虽然完成，但是没有人去阐明，籍著宗徒继承，传承和圣经联系密切，二者有同一目标，相辅相成，所以新约圣经是圣传的产品。《教理》说：「圣传与圣经彼此紧紧相连并相通，因为两者都发自同一的神圣泉源，在某种情况下形成了同一事物，趋向同一目标。」所以，教会传统阐明圣经¹⁰，是圣灵帮助教会明白圣经的结果。

总而言之，圣经由教会而产生，是当时上帝对人的启示，圣灵继续启示教会，为教会解释圣经，成为后来的传统。所以，教会训导、传统、圣经一样重要。正如一位神父说：「教会训导、圣经、传统是真理的三脚架。」¹¹

（四）次经

稍有认识的人都知道，天主教圣经比基督教圣经，在旧约部分多了几卷书。这几本书是从《七十士译本》（**Septuagint**）中挑选的。基督教圣经只包含希伯来文旧约圣经中的书卷。不同的是七卷书，天主教称它们为**Deutero - canonical books**（次经），认为都是神所默示的。但基督教称之为**Apocrypha**（次经）^a，认为它们不是神默示的。¹²

^a 两个英文字，**Deutero - canonical books**和**Apocrypha**中文都翻译为「次经」。

这些书就是：《多俾亚传》（*Tobit*），《友弟德传》（*Judith*），《玛加伯》上、下（*1 & 2 Maccabees*），《智慧篇》（*Wisdom*），《德训篇》（*Ecclesiasticus*），《巴路克传》（*Baruch*）等。^a虽然这几卷书一直流传，但在旧约正典成立的时候，不为犹太人接纳。还有一点必须一提，这些次经是在马丁路德改教运动时才被天主教教庭接纳的，让人无法不怀疑其动机何在。（请见「圣经可信（上）」文和「附录二：旧约次经伪经」的讨论。）

（五）私人启示

天主教认为，教会训导是解释圣经和宣布教义的唯一权威；圣灵帮助教会明白最重要的真理。但是，圣灵有时候也会给某些人所谓私人的启示（**Private revelation**）。这些启示可能不是为了整个教会，而且可能不是长期的。这些私人启示包括预言、异象，例如有人自称看见圣母。当然，教会要去审查和辨别，例如，教会接纳和尊重在花蒂玛（*Fatima*）看见玛利亚出现的异像。¹³（事实上，很多天主教传统都是建基于这些私人启示。）

天主教信仰权威问题

基督教相信全本圣经是基督教信仰的唯一权威，而且不能有任何权威在它之上，它也不能与其他权威共存。什么时候教会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那么，错误和异端就会出现，教会历史亦证明这一点。

（1）教会权威

首先，天主教系统和教皇制度的来源根本就有问题，而且圣经从不宣称使徒有无上权威。他们只是被神所用，被人尊敬，唯有神所默示的圣经才是无误，和拥有无上的权威。保罗说：「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我们已经说了，现在又说，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加一 8-9）在此，保罗强调说，若保罗本人传另一个福音，也是不能接受的。可见权威不在保罗本人，而是神的启示。如果保罗不能高过他所传的福音，那么，天主教教庭的权威，亦不可能在圣经之上。

^a 此处七卷书的中文译名以天主教圣经为准。

(2) 教会传统

我们相信启示已经完成，因为我们所领受的真道是「一次交付圣徒的」（犹3）。但天主教相信圣经以上必须加上传统。

耶稣也曾批评传统，认为传统不比神的诫命更有权威（太十五 2-3，可七 3-13）但天主教人士辩解说：耶稣所批评的，并非他们的传统，而是洗手等繁文缛节。然而，天主教没有理由认为自己的传统比法利赛人的更有权威，况且当时可能还有很多其他传统，不单是洗手而已。即便如此，天主教也有很多好像洗手一样的繁文缛节传统。

天主教用帖后二章15节「不拘是我们口传的，是信上所写的，都要坚守」，来支持自己高举传统的做法。不过，保罗在此乃讲自己的话或者所写的信，而这些书信就是今天的新约圣经，他所写的也就是他用口所传的；保罗在此并非指历代的教皇的话（何况，教皇权威没有根据）。¹⁴

(3) 圣灵只和教皇同在

天主教宣称圣灵帮助教皇和教会明白圣经和神的启示，因为他们有圣灵，所以，他们的教导是对的。这只是一个很方便的借口，圣经教导我们要试验这些灵：「一切的灵，你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约壹4: 7）圣经告诉我们，所有重生得救的基督徒都有圣灵入住：「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弗一13）所以不只有教皇才有圣灵的同在。再者，圣灵的启示或所给的亮光，不可能超越神的话。「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总没有是而又非的，在他只有一是。」（林后一19）

(4) 私人启示的问题

同样，后来的人所得到的「私人启示」更不应该与圣经相提并论。可惜很多天主教传统（后来加上的教义）都只能以某些信徒所受到的异像为根据。下面会马上提到，炼狱、玫瑰经、马利亚无原罪、封立圣人等传统（教义）主要都是根据一些人所见的异像和「神迹」，即是说，根据某些信徒的超自然经历。超自然事情是否可信？是否来自神？还是来自魔鬼？这是另一个重要题目，请见「神迹的可信性」文的讨论。

(5) 其他论点

天主教人士常常批评，如果基督教真的遵守唯独圣经的原则，那怎么会有这么多的宗派和神学思想？但是，天主教虽有教皇和教会训导为权威，其实内部一样有分歧，这些分歧不单在教义上，也在生活上，例如：她的平信徒反对教会禁止避孕的规定。¹⁵此外，摩门教和耶和华见证人，都和天主教一样，都说自己有唯一正确的圣经解释，我们怎样知道谁对谁错？

天主教徒表示，基督教虽然没有「教皇」，但是教派的组织本身也是有权威性的，所以基督教也有自己的传统、学说、习惯。我们不否认这一点，但是没有信仰纯正的教会，会认为他们的组织对圣经的解释，比圣经更具权威（摩门教和耶和华见证人却是如此）；而且，组织的领导人也不会好像教皇一样，自称「无误」。

天主教表示，圣经不是一本自明的书，就是说，人不可能自己读圣经，而得着真理。更正教的早期神学家加尔文，强调圣经具有四重特性：统一性（unity）、权威性（authority）、清晰性（clarity）和完备性（sufficiency）。因为其统一性，所以主张以经解经。圣经不是什么符咒图册，当中没有什么内容是神秘不可知的；加尔文认定字面意思就是圣经的意思，人人都可以明白，不需要具备特殊的属灵眼光。¹⁶至于为什么一向以来人对圣经有各种样不同的解释？答案很简单——因为读经的人有自己的预设，即是说，戴了有色眼镜，所以他们的理解就不一样。天主教因为在圣经以外还有其他权威，所以，他们对圣经的解释，和福音派信徒的不一样，正是好例子。

至于次经的问题，请见「圣经可信（上）」文和附录二「旧约次经伪经」。

我们信仰相同之处

虽然天主教和更正教之间有的不同地方，但在很多重要教义上仍然没有分歧，其中有：

- 1。圣经中的神是独一真神。祂创造了万物，祂是慈爱和公义的。
- 2。上帝乃三位一体。
- 3。耶稣基督是真神，道成肉身。祂是救赎主，死后身体复活。
- 4。重视道德和圣洁的生活。

5。相信耶稣再来，与及天堂和地狱。

下面的讨论集中于基督教和天主教信仰不同的地方。这些不同之处，大致可以分为两大方面：1) 救恩观；2) 教会系统。诚然，这些分歧，是因为大家有不同的信仰权威（上边已经讨论过）。此外，还有一点值得留意，天特会议所指出的天主教和更正教的信仰不同，仍然存在，清楚可见。

救恩观

(一) 七件圣事 (*Sacraments*)

天特会议和现代的《教理》都提到七件圣事，共分三类，就是：(1) 入门圣事——圣洗、坚振、圣体（感恩）；(2) 治疗圣事——忏悔、傅油；(3) 共融圣事——圣秩、婚姻。¹⁷《教理》对七件圣事阐明如下：

(1) 圣洗 (*Baptism*)¹⁸

《教理》说：「借着圣洗，我们从罪恶中获得解放，重生为天主的儿女，成为基督的肢体，加入教会，并分担她的使命。」所以这件圣事亦称为「重生和更新的洗礼。」《教理》继续说，借着洗礼，「一切罪恶，包括原罪和本罪，甚至应受的罪罚，都得赦免」，因此「人为获得救恩，圣洗是必要的」，「事实上，圣洗是永生的印号。」所以，洗礼的首要功用是叫人的罪恶得赦，重生得救。

由于洗礼乃表示与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复活，所以「洗礼是净化、圣化和使人成义的水洗。」意即借着洗礼，天主使人能相信、寄望、爱慕祂；赐人在生活上有神圣的动力，以至能行善。（天主教惯称「成圣」为「圣化」，「称义」为「成义」。）

最后一点，圣洗更可以叫人成为基督身体的肢体，与其他圣徒合一。

虽然天主教把救恩与圣洗圣事紧密相接，但她认为，如果真的没有机会，悔改相信的人仍然可以得救。

(2) 坚振 (*Confirmation*)¹⁹

《教理》说：坚振圣事是为了加强领洗时的初步承诺，使圣洗的恩宠达到圆满，叫那些受了洗的人更得力量，与基督更紧密地连系，以言行去宣扬信仰。但是，坚振和圣洗一样，只可以接受一次。

至于坚振的仪式，东方和西方有不同传统。东方式的坚振是傅油；西方式的是按手。在很多天主教会，那些接受了洗礼，之后达到「辨别是非的年龄」的人，可以接受坚振，但时间并没有硬性规定。

(3) 圣体 (Holy Eucharist ，或作感恩) ²⁰

圣体圣事还有其他名称，如——主的晚餐、擘饼、共融、弥撒、感恩礼、神圣祭献、神圣礼仪。基督徒很容易明白主的晚餐和擘饼两个名字，至于其他名字，则比较陌生。

圣餐又叫「弥撒」，因为相信它使信徒有能力，在日常生活中实践上帝的旨意，领圣体可以加强信徒与基督的契合，天主赐与更多恩宠，使人与罪恶隔离，除去小罪，免陷大罪。²¹

它又叫「圣祭」，因为天主教认为，它是「基督的唯一祭献的实现」。在这仪式中，第一项是向上帝感恩和赞颂，感谢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纪念基督的救恩。然后整个教会都与基督的祭献结合为一，不单那些参礼的人，也包括死去的人和天上的圣徒（「共融」之意）。但最高峰是基督临现于圣事的饼和酒中，即是说，基督借着饼酒的转变成为基督的身体和血。²²（容后再讨论变质说）

如果天主教视领圣体有如此重大的意义，基督徒可能以为他们会每星期都这样做，但《教理》说：至少每年一次，最好在复活节，当然教会鼓励更经常领圣体。²³

(4) 忏悔 (Penance) ²⁴

天主教相信，人在入门圣事中（如圣洗）得了新生命，但因人有私欲邪情，难免犯罪，所以他们需要常领圣体，天主继续加给他们恩宠，以抵抗罪恶。但是，当天主教徒犯了罪，他们需要忏悔。

忏悔有三要素，就是：悔悟（*contrite*）、告解（*confession*）、和补赎（*satisfaction*）。²⁵参与的人必须首先为自己的罪痛悔、自我责备，然后向神父告解，告诉他自已犯了什么罪，因为神父代表基督，有赦罪之权。²⁶他会向忏悔的人说「我奉父子圣灵的名赦免你的罪。」然后，神父会告诉你做什么事情补赎罪过。²⁷

虽然天主教也承认，忏悔是内心的事情，但他们主张可使用不同的办法去表达，其中有：禁食、祈祷、施舍、阅读圣经、背诵天主经、灵修的操练（退省）、忏悔礼仪、为补赎而做的朝圣、自发性的克己、慈善和传教工作等。而且他们认为四旬期（*Lent*）^a、逢星期五纪念主受难的日子是教会践行忏悔的重要时刻。²⁸

倘若这样做的话，天主会赦免人的罪过，使人重新活在天主的恩宠中，且与教会和好。

（ 5 ）傅油（ *Anointing the sick* ）²⁹

这是为病人或临终病人所举行的仪式。这本来是基于耶稣在圣经中的医治，和教会中一些人患有疾病恩赐的事实，但却慢慢发展为一项只为临终者傅油的仪式，也为那些病危的人。在仪式中，神父为人按手祈祷，然后用祝福过的油傅抹病人。希望病人获得医治，如果神不医治，可作为步入死亡的准备，为病人代祷。

（ 6 ）圣秩（ *Holy order* ）³⁰

圣秩近似基督徒的按立典礼，但天主教除了按手之外，再加上祝圣祷词，使领圣秩者能得到天主恩宠，尽职事奉。按立的圣职有主教、司铎（俗称神父）、执事三个职位。按立仪式是选立、指派、授权或任命之意。天主教认为这是从初期教会一直传下来的做法。

圣职只能授予受过圣洗的男人，主教和神父必须独身，执事则可以结婚。主教和神父可为人举行各种圣礼，因主教乃「身为基督的代表」³¹；而神父亦「能以基督元首的身分行事」；³²至于执事的工作，是为各项事工服务。

（ 7 ）婚姻³³

^a 四旬期乃复活节前四十日，天主教徒需要克苦、守斋、对穷人施舍，以补赎自己的罪恶。

天主教宣称，根据圣经，婚姻乃天主的计划，而婚姻制度及夫妇之爱的目的乃为生育和教养子女。他们的婚姻圣礼通常在弥撒中举行。在典礼中祝福新人的婚姻，并祈求上帝借着圣礼赐予恩宠，婚姻圣事本身有恩宠，可以巩固婚姻，使爱情完美。

（二）天主教和基督教对圣事不同的观点

其实上边七件圣事也是基督徒所实践的：基督徒也受洗；那些为婴儿施洗的教会也会为青少年举行坚振礼；基督徒也有擘饼圣礼；虽然基督徒不会向神父（或牧师）告解忏悔，但悔罪和请求牧长辅导也是常有的；类似于傅油的做法，亦非罕见；至于神职人员被按立，信徒在教会中举行婚礼，更是常有。

天主教这七件圣事可能比较多繁文缛节，但是，基督教和天主教最大的不同不在仪式，而是仪式的意义。基督教认为仪式本身不能为人带来祝福或恩典，仪式只是代表仪式后面一件更重要的事情，这件事情才有意义。例如浸礼只是代表人归入基督，但浸礼本身不能除罪，也不能叫人重生，所以还未重生得救的人参加浸礼是没有意义的。但是，天主教相信圣事本身带有神圣的能力，例如：圣洗可以除罪，必须接受圣洗，才能得救，因基督透过圣事赐给人恩宠，也就是圣灵的能力。圣礼是神赐恩宠的渠道，是一个神迹，天主以可见的形式临现，所以天主教徒必须以信心和尊敬的心接受。

一本天主教出版的儿童书籍解释得非常清楚：「七件圣事就好像七道恩宠的河流，从十字架上的救主流出，透过天主教教会临到我们。耶稣是一位好牧人，我们是他的羊。他将天主的生命赐给我们，又借着我们所接受的恩宠帮助我们。耶稣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灵魂赢得恩宠。圣灵赐我们眼不能见的恩宠，叫我们圣洁。这七件圣事的象征让我们知道，当我们接受圣事的时候，我们的灵魂就得到天主的恩宠。我们的眼睛可以看得见圣事的象征，但是我们只能凭信心，才能知道天主赐我们恩宠。我们这样相信，是因为耶稣的话，他告诉我们这些圣事，叫我们可以借着恩宠得到天主的生命。」³⁴



我们从这图表中，还可以看见一件事，天主教认为，只有由天主教会举行的这七件圣事才有效。

天主教徒抱怨说，基督教朋友往往强调了人神交往的「直接性」，而否定了圣事的「间接性」因素。他们认为，圣事是直接的、又是间接的人神交往方式。直接，因为在圣事中，信徒直接与神交往；间接，因为圣事是由「标记」所组成；信徒透过有形的标记，去领受无形的圣宠。天主教绝对重视人与神的直接交往，信徒能够向神祈祷，与神直接交谈、沟通。但神往往也用间接的方式去救人，用间接的方式去管理世界和分施『恩宠』。³⁵圣经明说：「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二5），「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16）不是说，耶稣可以是我们的中保，任何圣事或仪式，也可以是我们和中保耶稣之间的中保，让我们间接得到神的恩典。

（三）变质说（ Transubstantiation ）的争论

（1）天主教的观点

《教理》说，圣体圣事的最高峰是基督「临现于感恩（圣体）圣事的饼酒形下……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身体和血，连同祂的灵魂和天主性[神性]，即整个基

督，真正地、真实地、且实体地蕴藏于至圣的感恩（圣体）圣事之内……基督是借着饼酒的转变成基督的体血，而亲临在这圣事里。」³⁶这就是所谓「变质说」（天主教称之为「饼酒的实体转变」）。

当天主教徒说饼和酒变成基督的身体的时候，他们并不是使用一种喻意式的讲法。他们乃实在相信，今日的饼酒会变成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同一个身体，唯一的不同是：基督的身体因为复活有变化，所以不会再腐败，但饼和酒却会。他们所用的支持经文是：「耶稣拿起饼来……这是我的身体。又拿起杯来……这是我立约的血。」（太廿六**26-28**）；「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约六**35**，**53**）等经文；而且他们认为绝对不可用喻意来解释这些经文。³⁷他们也认为，这是早期教会的信仰。

不但如此，他们还相信，曾经有人在异像中，看见饼和酒变成一个孩童，有天使使用剑刺出小孩的血，又把小孩的肉砍碎。这异像证明饼和酒真的会变质。³⁸既然饼和酒变成耶稣的身体和血，那些经过神父祝福的饼和血就被保存，也被天主教徒当作耶稣本人一样来敬拜，直到饼和血腐化为止。³⁹一位曾经是天主教徒的人告诉我们，如果有剩下的圣体放在库中，教堂要点灯，经过的人要下跪，或者画十字架。⁴⁰

天主教还有一个叫人费解的做法，就是一般信徒只能领圣体，不能领圣血。他们的解释是，肉体内自然包含血，所以不需要两样。但是神父却可领两样，原因是圣体不但是圣事，也是祭礼，既然神父是圣职人员，有行祭之权，所以他们领圣体时，需要兼领圣血。但是，这个区分，在某些教堂，现在已开始模糊了。⁴¹

（2）变质说的错误

当耶稣设立擘饼聚会的时候，祂说：「你们也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路廿二**19**）可见这是一个纪念的仪式，「纪念」的意思乃回想一件已经过去的事情，如果这件事情仍然在进行中，就不能叫做「纪念」。门徒当时也不可能认真是以为自己吃了耶稣的肉和喝了耶稣的血，因为旧约是禁止喝血的（利十七**10-14**）。⁴²

耶稣也没有说「饼酒会改变」，祂是寓意式地说：「这是我的身体……是我立约的血。」耶稣常在四福音中使用比喻来阐明真理。例如，祂说：「我就是

门」(约十9)或「我是世界的光」(约八12)，为什么没有人照字义解释这两句话？

最重要的是：天主教不明白耶稣的救赎已经完成了，并且是完全的。所以，他们还需要耶稣继续钉在十字架上，他们实在是把耶稣重钉十字架了。但圣经说：「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来九28)，所以只有旧约的祭才需要不断的献祭，而基督献上自己只需一次就足够了、完成了。

一位天主教神父抗议说：弥撒的时候，基督不是重新被献，而是「重现」(*re-present*)，也就是说，使从前一件真实的事情，现在仍然真实。基督在十字架上代死的事，不单是历史事实，而且不受历史和时间限制(*transhistorical*)。⁴³我们的圣事可以带领我们，好像穿过时光的隧道，去亲临现场，和基督接触。

这位神父不过是善用辩词。「重现」和「重钉」是字眼问题；基督的救赎当然不受历史和时间限，但所指的是宝血的功效，而不是说，无论何时，耶稣一直被钉在十字架上。如果当我们「领圣体」之时是穿过时光隧道，亲临现场，这就不能说是「纪念」(路廿二19)了。

(四) 炼狱 (*Purgatory*)⁴⁴

(1) 天主教的观念

天主教还提出一些基督教所不能接受的信念，炼狱便是其中之一。根据《教理》，那些在天主恩宠中死去的人，如果还未完全净化，他们虽然确定得救，但仍需经历炼净，所以他们会送进炼狱(炼狱不是地狱)。天主教对炼狱持三种不同的观点：(1) 跟地狱一样可怕；(2) 虽然和地狱一样可怕，但因为耶稣和玛利亚同在，所以容易过一点；(3) 虽然可怕，但还是没有地狱那么可怕。

⁴⁵

炼狱的信念乃来自为死人祈祷的做法，而为死人祈祷的经文根据是：「为此，他为亡者献赎罪祭，是为叫他们获得罪赦。」(《玛加伯》下十二43-45)⁴⁶此外，天主教也引用「我实在告诉你，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太五26)等经文为证，或引用从前一些人所见的异像为证明。⁴⁷

(2) 错误

关于炼狱，首先，天主教所提出的证据不足，因为《玛加伯》是次经，权威不及圣经正典，而且它所讲的并非炼狱，阅读的人需要加上自己的想象才成。至于上述马太福音的经文亦有同样问题，因为这经文是指人间的监狱，而不是死后的世界。

圣经告诉我们，信徒死后，马上会到神面前：「我们……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林后五8；参：腓一23；路廿三43）但圣经从没有提到人死后会面对暂时的刑罚。

救恩唯独本乎恩，和借着信。人若相信基督，他就可以知道他的罪（所有的罪，从前的，现在的和将来的）都已经得着赦免，因为「神赦免了他们一切的过犯…」（西二 13）「那些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来七 25），所以，不需要有炼狱来炼净人的罪。

炼狱的思想，无疑暗示救恩须靠自己的功劳，或至少有一部分是自己的功劳，因为人可以赎自己的罪。但圣经清楚地说，救恩完全是神的恩典：「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二 8-9；参：徒十 43；来九）

此外，炼狱的教义也引起很多秘术思想，鼓励人和死人相交。近年来，这些死人显现的事件和异像，加强了天主教徒对玫瑰经、弥撒、大赦和崇拜玛利亚的信念。⁴⁸

(五) 大赦 (**Indulgence**) ⁴⁹

(1) 天主教的观念

根据《教理》，人与天主和好之后，还有一些过犯会带来暂时的刑罚，然后才能面对死亡，但教会凭着自己的权力，可以分施并应用基督及诸圣人所积累的「补赎宝库」（**treasury of the church**，或作功德库）赦免「暂罚」。

天主教相信，已经死去的信徒和仍然生存的信徒彼此相通，「诸圣共融，善行相通」（即《使徒信经》中的「诸圣相通」）。根据他们的解释，一个人的圣德有时可以转让给他人，叫他人受益。教会将这些功绩储存在「补赎宝库」中，可以补赎其他人的罪罚。如果人向玛利亚和其他圣人祈祷，行善和忏悔，教会即可以将这些圣人的功绩给与其他信友。天主教认为，这样的权力乃来自耶稣所赐的「捆绑

和释放」(太十八 18)的权柄。他们也以保罗的话:「为教会,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西一24)作为根据。

大赦分两种:局部的和完全的,前者较易获得,例如画十字架、背诵玫瑰经、等等都可以得到;后者较难,例如要参加十字军等才可以获得。⁵⁰

(2) 错误

这一种观念明显错误,因为它表示人有一部分罪不必借基督宝血来解决。个人善行,祈祷,诵经等,都有功劳。如果是圣人,他们不单可以解决自己的罪,更可以帮助他人赦罪。如果这是真的话,那基督的救赎就不完全。但圣经说:「一个也无法救赎自己的弟兄,也不能替他将赎价给神,叫他长远活着,不见朽坏。」(诗四九7-8)

即使大赦是针对那些因罪过而带来的暂时刑罚,不是罪过本身,亦不符圣经。基督徒犯罪,「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壹一9)但是,犯罪本身亦会带来不良后果,也许是今天的管教,「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来十二6);也许是将来少得奖赏,「但将来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林前三8)每一个圣徒「作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后十四13)。可见这是没有人可以代劳的。

顺便一提,天主教相信,罪有大小之分,大罪或至死的罪(mortal sins, 叫做信徒的基督生命毁灭)小罪或不至于死的罪(venial sins, 有可能被赦免的罪)。⁵¹什么是大罪?什么是小罪?圣经说:「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雅二10)而且「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雅四17)所以罪无大小之分。圣经告诉我们,所有的罪都是致命的;可是,靠着耶稣,所有的罪也都被赦免。

(六) 总观天主教救恩

天主教徒和基督徒对「如何得救」有非常不同的看法。一位神父说:「很多人对他们得救的可能性非常乐观,但是天主教不认为他们知道任何人的永恒终点,他们只能肯定几件事。」所以,如果要概括天主教的救恩观,他们所依靠的是:

(1) 耶稣基督乃唯一的救主；

(2) 得到救恩的正常办法是——信靠基督，受圣洗，要有好行为，如果犯罪，则借圣事或其他途径补赎，死后有炼狱，继续炼净；

(3) 但有一些人因着神的怜悯，能够在教会外获得救恩。⁵²

可见，天主教徒接受耶稣为救主之后，他们必须有好行为，然后希望自己得救。教皇约望保禄二世：「人是靠行为称义，不是单靠信心。」⁵³天主教有一张非常流行的单张，叫做《上天堂的门票》，写着：「如果我尽了自己的力量，神也会尽祂的责任。」⁵⁴事实上，天主教徒没有得救的确据，他们只有尽量做得好，然后希望上帝怜悯。

他们的「行为」并不止于美德，也必须包括参与各项圣礼。这些仪式可以叫人得救、得恩典，例如洗礼可以除罪；圣体给予人恩宠，帮助脱离罪恶。其次，在基督之外，还有一些赦罪的途径，例如大赦和向神父告解、向玛利亚和圣人祷告、背诵玫瑰经都有功劳，它们可帮助人除罪。最后，当天主教徒死后，他们还会进到炼狱去为自己的罪受苦。

天主教常常批评基督教只强调「信耶稣得永生」，而不知道人需要有好行为，所以基督徒都不关心犯罪的严重性。事实上，基督教并不忽略行为；基督教相信基督的救恩足以叫人得救（可以上天堂，不必下地狱），叫人在神面前称义。而人因为成为基督徒，就应该有好行为。成圣的过程是救恩的目标，而另一方面，救恩是好行为的原因，新生命则是成圣的动力。

关于这两方面，经文甚多，例如：

因信称义：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二**8-9**）

「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罗五**1**）

得救之后应该有好行为：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二10）

「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弗四1）

因此，天主教的救恩观有两大问题：（1）不明白基督救恩完全；（2）混淆了称义和成圣。其实，天主教徒是非常可怜的，他们一生不仅恐惧战兢，死后还得到炼狱去受苦。但愿他们早日得释放、在基督里得自由。

（七）普世救恩

任何人留意天主教自「梵二」之后的态度，都可以明白，天主教一面坚持「天主教教会之外并无救恩」，一面表示天主有「普世救恩」。请看《教理》下面一段话：

天主的教会从起初就出现了分裂，但是他们并不怪责那些生于这些分裂团体之人，「天主教会应以兄弟般的敬爱包容他们…承认他们为主内的弟兄。」但是很多圣化的真理和圣神其他的恩宠，只有在天主教中找得到。所以《天主教教理》呼吁合一。⁵⁵《教理》继续说，那些「接受教会全部组织及其所有的得救方法…在她的组织内…便是完全加入了教会」，至于其他一些有关系的宗教团体，例如东正教那只是差少许，回教也相信同一真神，至于其他非基督宗教，乃在幽暗中寻找未识之神，是「为接受福音的准备」。⁵⁶《教理》继续说：「教会之外没有救恩」是怎样解释呢？它说：「谁若知道公教会是天主借耶稣基督创立的，是得救必经之路，而不愿意加入或不愿意在教会内恒心到底的，便不能得救。」但是那些不知道的人，不包括在其内。⁵⁷

请注意，回教徒所相信的神和天主教徒的一样！其他非基督教系统的异教，也是为救恩准备！至于基督徒，如果他们不愿意加入天主教，便不能得救，因为「教会之外没有救恩」，正如他们从前所讲的。

一本天主教书籍记载了一个故事，和作者的解释如下：

有一个佛教徒，在手术中昏迷不醒，家人让她天天聆听「南无阿弥陀佛」的录音带。过了不多久，平躺着的病人忽然双脚缩起，呈打坐状，而且

咀唇微动，似在念佛。自此以后，她便逐渐好转，终于能下床行走。礼佛的声音激发这个女人的信心，是信心治好了这个女人，因为天主创造了「信心可以治好人」的规律。其实，真正的祈祷，亦不外是培养人的信仰和信心而已。所以，天主以超越一切宗教的方式，去分施他的恩惠和拯救。⁵⁸

换言之，对天主而言，无论你对天主有信心，还是对佛陀有信心，都无大分别为别！天主都愿意医治。从上边两段话可见，天主教现时已经渐渐趋向：普世救恩，所有宗教殊途同归，条条大路通罗马。

神学名词被重下定义 ⁵⁹

阅读天主教文献，基督徒时而感到他们所讲的话和基督教的差不多，例如天主教徒会说：「完全靠恩典称义」（justify by grace），但请小心，因为天主教对的基础神学名词定义和我们的不同，所以她所讲的不是「因信称义」。下面是一些例子：

恩典

圣经——神处理人的一种方式，为了表达祂的怜悯和爱，所以信徒现在被算为无罪和完全公义。

天主教（惯称恩宠）——神以外的一种物质或能力加于信徒身上，让他能立功绩，因而赢得进入天堂的「权利」。

救恩

圣经——瞬间得到一个永远的、不可废除的、面对神的资格。这完全是本乎恩典，借着相信便可以得到。救恩乃赐给那些称为「不敬虔的」、「罪人」、「仇敌」或「可怒之子」（参看：罗五**6-10**；弗二**1**），换言之，就是赐给一些非完全正义的人。

天主教——神和人合作的毕生过程，达至罪的赦免，死后才可以获得（可能还有炼狱的洁净）。全靠个人在神面前，客观地被算为公义，才有把握，否则得不到救恩。

与神和好（借着赎罪）

圣经——所有的罪都在得救那一刻获赦——包括从前的、现在的和将来的，因为基督的死满足了神对罪的愤怒。（见西二13）

天主教——罪只是暂时被赦免，所以信徒仍须透过教会和圣事为中保，一生继续为赦罪而努力，所以与神和好是一个过程。

重生

圣经——即时赐与永生和灵魂的苏醒，使人向神活着。

天主教——注入恩宠（属灵能力），使人可以履行带来功绩的工作，这是一个终生的过程。

称义

圣经——因着神的怜悯，和借着信心，信徒因而被算在基督的义里。这是一个律法上的宣告。

天主教（惯称成义）——灵性上的重生，是人从接受圣洗开始的一生圣化过程。

我们从上边的讨论可见，如果基督徒和天主教徒讨论圣经或神学，有一些值得留意的事情：

（1）自梵二，天主教的言论非常巧妙，常在兜圈子，含糊其词，模棱两可。例如，他们一面说自己的信仰权威只有圣经；一面又说，圣经、传统、教会训导同样重要。另一例子：他们一面说天主教教会之外并无救恩；一面支持普世救恩。

（2）当天主教徒讨论信仰或圣经解释的时候，他们是从教会传统的眼光着手。上边这些救恩名词的不同定义正是好例子。这也证明了新教和旧教之间最基本的分歧——信仰权威。

(3) 当中国基督徒和天主教徒谈话，必须明白，天主教的中文圣经不是和合本，所以对书名、地名、人名，都有不同的翻译。例如马太福音被翻译为玛窦福音、约翰福音为若望福音、彼得叫做伯多禄等等。基督徒应该留意，免得产生沟通困难，甚至误会。（但他们的英文圣经却有詹姆士王钦定版（KJV）等等译本，和基督教现在所使用的一样。）

教会系统

（一）彼得、教皇、教会系统

天主教认为，彼得乃使徒的领袖，虽然到第四世纪才有教皇系统，但天主教觉得教皇和彼得的权威一脉相承。⁶⁰他们所引用经文是：太十六 16-20；徒一15-26，五1-17等等。⁶¹

其中主要的根据是：

耶稣问门徒，他是谁，彼得回答说，耶稣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还说：「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太十六 13-19）所以，天主教说，彼得是第一任教皇，由此建立了教皇制度和教会权威。

一般基督徒对这段经文的解释是：彼得（Peter）原文是petros（小石之意），而Petra（基石之意）才是磐石，所以，当耶稣是对彼得说：「你是小石，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磐石上」，而不是说：「你是基石，我要把教会建造在你身上。」

有基督徒不同意「小石」和「大石」的说法，因为在亚兰文并没有这样的分别，所以按上文下理，马太福音十六章 18-19节实在是说彼得，但却是以他为首，代表整个教会，因为当时他是使徒的领袖；所以可说，是说整个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偶尔还有人说「在这磐石上」应该翻译为「在这信仰上」（on this faith），⁶²所以都不同意是指彼得一人。

圣经告诉我们，教会「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弗二 20）可见使徒在教会里面实在是有特殊地位，但最重要的是基督自己。如果正确解释这几处经文，它们是和谐的。

关键在于，即使耶稣果真在这段经文中赐给彼得（代表十二使徒与否）特殊地位和权威，祂可没有说这是可以传下去的。没有人能读这段经文而可以有这样的结论，*无论人怎样解释这段经文，都不可能相信这权柄是可以传下去的。*

此外，早期教会没有教皇这样的观念。例如，保罗曾说自己不在那些最大的圣徒以下（林后十二 7）；彼得是犹太人的使徒，保罗是外邦人的使徒（加二 7），表示保罗不在彼得之下。耶稣亦早吩咐说：「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也不要受师尊的称呼……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太廿三 8-11）事实上，彼得从不自称教皇，或具备任何特别权威；他自称「长老」（彼前五 1）。

至于天主教说罗马的主教才是教皇，更加不成理由，因为彼得不是罗马的主教，圣经也从来没有说教会以罗马为中心。在教皇系统正式成立以前，教会历史中没有这样的证据。⁶³

顺便在此一提，天主教教会的组织是这样：每个天主教教堂叫做一个教区（parish），由司铎（priest，俗称神父）管理；多个教区组成一个主教辖区（diocese），由主教（bishop）管辖；多个主教辖区组成大主教辖区（archdiocese），管辖的人叫做枢机主教或大主教（archbishop）；最高的管理层当然是教皇所在的罗马大主教辖区。教皇有顾问团，协助教会行政，这团人叫做红衣主教（cardinal）。当教皇去世，新的教皇就从这些人中挑选。此外，每个教区设有执事（deacon），协助教区事务。上述的职位都是按立的，其余不需要按立的男女信徒，也可以参与教会事务，男的叫弟兄，女的叫修女或姐妹。⁶⁴

天主教神职人员不能结婚一事，也是很多基督徒所关心的。圣经不禁止嫁娶，并且说：「禁止嫁娶」是出于邪灵和鬼魔（提前四 1-3），独身必须是自愿的才对，「因为有生来是阉人，也有被人阉的，并有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这话谁能领受，就可以领受。」（太十九 12）

近日美国天主教神父不断传出性骚扰教区男童的丑闻。2007年七月，洛杉矶一法官判定洛杉矶大主教区向500多名原告赔偿六亿六千万美元。⁶⁵可见事态的严重，亦可见「禁止嫁娶」的不良后果。

（二）马利亚的地位

根据天主教的传统，玛利亚（天主教称马利亚为玛利亚）的父母不育，上帝听了他们的祈祷，赐他们一个女儿。玛利亚生下来就无原罪，从三岁到十二岁，她在圣殿里做一个女仆。玛利亚一生是一个品格行为完全的女孩子，她顺从天主，被上帝拣选为救主的母亲。她在救赎事情上和基督结合的，她童贞怀孕，直到基督上十字架，都表无遗，因为她与基督在救赎上合作，所以「在恩宠秩序中，她是我们的母亲」，又是「襄助救赎者」。最后，当她死后，身体灵魂一同被天主所召，得以升天，而且被擢升为「天上母后」（Queen of Heaven）。⁶⁶

天主教根据圣经说：「万代都要称我为有福」（路一48），所以她被冠以「荣福童贞」的名衔头，而且配得信徒的敬拜。天主教圣经附录表示，玛利亚是「人类的母亲、基督徒的母亲（圣母）、好像新夏娃、始胎无染原罪、身灵光荣升天、襄助救赎者、德行的模范、卒世童贞」，所以他们对圣母敬礼。⁶⁷

从两篇非常流行的天主教向圣母亲玛利亚的祈祷文，可见他们对她有何等大的尊崇：（1）《圣母经》——万福玛利亚，满被圣宠者……为我等罪人今祈天主，及我等死后。⁶⁸（2）《母后万福经》——万福母后，仁慈之母……天主圣母为我们祈求，使我们配得上接受基督的仁许。⁶⁹

我们很容易看见天主教对玛利亚的观念有几个问题：

（1）无原罪

马利亚无染原罪的信条到1854年才被天主教接纳；换言之，不单圣经没有这样的教导，千多年来连天主教教会都没有这样的传统，而仅有的支持就是有些天主教徒所见的异像。例如，1858年法国农女得见圣母显现，对她说：「我是无原罪的那位」，因而证实这事。⁷⁰

圣经只说，耶稣没有罪（林后五**21**；来四**15**；彼前二**22**；约壹三**5**），但从没有提及其他人没有罪，或者没有原罪。

（2）卒世童贞

马利亚一生保持童贞也是天主教晚期的传统。圣经不单没有这样的教导，反之，更有相反的经文，例如：「许多人……告诉他说，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在外边找你。耶稣回答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就四面观看那周围坐着的人，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可三**31-35**，另参：林前九**5**，加一**19**）可见耶稣有兄弟，而耶稣并没有高抬他的母亲。但天主教解释说，「主的兄弟」是指他的堂兄弟

（cousin），⁷¹或者亲戚。⁷²亦有说，圣经意指：那些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耶稣的兄弟和母亲，并不是说耶稣真的有兄弟。可惜这样的解释是蓄意歪曲圣经，而且他们把「兄弟」解释掉，也没有办法解释母亲，难道天主教认为耶稣没有母亲？

「只是没有和他同房，等他生了儿子。」（太一**25**）这经文暗示她生了耶稣之后，才和约瑟同房，但天主教却认为这不能说明马利亚后来和约瑟同房。⁷³虽然圣经没有明说：「等他生了儿子，才和他同房」，但夫妻同房乃古今中外人之常情。如果马利亚和约瑟一直没有同房，圣经理应记载说：「终生没有同房。」

（3）身灵升天，天上母后

这又是一个完全没有圣经根据的教导，是更晚期（1950）的天主教教义。根据此教义，她不但升天，而且在天上是母后（*Queen of Heaven*）。⁷⁴

（4）人类母亲

马利亚不可能是人类的母亲，即使神也不是全人类的父亲，因为只有那些信祂名的人才有权柄作神的儿女（约一**12**）。耶稣说：「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太十二**46-50**）可见耶稣无意叫人高举马利亚为全人类的母亲。

（5）代求者和救恩的襄助者

唯有基督为人成就救恩，马利亚只是一个被神使用的人。而且，人可以直接来到神面前向祂祈求。圣经说：「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16**）马利亚不是神人之间的中保，基督才是。这样的教义无形中将马利亚高举至神的地位。

（6）配受敬拜

天主教说，他们并非拜马利亚，只不过是向她敬礼，把她当作自己的母亲，天主教虽然不承认自己拜马利亚，但是《玫瑰经九日敬礼》多次说：「我们谦恭的跪在你脚前，献上玫瑰花冠……」⁷⁵，还有很多其他天主教文献承认他们敬拜马利亚像敬拜上帝一样。然而，圣经禁止我们向人祈祷，只能向神祈祷。

有一位神父说：耶稣在世上的时候，他也一定很孝顺玛利亚，不时为马利送上海吻。⁷⁶耶稣肯定是一个孝顺的儿子，但圣经从没有说到，耶稣向马利亚祈祷或跪拜。而且我们可以从整本新约圣经看见，马利亚在教会中地位没有那么多高。在耶稣水变酒的神迹记载，马利亚对耶稣说：「他们没有酒了。耶稣说，母亲，〔原文作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约二**3-4**）这句话虽然奇怪，但它暗示我们，马利亚的地位不如今天天主教徒所想像的。

（三）圣人系统和偶像崇拜

自第八世纪以来，天主教才开始敬拜偶像。解释说：十诫所禁止的偶像是指异教的偶像，不是指耶稣、圣母、圣人们的像。为此，他们把十诫重分，将这条（不可拜偶像）和第一条结合，然后再把第十条分开，所以仍然是十条诫命。⁷⁷天主教又抗议说，他们不是在拜偶像，却是在睹物思人，以「像」为媒介，引领他们去恭敬这些像所代表的人物，或耶稣。他们是对圣人「敬礼」钦崇，不是拜。

除了拜耶稣和圣母之外，天主教也曾经封立很多圣人，而且已经发展了一套封圣程序。首先，这位有特别善行的人死后，当地的人必须推崇他，搜集他的资料、写作、见证等，呈交教庭调查。如果蒙教皇批准，这候封者被列为「可敬」（**Venerable**）。第二步，候封者必须有神迹发生，就是有人向他祈祷，超自然的事情发生，例如疾病突然治愈，没有科学性的解释。当教庭承认这个神迹之后，就为候封者举行「宣福礼」（**Beatification**），宣福之后，如果另有神迹发生，候封者得获「封圣」（**Canonization**），正式成为天主教圣人之一。这样的一个过程，通常需要五十年至一百年。⁷⁸

天主教所封的圣人甚多，常有纪念圣人的日子，后来设立了万圣节（Halloween）。这些圣人有很多是地方性的，例如瓜达露培的圣母（Our Lady of Guadalupe）是墨西哥的圣人，圣波尼法爵（St. Boniface）是德国的圣人；还有一些是实用主义者的圣人，例如心脏病病人可向天赐·圣若望

（St. John of God）祈祷，有眼疾的可向圣路济亚（St. Lucy）祈祷。⁷⁹天主教相信圣人的遗物可以护身，他们保存了很多这类的物件，如耶稣钉十字架的钉子，但其中又有很多是假的，结果造成混乱和迷信。⁸⁰

天主教否认自己拜偶像，但是根据圣经，他们对圣母或圣人的敬礼的做法，实在是犯了几点错误：

（1）造像——十诫说：「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出廿4），当然包括不能为上帝、耶稣、玛利亚、任何圣人造像。同一个原因，基督教的十字架上面没有耶稣的像，天主教的才有。

（2）不专一敬拜——天主教徒把崇拜和敬礼分三等级，最高的敬拜是归给上帝和耶稣基督的；次等的，归给圣母玛利亚；最低等的是对圣人的敬礼。圣经故然没有三种敬拜之分；而且神只容许人对祂自己敬拜：「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不可跪拜那些像」（出廿3-4）可见信徒不应该在神以外有任何敬拜对象，只能专一地敬拜祂。「神是忌邪的神」，祂必「追讨他的罪」（出廿5）。

（3）跪拜——虽然天主教对这三层次的敬拜有不同名字和程度，但是，圣经对偶像崇拜的定义是「跪拜」：「不可跪拜那些像」（出廿5）。虽然天主教徒说这不过是睹物思人，以像为媒介去默想，但他们不能否认是下跪在这些圣母和圣人的像面前（正如前文所引用《玫瑰经九日敬礼》的话），这样的下跪正是十诫所禁止的。同一个原因，基督徒不下跪在任何人或像之前。

乃幔得以利沙的医治以后，他要求神饶恕他，说：「我主人进临门庙叩拜的时候，我用手搀他在临门庙，我也屈身。我在临门庙屈身的这事，愿耶和華饶恕我。」（王下五18）可见乃幔并非一心去拜临门庙的偶像，但这个屈身的动作已经是罪恶，需要神饶恕。

（4）祈祷——天主教虽然认为圣母和圣人是代求者，无论他们怎样讲，他们不可能否认，他们实在是向圣母和圣人祈祷。（a）从逻辑上，基督徒不向任何

活人或已死的人祈祷，因为这些人根本不可能知道，他们不是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的（只有神才是）。如果我们向任何人祈祷，就表示我们认为这人与神同等，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的。所以当天主教徒向圣人、圣母、守卫天使祈祷，他们实在是「拜」他们。（*b*）耶稣在主祷文中示范，祈祷的对象是「我们在天上的父」（太六9），可见祈祷是有一定的对象。（*c*）我们不必向圣母、圣人、天使祈祷，因为「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二5）圣经不是说，耶稣只是中保之一；也没有说，我们最好请他人作我们和神之间的中间人，「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16）（*d*）信徒当然可以，也应该，互相代求，但那是指在世上的信徒。圣经从没有暗示我们可以要求已死的信徒为我们祈祷，因为新旧约圣经，一向禁止信徒和已经的人来往。（申十八17）

顺便一提，天主教徒除了对圣母玛利亚和诸圣人敬礼和祈祷之外，他们也对「守护天使」（Guardian angel）祈祷。⁸¹如果我们不应该向人跪拜或祈祷，当然也不应该向天使跪拜或祈祷。敬拜天使还有一个危险，天使有善良的和邪恶的两种，邪恶的就是魔鬼，而且难以区分，因为「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林后十一14），拜邪恶天使，就是拜魔鬼。使徒约翰曾在一位光明天使脚前俯伏敬拜，被天使阻止说：「千万不可……你要敬拜神。」（启廿二9）可见，即使光明天使，我们也不应该跪拜。

（四）玫瑰经（Rosary）

天主教徒对祈祷很感兴趣的，他们有很多流行的祈祷文，其中最著名的是天主经（基督徒称之为主祷文）和玫瑰经。主祷文固然来自圣经，但玫瑰经却另有来源。

玫瑰经起源于中世纪天主教徒所得的异像。首先是玛利亚手拿念珠，向十三世纪的圣道明（St. Dominic）显现，授予玫瑰经，并告诉他玫瑰经可以帮助罪人悔改。⁸²据说，玛利亚答应那些热心背诵玫瑰经的人会获得特殊的保护、丰富的恩宠、能抵抗罪恶、不受灾难、从炼狱中救出、有资格获得永生、不至灭亡等等。⁸³

玫瑰经是一套默想和祈祷文，其中包括默想耶稣和玛利亚的事迹共15个，例如圣母探亲、耶稣客西马利园祈祷、耶稣被钉十字架、耶稣升天、圣母升天等等。在默想每个事迹后，就背诵天主经一遍、圣母经十遍、光荣经一遍。当他们背

诵的时候，手拿念珠，用以提醒自己背到那一段。我们看见神父和修女胸前都挂着一串念珠，坠着十字架的，就是为这个用的。可见天主教徒何等重视玫瑰经。

首先，玫瑰经的来源本有问题，因为圣经没有根据，异像不可成为真理的基础。它还有一个问题，它正是圣经所说：「用许多重复的话」（太六6），并希望籍著背诵这些祈祷文（行为）赚取祝福，正「像外邦人一样」。

更正教和天主教的复合运动

最近天主教和基督教中有一些人提倡复合。天主教自梵二之后，对基督教表现得比较温和和开放，让人以为天主教果真改变了。有些基督教的领袖如学园传道会（*Campus Crusade*）的白立德（*Bill Bright*），灵恩布道家罗拔臣（*Pat Robertson*）和国际监狱事工的寇尔森（*Charles Colson*），跟天主教方面的人士，如纽约的大主教奥康纳（*O'Connor*）等等，发起对话。⁸⁴葛培理布道团亦采取宽容的态度。这运动已经开始产生影响，甚至《今日基督教》（*Christian Today*）也说：「福音派应该为这努力鼓掌欢呼，为它所显出的进步而高兴。」另一方面⁸⁵，现在有一些天主教信徒对基督教的灵恩运动感兴趣，而一些基督徒也对天主教的灵修神学感兴趣，以至彼此好感日增。

复合运动中，主要有1983年「基督教信义宗和天主教会对话」（*Lutheran-Catholic Dialogue*）和1994年的「福音派与天主教联合」（*Evangelicals and Catholics Together*）两组人的会议，他们都联发表了声明。⁸⁶

「基督教信义宗和天主教会对话」⁸⁷曾花了很多功夫去研究彼此对称义（天主教称成义）的定义，因为这一点是十五世纪改教运动时最大的争论点，也是现在双方同意是最于难和解的题目。根据这个对话，表面上似乎彼此都同意，救恩只有来自耶稣的救赎，有罪的人要成为义人，只能凭信心接受救恩，而罪人借着上帝的赦罪，在祂面前成为义人。甚至报告表示：「有关成义的讨论……有高度的协议」；天主教亦承认救恩是白白的，「永远不能以任何功绩换取。」但是他们仍然坚持：「天主的救恩在罪人的洗礼中，借圣神的行动赐予他们。」换言之，圣洗圣事仍然是人获得救恩的途径。

此外，彼此也都同意，重生得救之后，信徒应该有一个新的生活；但另一方面，人仍然有犯罪的倾向，所以仍然会犯罪。在此，天主教认为「他们必须在修和

圣事中，接受天主在基督内的修和工作」，换言之，人信主之后的罪，亦是靠天主教教会的圣事才能解决。

的确，天主教并没有否认救恩，但他们在救恩之外仍然加上了圣事。除非接受圣事，他们的「因信称义」也是无法实现的。如果再想，这些圣事只能在天主教教会进行，所以他们仍然是说：教会以外并无救恩。恐怕所谓「共识」，只不过是烟幕吧了。

「福音派与天主教联合」的联合宣言包括几点：彼此的信仰实在有很多相同的地方，例如：都相信耶稣是救主；都相信基督徒应该根据圣经而生活；彼此都希望全人类认识耶稣为救主；彼此也一同在不信的世人面前见证基督；彼此也能合作传福音；为社会道德、社会正义、人类幸福共同努力。当然，两者之间实在有相当的分歧，例如：圣经的权威；教会解释圣经的权威；圣事是恩典的象征，还是恩典的源头。在这几方面，双方仍须继续讨论，寻找答案。⁸⁸

没有人会反对，基督教和天主教可以在社会关怀上合作，正如一个基督徒可以和一个佛教徒一同在慈善事工上合作。但是二者的信仰差别太大，分歧的地方，是无法忽略的。所以，这个宣言并没有解决信仰分歧的问题，实在是言之无物。

虽然两教复合现在仍然面对很多困难，但有一些基督教宗派，如圣公会，已经很拥护这个运动，所以它有可能发展为一个有声有色的运动，信仰纯正的基督徒不可不留意。

天主教是否异端？

笔者发现，今天在教会里，有人避免称天主教为异端，有人却勇敢直言。前者以美国基督徒居多，后者则多是中国教会中比较保守的，但也有美国基督徒坚持她是「cult」，至少是「heresy」。笔者猜测，原因有几个：她的错误不及摩门教、耶和华见证人、东方闪电之多；她在历史上的地位（更正教是从她分出来的）；我们不敢肯定她里面没有得救的人；复合运动的影响。

但是这个问题的根源，还是因为异端一词没有统一定义，所以各人按自己的意见决定。如果根据我们的定义，任何宗教系统在救恩观上有错，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她应该被算为异端（请参见「异端定义」文）。那么，天主教当然是异端。

结论

笔者非常同意护教学家安克伯（ John Ankerberg ）的评论：今天的天主教就是当日新约圣经中那些主张守律法和割礼的犹太人。他们并不反对救恩来自基督，不过，他们觉得光是信耶稣不够，还需要加添其他事情。⁸⁹但愿在她里面的信徒，不会因此得不着救恩。

第十五章 东正教

主后三百多年，因为君士坦丁改信基督教，教会开始兴旺。当时的主要教会有：君士坦丁堡，亚历山大，安提阿，耶路撒冷、罗马教会。这些教会多次举行大公会议，决定什么是正确的信仰。在会议中，罗马教会和其他东方教会渐渐出现异议，最后于十一世纪分裂，罗马教会成为天主教，其他教会则以「正教会」（Orthodox Church）自居，信徒也自称基督徒。因为他们处于东欧，所以人称她为「东正教」（Eastern Orthodox）。¹直到今天，她主要在东欧和俄国流行，在中国人中却不流行。

和基督教之异同

和天主教一样，东正教的信仰和我们有相似之处。她相信上帝是三位一体（圣父、圣子、圣灵）。上帝创造天地，祂是无始无终、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耶稣（她们翻译为伊伊稣斯）是上帝道成肉身，借童贞女马利亚而生，所以耶稣是神人两性。²

东正教也相信，人有原罪和本身所犯的罪，将来有审判。基督降世，钉死十架，死后三天复活，是为拯救罪人，所以祂是我们的救主。基督有一天会再来，审判生者死者，相信的得上天堂，不信的将来受地狱永苦。她也相信，基督徒应该过圣洁生活，虽然我们不能靠善行自救。³（但她宁可视罪恶为**疾病、软弱，救赎为医治和健康**。⁴）

和天主教之异同

东正教和天主教一样，认为圣经和圣传（传统之意）同样是信仰权威。她表示「圣经在圣传中形成，在圣传中得到解释。」⁵她的新约和我们一样，27本；但她接纳七十士译本（Septuagint）全部为旧约，所以她接纳的次经比天主教的还多。⁶她也高举七件圣事（她称之机密）：圣洗（洗去诸罪，所以重生是在浸礼中开始，而且强调浸入水中）、傅圣膏（稍有异于天主教的坚振）、告解、领圣体、傅圣油、神品、婚配。⁷

他们反对天主教的「变质说」，相信圣餐的饼和杯，在祝圣之后，圣灵就降于其上。⁸她相信在圣餐中，我们能和已死的圣徒，同在神面前共融交通，所以东正教也教导向已死的圣徒祈祷。⁹但东正教没有一些天主教的后期信仰，如炼狱、大赦、马利亚无原罪和升天等。¹⁰

独特的观点

(1) 可能因为她注重神秘操练，所以她有一个独特的神学思想：神是完全超越的，所以宁可负面地讲我们怎样不认识祂（apophasis），而不是知道祂有多少。¹¹

(2) 东正教有一个很触目的观念：她认为救恩的最终目标是叫人「神化」（Theosis），不是说人变成神，而是指与神合一。信徒必须先净化心中情欲，然后借着苦修和静修达到。¹²所以神化不是基督徒所讲的成圣，而是一个神秘经历。

(3) 他们不同意天主教对三位一体的见解：圣灵发自「圣父和子」，只承认祂出自父。¹³

(4) 除了神学思想，当时东西方教会分裂还有一个主要原因：东正教反对教皇制度，她有三等级的神职人员：主教，司祭（即神父）和辅祭。各地区有自己的主教，主教们是平等的。¹⁴很多行政、甚至信仰的决定，是通过会议，依靠整体信徒的共识。¹⁵

(5) 东正教反对偶像，但她的教堂常有圣像壁，上面排满了圣像板（平面的，不是立体的偶像），有耶稣、马利亚、使徒、圣人等。信徒在这些圣像前叩拜、亲吻它们，在它们前点燃蜡烛。教士向圣像焚香致敬，抬着它游行。¹⁶她接受马利亚终生童贞，而且对她非常敬重。¹⁷

神秘主义

东正教的特点之一是她的神秘主义。虽然天主教也有冥想式的祈祷，但东正教的操作有过之而无不及，不但修士们实践，她也鼓励平信徒这样做。

她有一个著名的祈祷办法叫做「圣名的祈祷」或叫「心祷」。根据一位修士：「就是虔诚而频繁的重复杂念诵圣名，单单只有『耶稣』一词，不加任何其他字眼。」修士解释说：「躯体的姿势如何并不重要：可以行走坐卧甚至跪着。……先建立起内心的宁静……当你重复念诵圣名时……让自己专心一致，心无旁骛。……清除杂虑，恢复心灵的专注……」此外，还有可以听¹⁸壁钟『嗒嗒』的声音、使用祷告绳打结、或用心跳的节奏，叫头脑平静下来。^{19, 20}

虽然他们否认，但这样的做法正是冥想，以「耶稣」为咒语，叫头脑空白。（请见「新纪元运动」（上、中、下）文。）

这样的祷告会带来什么呢？据说，除了获得对抗罪恶的力量，改进人的性格之外，有人更得到特殊的感受，或得见异像。²¹

批判

如果根据我们对异端的定义（1）错误的救恩观（2）圣经以外另有权威，东正教堪称异端：因为她认为罪是疾病，救恩是医治，圣洗是重生的条件之一；而且她高举传统，使之地位高于圣经，接纳次经。至于其他，如圣传、圣事、圣像等，请见「天主教」文的批判。

参考书

Clendenin, Daniel B. *Eastern Orthodox Theology: A Contemporary Reader*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s).

Morey, Robert A. *Is Eastern Orthodox y Christian?* (Las Vegas, NV: Christian Scholars Press, 2007).

中国正教会网站（<http://www.orthodox.cn/>），尤其重要：

<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

台湾东正教网站（<http://theological.asia/>）

第十六章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中国人简称她为「六日安息日会」或「安息日会」，英文名字是**Seventh-day Adventist**）的教义是和基要派信仰有一点出入，但这些不同之处是否足够称他们为异端呢？那实在很难决定。所以，一般神学家称他们为「边缘基督教」。

历史背景

安息日会可追溯至十九世纪的米勒运动。威廉米勒（**William Miller**）根据但以理书八章14节和九章24-27节等经文，预言基督将于1844年第二次再来。¹

他的理由是：但以理书八章14节说「他对我说，到二千三百日圣所就必洁净。」如果2300日后，圣所便洁净，按照圣经一般的解释，一日为一年，那么，就是2300年。主前457年，亚达薛西王下诏批准以色列人回国，若从那时开始计算（但九24），直到基督被钉死（主后34年），刚好就是490年，亦即七十个七；然后，再等到1844年，那就是2300年。²

可是，1844年春天，他和随从者就碰到「第一次的大失望」，然后，他再算日期，把它推迟十个月，但又是另一次的失望。在1844年十月廿三日大失望之后五年，威廉米勒便去世；安息日会是在1863年才正式组织起来。接着，他们说基督已经在1844年进入「天上圣所」，在那里进行「调查审判」，而这个时候，基督正在天上审查每个信徒的生活记录。但是，天上圣所为何需要洁净？据他们说，这是因为被仇敌污染了。³

今天的安息日会已承认这是一个错误，表示基督再来之日，无人知晓。所以，他们也不再预言基督何时再来。

大失望后所留下一群信徒，其中有一位名叫怀爱伦（**Ellen White**），她的丈夫怀雅各（**James White**）是一位复临派的布道家，但是怀爱伦本身也是一个非常出色的领袖。1860年，她所领导的教会正式命名为「基督复临安息日会」。⁴据说怀爱伦曾经有超过2000个异像，而这些异像非常合圣经，而且预言非常准确，例

如：她曾经预言现代的通灵运动，又预言基督教和天主教合作。她写了80本书，200张单张，4600篇文章。她所讨论的包括健康、教育、家庭、脾气、传福音、食物、医药等等。⁵但最重要、最具代表性的著作是她的《善恶之争》（Great Controversy）。⁶

后来，他们渐渐加添了一些教义，例如主张守安息日，和死后无知觉等。⁷

安息日会发展迅速，甚至在香港和大陆也大有影响。他们拥有完善的学校和医院，并且分布全球。⁸

信仰与教义

以下所讨论的，乃是根据安息日会所发表的二十七条基本信仰宣告：⁹

（一）上帝

根据安息日会信仰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条，他们相信有一位独一的真神，乃父、子、圣灵，三位一体。上帝是不死的、全能、全知、超乎一切，并无所不在。祂是创造主，祂的性情公义、圣洁、慈爱。耶稣是圣子道成肉身，也就是所应许的弥赛亚。祂钉在十字架上，三天后复活，为我们赎罪。圣灵为父及子差遣，祂吸引人、感动人，又赐下属灵的恩赐给教会。

从以上面而观，安息日会在这方面的信仰是相当准确的。

（二）人和救恩

根据安息日会信仰第七、第九、第十条：男女乃是依上帝的形像，并具有个性，有思想行为的能力和自由。当人的始祖违背上帝时，就堕落了。他们身上所存的上帝形像已遭破坏，因此必须死亡。而他们的后裔也承受了这种堕落的性情与后果。但上帝在基督里叫世人与祂和好。基督受苦、受死、与复活，乃为人准备了唯一赎罪之方法，使凡借着信接受这项赎罪的人能得永生。人在圣灵引导下，明白自己的需要，承认自己罪孽深重，悔改罪愆，并相信耶稣为主、为基督、为代罪者，为我们的榜样。人借着基督被称为义，被收纳为上帝的儿女，从罪的辖制中得释放。

从上而观，安息日会在罪和救恩的事情上都是正确的。有一些基督徒以为他们主张靠行为得救，那实在是有点冤枉。他们只是非常注重圣洁生活，并非主张靠行为得救，笔者必须为他们说一句公道的话。

根据信仰第八条：整个人类都参与了基督与撒但之间的善恶大斗争。这争战起始于天庭。那时，有一位受造且能作自由选择的生灵，因高抬自我，变成了撒但，成为上帝的仇敌。他领导部分天使参与反叛，又诱惑亚当夏娃犯罪，使背叛的灵进入这个世界。于是，世界成为宇宙争战的舞台。为了在战争中帮助祂的子民，基督差遣圣灵及忠诚的天使，在得救的路上一路引导、保护，及支持他们。

这信条也不是完全错误的。但是我们必须记得，在这场战争中，上帝和魔鬼不是平手，上帝已得胜，只是祂还没有消灭仇敌而已。

（三）圣经

根据安息日会信仰的第一条：圣经，即新约圣经及旧约圣经，乃是上帝的圣言。由上帝向人默示，借着圣洁的神人被圣灵感动说出及写成，它是上帝无误的启示。

从上边的话，他们对圣经持正确的观点，但很可惜，他们对怀爱伦的写作亦十分推崇。虽然他们表示，他们并不将怀爱伦的写作和圣经平起平坐。她所有的著作不过是小光，引导人进到大光（圣经）里，使人的信仰能完全建立在圣经真理上。所以，可以说，他们在圣经之「下」，另有权威。

（四）教会

根据信条第十一、十三条：教会是由所有蒙召从世界出来的信徒组成的社团，他们承认耶稣基督为主、为救主。教会是上帝的家庭、是基督的身体。这些信徒从各国各族各方各民选召出来，他们的背景虽大有分歧，但他们能在主里，有共同的信仰与指望，并向所有人作同一的见证。

上边两项信条也没有错，但根据信条第十二条：他们相信自己是「余民教会」，因为在末日，当背道之事广泛蔓延时，将有一批余民蒙召出来遵守上帝的诫命及耶稣的真道，对祂忠心。这教会要宣讲靠基督得救，并宣告祂复临的日子已经临近。这项宣告由启示录十四章的三位天使所预表。它与天上的审判工作同时进行，展开了地上的悔改与改革工作。

他们认为余民教会有三个信息：第一个信息是余民教会传福音；第二个信息是巴比伦和圣城之争，它们分别预表信仰纯正的教会和变节教会。第三个信息是宣布审判的来临。¹⁰

首先，如果余民教会一词来自：「龙向妇人发怒，去与他其余的儿女争战，这儿女就是那守神诫命，为耶稣作见证的。」（启十二17）那么，安息日会无理由认为只有自己才是守神诫命和为耶稣作见证的。他们怎能说人人都变节？而且根据上文下理，这些余民应该指新约教会，比较适合。

其次，启示录十四章6-12节的信息是天使传的，但并没有证据说是余民教会（或安息日会）。这样的释经似乎太牵强了。

（五）浸礼和圣餐

根据信条第十四条：洗礼是公开承认我们对耶稣基督的死与复活的信心，象征我们与基督的联合。我们承认基督是主、是救主，成为祂的子民，并蒙接纳成为祂教会的教友。洗礼需要全身入水。

第十五条：圣餐礼乃是领用耶稣的血与身体之象征，基督临格与祂的子民相会并加给他们力量。主设立洗脚礼，代表重新洁净，和表示乐意带着基督的谦卑彼此服事。所以他们在圣餐之后有洗脚的仪式。¹¹

以上两点即或不完全正确，也不会构成严重问题。受浸乃是公开表示和基督联合，跟加入教会无关。任何人相信并接受基督的救恩，就已经加入了那个无形的普世教会。

耶稣的确曾为门徒洗脚（约十三3-15），但是今天一般的基督徒认为这是一个象征。正如安息日会自己也明白，洗脚含有四个意义：（1）纪念基督的谦卑；（2）代表心灵的洁净；（3）信徒间互相饶恕；（4）和基督及信徒之间的交通。¹²这是「字句」和「精意」的问题。保罗说：「他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精意；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林前三6）洗脚是当时的风俗，耶稣借用这个风俗，教导真理。所以重要的是其精意，不是照字义的去为别人洗脚。

无论如当，笔者相信，人若愿意洗脚，表示他或她乐意谨慎地遵守圣经教导，显示他或者她努力讨主喜悦，都是值得赞赏的事。可是，坚持这样做，会流于「守律法」。

（六）怀爱伦、先知、和预言

信条第十六条：上帝在各世代都会赐给祂的教会有属灵的恩赐，让每一位教友能将恩赐用在爱心服务上，使教会和人类共同获益。这些恩赐所包括的职事有：

信心、医病、说预言、宣讲福音、教导、治理、和好、同情、自我牺牲的服务，并帮助人鼓励人的爱心等。

第十七条：圣灵的恩赐其中之一是先知。这一项恩赐乃是余民教会的一项特征，它曾显现在怀爱伦的工作中。她既是主的使女，她的著作乃是真理的延续，和可信的资料，使教会得安慰、引导、教训、及督责。

怀氏一生得到很多异像，她自己和安息日会都认为这些异像来自上帝。所以，安息日会称她为先知，并宣称这些教导和异像非常合圣经。¹³但这样就可以称她为先知了吗？首先，根据圣经，新约时代并没有先知的职位，而只有先知的恩赐（弗四7，11），但怀氏在安息日会的地位却是先知，不是只有先知的恩赐。其次，预言应验正是先知的凭据（申十八20-22）；于是，他们解释说，圣经对先知的真正测试是：（1）对神的话忠心（2）基督观正确（3）工作有果效（4）预言应验，但这是一个最不重要的试验，即使预言不应验，也不会因此失去先知的资格。¹⁴安息日会的先知测试是为怀爱伦量身订制的，而且没有圣经根据。

此外，如果安息日会承认怀爱伦是先知，并相信感动圣经作者的灵也感动怀爱伦。¹⁵这已经表示，她写作的地位甚高，应该和圣经同等。另一方面，他们却说圣经是独一的权威，所以，这是安息日会一个难于圆说的窘境。

（七）安息日

信条第十九条：上帝为所有人设立了安息日，作为创造的纪念。十诫的第四条诫命，要求人依从安息日，而主耶稣也遵守这第七日的安息日（星期六），作为休息、崇拜、与服务的日子。

早期的安息日会认定守安息日是基督徒得救的条件，他们相当看重安息日的问题，因此与其他教派筑起一度高墙。然而，近年来，他们所坚持的立场渐渐软化。虽然他们仍坚守安息日，但他们只说守安息日对基督徒来说是正确和有益的。

他们解释说，从守安息日变成守主日乃是慢慢演变成的。由于外邦信徒想丢掉一些犹太人的习惯，在第四和第五世纪以前，遵守两日的基督徒都有。但到了第四世纪以后，教会开始受罗马异教徒的影响，崇拜太阳，而君士坦丁

（Constantine）更设立了星期日法律（Sunday law），因为他自己有敬拜太阳的背景。538年，天主教正式发布基督徒应该在星期日放下一切劳动。¹⁶

不过，保罗说：「所以不拘在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让人论断你们。这些原是后事的影儿，那形体却是基督。」（西二16-17）旧约的律法乃是影儿，预表基督；所以旧约的礼仪律亦已经无效（例如割礼、逾越节）。但安

息日会解释说，保罗在歌罗西书所指的是安息年，因为保罗反对仪式，所以，它只是指安息年的仪式。¹⁷可是，这只是一种没有证据的私人推论。

圣经清楚告诉我们，安息日乃是为以色列人而设（出三十一16-17），不是为新约信徒而设的。耶稣亦曾经改变安息日，当祂的门徒在安息日「掐起麦穗来吃」时，耶稣以大卫和跟随的人吃陈设饼为例，说明门徒所作的不算有罪。最后，耶稣表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十二1-8）；早期教会亦早已在七日的第一日「聚会擘饼」（徒二十七）和为其他圣徒捐钱（林前十六1-2）。可见他们当时已经是在星期日聚会的。

美国家庭福音电台（Family Radio）的康平（Harold Camping）有一本书讨论守安息日的问题，其中有一个非常精彩的观察，他说：有三个旧约的礼仪，都已被耶稣亲自更改了，就是割礼改为浸礼、逾越节改为擘饼、安息日改为主日。¹⁸当真像（基督）来临时，这些旧约的礼仪，既然是后事的影儿，所以都可以废掉。

（八）基督徒的行为和品格

信条第十八、廿、廿一、廿二条，都是关于基督徒的品格，信徒要遵行圣经的话；好好利用神所托付的机会和资源；过圣洁生活，持守崇高的道德标准；尊重婚姻，避免淫乱等等。

所以，安息日会给人一种印象，是非常留意生活细节。他们避免赌博、桥牌、看戏、舞蹈等等世俗活动；¹⁹也避免：抽烟、酗酒、及其他药品和麻醉剂。²⁰典型的安息日会成员都避免「不洁净」的动物（利十一），他们有很多甚至素食。²¹但是圣经说：「你们不要被那诸般怪异的教训勾引了去，因为人心靠恩得坚固才是好的，并不是靠饮食。那在饮食上专心的，从来没有得着益处。」（来十三9）

（九）天上圣所和调查审判

安息日会信条第廿三条指出：天上有一圣所，基督在其中为我们服务，为了使信徒能获得祂在十字架上只一次献上之赎罪祭的好处。祂升天时，便成为我们的大祭司，并开始祂代求的工作。

安息日会认为，神的审判分三个阶段：（1）千禧年前审判（调查审判，即称再来前的审判）；（2）千禧年时的审判；（3）千禧年后的审判。主后1844年，即二千三百日预言时期结束之时，祂进入了祂赎罪工作的第二阶段，就是现在正在进行的查案审判工作，这审判工作是为了显明上帝的拯救，乃是公义的。那些忠于上帝的人，应当承受国度。这一阶段的「调查审判」将决定那些在基督里睡了的人中，谁有资格在第一次复活中有份，基督也查察那些仍然活着的基督徒生活

是否圣洁。²²人信主之后，罪虽已蒙赦免，但并未被涂抹，是记录在天上的至圣所，直等到基督展开调查，这些罪才被涂抹。当基督这项工作完成时，就是基督复临之时，也是恩典时代的结束。

可是，根据圣经，首先，当人接受基督为救主那一刻，「神赦免了你们〔或作我们〕一切过犯。」（西二13）不必等1844年才开始调查、才能得赦免。彼得说：「你们当悔改归正，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徒三19）可见人一旦信主，他的罪就被涂抹，也就是被赦免，所以赦免和涂抹不是两件事。

「天上圣所」乃根据希伯来书八章1-2节。安息日会认为这是实有的，不是隐喻。²³即使真有天上圣所，在希伯来书成书的时候，基督「已经坐在天上至大者宝座的右边，在圣所，就是真帐幕里」（来八1，2），不必等到1844年才进去。其次，圣经也没有说基督进入圣所是为了调查审判，这是完全没有根据的讲法。最重要的是，神是无所不在的，祂不需要有一个圣所才能工作；神是无所不知的，不必调查就什么都知道，如果说要等到1844年才开始调查，这更显得是人的想像。事实上，这是由于1844年的预言没有应验，事后诸葛亮的自圆其说。

（十）末世观

信条第廿四条：基督复临乃福音最高的境界。救主要亲自降临，是人肉眼能见，且是普世性的。祂复临时，死去的义人要复活，并与活着的义人一同得荣耀，被接到天上。但那不义的人则要灭亡。

信条第廿五条：在复活之前，死对所有的人，乃是一种无知觉的状态。当基督显现，复活的义人与活着的义人，要得荣耀，被提到天上，与他们的主相遇。不义之人的复活，则要等到一千年之后。

第廿六条：千禧年乃是第一次复活与第二次复活之间基督与圣徒在天上施行统治的时期。在此时期中，已死的恶人将受审判，地球孤寂荒凉，没有活人居住，被撒但和他的使者占据。千禧年结束时，基督与祂的圣徒，并圣城，一同从天降至地上。那时死去的恶人要复活。他们和撒但和他的使者一起围攻圣城。但从上帝而来的烈火要烧灭他们并洁净地球。这样，宇宙就永远不再有罪及罪人。

第廿七条：在义人居住的新地中，上帝会为蒙救赎之人预备永远的家乡，就是新天新地，上帝会亲自与祂的子民同住。痛苦与死亡将成为过去。

他们的千禧年观和一般基督徒的观念有点不同。首先，他们认为千禧年是在天上的，不如一般基督徒所认识，是在地上的。千禧年时，恶人受审判，所以地球

上再没有人。第二次复活后，恶人受审判，再被歼灭。这是他们对圣经末世预言的解释，我们不能说谁错谁对，这一点的分歧，也不能叫安息日会成为异端。

但请注意，安息日会认为，人在死亡后没有知觉（unconscious），所有意识结束，包括身体和精神的。死亡就是一个空虚、空洞、意识停止。²⁴他们也认为，死亡不是消灭，只是暂时无知觉，人在死亡中等待复活。²⁵

还有一点更需要留意，他们表示：「罪的工价乃是死，不是永远生活在地狱里……他们不会永远活在一个有知觉的状态中，却会被烧灭。」所以，永刑不是指不信的人永远受苦（不会永远意识到、或感觉到痛苦），而是说他们的刑罚乃是终极的和完全的。²⁶

安息日会在这方面和耶和华见证人有一点相似，可是他们不如耶和华见证人，他们并不主张灵魂消灭，只是说人死后没有知觉。可是，圣经告诉我们，人死后是有知觉的。这可见于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路十六22-25）；耶稣对十字架上的强盗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廿三43）；保罗也说：「我正在两难之间，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腓一23）

永刑不单是最终极和再没有机会之意，而是一个永远的刑罚，圣经说：「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太廿五46）。此外，圣经提及「永远沉沦」（帖后一9）和「痛苦……永永远远……昼夜不得安宁」（后十四9-11）等，可见永刑是一种永远有知觉的痛苦。

安息日会是异端吗？

文首提到，他们的信仰跟正统信仰差别不大，所以有些基督徒拒绝称他们为异端。²⁷例如，护教学家马丁（Walter Martin）和邦贺（Donald Barnhouse）都不把安息日会视为异端。²⁸信义宗亦视他们为信仰正统的主流教派。²⁹当然，安息日会的人也非常讨厌别人说他们是异端。

我们应该不应该把安息日会归类为异端呢？如果我们对异端第一个定义是：任何影响人得救机会的神学思想，都是异端。那么，他们的「天上圣所」和「调查审判」都只不过是因为预言基督再来失败，而自圆其说而已，因此与救恩无关。

他们强调圣洁生活，守安息日，又遵守旧约的饮食规条，甚至素食，那也只是表示自己比别人圣洁，更愿意遵行神的话，因为他们以「余民教会」自居，所以

他们比其他教会更合神的心意。在这一方面，我们顶多可以责备他们的骄傲，却不能因此称他们为异端。

他们对千禧年的解释和其他人不同，这纯粹是释经问题，而且千禧年是一件尚待应验的事情，所以我们不能说谁对谁错。况且，在这方面不同的意见不会影响救恩，所以也不能因此被视为异端。

笔者觉得唯一可以说他们的信仰影响救恩观念的，是他们的信仰的第25条：死后没有感觉，还有信仰的第26条：主张恶人的永刑并非永远受苦，而是永远消灭。因此，我们可以肯定地说，至少，他们轻视了罪和审判的严重程度，换言之，他们低估了基督救恩的宝贵。如果一个人不完全了解神的恩典有多大，并不等于救恩不能临到他。这样的神学观念是否会叫人不能得救？

笔者常请同学们自己决定「六日安息会」能否算为异端，并且列举理由。非常有趣，到目前，同学们的意见，也是各占一半。

所以，笔者同意一些基督徒的归类——安息日会是一个边缘基督教。但是，如果在「救恩」的教导上有错，就应该算为异端。那么，笔者还是感到她比较接近异端。

如果根据我们对异端的第二个定义，任何基督教组织，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这组织迟早会成为异端。安息日会非常高举怀爱伦的写作，但他们坚决否认这些写作和圣经同等；而另一方面，她的写作也可能和圣经真理相距不远，所以他们的信仰并没有和圣经大相径庭，只是有少许出入。由此观之，安息日会也最好被视为「边缘基督教」。

虽然笔者不能肯定六日安息会是不是异端，倘若有人要参加六日安息会，笔者绝对会劝他改参加一个能忠心传讲圣经的教会，因为她有着太多值得人担心的教义。

无论如何，安息日会的情形，证明了一件事：如果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不论这个权威是在圣经以上，和圣经平等，还是在圣经以下，这信仰必然多多少少会有改变，这是多少和迟早的问题。

所以，任何组织，如要避免成为异端，唯独圣经（没有任何其他权威），是唯一门径。圣经是信徒的独一和完备的权威！

第十七章 基督教科学会

「基督教科学会」(Church of Christ, Scientist) 可用一句很简单的话来概括，就是：不用药物的信心治疗法(faith healing)。为什么单凭信心可以治病？那就是因为整个物质世界，包括罪恶、疾病、死亡，都是幻觉而已。她虽引用圣经，但与基督教无关，也绝对不是科学，只是她的奠基者强调基督教的教训（信心治疗）就是健康的「科学」（原理）。

历史源起

基督教科学会的奠基者爱迪夫人(Mary Baker Eddy)，生于1821年，是一位极富传奇色彩的人物。五十岁前，她百病缠身，婚姻失败，与家人失和，孤苦无依；但当他以八十九岁高龄病逝时，她已集名誉、财富、权力于一身，成为数以万计信徒臣服的宗教领袖。她创办的基督教科学会超过三千间，出版的《基督教箴言报》(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 成为美国畅销刊物。¹

早年的她跟严谨的父亲不和，反对父亲的信仰，又因健康欠佳辍学。她于一八四四年结婚，可惜半年后丈夫病逝，留下遗腹子和伤心欲绝的年轻寡妇。一八五三年第二次结婚，二十年后离婚收场。同时，她的健康仍然很差，屡医无效。

第二次婚姻失败后，爱迪夫人遇上一位「神医」昆比(Phineas P. Quimby)，不药而愈的给「医好」了。²她从此追随昆比，传扬他的学说，并且以他的治疗术来治疗病人。爱迪大受他的影响，可见于她的代表作《科学与健康》(Science & Health with Key to the Scripture) 书中。

后来，爱迪一再否认受到昆氏影响，反而称昆氏借用了她的见解。但《纽约时报》(New York Times) 曾指出她的书是抄袭别人的，至少有一部分是抄自昆比的《 Science of Man 》，但有人说她抄袭自另一个作者。³

昆比死后，她自称因一次意外跌倒，严重受伤，无生存希望，（但当时服务她的医生誓言，她的病状并没有她形容这么坏。）但当她读了《马太福音⁴》九章

二至八节耶稣医好瘫子的故事后，竟立刻康复，因而发现了这个「基督教的科学」。此后，爱氏四处宣扬她的发现，招收信众，并教授这种不用药物治疗的「心灵医术」。她收取可观的学费，而那些学成的徒生，也设馆行医。之后，她和本是她学生的第三任丈夫爱迪结婚。⁵

1875年她出版《科学与健康》，成为基督教科学会的教义权威。1879年，正式成立「基督教科学会」。⁶

虽然基督教科学会并没有正式把爱迪夫人当为神明供奉，但爱氏有意把自己神化。她的教友不许称呼生母或爱氏以外的任何女性为母亲。她自称为「无误的母亲」（**infallible mother**），她的教导就是上帝的「最后启示」。⁷她把主祷文的第一句：「我们在天上的父」解释为「我们父母一体的上帝，完全的和谐者」。一些基督教科学派人士说：「耶稣基督乃上帝父性之男性代表。在这个时代，爱迪夫人是上帝母性的女性代表。」这虽不是基督教科学的正式立场，却是许多教友的看法，相信爱氏也会暗暗嘉许。这些妄自尊大的行径，正是圣经所批评的大罪人和沉沦之子的表现。⁸她很懂得筹款，死的时候财产超过三百万，死后没有一个继承人，「基督教科学会」只有董事会。⁹

二十世纪初至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是基督教科学迅速发展的时期。他们的聚会没有牧师，只有平信徒，一面读圣经，一面读《科学与健康》，最后以主祷文结束。¹⁰他们传教的方式主要是靠「行医者」为人看病，定期进行公开讲座和「见证会」；在见证会中由教友讲述信仰的经验。基督教科学会在大城市设立「阅读室」，以吸引路人阅读基督教科学的书报。此外，他们的杂志和电视节目也吸引很多人。他们甚至在中国也开设医务和阅读室。¹¹

之后，基督教科学会因发展过急速而陷入财务危机，再加上多年来的混乱、诉讼、纷争，使「基督教科学会」渐渐衰落。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他们有270,000成员，现在只有170,000。但由于新纪元运动对另类治疗（**alternative medicine**）感兴趣，所以基督教科学会又死灰复燃，《科学与健康》于1994年重新再版，甚至曾登上最畅销书榜。¹²

神学思想¹³

（1）圣经

虽然他们也读圣经，而且表面上声称以圣经为权威（爱迪说：「圣经是我唯一的权威」¹⁴），但实际上，《科学与健康》才是他们最高权威。书中引用和解释圣经的方法，简直是胡说八道，与正统基督教的解释大有出入。

（2）上帝观

他们反对三位一体的教义，认为这是多神论，爱迪说：「神是三个位格同体。这样的理论接近多神论；而不是独一、常存的上帝。」他们相信只有¹⁵一位神，但耶稣并不是神。对他们而言，三位一体这名词有更适合的另一个解释：「生命、真理、和爱，三位一体，可称之为神，也即是：三重神圣的原则。」

他们也表示：「生命就是神，神就是一切」¹⁶，所以，他们的教导实在是泛神论。

（3）耶稣

基督教科学会否认正统基督教对耶稣的观点。因此，他们否认耶稣是神、否认道成肉身、否认救赎。他们认为耶稣「教导，并证实了人和父神是合一的。」¹⁷耶稣钉死十字架能鼓舞人的信心，叫人明白永生、明白万事万物都是灵魂或灵体、物质并不真实。¹⁸「耶稣胜过死亡，完全证实了神圣的科学。」¹⁹所以他们觉得耶稣是一个开路先锋，为我们指出正确之途。²⁰（这正是新纪元运动的神学思想。）

上边神学思想的错误非常明显，在批判其他异端的时候，已经使用圣经讨论和批判过这些意见，不必在此重覆。

信心治疗

信心治疗是基督教科学会的主要特色，它的基本信念乃是：否认物质、否认罪恶、否认疾病、否认死亡。换言之，邪恶、疾病、撒但、地狱、死亡都是谎言和幻觉，并不真实。只要人能明白这真理，摆脱这些谎言，疾病就可以消除。

《科学与健康》说：「人身体出现疾病之前，疾病已先存于人的信念中，这是疾病的起源。」又说：「我明白疾病存在于人心中，我知道所谓疾病出现的好几个月前，人已²¹开始害怕疾病来临……疾病来自心灵，所以信心乃健康之律。药物只能制造或促进疾病，因为它叫人想起疾病，和引起害怕，为了避免疾病，才服用药物。」²²

总而言之，人生病是由于人认为自己生病，和害怕生病，但事实上，疾病只是幻觉而已；所以，信心治疗是唯一解决的办法。《科学与健康》说：「真理是真的，错误是假的……当我们将对真理更有信心，更相信灵界，不相信物质；更相信

生命，不相信死亡；更相信上帝，不相信人；那么，就没有什么可以妨碍我们从疾病中得医治，和毁灭错误。」²³

因此，基督教科学会的信徒拒绝医药治疗，甚至拒绝维他命和免疫。爱迪认为去看医生是违犯第一条诫命。²⁴但非常讽刺，爱迪在最后的日子里中，也使用吗啡作为止痛剂。²⁵

同样地，他们也认为：「从一开始，罪的信念就是我们一个不自觉的错误。」²⁶

这样的理论，说来可笑。但事实上，这不单是印度教的思想，也是今天新纪元运动中流行的信念。

在以圣经批判这样的理论之前，我们必须先处理一个逻辑问题。从逻辑而言，幻觉和现实是相对的，必须有现实的存在，才有所谓幻觉；如果没有现实，我们不可能知道什么是幻觉。正如人睡醒之后，才能明白自己刚才在做梦，而且知道，梦境和现实是两回事。

如果任何人断言某事情或某境况是幻觉，这人必须先证明自己是在现实中，而不是在幻觉中。如果他在幻觉中，他不可能发表任何可靠的言论，因为那只是痴人说梦话。当基督教科学会（或新纪元人物）告诉我们，物质世界是幻觉，所以他们也幻觉之中，他们并没有提供任何证据，证明自己在现实中。我们怎样相信他们的宣称呢？

另一方面，普通常理告诉我们，物质世界并非幻觉，因为我们可以用自己的五官去感觉它。除非有人能证明人的官感是幻觉；不然的话，我们只好相信自己的官感。如果整个物质世界都是幻觉，那么无论我们的五官感觉是否幻觉，都是无法证明的。人可以设计一些科学测试去确认它，但是人无法知道这些测试和测试报告是真实，还是幻觉。所以，人只有陷在一个绝望的循环逻辑中！

根据圣经，当神创造这个物质世界之先，「地是空虚混沌」（有一点接近所谓幻觉），但在创世记第一章，上帝的创造乃从无变有，所以不再是幻觉和空虚。我们相信上帝是真的，而且祂也在真实之中。圣经说：「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一31）祂的话当然可信，如果祂创造了物质世界，又宣称所造的是好，我们可以相信物质世界是真实的。

如果物质世界是幻觉，痛苦就不可能是真的；但是如果物质世界不是幻觉，痛苦就有可能是真的。圣经说：基督「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来二9），

圣经又规劝我们「和他[基督]一同受苦」（罗八17）。如果神的儿子曾在这个物质世界受苦，又劝我们和他一同受苦，这样我们不可能不相信痛苦的真实性，因为他不会撒谎，也不会有错误。

有些疾病可能纯粹是心理作用，又或纯粹存在在人的想像之中，但是人不能因此说，所有疾病都是如此。圣经同意，情绪可以影响健康（例如：箴十七22）；但是人不能说，人的健康全赖于正面的思想。人仍然需要医生和药物，耶稣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太九12）

如果生病的人勉强自己去相信自己是健康的，那实在是逃避现实。这样做是非常愚蠢的。至于那些真正被信心治疗医好的人，可能有更危险的一面，因为医治的能力可能是来自神以外的源头。如果再考虑基督教科学会的敌基督教神学思想，那就更令人担心她治病能力的来源。

科学论派

必须在此一提，科学论派（**Scientology**，又名：山达基）和基督教科学会是两回事。由于她们的英文名字相似，而且和新纪元运动有点关系，所以，常有人误会，以为二者是同一组织。虽然如此，她们却有一点相似：她们都与基督教无关，也都不是科学。

科学论派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在美国出现的一个新宗教，可算是新纪元运动中的一个组织。它的创始人是一位科幻小说作家贺伯特（**L. Ron Hubbard**）。这个宗教混合了心理治疗、东方神秘主义、科学幻想小说。他们相信人是一个精神个体，他所拥有的能力远超过他一般认为自己所拥有的。他不只能解决他自己的问题、完成他的目标、和获得长久的快乐，而且能达到他从未梦想过的精神全新状态。他们相信人性本善，并且追求一个理想的世界。

那么，他们怎样达到这样的理想呢？他们使用的办法就是「除害精神疗法」（**Dianetics**），提升人的潜能和明白自己的神性。在笔者稍读他们的资料，和听到曾经上当者的话之后，笔者想，与其称这个组织为新纪元，不如称他们为骗财的骗子。

结论

圣经说，当人厌烦纯正的道理，掩耳不听真道时，他们就愿意接受任何荒渺的言语！人竟然相信接受基督教科学会和科学论派，就是很好的例子。

第十八章 统一教

统一教的全名是「世界基督教统一神灵协会」（**Holy Spirit Association for the Unification of World Christianity**），起源于韩国，后来进军美国，闹得满城风雨，然后迅速传播至全世界。¹教主是文鲜明，英文名字叫做 **Sun Myung Moon**，美国人给他们的信徒一个浑号，叫做 **Moonies**。²

历史

文鲜明出身于韩国农民之家，1935年，自称耶稣亲自向他显现，要求他继续自己2000年前在地上开始的工作，建立天国，为世界带来和平，于是文鲜明研习圣经和各种宗教。根据其他资料，文鲜明因认识灵恩派狂热份子金百文，受其影响，最后，于1945年明白真理，写成《原理讲论》（**Divine Principle**）一书。³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他在北韩传扬他的新教义，被共产党视为邪教，被判入狱劳改，所以他一生非常反对共产党。他本属的长老会后来也开除他的会籍。

虽然如此，文鲜明于1954年正式成立统一教。统一教开始时，当地的报章大肆宣传他们男女性杂交之事（他们当时主要教义是：女人需要和他发生性行为，男人和这些女人性交，那么人类的血统才能洁净。）虽然如此，统一教会的人数仍然继续增加，1950年代扩展至日本。

后来，文鲜明和第四位太太韩鹤子结婚，统一教称之为上帝恢复人类回归上帝血统的开始。于是，他们两个成为人类的「真父母」，从神得到祝福，带来没有原罪的儿女。

1970年代，统一教进军美国，首先在各州举行「希望之日」的演讲⁴。在进军之先，已有学者把他的《原理讲论》翻译为英文，方便了文鲜明的的工作。到达美国后，他马上在纽约购买贵价房子为总部，还有其他财产，又和政界要人来往，甚至受到美国总统尼克逊欢迎。然而，美国舆论界对他也有很多争议，视他们为邪教。最后，文鲜明因逃税而被判入狱。

其后，统一教继续扩展，他们现在遍布全世界，超过100国家，成立了1001个组织，信徒约有三百多万人，而且相当富有。

1992年，文鲜明和他的太太，不但自称真父母，更开始自称弥赛亚，统一教亦表示，这是「成约时代」（Completed Testament）的正式开始。⁵

无论如何，文鲜明并没有证据证明自己是弥赛亚，而且也没有人能证明他所见的异像真是从天而降。况且，以性交产生纯净血统的教导，根本是罪恶，杂交是很多邪教的特征。

信仰简述

根据统一教，上帝创造了宇宙，而且跟宇宙有一个「授受」的关系。万物之间也有授受的关系。叫上帝和万物、万物之间能有这一种关系，就是爱。神爱人类，而人类对神的爱作出回应，这样的爱也是宇宙最原始的动力。上帝创造人类的宗旨乃是要创造完美的人，必需有身心灵都完美的人，才能有完美无罪的后裔。神起初创造亚当和夏娃，他们就是这样完美的。

他们说，基督教误解了创世记对生命树和分别善恶树的记录。统一教认为不可照字义解释。他们表示，生命树乃代表人类的希望，而人类的希望就是从完美的人开始，然后产生完美的家庭，以至有完美的社会。

他们认为创世记三章中的蛇不是实有的动物，而是灵界的个体，也就是撒但。分别善恶树的果子也不是真的水果，乃是指一件使人难于拒绝的试探。所谓夏娃吃禁果，乃指她和撒但发生性行为。

因为夏娃和撒但性交，然后，她又和亚当性交，所以人类的整个血统都被污染、都堕落了。既然这样，上帝创造人类，原本希望有完美的人、完美家庭、完美社会、完美国家、完美世界，但这个计划完全失败了。

所以，上帝拣选能服从祂的人，希望从这样的人开始，继续达成祂的旨意，这人就是弥赛亚。上帝在旧约曾经拣选亚伯拉罕，叫以色列国从他而出，但以色列人并没有归向神。神因为非常爱人类，所以在旧约时代，常常预言弥赛亚的来临。终于，到了新约时代，祂又拣选了耶稣，叫他成为弥赛亚。可惜当时的犹太人不明白耶稣就是弥赛亚，竟把祂钉在十字架上。

统一教表示，基督教在此有一个严重的错误，因为基督教一向以为基督已经成就了神的旨意。但事实上，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乃是一个悲剧，无疑是耶稣的失

败！根据统一教，耶稣在客西马尼园伤心欲绝，因为他明白自己失败了。因此上帝又要再等一个很长的时间，等待另一个适合的人出现，可以成为弥赛亚，拯救世人。

假若耶稣没有钉死十架，被以色列人爱戴，他就能够为人类成就灵性和肉体上的救恩，又可以在地上建立永存的天国。但是，因为他的死，撒但已胜过他的肉体；所以，他只为人成就了救恩的次要功能，就是灵性上的救恩，所以，十字架的救恩是一个有限的救恩。即使人相信耶稣，成为基督徒，他们的身体仍受撒但侵扰，所以，人仍服在罪和死的权势下，可见于使徒保罗也要为罪挣扎的事实（罗七）。

因此，上帝必须第二次再来。而这一次，神要为人成就身体和灵性的救恩、解决原罪的问题、完成神创造的旨意、建立天国。

第一个亚当犯罪失败了，神所拣选的以色列人也失败了，于是神只好放弃第一个以色列，另立第二个以色列，就是由多种族组成的基督教。神要拣选另一位弥赛亚拯救人类，第二个亚当，就是从以色列人所出的耶稣，但他仍然没有完成神救恩的全部计划，所以也是失败了。

根据统一教表示，基督教还有另一个错误，就是他们对耶稣再来的观念不正确。耶稣并非驾着白云降临，神的第二次显现是另一个肉身，祂要再临于东方，这个国家就是韩国。⁶

所以，「第三个亚当」必须诞生在世界上；这是神第二次来临，为要成全神的旨意。所以，统一教的理想是从「真父母」开始，产生真家庭，真民族，继而有真国家，以至真世界。^{7, 8}

这位真弥赛亚和第三个亚当是谁呢？正如上文解释，当然是文鲜明本人。而1992年，文鲜明在统一教的网版上，开始自称弥赛亚、和全人类的真父母。⁹

信仰权威

他们的权威经典就是《原理讲论》。除了《原理讲论》，文鲜明的另一本代表作《大师之言》（**Master Speaks**）也很重要。¹⁰至于圣经，他们认为圣经不合时宜，《原理讲论》才是最高权威。他们表示：「圣经并非真理本身，而是一本教示真理的课本，是赐给随时代潮流渐次提升心灵与知能程度之各时代人们的，因此，教示真理的范围以及表现的程度与方法，即不得不随时代而有所变化。所以，我们不应将此性质的课本当作不变且绝对的。」¹¹

不过，他们没有任何证据证明《原理讲论》比圣经更可信，圣经也没有预言它的出现。况且，圣经的启示已经完成，所以《原理讲论》不可能从神而来。请见圣经的凭据（「圣经可信」上、下文）。

神学思想^{12, 13}

(1) 上帝

上帝乃太极（二而一）——正如：阴阳、正反、男女等一样。上帝是阴阳二性（二元论），上帝（不可见）和宇宙（见得到）有一种「授受」的关系（give and take）。¹⁴

上帝是阴阳二性的思想并非来自圣经，是来自东方宗教，神并不包括正反两面，在祂毫无罪恶和黑暗。「神就是光，在祂毫无黑暗。」（约壹一5）

统一教也使用「三位一体」一词，但他们的意思和正统基督教大有出入，他们解释说：「……耶稣与圣灵即必须立为神二性，相分立的实体对象，互相作授受作用而合性一体化……这时，耶稣与圣灵将以神为中心成为一体，这就是三位一体。」¹⁵（请参：「附录十一：三位一体的真理」的解释。）

(2) 耶稣¹⁶

耶稣因为与神有完全的授受关系而成为一体，成为唯一独生子。因此，如果堕落人与耶稣连结完全的授受关系而成为一体，即可复归其创造本性。又经过与神的授受作用，能与神成为一体。所以，耶稣是堕落人的中保。换言之，耶稣不是神，除了没有罪以外，和我们一样。（请参「耶稣是真神」和「附录十一：三位一体的真理」文。）

耶稣是神吗？统一教教导说：「耶稣是完成创造目的之人，与神成为一体，因此，从神性面来看，亦可将他视为神。但是，终究他不可能成为神本身……耶稣也与神成为一体，所以可称为第二的神，但不能成为神本身。」¹⁷可是，耶稣并不仅仅是一个特出的人，祂是三位一体神中的一位。在这方面的圣经证据很多。

统一教表示，基督没有成功上帝的救赎计划，因为他未得以色列人接纳，就被钉死十架，只成就肉身的救赎。所以，文鲜明是再世的弥赛亚；他结了婚，成就了肉身的救赎，所以文鲜明夫妇是人类的真父母。（当统一教提到「耶稣」，他们有时是指文鲜明。）

基督徒该知道，耶稣钉死于十字架并非失败，乃是成就救恩之途。祂「仗着十字架夸胜」（西二15）。耶稣说：「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约五36），所以神交给祂的事，就是祂在世所做的。可见基督的救赎是已经完全了，所以祂能在十字架上说：「成了」（约十九30）。圣经又说：祂「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来七27）

即使耶稣不被以色列人接纳，所以没有完成救赎；怎么见得文鲜明就被全世界的人接纳？即使韩国人也不见得都接受他。除了创办一大堆的组织之外，他建立了天国吗？还有一点，更叫人怀疑统一教的神学：如果因为耶稣救恩不完全，以至今日的基督徒仍然在罪中挣扎，那么，统一教的信徒又是否生活完全圣洁，不需要再在罪中挣扎？

统一教表面上承认耶稣复活，但若小心看他们的解释，复活一词表示以灵体显现，就如耶稣山上变像一样（太十七3），或者和旧约圣徒从坟墓中显现一样（太廿七52）。换言之，他们否认耶稣身体复活。

（3）罪和救恩¹⁸

根据统一教，夏娃在灵性未完美之前与魔鬼发生性行为，所以堕落了（灵性的堕落），亚当和夏娃发生性行为，所以也堕落了（肉身的堕落），于是产生有罪的人类。所以，人的堕落分为两部分：即肉身方面和灵性方面。耶稣钉十架所成就的救恩只能救人的灵性；加入统一教，接受真父母文鲜明的祝福，这样，人的肉身才能得救。这样的救恩，从真人类，扩大至真的家庭、真民族、真国家、真人类，于是天国建立在地上。

所以，统一教将历史分为三段：旧约、新约、成约，前二者需要新约和旧约圣经，而后者需要《原理讲论》中的新启示。¹⁹

可是，按圣经所言，人类得救并不在乎洁净的血统，却在乎从基督得着新的生命，「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林前十五50）。耶稣和尼哥底母的对话（约三1-18）可以澄清统一教这个错误观念，尼哥底母和统一教徒一样，以为新的生命来自肉体，但是耶稣说：「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6节），耶稣继续解释，神赐下独生子耶稣，叫世人可以信而得救。所以文鲜明的「真父母」观念不合圣经。

不错，救恩的确包含灵魂和身体两步，人在信主时，马上得着灵魂的拯救，当基督第二次再来的时候，基督徒就可以身体得赎，得着荣耀的身体，不是文鲜明讲的加入统一教的真血统。

统一教的时代观，可以总结如下：

时代：	旧约时代	新约时代	成约时代
经典：	旧约圣经	新约圣经	《原理讲论》
人物：	以色列人	耶稣和新约教会	文鲜明和统一教
救恩：		灵魂的救恩	肉体的救恩

工作

(1) 集体婚礼

既然统一教所教导的是神借着文鲜明夫妇为真父母，来洁净人类的血统，以至达成神之最终目的。（据说最早期的统一教有男女杂交的事情，现在是否仍然有，不得而知，至少他们否认。）今天，他们教导，人因着参加统一教里由文鲜明所举行的婚礼，便可从假父母转到真父母的血统，加入真家庭。

今天统一教常常举行集体婚礼，而信徒的婚姻是教会安排的。婚礼仪式有五个步骤：首先，是洁净男女之间的罪；第二，是圣酒礼，在此典礼中，结婚的人得以转入真父母的系统中；第三，是圣祝福礼，象征着新人的重生，获得祝福；接着，是四十天禁欲；最后，是三天的庆祝。^{20, 21}

如今，他们也为非统一教信徒举行婚礼祝福，而且为他们分配结婚对象。这样做，可能使社会人士把他们看作婚姻介绍所，于是招来更多的信众。笔者猜测，这是统一教日后一项重要外展方法，尤其他们高举传统婚姻观念，定能吸引一些未婚男女，甚至已婚人士。

(2) 提倡世界和平

除了传教之外，统一教现正努力提倡世界和平。他们表示，上帝感动文鲜明，创立各种推动和平的机构，其中有些是宗教性的，有些是文化、政治、或学术性的。这些机构均超越种族、宗教和国家的界限，同心在地上实现天国。他们设立的组织有：「国际文化基金会」（The International Cultural Foundation）提倡学术文化交流；「国际宗教基金会」（The International Religious Foundation）和「世界和平宗教联合会」（Inter-Religious Federation for World Peace）则提倡宗教合一；文鲜明的太太也开始了「世界和平妇女联合会」（Women's Federation for World Peace），提倡世界和平；文鲜明自己创办了以统一教理念为主的「世界大学原理研究会」（World Collegiate Association for the Research of the

Principle)，去促进跨文化、跨种族、跨国界的合作。²²统一教在这方面的组织甚多，以上只是一些例子。

(3) 各种文化工作

统一教还参与很多文化工作，他们拥有神学院、歌剧学院、纽约旅馆，和几份刊物。上边已经提及，今天的统一教努力摆脱邪教形像，高举传统道德和传统婚姻家庭观念，所以他们常举行各种文化活动，邀请心理辅导专家，在各种家庭婚姻问题上演讲，营造温馨家庭，教养下一代云云。

(4) 其他

从上面的形容，这些工作似乎很正派，但恐怕只是外表的一种虚饰。他们的信徒常常为教会到处筹款。教徒每天早上五时便向文夫妇（真父母）鞠躬敬礼，表示尽忠。²³

统一教的宣传、招募、和募捐的手法五花八门，他们通常都不提文鲜明的名字。开始时对人热情，接着就是洗脑式的教义课程，然后信徒迁进新家庭居住。他们筹款时，常用欺骗的办法，说这是「天上的欺骗」，因为魔鬼欺骗了亚当和夏娃，所以现在他们也应该如此欺骗别人。²⁴

他们的教导也有一些是秘密、不公开的，带有迷信味道，例如「圣盐」（Holy Salt）可以赶鬼。²⁵（西方巫师亦同意，盐有洁净作用，巫师们在举行仪式之前，用盐洁净场地。²⁶）文鲜明自幼已有灵异能力，且承认和灵界往来。^{27，28}

即使今天，他们仍然表示，一些灵人（即一些未能完成自己在地上工作之人的灵体）可以协助物质世界的人，使他们接火、治病等，显出各种超凡的能力。不仅如此，更使他进入入神状态（即冥想状态），看到或听到灵界的事情，或者经由启示或默示使他讲出预言，给予心灵之感动。²⁹可见，他们之间实在有各种邪术和邪灵活动。

近年，文鲜明年纪已经老迈，统一教开始准备应变，并且努力摆脱邪教形象，³⁰可能有一天，她和摩门教一样，也被人尊重，被视为基督教的另一个宗派。

结论

根据笔者在序言中对异端的定义，统一教绝对合资格被冠以异端之名，因为他们否认耶稣的神性、歪曲救恩的意义、在圣经上另有权威。

在东方闪电出现之前，笔者认为，在众异端中，统一教是最亵渎的邪教，因为文鲜明自称胜于耶稣。摩门教的斯密约瑟（**Joseph Smith**）只说自己是先知，仍在耶稣之下；穆罕默德也只自称先知；二者也不敢完全否定圣经；天主教把马利亚捧得半天高，仍然不敢把她和耶稣平起平坐。只有文鲜明宣称耶稣的救恩不完全，没有完成神的计划，所以耶稣请求文鲜明去完成祂的工作。后来，东方闪电出现了，笔者才看见一个有过之而无不及的邪教。

笔者猜测，统一教和东方闪电都来自东方，可能东方人仕对耶稣和圣经的尊敬，向来不及西方人仕。而另一方面，也可能如今是末世，所以异端邪教一个比较一个张狂，一个比一个亵渎。愿主快来！

第十九章 东方闪电

圣经明言，异端兴起乃是末世预兆，这个预言现在正应验在我们眼前，西方教会中已经有摩门教和耶和華见证人等，近几年中国教会亦不甘后人，出现了好些异端，其中尤以东方闪电派最为人触目，更叫在美国的中国基督徒震惊，因为他们已经踏足美国，并且到处派发书籍和光碟，现在本文主要基于他们所派送的两本书——《圣灵向众教会的说话》（以下简称「说」）和《神隐秘降临的作工》（以下简称「作」）¹——为根据，稍作分析。

大概没有人知道东方闪电的教主是谁，一般华人基督徒认为她是一位中国女性，有说她姓邓，但是他们在网版上极力反对这样的讲法。根据一些美国组织对大陆教会情况的报导，东方闪电的头目是呼喊派出身的赵维山，在1989年创办的。最近，在中国基督徒中，亦有人说邓氏通常隐居不见客，组织日常事务交由赵维山处理。

无论如何，上边二书均以这位女基督第一身发言，书中，她自称「出生在一个正常人的家庭，所以他有父母、有姐妹」，但是她说自己没有丈夫(说p.196)，她的外貌和别人「长的一般，个头不高」(说p.29)，「没有一点神的味道」(说p.62)，最与人不同的一点可能是：她能「向人时隐时现」(说p.193)，叫她的跟随者认为她是神。最重要的是：此人的口气却非同凡响：「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死里复活的，完完全全的独一真神」(说p.20)她也自称创造主和基督(说p.24,46)。书中她很少提及「东方闪电」，可能因为这个名字已经被传开，但是「这次神来作工不是灵体而是很普通的身体，而且是神第二次道成肉身的身体」(作p.34)这点大概不可能改变。

神学思想

(一) 神

既然自称为神，她说「神的灵…有骨有肉、有形有像行走在人的中间」(说p.193)，「人性…神性…两方面一结合，才是完完全全的神」(说p.32)可是圣

经说，「神是个灵」（约四24），而且「魂无骨无肉」（路二四39）。又说，「神的实质就是没有观念，没有思维…直接体现灵的原意…不掺有人的一点意思」（说p.194）这句话叫人莫明奇妙，圣经说，「神丰富的智慧的知识…何其难测」（罗十一33）

谁说神没有思维？而且神和祂的灵是合一的（约十七22），不是谁在控制谁，可能东方闪电是说自己完全由一个灵所管制，不再有独立思想。还有，这位神心中充满仇恨，曾经表示自己「有生以来我就恨恶人类」（作p.196），难怪她的书读来像泼妇骂街。圣经却说，「神爱世人」（约三16）。

问题最严重的却是「第二次道成肉身」这一点，圣经说，「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来二14），可见耶稣道成肉身是为了赎罪，不是玩把戏，也不是因为自己根本是人，所以自圆其说。东方闪电说自己的工作说话和审判（说p.47-48），说话或审判都不必道成肉身。其次，耶稣复活以后，已经得着一个荣耀的身体（林前十五20-54），更不需要二次道成肉身。最后，圣经说，基督的「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来九28）东方闪电不是圣经中的神，由此可见。

（二）耶稣

她同意「耶稣钉十字架…救赎罪人」（说p.135-36），但是她并不同意耶稣身体复活（说p.35-36），而且「第一次道成肉身的神并没有将道成肉身的工作作完全」（说p.550），所以她现在再来完成这工作。此外，她最反对传统中的基督再来的观念，强调说「那些不领受真理却一味等待耶稣驾着"白云朵朵"降临的人定规是亵渎圣灵的人」（说p.611），可是圣经清楚教导耶稣身体复活（林前十五3-8），当他驾云升天的时候，天使说，「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徒一11），所以，如果不是持守传统信仰的人亵渎圣灵，就是东方闪电派亵渎圣灵。

（三）罪和救恩

东方闪电不谈罪，也不谈救恩，因为她的工作是审判，但是她也曾说，「对神作工的宗旨没有清楚认识的人没有一个能“得救”的，不管人以前如何抵挡神，但人明白神作工的宗旨而且能努力去满足神的时候，神就将人以往的罪一笔勾销。」（说p.404-05）换言之，接受基督救恩不能叫你得救，因为你仍然没满足这位第二次道成肉身的神，这才是你的罪，除非你满足他，你不能得救。也就是说，他们推翻废除基督所成就的救恩！但是圣经说，「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十14），所以基督所成就的救恩不会失去功效。

（四）圣经

已经过时，因为「神在每个时代都特定许多类似律法一样的规条来让人守…在恩典时代废除了许多律法时代的作法…废除之后拟定了许多适合当时的作法…今天的神来了就给废去了不需再守，而且拟定了许多适合今天作工的作法」（说p.144）所以他们教导信徒要「在圣灵现时说话的基础上…追求真理进深，不持守以往真理的解释。」（说p.234）换言之，他们全盘推翻圣经！但是耶稣说，「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太五18）。事实上，他们只选取圣经中的一些名词，加上自己的解释，来迎合自己的思想，譬如「死里复活」的意思是说她把她的灵降在一个人身上（说p.36）。她又说，「你该作到勿须找更多的"圣经"根据…来证明我是你的神…“圣经”并不能帮助你认识我，也不能帮助你对我的爱更加深。」（说p.478），但是耶稣却说，「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五39）。这是另一个证据，东方闪电神不是圣经中的神。

（五）其他

他们虽然同意人类是神所创造，但是也教导轮回，说「人的生存是在灵魂轮流投胎的基础上…人的灵魂来了又去、去了又来，就这样地维持着整个人类的生存。」（说p.681）。但是圣经却不同意轮回，因为圣经说，「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九27）。东方闪电相当反对家庭制度，她说，「我是专门来破坏人的"家庭"的」（作p.151）。他们也反对共产党：「没实际就是行尸走肉，没实际就是“马列主义思想家”，没有参考价值」（说p.159）。这位神痛恨人滑头、不老实（说p.663），可能因为她并不是无所不知，所以曾经受到跟随者的欺骗，有感而言。她也曾经责备人贪恋钱财、抽烟喝酒、和乱搞男女关系（说p.99-100），可是从其他的资料显示，他们的言行大有可能是不一致的。

工作计划

（一）六千年、三步工作、三个时代

这位第二次道成肉身的神曾经表示自己「作工仅是六千年」（说p.430），其中有「三步工作(创世、救赎、毁灭)…我第一次来在人间是救赎时代…最先看见我的人是在恩典时代的犹太人，这是我的第一次在肉身中的作工。在国度时代…是我的第二次在肉身中的作工…」（说p.62）。又说「六千年的经营计划当中，一共分…三个时代：起初的律法时代、恩典时代(即救赎时代)、末了的国度时代」（说p.455）。

首先，她可能混淆了创造和律法时代，这两个时代不是同时开始的。再者，这六千年和三个时代的计算似乎不合逻辑，因为根据「我已将我的一切隐藏了五千

九百多年的奥秘都向人打开了」(说p.440)从这句话可见他们认为世界和人类已经在六千年的末端。请再看他们对三个时代的计算：(1)「长达两千多年的律法时代。」(说p.456)，但是从神在西乃山赐下律法到耶稣降生少于二千年，约1500年。(2)「耶稣代表恩典时代的所有工作。」(说p.456)，基督降生至今是二千年。(3)「在国度时代……是我的第二次在肉身中工作。」(说p.62)，他们工作的开始只有十多年左右，(他们约在1990年开始)，所以怎样算也不是六千年。更莫明奇妙的是，她又说，「人类发展到今天，已有几万年的历史」(说p.419)！

在此顺便提一个问题：圣经没有矛盾，历来反对圣经的人都找不到，但是这位「神」的话却大有矛盾，譬如上边所提的「六千年、三个时代」就是好例子。此外，东方闪电一面说新约废掉旧约(见上)，又说「耶稣在恩典时代的工作，他并没有颁布诫命，而是成全了诫命」(说p.456)，显然自相矛盾。另一例子：「耶和華…原意就是能怜悯人、能咒诅人，又能带领人…的神」(说p.436)稍有神学知识的人都知道，耶和華这名字是从前的神学家根据「自有永有」(出三14)的原文而创造的(请参「附录十二：耶和華名字的来由」)。如果她是神，她怎么可能连自己的名字是什么意思都搞不清楚？

(二) 审判

她在两书中不断的对所有人类发出定罪的话和审判的预告，譬如：「我带下了焚烧、带下了烈怒、带下了所有的灾难…在我烈怒的焚烧之中…在我威严的审判中…在我严厉的话语之下，人都自愧蒙羞，无地自容。回想以往，对我冷嘲热讽…无时不在悖逆我，再观今日，有谁不流泪？有谁不自责？」(作p.80-81)类似的说话充满了二书。这个审判的详情是怎样的，现在无法得知，但是根据她的一些话，可以想象是非常凶残的：「神现在开始刑罚人…神是惨无人道的…神将所有的人从一个死亡的苦海中又拉向另一个死亡的深渊，把所有的人都推上断头台，逼到了绝路上来」(作p.417)，「无人在刑罚的威逼之下逃之夭夭」(作p.421)。弟兄姐妹们，你有没有给这些话吓坏？不必怕，因为只有圣经预言才是完全可靠的，有历史为证明，东方闪电到目前还未有任何应验的预言。

(三) 最终理想

东方闪电自言要领导属她的人进入新时代，永远享福。她说，「把我预定的人重新收回来，我把我的灵重新降在你们身上」(说p.36)，「活在我这灵里的，都已超脱…脱去思维，脱去观念」(说p.36)而且脱去属地的生活，「我必须让你们转入另一种境界，来完成我的工作，来通行我的旨意…必须有大团体出现…脱离家庭的，父母的，妻子、丈夫、儿女的，便是进入灵界…众长子共聚一处，欢歌跳舞、赞美欢呼我的圣名」(说p.39)。看样子，跟随她的人是被她的灵完全控制，不再有独立的思想，离开家庭，过一个共社式的生活。

教会生活

他们的聚会情形相当混乱，聚会的时候，「一开始呼喊，之后唱诗、跳舞、祷告，然后就开始交通…吃喝神话」（说p.257），甚至有些人当「别人一唱诗歌他手里拿着切菜刀就开始跳舞，锅里的饭都糊了还不知道」（说p.207）。根据其他的资料，他们的聚会不但不读圣经，而且讨论奥秘（可能就是秘术之意）。

他们常常谈及「吃喝神的话」和「灵里的祷告」（请注意，「神的话」不是圣经），似乎他们是在追求一些灵异的感觉，至少是一些强烈的情绪：「把心从外面的事上收回，安静在神面前…当你的心安静到一定程度时能达到静念…到最后一步，有了流泪的赞美…」甚至有人「只在那安静祷告，什么也不想，一想就对付」（说p.243-45）。「静念」或「什么都不想」（头脑空白之意）正是所有秘术的一贯模式，可以带进变异意识状态，使人经历灵异事情。「吃喝神的话」所带来的感觉，一定是很吸引人，而且叫人上瘾的，因为人「看了神话的人心里就踏实、平安，得不着神话的人就觉着空虚…看完神的话有力量。」（说p.148）。

东方闪电神要求绝对的服从和完全的奉献，说：「你能够撇弃你身外的一切而任我使用吗？…在我面前的心志"一切任神摆布"」（作p.56-57）「神家的钱财、物质，包括一切财产都是人当纳的祭物，这祭物除了祭司和神可以享用之外，任何人不得享用…你既信神就当为神的工作献出你该献的一份，否则，你不配吃喝神的话，不配寄存在神的家中」（说p.699-700）。在教会内的人不听话会被严厉对付：「我对众长子严格要求，不忽略一点」（说p.45）。她不但用高压铁腕手段管理教会，而且利用人，「为我效完力的人，要老老实实的退去，不得吵吵闹闹，小心我收拾你」（说p.692）。此外，从上边可见，他们教会中有好几阶层，其中一个阶级是祭司，另一是长子。

对怀疑者和抵挡者更是手段毒辣，任何人「对我抵挡，之后便"无缘无故"地死去，遭我击杀」（说p.29）「不是家庭不平安就是肉体不舒服，要不就是儿女遭殃」（说p.145）「谁若抵挡我…就要受我的审判了…一落千丈，直接堕落阴间，肉体虽在地面上，但犹如一个精神病患者一样，理智失常…」（作p.55）「我说到作到，一切都在我手中，谁若疑惑必遭击杀，没有考虑余地，立即斩草除根，除去我的心头之恨」（说p.691）。弟兄姐妹们，你是否庆幸你的神是一个满有慈爱的神？

传教手法

这位神自言「不医病、也不赶鬼、也不行异能…因为耶稣作过那步工作，而且神不作重复工作…他是常新不旧的神…如果又行异能，又赶鬼，一作这些事，那就不是神而是邪灵」（说p.176-77）。如果没有神迹，他们怎样说服人？事实上，他们透露了一个黑帮一样的洗脑法，先是几个月的试炼，然后让"效力者"晋升为"子民"，之后继续迫害：

「时间长达五个月之久…当神的说话到一个地步的时，神的名被见证，对人的试炼随之开始…这是审判时代…当神的笔锋一转，说不称之为"效力者"而是"子民"之时，所有的人都欣喜若狂，这是人的致命处，神正是抓住人的这个要害说话的…[使人]心服、口服、眼服……」（作p.239-42.）。但是这位神继续质问他「对我的爱是否掺有杂质？」等等，「击中了人心处最秘密的东西」，所以「在显明"效力者"期间，消极、退后、愁苦满怀、对神发怨言、衰头丧气等等…甚至难以入睡，白天精神恍惚」（作p.250）总之，她「利用人的致命处来打击人的…使人的神经不断受到刺激」（作p.253）。

从上边的形容，首先我们看见他们教会中除了祭司和长子的阶级外，还有子民和效力者。效力者可能只不过是那些和他们有初步接触的人，当他们向这个人传教一段时候，这个所谓「试炼」就会开始，可能就是一些邪灵或者人为的攻击，直至他投降。

一个和他们完全没有关系的人怎么可能变为效力者？根据其他的资料，他们有所谓「摸底、铺路」的阴谋，「摸底」就是潜伏到教会中鉴定那些是热心爱主的忠坚份子，譬如那些翻圣经熟、早来晚走的人，然后和他认同。拉好关系之后就「铺路」，即是谈一些转变观念的道理，譬如问天堂在天上还是在地上，或者质疑基督徒对「被提」的解释，于是最后转入正题，谈到上帝的第二次道成肉身。他们在美国的工作策略是否会和大陆一样，现在无法得知，只知道他们的对象是仍然是信仰纯正和热心爱主的基督徒，其他人等，他们不感兴趣。

事实上，闪电的传教手段毒辣，如同魔鬼。他们的网版上列举了八百多个「见证」，证实曾经那些接触「福音」而不接受的人都受到惩罚、遭到不幸，例如变得疯颠、突然生病、甚至一命呜呼。2002年四月，闪电绑架了中华福音团契（China Gospel Fellowship）的35个领袖，他们假冒新加坡哈该神学院人士，为他们在秘密地点提供培训，当参加培训的人到达之后，他们才发现自己上了东方闪电的当，其中只有两个逃脱，其余33人，大有可能被送往不同地点，被毒打和洗脑。²（笔者事后听说，除了一个人被他们成功地洗脑之外，其他都得逃脱。）

他们为什么可以在大陆如此横行？有人猜测，他们背后的主脑是中共政府，这是中共铲除家庭教会的办法；至少，东方闪电和地方官员钩结。另一方面，他们似乎有雄厚的财源，试想，一些大陆农民怎么可能在底达美国之后，马上可以有这

样的经济能力，到处赠送书籍？怎么可能有这样的科技知识，可以设计网版？所以，另外有人怀疑他们背后的主脑是美国撒但教。无论如何，最终的主脑人定是撒但无疑，因为他们的教义实在是太褻渎了。在此，我们无法不为大陆教会着急，他们所受的各方面迫害不是我们在海外的基督徒所能明白的，只有求神释放他们。

推测前景

笔者猜测，东方闪电很可能有志发展为世界性的宗教，她曾经对她的信徒说，「现在外国人需要你们牧养的时候还没有到」（说p.36）又预言「我的发声要在全地传扬…面对人类说话」（说p.191）。

东方闪电有没有可能发展为世界性宗教？笔者觉得是有可能的。首先，历史上教主自称为神的异端不多。回教的穆罕默德自称先知，见到天使；摩门教的史密斯自称先知，遇见上帝和耶稣，所以东方闪电的宣称，我们不可掉之以轻心。其次，一神宗教的书借中自称「神的话」的只有圣经、摩门经、和可兰经，现在可以加上东方闪电的书借，由此可见他们背后的邪灵力量相当大。当然也有一些宗教组织，虽然教主自称为神，但是很快便解散掉。东方闪电是否会步摩门教和统一教的后尘，从一个人人视为邪教的小组织开始，变成世界性的宗教？还是她日后会化为乌有、烟消云散？现在没有人知道，只知道万事在神手中。

约在2000年，闪电已经底达美国，然后又在欧洲出现。自从闪电到达美国之后，因为美国律法不许可，听不到有什么绑架等类事件；又可能因为在美的华人教会老早教导信徒，让弟兄姐妹知道闪电的危险和谬误，所以东方闪电除了派发书籍之外，似乎没有什么作为。

笔者推想，如果他们决心在美国发展，必须重整作风，恐吓、绑架、毒打等手段不为美国法律所容，而且他们的泼妇骂街式作风也不适合西方文化。他们很可能正在一个转化的阶段，2003年八月东方闪电的网版上开始出现了招聘中译英的翻译员的广告，可能已经开始计划打进美国社会。一年多之后，笔者发现这个招聘广告删除了，可知他们已经找到翻译员。什么时候翻译工作成功呢？他们下一步的书籍和工作的风格是否会改变？怎样改变？他们以后的工作对象是美国人，还是在美的华人教会？他们是否会慢慢消失？大家只好拭目以待。

第二十章 异端总结

我们已经讨论过几个最大、影响力最广的异端，事实上还有很多很多的异端。有一次，一间教会邀请我去讲异端课程。这教会非常有智慧，预先和我说，希望我强调如何判断异端，因为世界上异端太多，不可能一个一个的去学习，所以必须有一条准绳，可以测量。

让我们现在再复习「异端的定义」一文。首先，「异端」一词是相对的，因为人人都认为自己是正统的，异己就是异端。所以，世界上没有人人一致同意的定义。然后，笔者在该文中为异端提出两个定义：

(1) 任何影响人得救机会的神学思想，就是异端。

(2) 异端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

事实上，我们所讨论过的异端，都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而且她们在救恩这方面的教导都有错误。如果要再研究千万个次要的异端，相信这个定律仍可应用。现在让我们先作一个复习：

异端例子

(1) 摩门

对摩门教徒而言，圣经的地位非常低。他们在圣经外加上历代摩门教先知所得的启示、《摩门经》、《教义和圣约》和《无价珍珠》为信仰权威。摩门教认为圣经的「宝贵部分」被基督教「拿走了」，而且圣经并不包含上帝所有的話。奠基人斯密约瑟甚至宣称，圣经翻译有错，所以他从新翻译圣经。他的《灵感译本》根本不是翻译，是删除、更改、歪曲。

所以，她们的天堂有三层，基本上「人人得救」。真正的「救恩」除了相信「耶稣」之外，还需在摩门教教会受洗，得到摩门长老的接手。此外，她相信人死后，还有悔改的机会。

因为摩门教在圣经外有很多权威，所以一点也不奇怪，她的救恩观也和圣经中的救恩观差了十万八千里。

（2）耶和华见证人

耶和华见证人自称完全根据圣经，而且主张「唯独圣经」，但是我们都知 道，她把圣经蓄意译错，以迁就他们的教义，就是她现在使用的《新世界译本》。如果这本圣经译本是她的权威，真正的圣经在耶证信仰中是没有地位的。事实上，当代守望台对圣经的解释，和从前罗素（Charles Russell）的《圣经研究》都是构成她的教义的主要影响力。

于是，耶证的救恩观也和圣经大有不同。她告诉我们，只有十四万四千人「得救」，在天上与基督一同作王，其余的人只能在地上乐园再受试炼，若仍得胜，则得以永居乐园。至于那些失败的人，他们的灵魂永被歼灭，不再存在，因为耶证神学没有地狱永刑这回事。

（3）天主教

天主教表示，教会乃圣经之母，所以她的权威，也就是教会训导和教会传统，比圣经更重要。圣经不过是当时的传统，它和后来的传统一样重要！马丁路德改教时，她又把一些旧约次经加在圣经上。此外，历代天主教信徒所得的「私人启示」，即他们的灵异经历，也是教义的基础。

所以，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功劳仅是天主教徒的救恩的一部分，他们还要加上善行，包括领受天主教教会所举行的圣事和仪式、向圣母马利亚祈祷、背诵玫瑰经等等。相信大部分天主教徒，死后还要往炼狱去炼一炼，才能干干净净地上天堂。

（4）基督复临安息日会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亦表示圣经是她的独一权威，可是，她非常高举怀爱伦（Ellen White）的写作，并以她为先知。虽然安息日会坚决否认怀爱伦的写作能和圣经平起平坐，怀氏的写作为只是次要权威，而且，看情形，怀氏的写作亦相当合圣经。结果，我们发现安息日会的救恩观和福音派的，有小许分别，（她还有很

多其他的错误，但都和救恩无关），以至很多神学家都在辩论，基督复临安息日会能否算为异端。笔作者认她最大的问题在于主张永刑并非永远的受苦。

安息日会正是一个好例子，证明我们不能在圣经之上、之下、之前、之后、之左、之右，有任何权威，否则，异端和错误定会出现，问题只是迟早和多少，因为圣经不能与任何其他权威共存。

（5）基督教科学会

基督教科学会虽然有「基督教」几个字在她的名字中，但是，圣经并没有什么权威。爱迪（ Mary Baker Eddy ）的《科学与健康》才是她的圣经。此书和她的其他出版品都经常引用圣经，但总是胡说八道，稍微对圣经有认识的基督徒都能指出其谬误。

那么，基督教科学会否认三位一体、基督神性，也没有什么救恩不救恩，因为她只关心「信心治疗」。耶稣钉死十架、三天复活，能鼓舞人的信心，叫我们可以知道，人能胜过死亡，证实了神圣的「基督教科学」。严格而言，她根本算不得基督教的异端，不过是一个新纪元组织。

（6）统一教

圣经在统一教的信仰中没有什么地位，文鲜明的《原理讲论》才是她最重要的书籍。她声称圣经已经过时，正如她也表示，文鲜明比耶稣更高级。耶稣没有完成的工作，文鲜明把它完成。

所以，「救恩」就是加入统一教，接受文鲜明为真父母，以至成为真家庭的一分子，以至有一天扩展为真民族、真国家、真人类，于是，上帝的「真救恩」临到人类。换言之，统一教把救恩观弄得面目全非。

（7）东方闪电

东方闪电和统一教有很多相似之处，同是出于东方的晚期异端。还有，她们对圣经的观点也很接近。东方闪电也表示，圣经乃神已经废掉的过时「神的话」，信徒应该在从神现时所讲的话（她所出版的，以女基督为第一发言人的书籍）去认识真理。换言之，她全部推翻圣经！

她认为，要「得救」，必须接受位女基督，否则只好面对非常残酷的审判。即是说，人若悔改、相信、接受基督为救主，是没有用的。换言之，她完全推翻圣经中的救恩观！

没有异端标签的异端

上边已经列举了很多例子，足以证明一旦在圣经以外另有权威，这个宗教组织的信仰自然和圣经有异，尤其在我们所关心的救恩教导上，定然产生问题。

可是，这个定律和现象，并不止于基督教以外的宗教组织。在那些以基督教为名的教会中，我们仍然发现同样的事情。事实上，教会一直受到世俗思想影响，以至有一些本应被算为异端的神学思想，存在于「基督教」教会之内，只是没有明显地被归类为异端。

十七、十八世纪，科技开始发达，当时一般人的态度是「科学万能」，相信有一天科学能让我们知道所有事情，解决所有问题，所以人们开始怀疑神存在，更不信神迹。非常明显，教会受到影响，于是出现「自由神学」（**Liberal Theology**）。这一派的神学家认为，从前人缺乏科学知识，才相信神迹。他们表示，读圣经的人必须把果壳丢掉，才能得到核仁。意思即是说，我们不能接受圣经的全部，只有挑选合理性的那一部分。所以，他们把圣经中的神迹，包括耶稣的复活丢掉，只留下道德教训。换言之，他们把自己的理智放置在圣经的权威之上。于是，对这派的神学家言，所谓救恩不过是人人努力行善，战胜邪恶，于是天国建立在人间。（请见「现代神学」一文。）

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第一次和第二次世界大战连接发生，人眼见科学所带来的祸害，便开始认识科学并非这样万能，这时存在主义却变得迎合人心。神学家们受存在主义的影响，原先的自由神学便转变为「新正统」（**Neo-orthodoxy**）。这派神学家们不正面否定神迹，只将神迹喻意化，找出圣经神迹记载对人的意义。布特曼（**Bultmann**）的「化除神话」（**Demythologization**）就是一个好例子。换言之，他们不接受圣经神迹记载的表面意思，但将它寓意化，找出它对人的意义。换言之，圣经必须对人有用处，人存在的意义比圣经权威更重要。那么，救恩是什么？这一派神学家对救恩观和典型的自由神学家的，也相差无几。（见「现代神学」一文。）

现在让我们表列所有异端在圣经以外的权威和救恩观如下：

异端	圣经以外的权威	救恩观
摩门教	历代摩门教先知所得的启示、《摩门经》、《教义和圣约》	天堂有三层，基本上人人得救，死后仍有得救机会

	和《无价珍珠》	
耶和華見證人	蓄意译错的圣经：《新世界译本》、守望台的圣经解释	只有十四万四千人得救，其他人活在地上乐园，没有地狱永刑
天主教	教会训导、传统、次经、私人启示	耶稣救恩不完全，仍需加上善行、圣事、炼狱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	怀爱论的写作	永刑不是永远受苦，除此之外，他们的救恩观和圣经无大分别
基督教科学会	爱迪的《科学与健康》	信心治疗，不是灵魂得着永生
统一教	文鲜明的《原理讲论》	接受文鲜明为真父母，以至在世界上扩展为真人类
东方闪电	女基督的说话和书籍	接受女基督，否则灭亡
自由神学	人的理智	地上天国
新正统	人存在的意义	地上天国

其他影响教会的世俗思想

「异端的定义」文提到，圣经表示，有一些人的智慧、传统、和世俗思想可能是异端的前身。早期教会出现一些「世俗的虚谈和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提前六**20**），所以保罗劝提摩太要「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但要远避世俗的虚谈」（提后二**15-16**），因为「有人自称有这学问，就偏离了真道。」（提前六**21**）自由神学和新正统正是好例子。

事实上，教会受世俗思想影响的例子，还不止于此。当进化论流行，很多神学家就结合进化论和圣经的创造记录，说：进化观念是正确的，但上帝控制管理整个进化过程，这就是所谓「神导进化论」（**Theistic Evolution**）。更有什者，有些神学家提出「宗教进化论」。他们相信最原始的宗教是多神的，而一神论是慢慢从多神进步而来，所以，基督教乃从异教神话中发展出来。

还有一个更难以置信的例子。尼采的「上帝已死」谬论也影响基督教中一些神学家，他们居然发表了一个「神死神学」。尼采死了，这个「神死神学」很快也死了，我们的神还是活着，感谢神。

今天的福音派教会是否已经从历史吸取教训呢？不见得。我们中间有人提倡结合心理学和圣经，以至很多讲台的教导是根据无神论心理学家的理论，多于根据圣经。心理学现在不能算异端，因今天在教会内的心理学大部分和「得救」的问题

无直接关系。但是，心理学是基于人本主义，不同意人有罪这回事，很多基督徒心理学家亦忽略人有罪性的事实，所以非常危险。

有人把中世纪天主教修道院的冥想传统带到教会（灵修神学）。又有人把新纪元思想和技术带来，很多基督教心理治疗都多少使用不同程度的新纪元技术，所以有所谓基督徒催眠治疗专家、基督教瑜伽……如果留意，不难发现今天的华人教会、机构、甚至神学院，不但教授心理治疗，而且开班教催眠术、EQ、性格类形、甚至教授人人都斥之为江湖技俩的NLP！笔者忧心万分。

更有人把世俗的市场学、工商管理学带到教会，以「帮助」教会事工。这样的做法，严重者会引起异端，即使不马上如此，也会叫教会世俗化。还有，今天在中国教会中，有人视老子的哲理可与圣经可相比，而且怀疑老子曾经得到上帝的启示，笔者亦不敢恭维。

把这些世俗思想引到教会，即使不马上出现异端，它们也会在教会抢去圣经的地位，喧宾夺主，以至人听不到真正的福音，信徒得不着神话语的供应。

结论——唯独圣经

美国基督教圈子常常听到有「回归圣经」、「唯独圣经」的声音。前几年，华人教会中亦有个别基督教组织，曾经提倡「回归圣经」，不但声音小，而且昙花一现，过了不久，似乎消声匿迹了，非常可惜！笔者自己曾节译了「认信福音派联盟」（Alliance of Confessing Evangelicals）所发表的一份「剑桥宣言」（Cambridge Declaration），因深感其内容正针对今天教会中的流弊。请见「附录二十二：剑桥宣言」。

要避免异端产生，「唯独圣经」是唯一办法。

附录十一：三位一体的真理

基督徒相信圣经教导：独一的真神永远以三个位格存在。我们可从五句简单的话，说明三位一体的真理：

(1) 只有一位真神：「因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提前二5；参看申四35；六4；赛四十三10）。

(2) 圣父是神：「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本于他……」（林前八6；参看约十七1-3；林后一3；腓二11；西一3；彼前一2）

(3) 耶稣基督，乃圣子，是神：「[耶稣]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约五18）「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或作无和字〕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多二13；参看约廿28；约一1；罗九5；彼后一1）

(4) 圣灵具有位格，是永存的，所以是神。圣灵有位格：「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原文作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约十六13）圣灵是永存的：「基督借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来九14）所以圣灵也是神：「彼得说，亚拿尼亚为什么撒但充满了你的心，叫你欺哄圣灵……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使五3-4）

(5) 父、子、圣灵是三个清楚独特的位格：「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太廿八19）；「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林后十三14）

（译自：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Everything You Ever Wanted to Know About Mormonism*.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92. p. 104-05.）

上边是最简单的解释。事实上，我们可以有更进一步洞察。这三位有相同的属性和工作：

属性	圣父	圣子	圣灵
都被称为神	诗篇89: 26	提摩太前书1: 16-17	使徒行徒5： 3-4
都被称创造主	以赛亚书44: 24	歌罗西书1:16 ， 约翰福音1:3	约伯记33: 4
都使耶稣复活	帖撒罗尼迦前书 1: 9-10	约翰福音2: 19-21	罗马书8: 11
都写圣经	出埃及记20: 22	约翰福音5: 24	提摩太前书4: 1
都指引神的工作	撒迦利亚1:3,6	马太福音28:17-20	使徒行传13:2
若褻渎，会被处罚	出埃及记20:7	路加福音12:8-9	马太福音12:31
都是永恒的	诗篇93:2	以赛亚书9:6	希伯来书9:14
都是全知的	诗篇147:5	约翰福音2:24-25	以赛亚书40:13-14
都是无所不在的	耶利米书23:24	马太福音18:20	诗篇139:7-10

附录十二 耶和华名字的来由

……有时有人问我，耶和华这个名字是怎样来的。很多圣经研究者都明白，英文圣经所根据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手稿，都没有这个名字。（旧约有『Yahweh』这个名字——或者，更准确的说，是YHWH[希伯来文原文只有辅音]。）如果是这样的话，耶和华这个名字是从那里来的呢？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必须知道，从前的犹太人惧怕读出YHWH这个名字。他们惧怕到一个程度，简直是迷信。他们觉得，如果他们读出这个名字，就违反了十诫中的第三诫——「不可妄称耶和华你神的名。」（出廿7）为了避免违犯这诫命，多个世纪以来，当犹太人在公共场合读经，读到神的名字时，他们以「Adonai」一字或其他名字代替。

最后，这些战兢的犹太文士决定将「Adonai」的母音（aoa-）加在YHWH几个辅音上，结果变成「Yahowah」或「Jehovah」。所以，耶和华（Jehovah）一字是YHWH和adonai的辅音及母音结合的产品。守望台的文献也承认这个事实。

在此，我只是想指出一件事：耶和华不是圣经名词，它不过是人所创造的名词。

（译自：Ron Rhodes. *Reasoning from the Scriptures with the Jehovah's Witnesses*.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93. p. 50-51.）

附：

「Elohim」一字，是希伯来文的「神」字的译音。

附录十三 摩门教信条

- 1 我们信永恒的父上帝，和祂的儿子耶稣基督，及圣灵。
- 2 我们信人为自己的罪而受惩罚，并不是为亚当的违诫。
- 3 我们信由于基督的赎罪，所有人类都可以借着对福音的律法和教仪的服从而得救。
- 4 我们信福音首要的原则和教仪为：第一，对主耶稣基督的信心；第二，悔改；第三，为罪的赦免的浸没洗礼；第四，获得圣灵恩赐的按手礼。
- 5 我们信人必须借着预言和具有权柄之人的按手礼，蒙神召唤，才可以传讲福音和执行其教仪。
- 6 我们信存在于原始教会中的同样组织，即有：使徒，先知，牧师，教师，祝福师等。
- 7 我们信说方言，预言，启示，异象，治病，译方言等恩赐。
- 8 我们信翻译正确的圣经是神的话；我们也信摩门经是神的话。
- 9 我们信神已经启示的一切，及祂现在启示的一切，我们也信祂仍要启示许多有关神的国度重大的事。
- 10 我们信以色列的真正的聚集和十支派的复兴；锡安（新耶路撒冷）将建立在美洲大陆；基督将亲自统治于地上；并且大地将被更新且蒙得乐园的荣耀。
- 11 我们要求依照我们自己良知的指引，崇拜全能的神的特权，并容许所有的人都有此同一特权，让他们自行抉择崇拜的方式，处所，或对象。
- 12 我们信我们从属于国王，总统，统治者和司法长官，要服从，敬重和维护法律。
- 13 我们信我们要诚实，真诚，贞洁，仁爱，善良，并为所有的人做有益的事；实在我们可以说我们是听从保罗的忠告——我们凡事相信，凡事盼望，我们已忍受了许多事情，希望凡事都能忍受。任何善良，优美，好名声，或值得赞扬的事，我们皆追求之。

（取自《无价珍珠：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之信条》）

附录十四

耶和華见证人的信仰

信仰	圣经理由
圣经是上帝的话语和真理	提后3:16,17 ; 彼后1:20;21 ; 约17:17
圣经比传统更可靠	太15:3 ; 西2:8
上帝的名字是耶和華	诗83:18 ; 赛26:4 ; 42:8出6:3
基督是上帝的儿子，是低于上帝的	太3:17 ; 约8:42 ; 14:28 ; 20:17林前11:3 ; 15:28
基督是上帝最先创造的生物	西1:15 ; 启3:14
基督死于一条柱上而非十字架上	加3:14 ; 徒5:30
基督付出属人的生命作为购赎顺服的人类的赎价	太20:28 ; 提前2:5,6 ; 多2:14 ; 彼前2:24
基督只献祭一次便已足够	罗6:10 ; 来9:25-28
基督从死里复活，成为不朽的灵体	彼前3:18 ; 罗6:9 ; 启1:17,18
基督临在时是灵体	约14:19 ; 太24:3 ; 林后5:16 ; 诗110:1,2
基督所统治的王国会凭正义和平管理地球	赛9:6,7 ; 11:1-5 ; 但7:13,14 ; 太6:10
王国会为地上带来理想的生活情况	诗72:1-4 ; 启7:9,10,13-17 ; 21:3,4
地球永不会遭受毁灭或变成无人居住	传1:4 ; 赛45:18 ; 诗78:69
上帝会在哈米吉多顿大战中毁灭现今的事物制度	启16:14 ; 番3:4 ; 但2:44 ; 赛34:2
恶人会永远被毁灭	太25:41-46 ; 帖后1:6-9
上帝所嘉许的人会赢得永生	约3:16 ; 10:27,28 ; 17:3 ; 可10:29,30
导至永生的道路只有一条	太7:13,14 ; 弗4:4,5
我们必生活在『末期』中	太24:3-14 ; 提后3:1-5 ; 路17:26-30
人会死是由于亚当犯罪的缘故	罗5:12 ; 6:23
人的魂在人死时便不再存在	结18:4 ; 传9:10 ; 诗6:5 ; 146:4 ; 约11:11-14
阴间是人类坟墓的总称	伯14:13 ; 启20:13,14
死者的希望在于复活	林前15:20-22 ; 约5:28,29 ; 11:25,26
来自亚当的死亡会终止	林前15:26 ; 启21:4 ; 赛25:8 ; 林前15:54
只有14万4,000人组成的小群会到天上与基督一同统治	路12:32 ; 启14:1,3 ; 林前15:40-53 ; 启5:9,10

14万4,000得以重生成为上帝属灵的儿子	彼前1:23 ; 约3:3 ; 后7:3,4
新约是与属灵的以色列人订立的	耶31:31 ; 来8:10-13
基督的会众建在他自己之上	弗2:20 ; 赛28:16 ; 太21:42
祷告只可通过基督对耶和华而作	约14:6,13,14 ; 提前2:5
在崇拜中不可采用偶像	出20:4,5 ; 利21:1 ; 林前10:14 ; 诗115:4-8
必须避开通灵术	申18:10-12 ; 加5:19-21 ; 利19:31
撒但是世界的隐形统治者	约一5:19 ; 林后4:4 ; 约12:31
基督徒不能参加宗教联合运动	林后6:14-17 ; 11:13-15 ; 加5:9 ; 申7:1-5
基督徒必须与世界保持分离	雅4:4 ; 约一2:15 ; 约15:19 ; 17:16
应当遵守一切与上帝的律法没有抵触的人为法律	太22:20,21 ; 彼前2:12 ; 4:15
通过口或血管将血吸进身体里均违反了上帝的律法	创9:3,4 ; 利17:14 ; 徒15:28,29
必须遵守圣经的道德律则	林前6:9,10 ; 来13:4 ; 提前3:2 ; 箴5:1-23
上帝只吩咐犹太人守安息；这项规定已随摩西律法而终止	申5:15 ; 出31:13 ; 罗10:4 ; 加4:9,10 ; 西2:16,17
不应当有教士阶级和特别的衔头	太23:8-12 ; 20:25-27 ; 伯32:21,22
人并非来自进化，乃是上帝所造	赛45:12 ; 创1:27
在事奉上帝方面，基督立下我们必须跟从的榜样	彼前2:21 ; 来10:7 ; 约4:34 ; 6:38
完全没入水中的浸礼象征献身	可1:9,10 ; 约3:23 ; 徒19:4,5
基督徒必须公开为圣经的真理作证	罗10:10 ; 来13:15 ; 赛43:10-12

(取自《耶和华见证人在二十世纪》 Brooklyn, New York, Watch Tower Bible and Tract Society, 1989, p. 13)

附录十五

天主教重要传统被接纳的年份

下面这些日期来自几个出处，都是大约的年份。这些年份可能是该传统（1）开始（2）有系统地被阐明（3）被议会接纳（4）教皇正式宣布。

- 310——开始为死人祷告
- 375——敬拜圣人
- 394——采用弥撒
- 431——开始拜马利亚（再过350年才流行）
- 593——炼狱的教义开始
- 606——教皇至高无上的宣称开始生根
- 650——开始有尊崇马利亚的盛宴
- 750——教皇得到暂时的权力
- 787——开始敬拜像和遗物
- 819 ——第一次庆祝圣母升天节（Feast of Assumption）
- 850——发明圣水
- 965——使用钟铃祝福
- 983 ——封圣人的方法系统化
- 998——四旬斋、将临节、星期五斋戒
- 1003 ——亡人节日开始
- 1074——提出司铎独身
- 1076 ——第一次提出教皇无误的教义
- 1090——使用祈祷珠（例如玫瑰经）
- 1115——设定向神父忏悔
- 1140——开始有七件圣事
- 1190 ——售卖赎罪卷
- 1215——开始接纳变质说（**Transubstantiation**）的教义
- 1216——开始向司铎告解
- 1220 ——开始接纳圣水的观念
- 1226——开始提升和敬拜圣饼
- 1274——宣布炼狱为教义
- 1303——罗马天主教教会自称为唯一的真教会，救恩只从她而出
- 1316——开始颂赞马利亚（Ave Maria）
- 1414-15——宣布只有神父才能主持弥撒和领圣血
- 1438-39——正式判定炼狱和七件圣事的教义
- 1546——使教会传统和次经地位和圣经相等

1547-62——正式否决唯独以信心称义的观念，坚持救恩基于信心和行为
1562——宣布弥撒是一个挽回祭
1854——宣布童贞女马利亚无原罪
1864——宣布教皇在世俗的权威
1870——宣布教皇无误
1950——宣布童贞女马利亚肉身升天和存在于天上

(译自： 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Protestants and Catholics: Do They Now Agree?*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1995), p. 258-260.)

第三段
外邦鬼神

外
邦
鬼
神

第二十一章 什么是宗教？

「宗教」一词，给现代人一种保守、顽固、迷信、迂腐、甚至虚假的感觉，所以很多信仰拒绝「宗教」的标签。新纪元人物最厌恶这个名字，他们常说：「我注重灵性事情，不笃信宗教」（spiritual, not religious）；有和尚宣称佛教不是宗教，是佛陀教育；孔子学说是宗教吗？众议纷纭；基督徒也要摆脱这个标签，因为我们的信仰不是一套教条，是神和人建立关系。

可是，在我们争辩之先，一个合理的态度应是：先问「宗教」的定义是什么。对吗？

定义

那么，到底什么是宗教？下面是一些样品：

一本字典：有关宇宙起因、本性和目的的一套信念，尤其讲到一位超人的神明，通常又包含敬拜仪式和对人类行为的道德规则。¹

某圣经字典：一般而言，宗教可说是任何对上帝的信仰和敬拜的系统。²

某百科全书：宗教是一个思想、感觉、活动系统。它通常讲及超越自然领域，承认有一个不寻常、神秘、超自然、神圣的秩序。他们有一套详尽的技术，以应付人类今生或来世的经验和所有难以理解的的事情。³

一个讨论宗教的网站表示：宗教一词有很多定义，这些定义通常包括：相信一个超自然或神圣的力量控制人类命运和终点，因而带来一套信念、做法和组织，于是解释人类和宇宙的关系。⁴

虽然宗教一词并无统一定义，但无论如何，宗教包括三方面：（1）一个信念系统，讲论掌控人类的超自然个体（一个，多个，或力量）；（2）他和人有什么关系（换言之，我们从哪来、往哪去、今天的道德规守等等）；（3）然后进而对他敬拜（可包括仪式和组织等）。

所以，基督教、回教、犹太教等西方宗教，可以称为宗教，想没有反对的必要。

东方宗教

《宗教百科全书》说，宗教并无统一定义，原因主要是因为一般人对宗教的观念是受西方的犹太教/基督教/回教的影响。东方宗教，如印度教、佛教、道教，还有一些原开始宗教，都不适合于这个西方观念。⁵

东方宗教为什么不适合这个定义呢？因为她们的上帝观和西方宗教的不同。佛不是一个超自然的创造主；印度教的梵天是没有位格的；道教关心的是宇宙万物的和谐。

笔者认为，这不过是人们对「神」有不同的观念而已。（请见「各种上帝观」一文。）无论人怎样为「神」下定义，他〔们〕或它们仍被视为掌控人类的、超自然的。

佛教的佛和菩萨虽然不是神或宇宙的创造主，但佛被视为高人一等，甚至有超自然力量；佛教徒相信轮回，解释人从哪来、往哪去，又有一套道德观和敬拜仪式，所以有资格被称为宗教。

道教是宗教吗？严格地说，道家是哲学，讲论宇宙力量的平衡。但后来的道教却可称宗教，因为道教所敬拜的是掌控人类的超自然灵体或力量，所以道教徒有各种求福的敬拜仪式。

印度教的神是泛神，却是有神性的，而且信徒也敬拜无数神明。印度教相信轮回，解释人从哪来、往哪去。虽然印度教不强调道德，但仍有她的道德教训。所以，印度教可算宗教。

新纪元算得上是宗教吗？这才是最困难的问题。虽然新纪元的上帝是泛神（包括人自己），他们信念中的人有无限潜能，包括超自然能力，但是一般新纪元人物并不是自觉地去敬拜；他们一般接受轮回，以解释人从何来、往何去；但是却没有统一信念、道德规守、更没有任何仪式。另一方面，新纪元不过是很多宗教，尤其是东方宗教，的现代包装。（请见「新纪元运动」（上）一文。）所以最好说，她是一个有宗教味道的世界观。

其他

美国书籍常把孔子学说归类为宗教，一般中国人难以接受。笔者认为，孔子学说的中心不是宗教，虽然人总会谈论宗教事情，但因谈论太少，而且观念太原始，它应该被视为哲学，未能算为宗教。只不过，后来她和佛教、道教合并，出现了各种神明、神仙、佛、菩萨、伟人，到处偶像、庙寺、迷信、顶礼膜拜，孔子也被偶像化、受敬拜。「儒释道」终于发展为极度多神的民间迷信和宗教，叫人痛心。（请见「儒家思想」文。）

似乎一般中国人不喜欢把儒家归类为宗教，但网上维基百科全书却持相反态度。它表示，一般人对宗教的定义都是指「神宗教」，事实上，还应该有「人宗教」，儒家就是了，虽然孔子不是超自然的神明，但它更合乎理性，与科学无冲突，对文化和知识更有助。⁶诚然，人可以给宗教下任何定义，但笔者相信，很多人都不能接纳这样的定义，因为根据这样的定义，世界上所有思想哲学系统都可称为宗教，那么，这词就没有意义了。

《宗教百科全书》继续说，因为传统定义难于包括东方宗教和原始宗教，所以有一些比较现代化的定义出现。例如哲学神学家施莱马赫（Schleiermacher）说，宗教是一种「绝对依赖的感觉」。笔者认为，这不过是因今天人受存在主义影响，凡事从自己的感觉

着手。但是，信徒是否「绝对依赖」所信的「神」，就全视乎他虔诚的程度。另一方面，有少数的宗教是以人为本的，例如，佛教认为人人都有佛性，可以立地成佛，他们依赖的是自己。但当佛教变成一大堆迷信之后，很多信徒的确是依赖他们所拜的偶像，但是否完全绝对的依赖，仍视乎他的虔诚程度。可见这些新定义不见得更优胜、更准确。

结论

所以笔者在上边所总括的三点，仍需容许个人意见，也未必最准确，但不失为宗教的定义。

第二十二章

佛教

中国基督徒都应该对佛教有点认识，因为中国始终是一个佛教国家；而中国文化和佛教思想也似乎难于分界。所以，我们传福音的对象中有一部分是虔诚的佛教徒，即使不是，也多受到佛教传统思想和文化影响。

来源

佛教的创始人是释迦牟尼。一说他生于566 - 486BC，¹另一说释迦是320 - 30BC或者是2422BC的人，但565BC（中国周灵王）的说法比较流行。²释迦乃他的性，意思是「能仁」，牟尼是名字，意即「寂默」。³父亲「净饭王」是当时印度一位国王（部落的领袖），所以释迦出生于贵族。然而，佛教可以说是从印度教而生。当时印度的婆罗门教已经盛行，而且有不同派别的修道团体，神学思想分歧。那时候的印度亦分为十六个大小不同的国家。

据说释迦母亲一天悠游于园中，正想举手攀枝，不料释迦牟尼却从她右肋而生，这是有名的佛诞故事。出生后七日佛母辞世，释迦由姨母抚养。⁴据说，他出生的时候，「他诞生不久，就能行走七步，每走一步，就是一朵莲花，并且一手指天一手指地，说道：『天上天下，唯我独尊。』说完这话之后，就变成一个普通正常的婴儿了。」⁵

释迦逐渐长大，有一天他看见农民耕田，人和牛都非常苦，备受虐待，翻土时地下虫子纷纷逃走，似乎已知大祸临头，释迦感触人间痛苦，于是萌生出家之念。⁶十五岁时，他成为族中的继承人，二十岁结婚，其父为了阻止他出家修行而使用「美人计」，但释迦终于在二十九岁时逃走，访师学道，托钵乞食、传道、打座；最后，由于吃了有毒的食物而去世，死时八十多岁。⁷后世的人对释迦有很多尊称，例如：世尊、如来、天人师、佛……共十多个别号。⁸

出家后的释迦曾学习禅定、非想非非想定、乞食维生、并访遍名道。虽然如此，仍觉未能得道，一天他坐在菩提树下，决心若不悟道就不起来，于是一坐四十天，深入禅定妙境，进入神通悟道境界。⁹

释迦后来受印度一位频婆娑罗王欢迎，为他建筑「竹林精舍」；这是寺院的开始。之后又建筑「祇园精舍」，就是第一所佛学学院。¹⁰于是，佛教便慢慢在印度展开。

佛和佛教是什么？

佛的意思是什么？佛就是一个觉悟的人，也有人说，佛是一个「自觉觉他，觉行圆满的人」。¹¹「自觉」就是自己觉悟了；「觉他」乃是帮助别人去觉悟的意思；「圆满」则是自觉者的人性中的佛性完全发挥了。¹²

谁是佛？按狭义而言，是指释迦牟尼，而广义却是指一切众生都有佛性，可以修行成佛。¹³佛教主张人性本善，人人都有佛性，只要放下屠刀，就可以立地成佛。¹⁴佛是人，不是神。释迦有一句名言：「天上天下，唯我独尊」，意思是说，每一个人都可以成为一个顶天立地的人，都是自己的主宰。¹⁵

除了佛之外，人常听说有菩萨。菩萨是什么？它的定义是「觉有情」，即上求佛道、下化众生。¹⁶有人说，是信佛之后，愿意度人，以至自救。¹⁷另一说，是「觉悟」之意。¹⁸总而言之，菩萨有某程度的觉悟，但层次不及佛。还有一种叫做「阿罗汉」的，它又是比菩萨低一层次的觉悟者。阿罗汉好比学士，菩萨是硕士，佛是博士。¹⁹也有人说：菩萨是大乘的，阿罗汉是小乘的。²⁰

那么，佛教是什么？据净空法师说：「佛教就是佛陀的教育……中国人自古喜欢简略，佛陀教育就称做佛教，把陀、育省略掉。佛陀是大智大觉……所以佛陀教育就是智觉宇宙人生的教育，这是佛教的真正面目……它本来不是宗教，现在已经变成宗教了……凡是宗教通通是迷信，佛教里面没有迷信。」²¹

以上的一番话，很多人会感到惊讶，因为他们所认识的佛教是一个宗教。净空法师又解释说，今天的社会中有四种不同的佛教。他所讲的第一种，是传统佛教；后来佛教慢慢变成宗教，这是第二种；第三种在日本比较流行，把佛教当作学术，以佛教为哲学，不重视修行（道德的生活）；第四种最糟糕，扛着佛教的招牌，但实在却是邪教，这些人不注重道德，而且行邪术。²²

佛教是宗教吗？「宗教」一词，有多种定义。如果说，宗教是一套信念和价值观，又或者，宗教是一个敬拜系统，那么，佛教绝对是宗教。但如果说，宗教乃是对一位超自然神明的敬拜，那么，她也许不是宗教。我们可见于圣严法师的话，他说：「佛教…是无神的宗教」。

佛教徒不把佛当作神来拜，也不认为佛陀是创造主或救赎主。²³诚然，佛教不承认有创造万物的神，他们相信宇宙是恒存的，²⁴佛只不过是一位觉悟圆满的人；所以，佛教可算是无神的宗教。²⁵可是，这里却出现了一个问题，既然是宗教，当然有她崇拜的对象，况且，无人能否认，佛教中的偶像极多。圣严法师又说，佛教徒绝不崇拜神鬼，只崇

拜——佛、法、僧三宝，²⁶ 佛教徒不会把雕刻的像当作菩萨本身，目的只是借着圣像将信仰的力量感通菩萨。²⁷ 换言之，佛教不崇拜创造天地的独一无二真神，他们崇拜的对象是一些超人，而且为他们雕刻偶像。

如果佛教所崇拜的是：佛、法、僧，那么，一个真正的佛教徒需要经过「皈依三宝」的仪式，即：归依佛（释迦）、归依法（释迦的道理）、归依僧（向自己的师父行礼）；礼毕，就从师父获得三宝证书，成为正式的佛教徒。这是测试谁是正式佛教徒，谁是文化佛教徒的准确办法。

「三归」的仪式是请一位和尚作证，誓言内容如下：

我某某，尽形寿归依佛，尽形寿归依法，尽形寿归依僧。（念三次）

我某某，归依佛竟，宁舍身命，终不归依天魔外道。

我某某，归依法竟，宁舍身命，终不归依外道邪说。

我某某，归依僧竟，宁舍身命，终不归依外道邪众。²⁸

主要教义

既然佛陀的意思就是觉悟和智慧，而释迦因深深感受到人间疾苦，所以在菩提树下静坐，终于悟道。那么，释迦觉悟了什么道理呢？一般而言，佛教人士常说释迦讲的是「四圣谛、八正道、十二因缘」。事实上，十二因缘和八正道都包括在四圣谛中。而这些道理都是谈及痛苦的原因，和怎样去消灭它。

（一）四圣谛

四圣谛包括苦谛、集谛、灭谛、和道谛。苦谛论及苦的感受；集谛论及苦的原因，这就是所谓十二因缘；至于灭谛，则论及灭苦之因；道谛讲及灭苦之道，也就是八正道。

（1）苦谛

什么是苦的真谛？人的生、老、病、死，都充满了悲伤、哀悼、疼痛、痛惜和绝望，因为人生下来因有各种感受，所以产生欲望。当不想要的、不喜欢的、不吸引的色、声、嗅、味，临到人身上时；又或者人希望能得到、见到、接触到某些事物，但事与愿违，苦就产生了。

用他们另一句术语来概括；五蕴的执着就是苦。五蕴【音yun】是什么呢？它就是：色、受、想、行、识。即执着身体、执着知觉、执着感触、执着思想的活动、执着意识，所以带来各种痛苦。²⁹

(2) 集谛

集谛乃说明人生烦恼的原因，而使人产生烦恼的，就是「十二因缘」。什么是因缘？「因」就是事物产生的原因，「因」和「缘」一同推动，于是产生「果」。举一个例，种子是「因」，阳光水份是「缘」，而植物是「果」。以下这十二个「因」和「缘」，所带来的结果，就是人生的各种痛苦。

1。无明——一切恶行之源，烦恼障烦恼道——「无明」是从「本明」来的。「本明」就是一般佛法里面所讲的「本来面目」或「佛性」。「无明」是怎么造成的呢？答案是：迷糊，「本明」一迷糊，就变成「无明」。「无明」乃为迷惑、不明白之意，在六道轮回投胎前喝了孟婆汤，把过去的事都忘掉，就这么昏一下，就变成「无明」了。³⁰所以，它是众生轮转，是生和死的根本。（但有人说佛教人仕，无法解释「无明」的来源。³¹）

2。行——人前生行为的善恶，业障业道——「行」代表人的意志，有执行、行动的意思。它会让你觉得身不由己，由于无明，而不得不推演下去，因为有一股必须推演下去的力量，所以一到「无明」，就会生出恶行或善行来。³²

3。识——今生的意识（**consciousness**）来自前生的业力——人会对事物有所认知，这种认知的能力就是「识」。这个世界上每一样东西，因着人的「识」都会赋予意义。³³

4。名色——人的身体——有了「识」以后，就生出「名色」来。「名色」是个简称，所谓「名」就是「名称」。人要给所有事物一个名字，否则就不知道怎么办了，于是世间事物有了各种色、声、香、味、触、法。³⁴例如，人要辨别冷、暖、香、臭，所以给予名字。

5。六入——眼耳口鼻等感觉器官——在「名色」之下又会生出什么呢？它会生出「六入」。「六入」是什么？「六入」就是以「六根」去接触到「六尘」。六根乃是眼、耳、鼻、舌、身、意，亦即是说，身体接触外界的「接受器」，借此从外界得到刺激。换言之，因六根接触六尘（色、声、香、味、触、法），所以产生各种反应，然后产生感受。³⁵

6。触——即接触外界所得的印象——有了「六入」以后，就缘生「触」，就是和外界事物的接触。³⁶

7。受——因接受外界的印象，而生苦乐之心，从而产生感受——所以，人的感觉或感受就在这个地方。我们常说，有些人很理性，有些人很感性，所以谓感性，就是表示这个人很有感觉和感受。³⁷

8。爱——欲望之意，指坏的方面——「受」又会生出什么来呢？它会生出「爱」。如果有「爱」，当然还包含「恶」（一种相对的情绪），这里简单用「爱」把「恶」也代表了。³⁸换言之，因为对事物有所感受，所以产生爱或恶之心。

9。取——因欲望而产生执着之心——有了「爱」以后，接着便是想要得到，「取」就是这么生出来的。所以一有爱，「取」（当然还包括与它相对的「舍」）便生出来。人既有欲望爱恶，就生出取舍之心。³⁹

这一取以后，就生出「有」，「有」就生出「生」，于是生命就生出来了。（也有说，在「触」时，人就出生了。）有「生」就会「老死」，这就是会生老病死的过程。整个「十二因缘」就是依照上述次第生出来。所以如果人问，生、老、病、死是怎么来的？那就是由「无明」来的。⁴⁰

10。有——即今世所种之「因」，乃业力存在的意思。

11。生——由于业力存在，所以再去投胎，生命之开始。

12。老死——既然再投胎，生命当然又要面对老和死。

据佛教徒的解释，这不是慢慢一步一步演变出来的，人只要这么一无明，跟着的十一支因缘马上来了。所以，人心需要清净，就是把一些不好、偏执、不正确的执着去掉，才能破「无明」，而进入「本明」。一个正确觉悟的人，能破除贪、瞋、痴等迷惑，于是烦恼断尽了。

在此必须一提，佛教并不相信灵魂存在，所有事物都是「缘起」和「缘灭」而有；因缘聚合而生，因缘分散即灭。人不单在轮回时没有灵魂，即使活着的时候，人的身心都不停地在变动。好像种子（因）隐藏地下慢慢生长成为植物（果），藏进去的是行为，影响心理而印入心田（业），出来的却是心理所促成的行为（果）。⁴¹无论是物质界或精神界，都是「因缘生法」。⁴²

既然所有事物都是「因缘」的结果，所以有佛教徒认为可以「三法印」概括佛教的道理。三法印即：「诸行无常、诸法无我、涅槃寂静」。（1）诸行无常——既然一切由因缘而有，所以宇宙万物所有现象（「行」是现象之意）都是生生灭灭，迁流变化，没有永恒不变的。佛教常说：「无常」，就是这个意思。（2）诸法无我——既然依靠因缘，所以宇宙间没有孤立而存在的事物（「法」指事物），一切都在时空里彼此关涉，所以也找不到一个真实的「我」，是故「无我」。「诸行无常、诸法无我」都是苦之因，「无常即苦，苦即非我」。（3）涅槃寂静——所以涅槃寂静乃是佛教徒的理想境界，烦恼之火已经熄灭，人便达到完全解脱的清凉自在境界。⁴³

(3) 灭谛

什么是灭苦因的圣谛？那就是把集谛里所讲的欲望，毫无保留地消退、停止、放弃、舍弃、放开、和放走。生死轮回乃是因有欲望所造成的，所以，欲望若完全消失，生死轮回和种种痛苦也会相继消失。⁴⁴

所以，佛教最终理想就是脱离生死轮回，进入「涅槃」(Nirvana)。而涅槃是什么？请见下面解释。

(4) 道谛

道谛就是各种修道脱离痛苦的办法，例如「八正道」，那是佛陀觉悟解脱之道，也就是正道上的八个要素：

1。正见——正确的认识——即正确地认识苦谛、集谛、灭谛、道谛，这就叫做正见。这里所指的知识，并非一般的知识，而是一种超越世俗的领悟，能正确地知道和醒觉无我的道理。⁴⁵换言之，人必须明白，事物的存在，和人心的欲望，都是烦恼的源头。要如此知道，才是真正的认识。所以，正见是超越生死轮回的第一步。

2。正思——正确的思想——什么是正确的思想？就是希望脱离世间的思维，愿意从恶愿中解脱的思维，不想伤害任何生命的思维，这就叫做正思维。人必须抛弃自己对世界一切的执着，和抛弃对人、事、和物起伤害的念头，进而超越它们(免受这些念头的束缚)，加上修行，以至脱离生死轮回。⁴⁶

3。正语——正确的说话——指不说谎、不说离间他人的话、不出恶言、不说没有意义的话。世界之所以会发生战争、仇恨、烦恼、和辱骂，皆因此而起。这是使人延续生死轮回和令人痛苦的现象。所以，修行者要持守正语，为的就是要从痛苦和生死轮回中解脱出来。⁴⁷

4。正业——正确的行为——不杀生、不偷窃、和不做污秽的事：这就是正业。它是指一切有害道德的事情。正业可以帮助人从痛苦和生死轮回中解脱出来。⁴⁸

5。正命——正确的生计——当人放下不正当的生计，而走向正当的生计，这就是正命。所谓不正当的生计乃指靠杀生、偷窃、抢劫、贩卖人口等来赚取金钱而搏得生存。正命也可以帮助人超脱轮回。⁴⁹

6。正精进——正确的努力——当一个僧侣起了念头，要努力精进，于是抛下恶性，萌生还未有的善性(念)，维护、增加、和培育一切已生起之善性。这就称之为正精进。换言之，朝着正确的方向努力。⁵⁰

7。正念——正确的意识（**Right Mindfulness**）——人专注于身体，醒觉、和不断地放下他对世界的贪恋和不满，叫做正念。这里的正念指的其实是四念住的修行法门。⁵¹

顺便在此一提，「**Mindfulness**」是美国佛教和尚常用的一个词。如果留意，也可以在美国社团所开设的大众课程中看见「**Zen Mindfulness**」（Zen是禅宗）的课程。这是一种松弛办法，但非常接近冥想，事实上，它和真正的冥想难以分界，至少是冥想的初步，所以，它也可算是新纪元技术。

8。正定——正确的禅定——即一心专注，不向外驰散，身心寂静，正住真空之理。当人远离诸欲和恶念，他就慢慢进入初禅、二禅、三禅、四禅。从离欲而生快乐和喜悦，⁵²而随着喜悦的消失，他便停留在平静、醒觉和专注中，这就叫做正定。它的特质是心思平静和专注。换言之，因着实践佛教的静坐，而进入头脑空白的境界，这就是正式的冥想。

也许，我们可以在此概括地说，佛教觉得人之所以受苦是由于无明，不明白自己的本性，以至生出各种欲望。因为有欲望，所以进入生死轮回。若要脱离生死轮回，就必须要注意几方面需。首先，必须放下一切执着和欲望；然后离开恶行，例如撒谎、杀生等等；也要放弃不良的职业和生计。此外，不但在行为上，还要铲除心中恶念，例如不可有贪念或伤害人的念头。但是，最后，最需要的却是禅定，就是冥想。

（二）六道轮回

从上述四圣谛的思想可见，佛教有一终极的目的，就是要跳出轮回，这样才是解决痛苦的最佳办法。但什么是轮回呢？轮回乃指人死后，可以投胎，再生到物质世界上来。但来生的际遇，却全视乎今生的「业力」。简而言之，人行善行恶，可以影响来生，善人有好报，恶人得到坏的报应。因此，一个人财运亨通，可能是前世修福善业所致；如果一个人寄人篱下，穷得要命，也是前世恶业所使。这就是俗言所讲的：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因果」律。

佛教的轮回，比较印度教的更复杂，她有六道轮回的观念。所谓六道轮回，简单说，就是指人的灵性，在六个法界中，转来转去，一下子为人，一下子为神明，一下子为畜生，一下子为地狱道中之鬼魂等等。因此，佛教的轮回不像一个圆圈在转，而是由于五恶十善，而上上下下的浮沉。⁵³这六道（轮回的去处）是：

1。天道——人的一世，若功过相抵之后，积有大功德者，死后便归入天道法界，或为气天界的神明，可以享受短暂的人天福报。天，在人之上，有欲界、色界、无色界之分。欲界共有六层天，其中的居民乐多于苦，饮食如意，寿命特长。但天道仍然是凭借物质生存的世界，仍有男女爱欲，及物质情欲，因此叫欲界。居此界者，虽能享受短暂的人天福报，但仍在轮回中，未脱生死。时候一到，还需要再去轮回。

2。人间道——指物质世界中的人类。人生在世时，若能行十善，一生功过相抵之后，仍积有功德者，其功德虽未能上升气天神，但可再转世为人，和成为富贵之人。至于有过错者，而其过不致于堕落其他恶道，则仍可转世为人，但却成为贫贱之人。如一生功过参半，或无功无过的人，则可转世为平凡的人。人的世界，苦乐交错，或苦多于乐，还有自然界种种的灾害，以及生老病死之苦，与心理上种种忧悲苦恼的冲击。当然，亦会有富贵荣华，赏心乐事，但这一切常是变幻无常，往往乐极生悲。所以，人间道，是苦多于乐。

3。畜生道——凡在世不为十善、而为十恶、个性愚痴、背天而行、恶贯满盈，死后若不受地狱种种刑罚，则转为畜生。畜生中又分「胎生」（各种野兽，如牛马），此乃第一级；「卵生」（如各种飞禽，如燕或鸡）为第二级；「湿生」（水中动物，如鱼虾）为第三级；最后是「化生」（昆虫，如蚊蝇）为第四级。

4。饿鬼道——此法界之众生，常遭饥饿，甚至因口渴而口中出火。所以，此道众生称为饿鬼。他们在世时，大都是富人，丰衣足食，甚至一掷千金，毫不吝惜，但对乞丐或困苦之人，却无半点怜悯之心。他们在世暴殄天物，不惜五谷，花钱浪费，只管自己享受，而不施舍救济穷人，也不参与公益事业，因此，死后堕入饿鬼道，受饥饿的刑罚。

5。阿修罗道——阿修罗道的众生，个性好勇斗狠、诬妄骄诈、生气憎恨，无法清静。所以此法界又称魔界，其王为阿修罗魔王。在此法界中，小魔常被魔王控制，而成为魔王的奴隶，痛苦异常。据说来到这法界的人，都是在世时不修忍辱、好胜心强、骄傲、常起嗔恨、不广结善缘，因此死后，才会归入这法界。

6。地狱道——佛教的地狱甚多，有说共136个。⁵⁴地狱位居人间地下，苦如牢狱。人在当中，每时每刻，都要受刑罚，在刑罚中痛得死去活来，痛死了，鬼差就用回魂水将他泼醒，又再度受刑。如此不断受刑，度日如年，直到所犯之罪消清，才可解除。那些人会到地狱道受苦呢？如果人生在世，不行十善、反作十恶、骂天骂地、或欺师灭祖、做恶多端，凡此种种，就会造下罪孽，将来死后，一定落入地狱道。

（三）天堂的三种说法

人在轮回时，有可能会到六个不同的地方（六道）去，其中包括地狱；但佛教也认为，人有可能到天堂去。佛教的天堂是什么？它是怎样的？这是佛教内最分歧的题目，没有统一见解，以下是三种常见的讲法：

（1）须弥山

须弥山上有二十八天，其中的天人或神明仍然有生死轮回，请见下（宇宙观）解释。

（2）涅槃

涅槃是佛教徒希望能到达的最高目标。它代表着痛苦的结束，和永远脱离生死轮回。它是一个虚无的境界。佛教相信，人的痛苦来自人的欲望；人有欲望，是因为人能接触和感受到外界。所以，如果一切消失，什么都没有，自己不但没有知觉，甚至连自己也消失了，于是一切痛苦，亦会因而消失。⁵⁵在涅槃之中，空无一物，什么都没有，没有动作、没有行为、没有业(没有因果)、甚至没有「自我识别」或「自我意识」，于是不但没有痛苦，也没有欢乐。所以，涅槃是再无五蕴的境界，是故无痛苦。⁵⁶

虽然佛教徒对涅槃有不同的见解，但大部分人相信涅槃是指完全的止息。所以，佛教徒常用「空无一物」来强调涅槃的特性，也喜欢使用「入灭」或「圆寂」来形容佛僧之死。这证明佛教是一个悲观和逃避现实的宗教。

（3）西方净土

约在公元前后，人们渐渐产生一种信念，以为在西方有一个极乐世界，叫做「净土」。只要天天谕诵「南无阿弥陀佛」（「南无」即归依），死后便能到达西方极乐世界，不再受轮回之苦。而另一说：只要真心诚意念「南无阿弥陀佛」或「南无观世音菩萨」或「南无大势至菩萨」都可以，无论念哪一位的名号，若能念到一心不乱、一尘不染的境界，便能带业往生。⁵⁷

这个净土究竟是怎样的？非常有趣，净土和涅槃完全相反，它是极其完美和热闹的。⁵⁸净土世界没有山陵谷地，地皆平正，土地柔软，有各种树木，枝叶繁茂，人民的房舍皆装饰华丽，住宅四边有清净浴池。此土不冷不热，人民寿命无量，所欲皆遂、心想事成。其中居住的人也没有恶口、忌妒等类问题。

须弥山也许不能算为真正的最终去处，因为到须弥山的人，仍未摆脱轮回，还是会死，而且死后去向未知。但若单只看涅槃和西方净土，这是两个完全相反的境界！可见，佛教的教义互相矛盾至一个地步，完全不能协调，所以，不可能是真理。

宇宙观⁵⁹

（一）须弥山

上文提到的须弥山，是佛教一个非常重要的观念。可能因为印度有极高的喜马拉雅山，所以影响神学中也有了一座玄秘的须弥山。据佛教的观念，它是宇宙的中心，日月星辰皆绕此山而行，这是佛经中一致的说法。须弥山高128万里，山根浸没水中亦128万里，它比世界任何高山更高。山周有七山七海，在其中一个海，叫做盐水海，当中有四大陆（洲），其中一洲就是我们所住的地球。⁶⁰

这山又分为三个层次，就是所谓「三界」：欲界、色界、无色界。而每一界又有不同的「天」。三界中的所有的天神虽然寿命可能达到几万年，但都未超脱生死轮回。⁶¹

（1）欲界——再分六个天（地段或层次），其中天神仍有男女关系和食欲意识，仍未跳出生死轮回。当寿命终了，还得降级到人道。

（2）色界——分十八天（有说二十多个天），在欲界之上，天人寿命更长。

（3）无色界——分四天，这是最高层次的地方。

修善业的人（即有道德行为的人），只能生活在欲界六天，而在色界天及无色界天中，除了色界的一小部分，其余都是修习禅定者居住的地方。由此可见，对佛教徒而言，善行的价值并不太高，它不及冥想的功效。

（二）大千世界、中千世界、小千世界

上文已经提到，佛教的宇宙是以须弥山为中心，日月环绕着它转动，地球也只是这个系统中的一大洲。须弥山是否实有，当然没有人能肯定；若按今天的术语，它就是一个太阳系。根据佛教，一个须弥山就是一个小世界；一千个小世界组成一个小千世界；一千个小千世界组成一个中千世界；一千个中千世界又组成一个大千世界。⁶²

以须弥山为宇宙中心的观念，诚然跟今天的天文地理知识不同；所以，现代的佛教徒都想办法去自圆其说。一说，须弥山即北极；四大洲乃地球上的大陆。另一说，须弥山系即一太阳系。可惜无论如何解释，都有漏洞，不能协调。但最重要的，是他们各家对于诸天的说法，极为不一。

禅座

上文已提到，愈是高层次的「天堂」，愈需要修禅座（冥想），善行只能把人带到比较低级的天堂。所以，禅座对任何佛教徒来讲，都是非常重要的。

然而，禅座、静坐、或冥想是怎样的呢？美国佛教会派发一本有关静坐的书，书中指出，静坐有三个步骤，即是：数息、系心脐下、凝心。该书解释说：「静坐入手功夫就是调息，呼吸需细长深远，用意引至脐下……息调顺了以后，就可以开始数息……呼吸一次就计一箇数……经过相当时间的数息之后，思虑渐趋恬静……将注意力集中于脐下小腹，眼虽闭着，但眼光须内视小腹……这样一来就愈微愈静……倘心息不忘，就不能入定。心息相依，经过一箇时期，心便凝然……怎样凝法呢？只须应用一箇数呆字，一呆呆住，什么都不思量，这就是凝心，渐渐地不觉有手，不觉有身，并不觉有我……这是入定。」⁶³简单来说，因为专注，所以引至头脑空白。

佛学专家南怀瑾也说：「至于修炼的方法，佛教禅定之学，与道士修炼内丹之方，其基本形式与习静养神的根柢，完全形似…佛家密咒、手印与道术的符篆法术又多共通之处，于是融合禅定、瑜伽、丹道而为一的后世正统道家内丹修炼方法…」⁶⁴

圣严法师说：「修持」有四部分：信、戒、定、慧。信是对佛的信心。戒是五戒十善。定是禅定。慧是禅定而得的智慧。禅定的意思就是「收心摄力而使心力不受外境动摇」，和印度教、中国道教、西洋耶稣教的祈祷一样，禅能叫人体察宗教的崇高价值，身心安乐，一但有此经验，「要他不信也不可」。⁶⁵意思就是说人何时禅座或冥想，就可以证明了佛教的道理，又或者说，人在冥想时，便会不由自主地接受佛教的道理。南怀瑾说：「以现代眼光来看，是最有科学精神。」⁶⁶

坐禅还可以带来神通（佛教叫神迹为神通），一切凡夫或仙人，都可以因修禅而得到神通。⁶⁷据说，释迦在他那有名的四十天坐禅悟道中，他得了神足通、天眼通、天耳通、他心通、宿命通和漏尽通这六种神通境界。⁶⁸历史上还有很多例子：八指头陀本来字认得不多，但静坐后，能写诗。其他目不识丁的和尚在禅定之后能写诗和文章的例子很多。⁶⁹

换言之，佛教和其他邪教，或新纪元运动，都有共通之处，就是借着冥想（禅座），使头脑空白，进入变异意识状态，以至人能接受佛教的道理（悟道），或者带来超自然事情（神通）。请见「新纪元运动」（上、中、下）文的讨论。

道德教训

佛教认为，人若要超脱生死轮回，最有效的是修炼，就是禅座，亦即各种冥想办法；其次需要修行，即道德的生活。佛教宣称，整个佛陀教育就是「诸恶莫作，众善奉行」，而其中的「五戒十善」就是他们最有名的道德教训了。五戒就是：⁷⁰

1。「不杀生」——上至人类，下至昆虫，凡有生命者，不得故杀。一切众生，尤其是指有情的众生（动物），没有不爱惜自己生命的，没有一个动物会甘心情愿被杀。如果被杀，只是没有抵抗能力而已，可是它们的怨恨之心不会消失。

2。「不偷盗」——凡他人之金银财物，乃至一针一草，不得自取。对一切众生贡献是尽义务，不需要报酬，这是义；不偷盗者接近义。「不与取」就是偷盗；不与取的意思就是别人没有同意、没有答应，你就取来，这就犯了偷盗。

3。「不邪淫」——居家学佛，不需全断淫欲，但只可发生于正常夫妇配偶之间。

4。「不妄语」——即说不应该说的话，例如：撒谎、粗鲁话、挑拨是非，皆是妄语。

5。「不饮酒」——酒能致醉，令人神志昏迷，故一切酒不得故饮。

佛教再从「五戒」扩大加深为「十戒与十善」：

不杀生——不杀生⇒救生
不偷盗——不偷盗⇒布施
不邪淫——不邪淫⇒梵行
不妄语——不妄语⇒诚实
——不两舌⇒和诤
——不恶口⇒爱语
——不绮语⇒质直
不饮酒——不贪欲⇒清净
——不瞋恚⇒慈悲
——不邪见⇒正见⁷¹

「不两舌」就是不挑拨是非。「不恶口」即不说粗话。「不绮语」是不说花言巧语。「不瞋恚【音chen hui】」即不发脾气，不生气，不愤怒。「不痴」就是不愚痴。

从五戒，引出十戒，不作这十样事情，反有相反的行为，就是十善。因不杀生而放

生、救生、护生，就是救死扶伤，敬老惜贫，保育幼儿，帮助残障，救人急难，调解

纠纷，以及社会福利、公益慈善。因不偷盗而施舍，如缺衣施衣，缺食施食，求财送财，求法说法。因不邪淫而修梵（清净）行。出家人应全断淫欲，在家居士除正式夫妻外，不得乱搞男女关系。因不妄言而说老实话。不绮语而说质直语。不两舌而说调解的话。不恶口而说温柔话。以及因不贪而修不净观、对治贪欲。此外，也因不嗔而修慈悲观；不痴而修因缘观。

五戒都是基本的，不能犯的，但是佛教徒相信，有时可以「开戒」。在什么情形可以开戒？和尚们认为，利益众生的时候，特别是在救渡一切众生时，这时候可以开戒。开戒的决定不是为便利自己，而是为利益众生。

例如，因为有「不杀生」的戒命，所以佛教徒崇尚素食，而中国的和尚和尼姑都是素食的。（但是日本和尚公开婚姻，吃鱼吃肉，又喝酒，也不烧戒疤。⁷²）但是，中国的和尚也会「破斋」。净空法师说：释加牟尼当时所定的规条不再适合现代人，佛法讲：「慈悲为本，方便为门」。⁷³所以，死守规则是不必的。圣严法师也说：虽然佛教主张素食，但吃斋与否并不重要，最重要的是不可亲自去屠宰，也不可叫人为你去杀生，屠宰了买回来吃是可以的。⁷⁴不但素食可「破」的，「不邪淫」亦然。圣严法师说：在五戒中有不杀生和不邪淫，但如果住在海岛，除了捕鱼就没有其他维生办法，或者贫困的妇女，只有卖淫一法，如果为了求生的理由，佛教并不要求他们放弃原来的行业才能归依佛教；他们也没有破戒之罪，但佛教鼓励他们最好以后放弃。⁷⁵

基督徒都明白，得救不能靠守律法，如果硬性规定守律法，最后只有闹笑话，上边这些事情就是好例子。

传流、分枝、经典

从上边的讨论可见，佛教本身分歧甚大，彼此见解不同，派系甚多。

释伽一死，他的教团便分成保守派的「上座部」和革新派的「大众部」。公元100年左右，佛教开始北传与南传。北传（中、日、韩）成为大乘佛教系统。南传（锡兰、緬、泰）成为小乘佛教系统。「乘」是交通工具之意，大乘自称很快能解脱生死轮回而到达涅槃。现在仍有很多小乘僧人不称小乘，而称是「上座部」正传。后来两派人士开始「结集」，搜集释伽的教导。但当时没有纸张，只能口传，所以佛教的道理，开始渗入很多后人的思想，⁷⁶以致有很多派系从此二乘再分衍而出。

主张小乘者，认为大乘非佛说；主张大乘者，以小乘为外道。大乘和小乘都相信四圣谛、八正道、十二因缘、轮回等主要信仰。但他们之间的解释可能大有不同。一般而言，大乘比较唯心。唯心的意思就是说，一切宇宙间的事物都是内心的幻觉，并不实存。小乘不唯心，却主张物质不灭，先有物质（色），然后才有精神（心），这是她和大乘最大的分别。⁷⁷

小乘相信只有一佛，他们不承认人人都能成佛，只有释迦才能成佛，修道的人，顶多可以修到阿罗汉。⁷⁸可是，大乘不但相信人人可以成佛，而且满天神佛。他们的菩萨甚多，如释迦牟尼佛、地藏菩萨、观音菩萨、文殊菩萨、普贤菩萨等。《佛藏经》记载，共有三十亿释迦佛、八千定光佛，六万光明佛。⁷⁹

除了大乘和小乘外，还有显教（非密教）和密教（密宗）之分。密宗就是神秘宗之意，因为他们的秘术特别多。显教视密教为魔说，不清静；密教视显教为不究竟，不明白。

除了派系繁多，思想不相容之外，佛经的不统一，也是佛教内部一大问题。

释迦在生，未曾写过一字，死后其弟子搜集他的话，叫做「结集」，「结集」曾经发生过四次。第一次在释迦死后三月；第二次在他死后百年之后；第三次在公元前250年；最后一次，在公元前70年。⁸⁰每一本佛经开始的地方都有「如是我闻」，表示自己听到「佛说的」，于是很多人也制造一些冒牌货，只要加上「如是我闻」便可，所以出现了大量伪经。加上，早期的佛经是口传的，所以各种传各的，各信各的，所以不能保证没有误讹，从前的印度人又不注意历史性考证，有时甚至不知不觉的把印度古文化中的传说加进去。佛经一大堆，龚天民牧师说：「佛经量多质杂。」⁸¹

佛教经典分三类：经典类（经藏）、戒律类（律藏）、注释类（论藏）。佛经内容多有重复，而且有互相矛盾之处，这是佛僧和佛学专家所承认的。佛经的文字也有不同，有梵文写的、藏文写的、巴利文写的。译成汉文的藏经中有《般若经》、《华严经》、《法华经》、《涅槃经》、《阿弥陀经》等等。⁸²

中国人翻译佛经，翻译了一千年，大概翻译了几万卷，现存的有三千多本五千多卷，圣严法师说：「到现在尚无法确切地列出那些是最主要的经典」。⁸³

组织

佛教的僧侣叫做「僧伽」，又名比丘，俗称和尚。女性则叫比丘尼，俗称尼姑。未满二十岁的男女僧人各有不同的名字，但七岁后才可以出家。在众僧侣和信众中，比丘掌

大权。但有各种「重难」（如盗贼、性无能等等）则不得出家。出家时要受戒、剃发，和守「十戒」，就是：不杀、不盗、不淫、不妄语、不饮酒、不奢华、不歌舞倡妓、不坐卧高床、不非时食（过中午后不食）、不带金银。比起其他佛教徒所需要守的五戒多了一倍。僧人的服装叫做「袈裟」，是简单、污秽、灰黑色的衣服，但现在的和尚却穿红和金色的礼服。⁸⁴

佛教敬拜的地方叫做佛堂，里面常常摆设花、果、香等。花是代表「因」，水果是代表「果」，提醒人「因果」的道理；灯是代表智慧和光明；「香」代表戒定真香。⁸⁵当然佛堂内必有偶像，佛教虽然自称不相信偶像（菩萨圣像）就是菩萨本身，所以不是基督教所讲的罪，他们不过是借着圣像崇拜，而将信仰的力量觉通菩萨。⁸⁶

佛教和基督教

首先要知道，佛教给人的印像是悲观、逃避、放弃、厌世。概括十二因缘和四圣谛，人之所以到尘世受苦，是因为自己有欲望，而欲望乃来自和外界的接触。那么，是不是说，如果一个人和外界没有接触，或没有欲望，对什么事情都完全麻木，毫无感觉，人生就不再痛苦呢？又或者根本不生到世上，那就更好？难怪他们的最高境界是涅槃，是一个空无一物、没有感觉，甚至没有自我意识的地方。

根据哲学的原则，要判断一个世界观的好坏，第一点是要问：人能否按照这一种世界观来生活？例如，人不能依照虚无主义而活，因为，如果人真心接受虚无主义，他终会去自杀；如果人人接受虚无主义，这个世界就再没有人类了。所以，虚无主义不是一个良好的世界观。

人真的能接受涅槃为最好的归宿吗？无论人的修行有多高深，他真的能摆脱所有欲望和感情，以至他不再感到痛苦吗？（不执着和没有感觉是两回事）非常有趣，释迦晚年，他的两个大弟子都先他去世，这「使他感到落寂而凄怆」，对人说：「比丘们呀！自从[他们]……逝世以后，这个集会，对我而言，真是空虚不堪。不见他们两人的面孔，使我寂寞愁伤。」如果连释迦自己都做不到完全没有感觉，那又何况其他人呢⁸⁷？所以，这是一种不可能的世界观。

基督徒相信痛苦来自罪恶，不是因为人有感觉。感觉可以是良好和快乐的，不一定是痛苦的。普通常理也这样告诉我们。一个没有罪恶的地方就没有痛苦，所以耶稣来，是解决人的罪的问题，没有罪恶的地方才是天堂去。

基督赐人力量面对人生痛苦，而不是逃避。耶稣告诉我们，在世界上人有苦难，但在祂里面有平安（约十四-十六）。圣经说：「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四7）这样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无疑是胜一筹的。

此外，我们也要问，佛教徒果真愿意进入涅槃吗？涅槃是一个美好的地方吗？基督徒不但能面对痛苦，而且死后，还可以和主耶稣同在，永享天堂的福乐。在那里，「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启廿一4）净土宗之所以大受欢迎，乃因据说阿弥陀佛可以带人到西方极乐世界，不是涅槃。西方净土，虽然很接近圣经中的天堂，但毕竟是根据物质世界的想像。任何人愿意读圣经的话，都可以看得出这一点。

最重要的还是，我们必须问，涅槃是真的吗？抑或西方极乐世界才是真的？既然二者互相矛盾，就不可能同时都是真的。到底基督教和佛教那一个可信？圣经可信，因为它有很多证据。佛经可信吗？哪一本佛经才可信？就这一点，人已经不能决定，即使和尚们的意见都不一致。

即使有一本能完全代表释迦牟尼教导的佛经，人又如何相信他在菩提树下四十天禅坐，所悟得的道理，就是真理？他的真理是怎样得来的？真理可借进入冥想得来？这一切我们都不能不怀疑，恐怕这不过是一个未经证实的前设，是释迦受了当时印度教的影响而有的观念。如果这一点不能确立，整个佛教的教导就得被质疑。无论如何，禅坐或冥想，和现在的新纪元技术无异。但为何不见今天其他冥想的人，能悟到跟释迦一样的道理？

此外，基督教的圣经乃是上帝的默示，非人冥想悟道的产品。至于怎样知道圣经是上帝的启示，请见列举基督教证据的各文章。

谈到证据，佛教徒很可能使用佛教历史上各种神通（超自然事情）作为佛教的证据。然而，世界上有那个宗教没有神通的？显教虽然藐视密教，但密教的神通比显教多，那就证明神通本身并非证据。即使一定要谈神通，基督的复活岂不是最大的神通吗？圣经里的神通（神迹）多的是。

所以，无论从任何角度去思想、去比较，人都应该选择基督教，不是佛教。

第二十三章 道教

虽然中国基本上是一个佛教国家，道教却是最原始的中国宗教，是中国人的土产宗教。今天的中国社会流行占卜、符咒、消祸、求福的观念和操作，乃始于道教。道教和佛教一样，都带来各种偶像崇拜，结果中国人以后寺庙林立，满天神佛。除此之外，今天很多中国医学和养生保健的思想，都是从道教而来，气功是一个好例子。所以，要明白中国文化思想、迷信习俗、庙宇偶像、甚至饮食，都要明白道教。

首先必须一提，很多人都混淆了主要是哲学性的道家和纯粹宗教性的道教。道家的奠基人是老子，但演变成道教是老子以后多年的事情。所以，现在分开道家和道教的讨论如下：

道家

（一）老子思想

老子生于主前六世纪，与孔子同期而略早。他性李名耳，「老子」是他的尊称，据记载，他曾任小官，当他离开宫庭，有人劝他把他的哲学思想写下来，于是就写成了今天的《道德经》。他的思想可以概括如下：

（1）道和德

老子的「道」是天地间的一种自然支配力量，是超越人意志的，对万物有益，但是老子没有把它叫作上帝，只把它叫作「道」。这个「道」不是物质，似乎存在，亦非存在，无法解释。老子《道德经》以「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开始，可见「道」是一个神秘观念。不但如此，它导引万物。如果顺应它，便是和谐、健康、平安。或者说，这是上天处事的方法，所以又叫「天道」。

《道德经》有言：「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简单说来，「道」是万物所本。这话有很多不同的解释。有说：「道生一」的意思就是从无生有，「二」乃阴、阳，「三」乃阴、阳、气。¹或者说：道居首位，二指阴阳，三是阴阳和合。虽然人

对「一、二、三」有各种不同的解释，但基本上，都同意这是中国人的「宇宙发生论」。^a

「德」是每个人或每事物的式样，也可以说是万物的独特性。借着它，万物和「道」相连。换言之，天下万物自有一套运作的道理和方法。所以，人不应该把自己的意思强加于其他人或物，否则，只会遭到反抗。

(2) 阴阳

大自然中存着两种相反，但是相辅相成，而且有相互作用的力量，例如：男女、冷热、正反、生死、光暗、黑白、实虚、贵贱、升降、进退、荣辱、吉凶等等。大自然是由二者构成，缺少其一，人不能明白相对的一面。例如，没有邪恶，人不能明白什么是良善。

(3) 无为

因为天地有「道」，万物有「德」，所以，我们应该顺应它，不是压制它，所以老子主张「无为」，意即「取消人为努力」。

道家认为，人类历史上的问题都是因为欲望，所以提醒人，所有这些都需要颠覆，而重返混沌。如果君主没有欲望，百姓没有知识，头脑简单，这样社会就可以安定下来，是最理想的社会。如果君主要想办法治理天下，天下就反而大乱，故此，老子主张「无为之治」。

(4) 消极逃避

无论人如何看老子，都会同意老子是悲观和逃避的。他主张清静无为，任其自然。事实上，他是说，人最好是糊糊涂涂的过活。一位评论者说：「依照老子的办法，要防止失火，就先把屋子拆掉；想避免死亡，最好不要活着。」²

(二) 庄子思想

(1) 更消极

^a中国教会中曾经有人推测，这是讲到基督教的三位一体上帝，笔者恐怕是牵强附会了。三位一体的真神，不是从无生圣父，然后圣父生圣子耶稣，最后圣子耶稣生圣灵。父、子、圣灵是自有永有，同时存在的三个位格。而且，创造万物的不是单是圣灵的工作。

老子之后，还有其他延续和扩大他哲理的人，庄子就是其中一位代表人，庄子比老子更消极，老子向往小国寡民，但庄子更进一步认为人和禽兽杂居更理想。³他认为最理想的是心灵完全摆脱世俗，不作分辨，不但「无为」，更要「无心无情」。

慢慢地，中国文化里就出现了作风非常放荡的一派。例如，有名的「竹林七贤」主张老庄之学，结果在生活上不拘礼法，常聚众在竹林喝酒，纵歌。⁴故此，中国历史上，亦曾经有人视老庄为洪水猛兽，认为这样的思想培养一种不负责任的态度，对一切毫不关心，所以危害社会。有一位评论者说：「在我看来则是觉得活着没有意思，所以才无所顾忌，任性妄为。而《老子》、《庄子》的哲学，也就成了他们的指导思想。」⁵真有趣，今天的人虽然不一定推崇老庄，甚至不知道老庄是谁，但这也是今天一部分人的作风和问题。

(2) 更玄秘

庄子推崇「心斋」和「坐忘」，「心斋」就是排除内心的杂念，「坐忘」指静坐和忘怀一切。忘掉自己、忘掉感觉、忘掉万物、忘掉整个世界，以能让「道」进入心灵，体会它，与宇宙合一，这种状态，叫做「逍遥」。换言之，他所指的是：当心灵摆脱世俗思虑之后，自由漫游于幻想的领域中。⁶或者用现代人的话说：设法使头脑空白，人就会进入变异意识状态。

庄子还有一个特出的观念：任何事物都可以随时产生、随时消灭，人们在现象的链环中，不能获得真知，也不可能说什么正确，什么是错误。⁷用现代人的话来讲，就是：「没有绝对真理、没有肯定知识」。

道教

老子和庄子在最开始的时候，大部分都是哲学性的讨论，但是，道家慢慢变得玄学化，终于发展为道教。老子被抬升为神，被称为「太上老君」；《道德经》被宣传为道教的经典，但这是有些夸张成份。事实上，道教愈成熟，道家哲学家的神祇的地位就愈低，道家哲学书籍的地位亦然。

(一) 源起和历史

一般来说，真正的道教起源于秦汉神仙之说。最早有两个主要的运动：一个是张角领导的「黄巾之乱」；另一个是张道陵所领导的「五斗米道」。二者的信念基本上相同，也利用为民众治病为手段传教，后来的一个主要派系「正一派」就是源于「五斗米道」的。道教早期是在社会低下层活动，大多是非法组织，南北朝时受到皇帝的尊敬，又因和佛教对抗，才建立有规模的天师道，道教的领导人世袭为「张天师」，正式成为一个宗教。

宋元是道教兴盛的时代，道教受到君主的重视，道士得过奢华生活，住在京城，与达官贵人来往。于是又有苦修的「全真道」出现，此派不建宫观，靠乞食为生。

历史上，道教有一些派别注重出世，故有打座、禁欲的做法和思想。另一些则非常入世和实际，注重今天的需要，例如求富贵和长寿。主要派系有「积善派」、「丹鼎派」、「正一派」、「占验派」和「符篆派」等等。⁸

道教的寺院叫做「道观」（或道馆）；僧侣叫「道士」，有一些道士有特别的服装，把头发束在头上成发髻。但是我们很难清楚指出谁是道教徒，所谓「道教徒」，应该是指一个人的哲学和态度。

道教主要的活动由道士负责，今天在台湾，有黑头和红头两种，黑头的处理凶丧之事，红头的为人消灾解厄。有一些和乩童合作，向求占的人解释乩童的呓语。⁹

在大陆方面，自从中国共产党执政，道教受到压制，很多道士还俗，这以文化大革命为高峰，但是近年中共又再对道教放宽，重修道观，训练道士，但是已经不能回复从前的光彩。

（二）经典

《太平经》可算是道教的第一本经典。东汉顺帝时，有人献给他一本书，说是从神而来，这本书就是《太平经》。它宣扬的是「去乱世，致太平」，主要讲到敬天地神祇，顺应五衡的规律，可以使国家兴盛；但同时亦谈及人生的一些现实问题，如疾病。当时人相信「天人感应」，人的祸福，多多少少与老天爷高兴与否有关。于是发展了一些「念咒驱魔、符水治病」的做法，《太平经》亦提到这些，但并没有鼓励人追求成仙。

晋朝的葛洪大力提倡神仙之说，著有《抱朴子》内篇和外篇。外篇专讲天下太平、治国之道；内篇专讲神仙方术、鬼怪、长生、辟邪消灾。同一时代，又出现了一些炼丹的「仙经」。

慢慢的，很多道经出现，十分混乱，晋朝的陆修静整理道书，编写目录，奠定了《道藏》分类的办法。

（三）主要信念

道教不单是多神，根本是精灵论（Animism），就是相信大自然各物都有鬼神的灵在背后，进而敬拜所有东西。¹⁰道教既祭祀祖先，又祭祀诸多灵体，把众多的神灵尽揽其中。又吸收了各种方术，乞求风调雨顺、五穀丰收、驱灾避祸等等。换言之，道教有很多偶像和邪术。

(1) 精灵论

道教的神祇有几类：¹¹

- 1。大自然各物，如天、地、日、月、星辰、山水、风雨、雷电、动物、植物等等。
- 2。人造的物件，如器具（如床神）和建筑物（桥神、路神）等等。
- 3。亡灵，例如拜祖宗、伟人（如孔子、华陀）、孤魂野鬼（就是某人死了没有后人拜祭的人）等等。
- 4。亦崇拜神仙（如《封神榜》中的神灵）和佛教的菩萨（如释迦牟尼）。

道教历史越长，神祇就越多，后来有人撰写《真灵位业图》，将这些道教神灵安排在七个品阶之上。真可怜，这些「神」不但靠人创造，也靠人派定位置！

今天，道教有八个比较流行、最多人拜的神祇：¹²

- 1。土地公——大地之神
- 2。城隍爷——城市的守护神
- 3。关圣帝君——历史上的关公（关羽）
- 4。妈祖——航海者的守护神
- 5。王爷——相信拜王爷可以辟除瘟疫
- 6。玄天上帝——儿童的守护神
- 7。保生大帝——本是一个医术如神的医生
- 8。孚佑帝君——亦称吕祖，是理发业的守护神

(2) 成仙、长生不老

在众宗教中，道教有一大特点：不注重来生，反追求长生、肉体不朽、甚至成仙，而且他们的仙人也非常入俗，往往下凡，与人来往，他们故事中的仙女有时甚至还俗与人结婚。

早在春秋战国，已经有人相信，可以靠仙药长生不死，而且传说某些地方有神仙居住（蓬莱）。秦始皇和汉武帝都曾经追求长生，但当时的道家和成仙是两回事，并无太大关系。老子和庄子并没有谈论追求长生的事情，也没有谈论仙药或气功。

追求长生有两派。一派是炼丹服药；另一派是自我锻炼，其中又分动功和静功。主动功的人认为经常身体活动，有益健康；主静功的人看到劳累伤身，主张安静，炼气功。由于主张安静，于是和老子挂了钩。以后那些主张气功的人注释老庄，将之当作气功书。事实上，中国历史中有很多人都是按着自己的兴趣去注释《道德经》。（希望中国基督徒不会趁热闹）

(3) 外丹、内丹

1。外丹

成仙是道教一大思想，道教史上盛行「炼丹」以求成仙不死。所谓炼丹，就是烧炼黄金和丹砂，丹砂是汞和硫的混合品（有人说丹是铅和汞两种金属原料），丹是暗红色的，烧炼之后，变为白色的水银（即¹³汞），如果将它继续烧炼，又变成红色的氧化汞，叫做「还丹」。当时的人，觉得丹砂很神妙，不可思议。它经烧炼后颜色不变，也不腐坏，所以他们推理，如果这样的性质能转移到人体内，人就能成仙，长生不老。¹⁴虽然长生不死药没有出现，但是道士们这样的研究，慢慢积累为中国人古代的化学知识。

事实上，没有人能透过服丹而长生不老，不但如此，有一些人因服丹而死亡。当然嘛，汞、铅等都是十分有毒的物质！所以，渐渐地，人们开始放弃外丹，改而修练内丹。

2。内丹、气功

内丹的意思是指，以人体内的精气为原料，人体为炉鼎。这个做法，慢慢演变成中国人养生「气功」。道士们相信「行气」可以治百病，提倡「胎息」，就是尽量延长吸气和吐气之间的时间。（这正是瑜伽的一大特点。）

有道士提出「坐忘」的修炼方法，他们认为，「道」本身有无限的生命力，人若能得道，就能长生不死，成仙飞升。「坐忘」在于一个「忘」字，修道者什么都不要想，忘掉自己、忘掉身体、忘掉整个世界，达到心中一片虚静，就能跟道合一。道教亦有「打座」的观念，其实差不多，就是关闭五官，不让它们受外界影响。如果使用今天的术语，就是使头脑空白，进入冥想状态。

无论那一派的道教，他们都强调此类修练，所谓内丹、坐忘、气功、打座，还有庄子的心斋，和今天的冥想、瑜伽都非常相似。或者说，虽然名字不同，古往今来冥想的模式都是一样的。

3。符篆

道教有善恶报应的观念，例如张道陵认为，人生病或者死亡是罪行所致，所以让病人坦承自己的错过，向神忏悔，然后用符水召神驱鬼。张角叫病人扣头思过，因为疾病和自己的恶行有关，然后，亦用符水为人驱魔。所谓符水就是符篆（一种笔画屈曲、似字非字的图画）所制成的水。

道教科仪中，符录有重要作用。符录有不同目的，如护身符、求官符、五脏健康符、止雨符，林林种种。总而言之，可以召神驱鬼、消除灾病、带来福乐。

直到今天，道教仍然有着很多非常复杂的科仪（仪式）。道士们在道观开光或各种神诞时举行，也有为一般人而举行的科仪，例如婚礼、葬礼、消灾、祈求丰年等。

4。其他

道教还有一些信念和其所带来的做法。例如「讖纬」，就是以隐语，预告事情，预兆之意。有一段时间，道教也注重「房中术」，把性交当作宗教仪式，不但为了欢乐，也是为了延长寿命。道教还有「辟谷」的传统，意即限制饮食，又配合修炼气功，以求长寿。后来到了「全真道」，禁欲主义变成特征，人要禁止任何性行为，出家修炼，不但如此，他们是「苦修」，例如穴居、讨饭、不求温饱，甚至有人不言不动，数年之久。

（四）儒道佛的关系

儒、道、佛是中国文化的三大主流，在中国历史上，它们一面互相竞争，一面互相影响。佛教进入中国之后，道佛之争开始出现。互相伪造经典，宣传对方是自己的子弟。同时，儒道佛也在互相影响、互相吸收、互相融合。道教学佛教的教义和戒律；佛教也向道教学习修炼方术；孔子讲论道德伦理，道教从开始以来就接受「忠孝仁义」的儒家思想；儒家学说，亦慢慢被神化，变成讖纬神学，天人互相感应，天上的星象能预示吉凶。

这样的混合可见于道教的一些戒律。例如佛教有五戒十善，道教亦有「老君五戒」是：一、不杀生，二、不嗜酒，三、不口是心非，四、不偷盗，五、不淫色；又有相应的十善：一、孝顺父母，二、忠事君师，三、慈心万物，四、忍性容非，五、谏诤蠲恶，六、损己救穷，七、放生养物种诸果林，八、道边舍井种树立桥，九、具利除害教化未悟，十、读三宝（道经师）经律奉香花供养。¹⁵

唐以后，三教合一，已经是历史上的趋势。道教的「全真道」派曾经倡导三教合一，甚至有人认为「全真道是儒、佛、道混合的产物。」

道家 / 道教和基督教

道家和道教的思想，显然和基督教思想大异其趣，现在就下面几点作为比较：

1。虚无消极

老庄思想消极虚无，懦弱逃避，上边已经提说。如果说老子消极，庄子简直是颓废。庄子说，人不能获得真知，也没有什么对和错的标准。这个更有趣，现代人也高唱「没有绝对真理、没有肯定知识」，庄子不是早发明了吗？老庄哲理带来放浪形骸的浪漫主义和不负责任的作风，居然还自鸣清高！今天的嬉皮士也一样。

他们不认识真理，正像圣经所讲的「瞎子」，但这个瞎子并不想「领路」，他承认自己不能「领路」，也高声疾呼地劝别人也不要「领路」。笔者奇怪，老子和道家怎么不在今天的存在主义者和虚无主义者中大行其道？（这可能是语言隔漠之故）至少，他们同有一个问题，他们认识自己找不到真理、干脆说：没有真理。他们是迷失了，他们所需要正是真光。另一方面，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十四6）又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八12）

2. 含糊的「道」

无论道家或道教，「道」的观念虽然引人入胜，可惜非常含糊，不但玄秘，而且空泛，只是一种不可言说的观念，水底捞月的空想。也许可以作为学者哲人们高谈阔论的题材，但是它不能帮助我们认识真神。充其量，我们可以说，这是上帝赋予人的自然本能，使他能了解宇宙间有主宰、道理、秩序、管理，所以人需要顺应这些冥冥中的规律，但这绝非圣经中的三一真神，「道」和正确的上帝观，差了十万八千里。

「道」的观念正好说明一件事：人若要认识天地真神，不能凭自己的智慧、推理、沉思，只能靠祂亲自启示。感谢神，祂赐给我们圣经，又亲自到世上来教导我们、拯救我们。

3. 精灵崇拜

上文已经说清楚，道教是精灵崇拜，加上后来和佛教互相融纳，结果中国民间满天神佛，不但拜佛祖、观音，也拜三清、玉皇、孔子、关公、王爷、大树公、义犬等等。甚至有寺庙，一庙之中，道佛的偶像杂处。民间的一大堆偶像，很多人都分不清楚，谁是佛教的佛、谁是道教神仙。这些神灵不但靠人创造，也靠人排高低位置，真可怜。可谓敬拜虚无偶像的极至！

保罗在雅典的时候，看见满城都是偶像，甚至有未识之神，就心里着急。（徒十七）这岂非也是中国人的问题？我们身为中国基督徒，怎能不为我们的同胞、骨肉之亲感到万分焦急伤痛？圣经让我们认识那独一的真神，愿主早日开全中国人的眼睛，让他们知道偶像不过是人手所造，因而丢弃偶像，归向真神。

4. 成仙、长生

道教有一点非常突出，就是神仙之说和长生的追求。诚然，现代人不再相信长生，也不再练外丹，只有当作历史趣谈。虽然现在很多人都认为蓬莱仙境不过是海市蜃楼奇观，¹⁶但这样的思想是值得同情的，这岂不是人心所向往的么？人都不愿意死亡的来临，也希望在世上活得更福乐。如果能够找一个办法，变成神仙，住在蓬莱，岂不是最理想的吗？难怪中国历史上有这样多的人炼丹，甚至因而丧生。

在这方面，基督教比道教优胜，她给人更美好的盼望。信耶稣叫人有永生，不是长远活在这物质世界（永生胜长生）；相信耶稣，我们成为神的儿女，比道教故事中的神仙更有福乐（神儿女胜神仙）；最后，基督教不是带人到蓬莱而已，基督徒盼望到天堂，是一个完全光明、没有罪恶、与神同在的美境（天堂胜蓬莱）。

5. 功利主义

道教不但满天神佛，见啥拜啥，不少人的祭祀，是选择与其生活及居住环境有密切相关联之神灵，以期得到及时的庇佑。道士们为人画符咒，举行仪式，都为避祸、消灾、求福，那一个庙灵验（管他是神、是佛），那一个庙就香火鼎盛。这正是功利主义。

另一方面，基督徒更「功利」，信耶稣不但可以避免地狱永刑（消灾），更可以带我们上到天堂（求福），不过我们的目标不是物质世界上的好处，也许我们不应该说这是「目标」，而是神所赐救恩的果效，比偶像所能给人的属世利益更美好。

6. 善恶道德

道教相信「天人感应」，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从前如果人有病，道士叫这人承认己过，向神忏悔，然后用符水召神驱鬼。后来受儒佛影响，还有很多道德教训，例如上边所提的「老君五戒」和相应的十善就是好例子。

感谢神，这是神赐人的良心，多少明白有报应、有审判，这样社会才不至大乱。但是这样的观念算是粗浅，因为仅仅有罪的人的良心，是无法明白罪的结果是地狱永刑，是惹来神的震怒。更重要的是，道教不明白宝贵救恩，以为行善、符咒就可以解决他们的问题，其实这些不过是迷信和邪术，我们的同胞被魔鬼欺骗了。将所有华人基督徒努力传福音，叫中国人都因接受救恩，罪得赦免。

7. 新纪元邪术

庄子的心斋、坐忘，道家的气功、打座，正是今天新纪元所讲的冥想、观想、瑜伽或其他名字，当心灵静止、头脑空白的时候，就进入庄子讲的「逍遥」，今天叫这个做「变异意识状态」。只不过改了个新名字，换汤不换药。

庄子后人中甚至有「人类潜能运动」的思想，就是在头脑空白的「忘我」状态中提升表现。曾经有这样的一个故事：一个木匠为了做一个钟架，首先安心斋戒，几天后，他已经能忘掉四肢形体，达到「天人合一」，才开始动工，结果做出来的钟架人人惊讶不已，认为是「鬼斧神工」。¹⁷

非常有趣，庄子学说与今天的新纪元运动不谋而合，或者我们可以说，道家是中国古代的新纪元运动！实际上，使用邪术，和利用邪术达至成功，是古今中外的事情，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结论

总而言之，道教是一大堆的偶像、邪术、迷信，但愿神开恩，拯救道教徒和受道家、道教影响的中国人。

参考书

王瑞珍。《第三只看道教》台北：校园书房，2000年。

Kedl, Kent and Dean C. Halverson, "Taoism." In Dean C. Halverson, ed.,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Minnesota: Minneapolis: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96, p. 220-34.

李申着，《老子与道家》（台湾：台湾商务印书馆，1994）。

刘笑敢着，陈静译。《道教》台北：麦田出版，2002年。

金正耀着，《中国的道教》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98年。

第二十四章 法轮功

法轮功可算佛教的一个门派，今天他们不单在中国，也在海外闹得沸沸腾腾，制造了很多新闻，叫人侧目。

创立人李洪志于1992年在中国开始传扬法轮功。他创立法轮大法研究会，然后在世界各地设立炼功站。¹李洪志自称得到廿几个佛家大师傅独家传授，然后出山传功。²他说，这个法轮功未曾在人类文明中公开过，但史前文明中却有，现今在末劫的后期，他再来弘法渡人。³李自视甚高，他说，目前像我这样真正往高层次上传功的，没有第二个人做。⁴李不准别人传功，顶多可以开讨论会，因为唯有他才是师父。⁵

法轮功

（一）炼功就是冥想

法轮功的动作不多，而且非常简单，他们只有五套功法（五个动作），例如伸开双手、以手抱轮等。⁶李洪志说：光是炼这几套动作，并没有什么大用，不能算是法轮大法子弟。⁷可见法轮功并非柔软体操。那么，法轮功到底是炼什么的呢？

李洪志说，法轮功也有静功，他会知道自己坐在那里炼功，感觉很舒服，好像坐在鸡蛋壳一样美妙，有时感觉自己的手脚或身体没有了，甚至脑袋也没有了，只知道自己在炼功。这是最佳状态，是他对学员所要求的入静状态。⁸李又表示，修炼有不同的层次，因为修炼者的头脑一片空白，所以最高层次的东西，根本不知道。⁹

可见，李的要求是入静和头脑空白，进入完全忘我的状态，好像自己的身体消失了。¹⁰请记住：这正是冥想的一贯模式，虽然各家办法有不同，所引入的入静（冥想）状态亦稍异，但所有办法不外致力于叫头脑空白。（请见「新纪元运动」中一文。）

（二）炼功和健康

李洪志表示，法轮功虽然能帮助人身体健康，但是炼功不在于治病，¹¹他也禁止学员给人治病。¹²但是，根据他，法轮功会叫人的外观和身体产生非常急速的变化，很多年老的学员炼功之后，身体强健，爬楼梯不气喘，不心跳。¹³有些学员，学习一段时间之后，外表变化，皮肤变得细嫩，白里透红，皱纹减少。¹⁴

可是，炼功结果并非都是这样风光和善良。有时炼功的时候，气淤塞在某处，闯不过去，于是身体不适。¹⁵偶尔有学员吐出一团的东西，或者一连几天都吐血和咳血，但李表示不必担心。¹⁶李亦表示，有人可能走火入魔，在修炼的时候，招来一些附体，被它们所控制，于是颠三倒四。另一些人则在炼功时，受到干扰，例如，看见可怕的影像。¹⁷

冥想先是甜头，后是祸害。请见「新纪元运动」中一文。

（二）神秘经历和特异功能

李洪志表示，祛病健身不是炼功的主要目标，修炼是宗教的，它必须达到更高深的境界，¹⁸就是为了要带出特异功能。¹⁹

修炼者常报导神秘经历，例如感觉法轮在转、²⁰身体不由自主的摆动、²¹感觉被一团气推推拉拉、²²静坐时耳朵响、而且头脑空白、²³觉得自己变大变少、²⁴打座的时候嗅到香气、²⁵尝到甜味（即「超感味觉」）、²⁶有炼功者「天目得开」²⁷（即「超感视觉」或「遥视功能」）、²⁸看到法轮世界和山水楼阁、²⁹有人还可以隔墙观看或透视人体、³⁰有得到「天耳得通」听见法轮大法的音乐声（即「超感听觉」）。³¹

李洪志所引为荣的特异功能和神秘经历还有很多，例如，能够知道过去和未来的「宿命功能」（或「预感」）和「宇宙语」，就是人突然说一种莫明其妙的话³²，连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唯独有他心通的人才可能知道。

这些都是新纪元圈子所高举，新纪元人物所追求的事物。

（三）法轮是个灵体

根据李洪志，他在学员的小腹部下一个法轮。这轮会一直不断地自动旋转，所以这是功炼人，不是人炼功。³³

当李演讲时，他会当场打一个法轮出去，让听众感受得到。³⁴有时甚至看见很多护法神在场，莲花，天兵，³⁵和一团一团的黄光，好像菊花，³⁶又看见李洪志的法身。³⁷李表示，炼功高手可以炼出法身，他自己已炼成很多法身，这些法身可以保护学员。³⁸（可是，真奇怪，当他的子弟被中共政府逮捕时，他的法身却没有去保护他们。）

这个「法轮」到底是什么？李亲口承认：这个轮是一个灵体。³⁹

冥想入静引起神秘经历和特异功能，背后实在是邪灵作为，想基督徒不会感到奇怪。

世界观

法轮功主要是修炼，没有一套完整的神学思想。所以，我们难于指出他的上帝观、基督观、救恩观等等。但是，李洪志在很多方面都有一些评论，现在概括为三方面：

（一）道德观

表面上，法轮功是「性命双修」，意思就是：修炼身体，又修炼心性（德），⁴⁰所以，他们常标榜「真、善、忍」。⁴¹

法轮功也套用好些佛教术语，例如说，「德」是人造了善事好事，或者被人欺负所带来的；「业」是人干了坏事的结果。⁴²（但李对两者有很独特的解释，他说：德是一种白色的物质，业力是一种黑色的物质。）李表示，如果人有疾病或困难，全因干了坏事而得的⁴³恶报。⁴⁴所以，他不主张人看医生，只主张「消业」。可是有报章揭露，李洪志自己曾因急性化脓性阑尾炎，住院接受手术治疗。⁴⁵

李洪志和法轮功成员在海外大肆宣传他们受到中共政府的不人道的对待，笔者家居北美，常见他们在街头抗议和派发传单。所以觉得困惑不解，法轮功既然主张「真、善、忍」，他们为什么不展现他们的美德：「忍」一下？

（二）对其他宗教的观点

虽然法轮功也算佛教，但李非常轻视很多佛教的门派。他说：观音和弥勒佛都没有法门，是魔乱法编出来的；⁴⁶密宗是宇宙最低层次的如来法理；⁴⁷关公是人拜出来的；⁴⁸释迦虽到了如来层次，但仍然没有看到宇宙的最终真理。⁴⁹

李洪志最反对气功，他说气功本来就是佛教的修炼，是为了符合现代人所起的新名词。⁵⁰李更致力攻击那些以气功治病的气功师，认为他们身后都有附体。⁵¹（这正好让我们窥看气功的真面目。）

他说，除了天主教、基督教、佛教、道教、犹太教外，其他宗教都是邪教。⁵²不过，他的法轮功的层次，比基督教和天主教都高。⁵³最有趣的是，他说：耶稣的天堂里没有中国人。⁵⁴

（三）科学观

李洪志的科学观有点搅笑，但不防不提。

他同意进化论，说人类是从水中生物进化到地上生物，再到人类，最早是一些野蛮人，原始人。他相信有很多陆地从中水上，也有沉下去的，这已经有几千万年的历史了。地球和人类曾经有过八十一次完全被毁灭，所以有很多史前文明。⁵⁵李曾经发表预言说，这个世界将要结束，到时候会有宇宙大爆炸。他说地球的生命是由他和他的师傅决定的，他又说，他会将这个大爆炸的时间推后三十年。⁵⁶

法轮功在社会上

中共政府已正式宣布法轮功为邪教、⁵⁷为非法组织、迷信邪说，并且取缔通辑。⁵⁸在海外，很多人觉得中共政府这样对待法轮功成员是违反人道、违反宗教自由的原则。

暂且不提中共的手段是否合适，可是，法轮功在社会上的确制造了很多麻烦。根据《人民日报》的报导，法轮功对跟随者实施精神控制、践踏人性尊严，因为这些人只知炼功成佛；摧残健康、无视生命，不准患病者求医；背弃人伦、湮灭人情，破坏家庭。⁵⁹有一些中毒较深的练功者，按照李洪志的旨意去「护法」，围攻有关新闻单位，和各地党政机关。曾有七人在天安门为支持法轮功自焚，而李洪志称却之为「最后的圆满」，可以升天。⁶⁰于是，有人为追求圆满上吊自杀、引火自焚、跳楼、跳河、剖腹自杀等，情况真是不胜枚举。⁶¹还有报导，他们无缘无故，毒死乞丐。⁶²

法轮功和基督教

报章和网路上有很多人抨击法轮功，都从他们扰乱社会、不道德、撒谎、欺骗、或者不符合科学方面着手。的确，这些指控大有可能都是对的，但如果把法轮功看成一个邪灵活跃的邪教组织，那更是正确。从他们的炼功办法和冥想无异、跟随者所感受到的神秘经历、李洪志所引以为荣的特异功能、到他们在社会上的表现，都非常典型。

基督徒应该怎样面对法轮功呢？笔者认为，光是谴责他们不是最迫切的事。故然，基督徒首先要注意，自己不能参加这个组织，不能参加炼功，还要劝告亲友也需当心。我们更应为他们的灵魂祷告，为所有中国同胞祷告，求上帝开恩，帮助他们脱离魔圈套和捆绑。

第二十五章 一贯道

今天的西方人仕喜欢高唱：「所有宗教殊途同归，条条大路通罗马」，而很多不认真的人，也会随随便便的说：「所有宗教都是一样的，都是劝人为善的」。但日光之下并无新事，一贯道早将这个理念带到高峰，他们认为世界有五个宗教（儒、释、道、耶、回）是同源合一的，教义可以划上等号。一贯道称，她乃上天所降之大道，其历史渊源和道统，承袭自远古的伏羲氏，乃历代圣神运用心法，日渐阐明的同一宝藏。

历史

事实上，「儒释道三教合一」的观念，早在南北朝（公元前561年）就有初型。例如当时三教共尊「关公」，儒家称之为「关圣帝君」；佛教称之为「护法爷」；道教则把他叫做「崇富真君」。在历史上，这三教之间，各信各的，各拜各的，互不干涉，偶尔也会把所有的神拼在一起合拜。¹后来，一贯道也融合了一些通俗的佛教事物：²

1。弥勒佛——这是佛教徒所等候，将会降世救苦救难的佛。

2。摩尼教——祆【音：xian】教（Zoroastrianism）认为，宇宙是由光明和黑暗二元组成。摩尼教的神就是「明王」；在信徒心目中，与弥勒佛差不多。

3。白莲会与白莲教——开始时是正统佛教的一分支，劝人念阿弥陀佛、做善事，死后可到西方净土白莲地。后来它被明朝的朱元璋定为邪教，而清朝亦继续禁止，但她仍然暗暗的传流下去。

经过不断的演变，清朝时白莲教出身的王国一，取自《论语》的「吾道一以贯之」，正式改名为「一贯道」。民国初年，由于回教和基督教的传入，于是张天然倡导五教合一。一贯道现传至台湾。³

日据的台湾民间流行「扶鸾降笔」（鸾，音：luan，即扶乩，或交鬼），这现象被认为是神明下降、宣达神意、预言凶吉、甚至开方医病。后来的「鸾堂」更富「儒释道一家」的精神。⁴台湾光复后，由于一贯道「伤风败俗」和有「政治阴谋」，所以被取缔。但在被禁后，仍一直以各种形式出现，直到1987年才被政府算为合法，并在台北成立总会。如今他们不但深入基层，甚至已扩展至中上阶层及知识分子。⁵

一贯道自称在台湾拥有一百多万信徒。⁶而且有四百万人曾经参加入教仪式，约有一百万人是活跃的道亲（一贯道的信徒称「道亲」），教派共有十四组。在香港有三百佛堂，信徒约五万人。至于外地如日本、新加坡、印尼及欧美等地亦有信众，但仍以华人为主。⁷

教义

（一）神观

他们最高的神是「明明上帝」，或作「无极老母」、「无生老母」、「老母娘」。她住在看不见的「理天」中。因为是万物之源，故以母性称之，有时以「**中**」的符号来代表。一贯道认为明明上帝乃宇宙之绝对真理，为万物之造物主及主宰。一贯道不用偶像去代表她，而使用二十个字代表她：「明明上帝无量清虚至尊至圣三界十方万灵真宰」（明明=圣洁性，无量=无限性，清虚=不属物质）。有一贯道的道亲认为，她就是基督教的上帝，也有人认为，她就是道教的「道」。

可是，基督教的上帝是有位格的；而道教的「道」，并没有位格。此外，佛教也不相信一个有位格的创造主，他们认为一切是因缘而生；而正统儒家不谈鬼神。所以，五教同源合一的讲法，在最基础的上帝观中，已经不能成立。有评论者认为，一贯道的明明上帝，或无生老母的观念，乃源自宋明理学与全真派理论，所以，一贯道是中国历史与哲学演进的产物。⁸

一贯道的次要神明是弥勒佛和济公；这两个神明，是他们常常参拜的。除此三神之外，还有观世音，五教圣人（孔子、释迦、老子、耶稣、穆罕默德），及其他民间的神仙和伟人等。一贯道认为，这些仙佛圣人，都是明明上帝的协助者。⁹关于这一点，基督教绝对不能同意，因为耶稣是基督教三位一体的神，是至高无上的，不能低于任何神祇，也不能和它们同等并列。

（二）人观

一贯道认为，天地初开的时候，人类是没有礼教的野蛮人，所以无极老母派了「九十六亿原灵（或作原子）」来改善世界。但想不到，世界不单没有被改善，反使老母失去了这一批原灵。由于原灵们被世人同化，于是老母决定下降天道，分三批拯救这些原灵。因此，根据一贯道的说法，人的来源有二：下凡的原灵和无礼教的野蛮人。一贯道的本来的教义是说，只有这些原灵才可以得救，但现在却主张人行善即可「放下屠刀，立地成佛」。¹⁰

（三）经典¹¹

一贯道既然主张五教合一；所以，五教的经典都是他们的经典：

儒：《四书五经》

道：《道德经》，《庄子》

佛：《金刚经》，《六祖坛经》，《般若心经》等

回：《可兰经》

耶：《圣经》

此外，有一些典籍，或许可以勉强称之为一贯道自己的经典。这些典籍乃来自「仙佛批训」。对一贯道来说，「仙佛批训」的过程是极为庄严的仪式，因为他们认为「仙佛批训」，是「仙佛」降附在「天才」身上，借此开示真理，它成为人天沟通的方式。一贯道认为，「仙佛批训」与「扶鸾」是不同的，因为「仙佛批训」时，降附的是仙佛，而「扶鸾」所请来的是层次较低的一般鬼神。基督徒可以知道，就本质与内涵而言，其实「仙佛批训」与「扶鸾」两者并没有太大差异，只是换汤不换药。而一贯道的主要教义，正是来自以扶鸾方式创作的「仙佛批训」。其中有《天道概论》等书籍。

（四）拯救观

上文已说过，无生老母（或明明上帝）为拯救沦落的原灵，所以她计划了：三期末劫（三个拯救时期）、三曹普渡（三类拯救对象）、和得救三宝（三个拯救仪式）。

（1）三期末劫¹²

这三个拯救时期是：

第一期：「青阳劫期」。从盘古到周文王，以道教为主，由燃灯古佛掌天盘、伏羲氏掌道盘、瑶池金母则负责末后收圆，救二亿原灵。

第二期：「红阳劫期」。从周文王到清末，以佛教为主，由释迦文佛掌天盘、西正文佛掌道盘，西王圣母负责收圆，救二亿原灵。虽然是以佛教为主，但他们亦说，此时期的道脉心法分别在佛教、道教、儒教中。

第三期：「白阳劫期」。清末民初至今，以儒教为主，弥勒佛掌天盘、济公活佛掌道盘、济公活佛负责收圆，救九十二亿原灵。

（2）得救三宝¹³

三宝就是三个神秘仪式，让信众可以成为一贯道信徒，于是「天堂挂号，地府除名」，死后回归到无极理天的「凭证」。这也是无极老母招回原灵的办法，也是信徒遭遇急难与危险的救命工具（大部分一贯道的道亲认为：遇到危难时，就手抱合同，持念口诀，仙佛便会来救助）。仪式如下：

1。点玄关——点两眉之间凹陷的鼻梁部份，他们认为在仪式中，经过点传师指点玄关窍后，便可开启玄关窍，打开心窍，明白天道。而死后，灵魂便会由玄关窍离开肉体，往生至无极理天。

2。授合同——「合同」是左、右手互按相抱的手势，象征孩子回到无极老母那里。

3。传口诀（又称真经）——彼此办认，有逢凶化吉作用。一贯道的道亲必须发毒誓，不泄露口诀，但曾经有一位离开一贯道的人，揭露他们的口诀为：「无太佛弥勒」。

¹⁴

(3) 三曹普渡¹⁵

三曹就是一贯道三类的拯救对象：

1。上渡天曹众生(气天大仙)——是所有善人伟人，及众宗教的仙佛。他们本来住在「气天」（日月星辰之处），如果他们的功德够，才能寻找前世有缘之人，担任引保，求得天道，把他们渡到无极老母所在的「理天」那里去。

2。中度人曹众生(人间善男信女)——即芸芸众生中那些祖上有德、品行端正、累世有修的人。他们只要相信一贯道，可以渡至「理天」。可是，一贯道认为在芸芸众生中，求道的人必须是身家清白的才能被渡。「下九流」（操屠宰、贱业、残废、乞丐、流氓等等）和他们的子女都不受欢迎。¹⁶

3。下渡地曹众生(地府幽冥鬼魂)——地府亡灵必须有阳世子孙，得天道之后，修道有恒，才可以借仪式超拔，使他们从阴间直接跳到「理天」。

如果做了仙佛，还需要活人来帮助，才能进入理天，那做神仙有什么好处？他们跟那些地府幽魂还不是一样？都需要阳间子孙超渡才成！但最重要的问题还是：一贯道真的可以帮助人超升到理天（相似于基督教的天堂吗？只须经过三宝仪式，被师傅点一点玄关，死后灵魂就能超升吗？

笔者在网路上，读到一个网版，一位离开了一贯道的人说：「家父跟我一样，亦是一贯道道亲。有一次，家父病危，紧急送入医院手术，手术完后，从鬼门关前走过、有感

而发的父亲，跟我们说：『…孩子们，神权不可相信，最终还是要靠自己比较实在。你如果不好好修，将来临死就准备面临恶境往恶道去，人在临死时的恶境现前，真的很可怕。我是从鬼门关走过的人，我知道面临死亡的可怕，如果你要信仰神权，那你就面对你将来临死时的没有人救你的恶境…』¹⁷可惜，此人后来转向佛教。但是基督徒清楚知道，真正能救你出死入生的，只有耶稣基督，不是一贯道，也不是佛教。愿弟兄姐妹们努力传扬福音，抢救灵魂。

传教策略¹⁸

为什么会有人接受一贯道？部份一贯道的道亲都以仙佛批训、仙佛借窍时给他们有神通感应，而以之为信仰的实据。换言之，他们以神秘经历为证据。（事实上，世界上有很多宗教都只能以「奇事异能」为证据。）一贯道常举行「飞鸾」仪式，通常由「天才、地才、人才」主持。天才让「神灵」附身、地才把它记录、人才则把它读出来。他们认为这是神仙圣佛对人启示真理的方法。¹⁹可是，基督徒知道，这不过就是交鬼的伎俩而已，因为魔鬼也可以行异能神迹。不但如此，佛教徒也同意：「邪魔外道也有神通。」²⁰可见，奇事异能都不是可靠的证据。

此外，一贯道的信众不敢离开一贯道，因为他们入教求道时，已经发了毒誓。这些人非常可怜，在魔鬼的恐吓、欺骗、压制之下，被弄瞎了心眼！

根据王瑞珍的分析，一贯道有她成功的原因，是因为信道者不必改变他们原来的信仰，所以没有冲突。他们重视家庭佛堂，所以政府虽然禁止，她仍得流传。由于一贯道重视人人宣教、重视伦理道德、重视社会公益、常做慈善事、重视宗教教育、常有讲经活动、重视道亲交谊、重视与政府合作，所以这些都能够吸引知识分子。²¹此外，笔者想，一贯道让人有一种「宗教宽容」的感觉，非常合适时代思想。

一贯道和基督教

一贯道表示，他们的宗旨是：敬天地，礼神明，爱国忠事，敦品崇礼；孝父母，重师尊，信朋友，和乡邻；改恶向善，讲明五伦八德；阐发五教圣人之奥旨，恪尊四维纲常之古礼；洗心涤虑，借假修真；恢复本性之自然，启发良知良能之至善；己立立人，己达达人；挽世界为清平，化人心为良善，冀世界为大同。²²

他们认为五教同源合一，是为了达到同一的理想。所以张天然提倡「儒、释、道、回、耶」五教合一。但怎样合呢？五教有什么相同之处？于是一贯道概括地说：

- 1。儒：执中贯一，修心养性，仁德心（至圣先师）
- 2。道：抱天守一，修心练性，善良心（太上老君）

- 3。佛：万法归一，明心见性，慈悲心（释迦牟尼）
- 4。回：清真返一，坚心定性，恻隐心（穆罕默德）
- 5。耶：默祷亲一，洗心移性，博爱心（耶稣基督）²³

上边的文字虽很美丽，但可惜他们所形容的基督教是非常表面和肤浅的。

根据一贯道所送的一本书，所有宗教都有一些共同作用：首先，所有宗教都在追求「道」，虽然各宗教给它不同名字。但「道」是看不到、摸不到的，「但却好像咱们头上的老天爷」，主宰一切。「佛教把『道』叫做佛性，基督教把『道』叫做主，或称呼为上帝。」²⁴其次，任何宗教都可以成为人的力量——例如帮助人改变恶习，面对困难。不过，对他们而言，似乎有一点更重要，就是宗教能使人内心平静、不激动，叫人心灵有所寄托。²⁵

一贯道虽然似乎能接纳各种宗教，但他们仍然表示，需要一些特点来辨别正教。这些特点是：

（1）肯定自己——他们似乎也认识到基督教不是一个肯定自己的宗教，该书说：「上帝、基督、默罕穆德等，一神教的看法是上帝对人如何慈悲，而人要去信仰祂才能得到神的救道渡，若只是这种宗教的形式内容，则无法包括一切宗教…宗教的真实的内容，并不是神和人的关系而已。」然后该书指出佛教的释迦所讲的「天上天下，唯我独尊」这一句话才是肯定自己，认为人人都有佛性之故。²⁶

（2）以心立法——因为罪恶和忏悔都是内心之事，所以真正的宗教是从心立法的。²⁷该书继续说，「一切都操纵在咱们的自身上，也就自己去发心…才能实现咱们真正的理想与目标。」所以，真正的宗教会同意「有无同观」或者「色即是空，空即是色」。²⁸事实上，一贯道比较接近道教的「无为」²⁹。由此可见，一贯道实在容不下基督教。

（3）最终测试——他们表示邪教都会有所执着，但正教却不执着任何事物、任何道理、任何修行，最重要是了解一个「」。 ³⁰（「」的意思是一个无法阐明的、超越时空的、近似于「道」的东西。）

还有一点很清楚，就是在这本书讨论一贯道和儒、释、道的关系时，各花一章，但它没有花太多篇幅去讨论基督教和回教。³¹除了基督教的上帝和「道」的观念有一点接近，和基督教的伦理道德受他们欢迎外，基督教和一贯道实在没有相通之处。

有趣的是，不单基督教认为一贯道和自己毫不「一贯」，把基督教扯进一贯道，实在是挂羊头卖狗肉。甚至正统佛教人仕亦批评她「毁佛」。根据一位佛教徒，一贯道所出版的书，都是贬低佛陀或菩萨之言，窜改佛教的经典或历史，甚至随便窜改任何人的经

典，所以它说，基督耶稣也会游地狱，穆罕默德也会向老母领旨。³²在网路上搜寻一下，你会发现，攻击一贯道最出力的是佛教徒！

事实上，五教都不承认她，也不和她来往，所以一贯道是一个「五不像」的邪教。

更讽刺的是，一贯道也承认，他们当中也不「一贯」，他们自己承认：「一贯弟子若未了悟一贯，则处理中的事物难免有争议……道场失和，分门别户，我行我素，互相攻击……只有一贯之名，没有一贯之实。」³³

结论

最正确的结论是：真正的「一贯道」并不存在，现在的一贯道，不过是一个冒名的邪教。

第二十六章 回教

2001年9月11日，美国纽约世贸中心及五角大厦遭到恐怖主义者的飞机攻击，造成人命及经济严重损失，全球轰动。后来，大家明白，这是回教极端份子所为，于是很多人，尤其美国人，开始留意回教。到今天我们仍然常听见世界多处有恐怖活动的报导，叫人忧心忡忡，不知道回教徒将来会怎样。

即使在九一一事件之前，回教已经是一个重要的题目。首先，回教徒现在约占世界人口的六分之一，分布于各大州，但以中东阿拉伯国家为最多，至于非洲、巴基斯坦、印尼等地为数亦不少。¹不但如此，她还是一个在增长中的宗教，她的宗教影响力很强，也可以左右世界的政治舞台；她对中东局势有决定性的影响；因为很多回教国家是石油出产国家，所以她对世界经济有很大的影响。²

阿拉伯在中国古书上叫「大食」。唐宋时代已经有大食人聚居广州和扬州等地，并设有回教寺，元朝时「回回」（波斯人）代替「大食」，来华人口大增。当时人以「回回」或「回纥」称伊斯兰教徒。³根据一个统计，中国今天约有1800万回教徒，清真寺三万余座，虽然主要仍是少数民族的信仰，仍可算是中国人的大宗教之一。⁴

回教，又叫清真教，伊斯兰这名字是Islam一字翻译来的，意即「服从者」。⁵ Moslem 或 Muslem、Muslim 是回教徒，或译作穆斯林。所以，回教寺又叫清真寺；回教徒自己比较喜欢使用「伊斯兰」和「穆斯林」两个名字。中共未得政权之前，中国已有五千万回教徒，约等于人口的十分之一，回教寺约五万所。现在中国官方消息是二千万教徒，八千间回教寺。台湾有五万信徒，五间回教寺。⁶

起源和历史

阿拉伯本是多神的民族，崇拜很多偶像，每部落都有自己的偶像。他们相信男神、女神与无数的神灵和「噎」（Jinn 或邪灵）。麦加城内有一个神庙，叫「克而白」（Kaaba），里面有一块黑色的陨石，也存放了三百六十座偶像。此外，当时在阿拉伯到处都是凶杀、暴力、杀女婴和杀人献祭。⁷也就是说，当回教出现之前，阿拉伯是一个多神、偶像和败坏的社会。

教主穆罕默德（**Muhammed**）生于主后570年，自幼是孤儿，先由祖父抚养，然后由叔叔收养，没有受过什么教育，是一个文盲。由于和骆驼商队接触，所以受到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影响，使他对偶像产生厌恶之心。后来在阿拉伯内战中，他学会了战事。二十五岁那年，他被一个富有、四十岁、叫哈蒂雅（**Khadiyah**）的寡妇雇用，后来和她结了婚。⁸

由于娶得富孀，所以穆罕默德当时有很多默想的时间。四十岁那年，他到附近希拉山（**Hira**）一个山洞中去祈祷参悟，突然有自称加百列的天使向他显现。起初穆罕默德以为自己是在幻觉中，不能相信自己的经历是真的，但天使一再「奉大仁大慈真主之名」对他说话，而且也因为太太的鼓励，最后他确信自己为安拉所召，于是出来传教。⁹

最早跟随他的信徒就是他的妻子和亲属及女婿阿里（**Ali**），还有一些其他亲戚。因为穆罕默德首先公开传讲一个绝对一神的观念，所以大受攻击。在主后622年被强迫离开麦加（**Mecca**），到麦地那（**Medina**），而这一年，后来被订为伊斯兰历法的开始。在该地他得到一些信徒之后，便开始他的神权政治，并展开大小战役七十多次。¹⁰终于主后630年控制麦加，将偶像粉碎，使之成为回教地方。¹¹

穆氏死后，回教徒开始对谁是继承人发生争论，有人认为应该是穆氏的女婿阿里，拥护他的人以后成为「什叶派」（**Shiite**），他们主张只有这一家族才能继承领袖之位。另外一些信徒主张民主，领导人应该凭选择而立，因为真主没有指明任何继承人，后来则成为「逊尼派」（**Sunni**）。逊尼派与什叶派对峙千多年，因在各派系中人数最多，故以正统派自居。但这两派的分歧不在信仰或神学上，是在政治上。

回教派系繁多，除了上述什叶派和逊尼派这两个大派之外，「苏非派」（**Sufi**）也值得一提。她是回教的神秘宗，没有组织，远离人群，遁世修行，注重冥想。近年新纪元运动接受各色宗教的冥想方法，所以「苏非」也被纳入新纪元运动中。

信仰权威

诚然，回教的信仰权威乃是《可兰经》（**Koran**或作**Quran**，回教徒亦称之为《古兰经》）。伊斯兰教常说自己是一个天启的宗教，因为他们认为《可兰经》乃从天而来的启示。他们的证据是——穆罕默德根本是文盲，而能出口成章，而且写出的《可兰经》，是非常优美的文学。现今回教徒背诵《可兰经》的时候，仍然要用阿拉伯文原文。

¹²

回教徒相信《可兰经》早已存在天上，是自有永有的。穆氏获得启示之后，将之口传给他的门徒，再由门徒写下。到穆氏死后，慢慢搜集成「正典」。《可兰经》共114章，分30卷，全部6666节。全经皆以安拉为发言人，其中以道德行为之教训为主，但也借

用了一些旧约和新约的历史记载，不过跟圣经记载稍有出入。此外，它也包含一些次经和伪经中的故事。很多读过《可兰经》的人同意，它的经文没有什么条理或主题，非常散漫凌乱，东一句西一句。^{13, 14}

回教的信仰权威还有其他来源，其中以《圣训》（**Hadith**）为主。此书是穆氏生前回答子弟的话，和他的生活行为，或者他对其他回教徒行为的评论，由后人追述。因为回教徒认为穆氏的一言一行都有圣灵感动，所以他们非常重视。结果，如果《可兰经》没有论及之事，回教徒以穆氏的遗训为准。¹⁵此外，一些有名望的学者的意见，也成为他们信仰和行为的根据，是回教徒所一致同意的原则。¹⁶

主要信仰

回教的信仰可以下面六点作为概括，这六点主要信仰又叫「六圣条」（**Six Articles**）或「六车辆」（**Six Vehicles**）：

（1）信上帝

唯一的上帝就是安拉（**Allah**，或作真主）。回教徒没有其他信条，他们只背诵：「除了安拉以外，再没有别的神，穆罕默德是他的特派使者。」根据回教徒，安拉自有自存、无始无终、独立自主、独一无二¹⁷，不但能听、能看、能说，而且是全能的。

（2）信天使

灵界有天使、撒但、噫。穆斯林认为人是泥造的，天使是光造的，所以人的眼睛看不见天使。天使服从真主，看顾监视我们，并记录我们的所作所为。¹⁸根据《可兰经》，当亚当受造之后，上帝命天使敬拜亚当，但他们反抗，于是被驱逐离开天堂，变成撒但。噫乃是界乎天使和魔鬼之间，是在亚当前二千年创造的，有良善的，也有邪恶的。¹⁹

（3）信真经

他们认为上帝赐下很多经典，有百多本，但都已失去，只有摩西的书、旧约的诗篇、福音书和可兰经仍然留下来，但也已被人篡改讹误。而其中只有《可兰经》未被篡改，仍然能保存本来面目。²⁰

（4）信先知和使徒

先知就是得到上帝启示的人，上帝曾不断地派遣先知来到世界上，回教徒所认为是先知的，大部分都是圣经中的人物，如摩西和耶稣，但穆罕默德是最后一个，也是最有权

威的一个。使徒就是那些将启示向人宣告的人，共有几百名，也大部分都是圣经人物，如亚当和摩西等，其中亦以穆氏为最权威者。²¹

(5) 信末日

《可兰经》说末日是一个可怕的审判日子，末日之前安拉的敌人会来残害回教徒，但上帝会派遣耶稣（回教徒称耶稣为尔撒）来解救，领导所有基督徒成为回教徒。然后所有死人都聚集在一起受审判，而每一个人就根据他的善行和恶行多少，是否能互相抵消，善多于恶的就上天堂，恶多于善的就下地狱。²²

(6) 信命定

人一生的穷通得失，以及人的善恶，乃出自上帝的安排，不能改变。²³

回教徒的守规

回教著名的「天道五功」（**Five Pillars**，又作五善功，五柱石）概括了他们的宗教责任。这五功是：

1。念功（信经）——回教徒没有其他信条，他们只需要相信和背诵：「除了安拉真主以外，没有别神，穆罕默德乃是他的钦差圣徒。」这句话叫清真语，回教徒常常背诵。²⁴

2。拜功（拜祷）——每日五次（日落后二小时、黎明、正午、日落前二小时、日落），每次都作出举手、祈祷、和礼拜等动作。²⁵

3。戒功（斋戒）——他们认为禁食能使人更亲近神，回历九月叫做大斋月（**Ramadan**）。他们选这个月是因为这月穆罕默德得到《可兰经》的日子。除了身体有问题的人之外，全体回教徒于该月的白天一律不吃不喝，但是晚上（六时以后）可以饮食。斋戒有禁欲的含义，所以，这一个月也禁止任何娱乐。开斋的第一天晚上则张灯结彩庆祝。²⁶

4。课功（捐献）——即施舍救济，有义务性的，也有自由奉献式的。²⁷

5。朝功（朝圣）——回教徒必须一生至少一次往麦加朝觐，实际上，愈多愈好。麦加本有克尔白庙，内有一块黑玄石和很多偶像。穆氏兴起后，将偶像全部拆毁，但是庙和石仍存。相传该庙址为亚当和夏娃被赶出伊甸园后首次敬拜神的地方，亚伯拉罕曾获安

拉之命重建此庙，其中的黑石是圣石，朝圣者以有机会用手去摸它和吻它为无比之功德。

28

神学思想

回教徒怎样看上帝、耶稣、救恩和其他神学题目呢？

(1) 上帝

他们认为，人类从亚当开始，就敬拜唯一的真神（安拉真主）。这位真主有位格，但却是独特的。他是万物的创造主，人可以从宇宙万物窥见他的存在。²⁹这一方面，回教的上帝和圣经中之神确实有点相似；但是他们也认为上帝是不可探索、不能解释、是遥远，是不可知的。安拉并没有展现自己，只展现他的旨意。³⁰

回教徒非常反对三位一体的教义，认为基督徒崇拜三个神。他们又说，上帝不可能有儿子；三而一的教义是不合逻辑的。

(2) 耶稣

《可兰经》称耶稣为「尔萨」（Isa），他是先知之一，并相信耶稣为童贞女所生，亦相信耶稣行神迹。³¹但是，有两点他们却坚决拒绝接受：

第一，绝对不能承认耶稣是上帝的儿子。对回教徒而言，他只不过是一个先知，是马利亚的儿子，但不是上帝的儿子。他们又说，耶稣是神忠心的仆人，蒙召后被保守，没有犯罪。因着神的允许，他可以行神迹，但他从不承认有任何神圣的地方。³²

第二，他们相信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但并没有死去，乃直接升天，由犹大代替他死在十架上。事实上，他们还有另外几个讲法：(1)被加百列取到天上，由一个普通的犹太人代替；(2)古利奈人西门代替他；(3)耶稣钉十字架时，天地昏暗，天使把耶稣取去，换来犹大；(4)耶稣没有死，只是昏厥，被门徒救生后住在印度，活到120岁。³³

(3) 圣经

回教徒相信圣经本来是神的启示，但因已经被后人篡改讹误，所以错误百出。根据回教的官方讲法，要成为真正的穆斯林，必须同时相信以前所降的经典，例如神赐给摩西的五经，及赐给耶稣的福音书，因为这些经典基本上都带来同样的信息。可是，除了《可兰经》外，别的经典都未能完整无缺的传下来：有些完全丢失；有些残缺不全；有些被人

窜改了。而可兰经却受到真主的保证，永远不能被人窜改，永远得到真主的保护。³⁴

(4) 人

穆斯林相信安拉是创造主，当然他也创造了人类，而人具有安拉造化的双重性，既有高尚的本性，例如：仁慈、善良、谦虚、宽容；也有劣根性，例如：自私、吝啬、懦弱等等。若敬畏真主则高尚的本性能充份发挥，品格会不断提升，而不信道者，他卑劣的人性无法避免，只有沉没在迷误之中。³⁵

(5) 罪

伊斯兰讲究行为，这可见于他们的五功。《可兰经》也有很多道德教导，例如，教导穆斯林需要敬畏、坚忍、公正、谦和、善良、宽宏大量、平等待人等等。³⁶换言之，他们鼓励所有普通常理中认为是美德的行为。此外，伊斯兰的信仰还有许多必须遵守的规则，如禁酒、禁麻醉品、赌博。他们也不吃猪肉、不吃血。³⁷

(6) 救恩

回教绝对称得上是一个靠行为得救的宗教。回教徒认为，要得到安拉的喜悦，努力行善，因为每一个人都要有功绩，才可以上天堂。回教教导说，当审判大日，人的善行和恶行都会在天秤上被衡量，看善行和恶行，那一个是轻，那一个是重。那么，那些有很多善行的人，在天秤上显得重，可以上天堂，而那些在天秤上显得轻的人，就往地狱去。回教没有救赎主、赎罪、赦罪等类观念。赦罪乃视乎个人的功绩和安拉是否愿意怜悯两方面。³⁸

(7) 末日

穆斯林相信有「最后的审判日」。所有已经死亡的人到时都会复活，接受最后的、公平的审判。人在这个世界上所做的每一件事、每一个意图、一举一动、一思一念、和所说的每一句话，都被精确无误地记录并保存下来。到「最后的审判日」来临时，这些记录将被提出来。举凡有良好记录的人，将得到宽厚的回报，并且被热烈迎接到安拉的天堂去，而那些有不良记录的人，则受到惩罚，被送入地狱中。³⁹

(8) 天堂和地狱

伊斯兰教徒相信，天堂（回教徒称「天园」）是行善者死后所到的极乐世界。但从他们所描述的，显然全是物质世界的想像。例如，那里有绿树成阴、美食美衣、更有「胸乳丰满的天国仙女」；当然，天堂里人人和气，亦有安拉真主的同在。⁴⁰（笔者认为，这根本是「花花公子俱乐部」。）

地狱（回教徒称「火狱」）乃是悖逆者的归宿。根据《可兰经》所说，其中炎热无比，饥渴难忍；在地狱里的人将喝血食土，被蛇咬，被厉鬼虐待。⁴¹

其他守则

回教还有一些有趣，值得一提的事情。

（1）妇女的地位

众所周知，回教妇女的地位甚低。回教的教导是：男人比女人优越；女人是羞耻的，所以要留在家里，披上面罩。女人必须服从丈夫，如果不服从，男人可以打女人；女人的地位乃界乎自由身和奴隶之间。⁴²回教的男人可以和异教徒通婚，但女人则不可。男的可以提出离婚，女的却不可。此外，回教徒可以娶一至四个妻子。⁴³

穆斯林男女，从青春期开始，便有羞体之别。女性除了手和脸以外的部份，其他部分在人面前都要包盖住，所以，对穆斯林女性来说，头巾是必备的服饰，更有穿上「布卡」（Burqa，罩住全身与脸的罩袍）。而男孩子则需遮盖肚脐到膝盖。衣服以不显露曲线为主。⁴⁴

（2）其他

回教的象征符号是峨眉月中一颗星。峨眉月代表盼望月圆（美满之意），星代表在黑夜中指引。⁴⁵

可能他们受到旧约圣经的影响，所以他们也不吃猪肉，也不吃血。⁴⁶此外他们也有婴儿奉献礼和割礼。⁴⁷

回教徒的葬礼非常有趣，死人的遗体直接土葬，不用棺材。因为他们相信，人死后，黑脸天使会马上叫他坐起来受盘问他的信仰。⁴⁸

（3）圣战

我们今天都经常在报章上看见回教徒策动的恐怖袭击和自杀式炸弹事件，也听说「圣战」（Jihad）的口号。激进回教徒相信，为安拉而死，或为回教战亡殉道者，有无上功德，一定可以上天堂。⁴⁹，⁵⁰所以常有人问，《可兰经》是否鼓励或允许回教徒杀害其他异教徒？虽然回教官方文章努力圆说，摆脱如此形像，但请看《可兰经》下面几段：

「敌对真主和使者，他们的报酬，只是处以死刑，或钉死在十字架上，或把手脚交互着割去，或驱逐出境。这是他们在今世所受的凌辱；他们在后世，将受重大的刑罚。」（五33）

「如果他们违背正道，那末，你们在那里发现他们，就在那里捕杀他们；」（四89）

「你们当为主道而抵抗进攻你们的人，你们在那里发现他们，就在那里杀戮他们；并将他们逐出境外，」（二190-91）

「谁为主道而战，以致杀身成仁，或杀敌致果，我将赏赐谁重大的报酬。」（四74）难怪有人乐意当人肉炸弹。

「不奉真教的人，即曾受天经的人〔信圣经之人，指犹太教和基督教信徒〕，你们要与他们战斗.....」（九29）

「先知啊！你当对不信道者和伪信者战斗并严厉地对待他们，他们的归宿是火狱，那归宿真恶劣！」（九73）

「『我要把恐怖投在不信道的人的心中。』故你们当斩他们的首级，断他们的指头。」（八12）

「你们在战场上遇到不信道者的时候，应当斩杀他们，你们既战胜他们，就应当俘虏他们；」（四十七4）

「你们在哪里发现以物配主者〔拜偶像者〕，就在那里杀戮他们，俘虏他们，围攻他们，在各个要隘侦候他们。」（九5）

请问回教不是一个慈爱和平的宗教？

回教和基督教

事实告诉我们，回教徒和回教国家极其敌视基督教和犹太教，因此，他们以美国和以色列为他们最大的敌人。《可兰经》表示，那些相信新旧约圣经的人（他们称之为「信奉天经者」， **people of the book**）「必入火狱，而永居其中；这等人是最恶的人。」（九十八章）

诚然，回教徒和基督徒都同意，二者信仰无可相容。安拉不是三位一体的上帝，耶稣是先知中的一个，不是神的儿子。回教是一个靠行为上天堂的信仰，安拉只会审判人，不是救主。上边已经解释。

但是，现在让我们客观地问：回教可信？还是基督教可信呢？

回教的护教学家有一共通的毛病，就是他们只会攻击基督教，却不能为伊斯兰教提出任何正面的防卫。⁵¹他们通常会告诉你，圣经有错，而且他们也有一些证明圣经有错的书。（事实上，不必回教护教学家，很可悲，基督教中的自由神学家和高等圣经批判家也有很多这样的书籍。）

笔者曾遇见一位回教徒，他给笔者开了一张书单，上面都是一些证明圣经有错的书。于是，笔者也回敬他一张证明圣经可信的书单，包括我们所熟悉的《铁证待判》等等，然后请他提出一些证据，证明《可兰经》可信。想不到，这位回教徒说：「我从未听过任何人提到《可兰经》可信的证据。」所以，弟兄姐妹们，请读「圣经可信」上下文。我们应该为我们的圣经骄傲！

但是，证明圣经有错，就等于证明《可兰经》可信的吗？当然不能！

回教徒表示，上帝所有其他启示（例如圣经）都已经讹误，而只有《可兰经》才是无误。有什么证据吗？没有。首先要知道，《可兰经》本身就有很多文字上的错误。很多伊斯兰学者都同意早期的可兰经有几千个版本（variants），其中差异甚大，使本来的原意难以捉摸。而且，最早的抄本也是互相矛盾的。穆罕默德死后多年一直都非常混乱，最后，在欧斯曼（Uthman）时代（主后644-656），其中有一个版本，被认为是官方的，其他版本则被认为有讹误，所以没有存留下来。⁵²另一方面，圣经有很多手抄本，可以显示它并没有被讹误。

圣经中有很多神迹和预言已应验，这可以证明它是神的话。《可兰经》中没有预言，回教徒不强调神迹。圣经由四十多位作者，历时千多年写成，而没有内部矛盾。但是，《可兰经》只由穆罕默德一人口述，内部已显矛盾。例如《可兰经》十一章说挪亚〔《可兰经》译作：努哈〕有一个儿子没有进入方舟，被淹死；但是廿一章说挪亚的一家都得救。⁵³

最后，我们还应该思想一个重要问题：我们怎样知道穆罕默德所得的启示，真是从神而来？回教徒们通常说，因为穆罕默德是文盲，而他能默记背诵《可兰经》，可见这是上帝感动所至。诚然，这是一个超自然事情，但是超自然事情不能证明神，魔鬼也会行神迹。古今中外，神通异能之事甚多。请见「佛教」文，文中提及，目不识丁的和尚在禅定之后能写诗和文章。所以文盲的穆罕默德能背诵《可兰经》，不足证明《可兰经》来自真神，也不足证明他是上帝的先知。

无论如何，若要客观地审查，基督教是比回教可信。

第二十七章 印度教

印度教（Hinduism）是世界大宗教之一，也可算世界上最古老的宗教。虽然印度教主要仍然是在印度和邻近地区流行，但是，影响亚洲其他国家至深的佛教，出自印度教，而且近年西方的新纪元运动中也有很多印度教的色彩。所以正统印度教虽然在中国人中不流行，但她是值得我们认识的。

印度教并没有一个奠基人，她是一个慢慢演变而成的宗教。四五千年前，雅利安族（Aryan）从波斯入侵今日的印度，定居之后，移民渐渐形成很多部落，成为今日印度人的先祖，他们的宗教变成今天的印度教。

神明

印度教有很多很多神明，有说3300万个，¹但一般都同意，最重要的有三个：

- 1。梵天（Brahman）——创造之神。
- 2。毗瑟笈（Vishnu）——保护之神。
- 3。湿婆（Shiva）——破坏之神。

「创造神」大梵天不但没有位格，不可形容，不可认识，不可理解，它也没有感觉或道德感。但是宇宙万物都是它所创造的，包括各种社会阶层的人类。它的创造任务已完成，功成身退，骑着天鹅到处飞翔。梵天的传统形象乃四头、四脸、四手。²它虽然是三位中的第一位，但教徒对它的敬拜不如下面两个：

「保护神」毗瑟笈的职责在于确保生命及维护世界，祂曾化身为鱼、乌龟、野猪、狮子、侏儒、及种种人形。印度神奎师那（Krishna）、佛陀释迦牟尼都被视为毗湿奴的另一个化身。毗湿奴最为常见的形象为蓝色皮肤，拥有四只手臂，并且坐在莲花上。³

「破坏神」湿婆是一个生殖和破坏之神，掌管生和死。它有多种形式的化身，其中一个主宰万物的成长；第二个是知识及生殖之神；第三个是男性生殖器之神；最后一个凶恶的毁灭主宰。它也有四手，各握生、死、良善、邪恶。⁴

印度教还有许多神灵和偶像，令人头昏脑胀，其中比较流行的有毗瑟簸化身之一的奎师那、罗摩（Rama）、象鼻神甘尼斯（Ganesh）等。教徒甚至敬拜神明所坐骑的牲畜，例如他们拜牛神。可见印度是泛神、多神、精灵论（Animism）混合的宗教。

教义

印度教不是一个统一的信仰，故然没有公认的信条，甚至没有什么谁对谁错。但下面是一般信徒都共有的信念：

（一）万物的起源

上文已经解释过，印度教说这位没有位格的梵天创造万象。梵天有一天在玩耍，变出万物，然后以幻觉遮盖之，所以万物是梵天的延伸，也浸浴于幻觉之中。物质世界（人、动物、山川、日月等）是一个幻觉，梵天才是真实的。这个创造故事在印度教徒之间有好些不同版本，但无论如何，根据印度教，人自己的「真我」（Atman，或作灵魂）是梵天的延伸，具有官感的物质身体是「假我」。

（二）轮回和因果业力

印度教的轮回观念，比佛教的简单，她只有三个去处：

- 1。 「天道」是诸神和善人升天后的住处。
- 2。 「祖道」是人类和动物的住处。
- 3。 「地狱」是恶人死后的去处。

印度教也相信因果业力，其观念和佛教的相似，就是说：行善、行恶会引起来生的报应。善人得升天道，或来生享福；恶人则变为牲畜或下入地狱。两个宗教体系的主要不同是：佛教不相信人有灵魂，但是印度教却相信，并且认为人死后，灵魂变为很细，叫做「细身」，是轮回的主体。

（三）超脱轮回之道

因为印度教认为人来自梵天，本是它的一部分，所以人的问题在于不知道自己的本相，以至他需要多次轮回，慢慢开悟，才得超脱轮回，与梵天合一（所谓「梵我一如」）。佛教和印度教的最终目标都在乎超脱轮回，佛教徒期望进入涅槃，印度教徒希望与梵天合一。印度教认为要得解脱之道有三：一是严格奉行各种戒律、例行祭祀；二是知识，通过学习，冥想等；三是虔诚信仰神明。简而言之，善行和冥想，都可助人超脱轮回，这一点亦和佛教相似。

经典

印度教的主要经典是《吠陀经》（Veda），来自雅利安族。吠陀一字本是知识或智慧之意，⁵所有吠陀经都被视为超自然的启示，含永恒真理。⁶主要的吠陀经有：1）《黎俱吠陀》（Rig Veda）——歌颂神和自然。2）《沙磨吠陀》（Sama Veda）——祭师唱歌用。3）《夜柔吠陀》（Yajur Veda）——献祭时的祭词。4）《阿闍婆吠陀》（Atharva Veda）——招福避灾的咒词。每一本吠陀经都有几个部分：有仪式用的歌颂诗句或咒词、这些诗句的解释、诗句的默想、和诗句的神秘意义。⁷

《奥义书》（Upanishad）也是一本很重要的经典。《奥义书》说，在众多的神明之后，其实只有一个真体，名字叫做梵天。它强调：1）梵我不二，世界万象本来就是一体。2）大梵生万象，一切都是虚幻，只有梵是真实的。另一方面，人是「有情」的，即是说，人有肉体，也有思想、感情、和感觉（类似灵魂）。3）轮回和解脱之道。

其他重要经典还有讲印度教法律的《摩奴法论》（The Laws of Manu）和解释《吠陀经》的《往世书》（Purans），还有好些诗歌，如《博伽梵歌》（Bhagavad Gita）等。⁸

实践

印度教庙宇很多，大者有如小乡村，僧侣居住在其中，每天诵经、扣拜、献祭。除了正式的寺庙之外，信徒在自己家中、居家附近路旁设立神龛，供奉很多偶像，信徒向这些偶像祈祷和跪拜。祭品洒在神像上，然后用红粉和上黏土，点在印度教徒的眉间额上，表示与神同在。⁹边印度教没有固定礼拜时间，但有很多节日和朝圣的地点。

他们把人生分为四期——年幼时代当学生，然后成家立业，养育子女，年老后住在森林里，过着苦修日子，或云游四方，乞食为生。印度信徒的最高峰是苦行，方法包括禁食、凝视火、长时间独脚站立、在某些祭礼中唱赞歌时停止呼吸等。另一类型的苦行就是「瑜珈」（Yoga），见下讨论。

雅利安人立下了四种社会阶级（caste system）。在历史演变过程中，这四个阶级就逐渐形成了四种姓氏的阶级制度：僧侣、武士、庶民、贱民。今天，取而代之的是按职业等级所区分的阶级制度。有的职业被视为较高等级，低等的受到轻视，那些任职屠宰、清洁、搬运的人，常是在社会的低层。虽然官方是不赞成阶级歧视，但它却仍深入人心，尤其是在婚配事情上。

梵天是一位没有位格，不关心善恶的泛神，但是，印度教仍然是有一些所谓道德教训，但是，他们并不强调道德，而其道德观也和基督教传统中的道德观大异其趣。

瑜伽和冥想

瑜伽是印度教最重要的事情，它今天已经在西方和印度以外地区大行其道，从表面看来，瑜伽是一些引人入胜的健身姿式，学习者希望借此叫身体柔软。可是，瑜伽最终的训练目标是为了把人带到冥想状态。

除了姿式之外，它强调呼吸，当练习者全神凝注自己的呼吸，他便会暂时忽略其他官感，这就是第一步（思想控制）。跟着的第二步（凝神）是全神灌注于一件事物，譬如墙壁上的一点，或者一些单调的声音（如背诵咒语），这样就会带进第三步（融合），冥想者觉得自己和所凝注之物开始融合，于是面临最后一步（彻悟）的突破，进入冥想状态，自我消失，与天地合一。

瑜伽有很多派，例如君王瑜伽（Raja Yoga）、因果瑜伽（Karma Yoga）等。今天在美国最流行是健身瑜伽（Hatha Yoga），因为它比较注重姿式，还有简化了的超觉静坐（Transcendental meditation，简称TM）。但事实上，每一派最后都进到冥想。

根据提倡瑜伽的人士，瑜伽除了能使人获得心灵平静之外，也可以帮助身体健康，而且医治百病，所以，这也是它吸引人的另一面。可是，研究的人认为，瑜伽的医病是利用灵异能力，例如瑜伽所引发的蛇神（Kundalini）力量，最为强烈。所以，瑜伽带来危险是常见之事。（请见《新纪元的陷阱》¹⁰「岂止健身」文。）

印度教和基督教

印度教和基督教是两个截然不同的信仰。印度教所相信的梵天是无位格、无感觉的，基督教所相信的是三位一体的上帝，祂爱世人，恨恶罪恶；印度教没有罪或救恩的观念，基督教相信耶稣拯救罪人；基督徒依赖基督救赎，印度教徒借着苦行修行、冥想瑜伽超脱轮回。

很多信仰系统清楚地属于一神、或多神、或泛神，但印度教既是泛神、又是多神、也是精灵论，多神和泛神的问题（请见「各种上帝观」一文）暂且不提。可是，印度教中偶像之多，数不胜数，自然也带来崇拜和迷信，让人伤感和担心，印度教徒相信耶稣的可能性有多大？是否难于登天？

既然信仰内容大异，我们必须问：人怎么能接受印度教信仰呢？有没有什么证据叫我们相信呢？可是，印度教不讲证据，也不注重理智问题。举个例，如果物质世界是幻觉，只有梵天才是真实；人的「真我」（Atman，或作灵魂）是梵天的延伸，具有官感的物质身体是「假我」。那么，我们怎能在假我之中去明白自己是假的？这是一个矛盾！假若说，人若在冥想状态中就可以明白，我们怎么可以相信冥想中的感受是真实的？谁能证明？庄周梦蝶！可见人必须丢弃理智才能接受印度教，她更不可能好像咱们基督徒一样谈证据。

印度教对信徒来说，不是真实与否、可信与否的问题，它是印度人的文化、生活方式。¹¹ 既然如此，我们从印度的社会问题应该可以看见这个信仰的影响：1) 因为轮回的信念，他们相信人受苦是自己业力的结果，帮助受苦之人只有妨碍他消除业力，所以印度社会无怜悯，以至国家到处乞丐、病死路上的人。2) 迷信：拜牛、老鼠为神，他们对待牛比较人更好的。3) 到处偶像和邪术。可见印度教的世界观于人无益。

可惜自从印度大师到美国教瑜伽，揭开新纪元运动的序幕之后，美国被印度教思想和操作入侵，而且渐渐影响世界其他地方。瑜伽已经成为很多地方的流行健身运动，带动了冥想的普及。只因西方社会不喜欢拜偶像，所以印度教的偶像还未流行，但是泛神论和轮回的观念，已经慢慢变成可以接受的新潮流思想。基督徒不可不慎。

第二十八章 神道教

神道教（Shinto）是日本的土产宗教，她没有信条、没有奠基人、起源亦不详。但根据一个统计，40%的日本成人自称神道教信徒；另一个统计显示，80%的日本成人同时信奉神道教和佛教。¹虽然佛教也是日本一个主流宗教，但是神道教对日本的风俗、传统、甚至艺术，都有极大的影响。

历史和来源

第六世纪，佛教传入日本，一部分日本人接受佛教，于是引起神道教和佛教之争，甚至氏族战争。第六世纪末的日本天皇终于让神道教和佛教享有同样地位，并下令将有关神道教的信念和实践写成书本，就是《古事记》（Kojiki）和《日本书纪》（Nihongi），此二书今天被视为她的信仰根据。²

《古事记》收纳了开辟天地的传说：男神伊耶那岐（Izanage）和女神伊耶那美（Izanami），下到海洋去，把矛插到海洋中，再抽出来，从矛头滴出来的每一滴水，变成日本的一个岛，后来神们又使日本岛上人口滋生。这两个神祇的后裔中有一个「天照大神」（Amaterasu），也就是太阳女神，现被供奉于伊势神宫（The Great Ise Shrine）。据传说，她成为日本第一个天皇的祖先。³

所以，天皇一向被视为神，而日本人也认为自己从神而来。这样的信念，在十九世纪被利用以巩固天皇的地位，和增强日本人的民族主义精神，于是扇动了日本人征服其他国家的野心，直至第二次世界大战战败之后才被迫放弃。^{4, 5}

《日本书纪》是日本最古老的官方历史，记载从神话时代至持统天皇（约公元700年）的事迹。⁶

信仰和实践

神道教是一个典型的多神信仰，绝对属于精灵论（Animism）。他们所敬拜的，包括大自然，动物和植物，如山岳、树木、狐狸，后来也敬拜祖先、伟人英雄、和天皇。一般认为共有八百多万的神祇。

她是标准的多神宗教，所以有着所有多神宗教的问题。（请见「各种上帝观」一文）神灵们不但和人类一样，有开始、有父母，而且也争战、吵闹、淘气。例如，据说，天照大神有一次因为向她的兄弟生气，所以躲在一个洞中，拒绝外出，大地因而黑暗。其他神和女神们想了一个办法，在洞外舞蹈叫嚷，诱使她出来察看究竟，终于她出来了，结果阳光亦返回大地。⁷这样的故事不但是人的想像，而且显得幼稚。

既然有很多神祇，当然也有很多神社和神龛。此外，也有很多家庭祭坛，主要是为祭祖宗之用。通往神社的路上，建有名叫「鸟居」的牌坊（torii），由两柱支持两条横梁，上面的横梁是鸟翼式，这样的牌坊也成为日本风景的标志。从牌坊到神龛，沿途有洁净用的水泉或池，供参拜者洗手和口。神龛内通常放置镜或剑等象征神祇的物件。参拜的人烧香和献上礼物，低头，双手合什，大声拍掌两下以召唤神祇，然后向它祷告祈福。比较虔诚的信徒更相信神祇此时可能来临，和信徒来往。⁸事实上，原始的神道教注重神秘经历和冥想操作。⁹

神道教有一些集体的祭典，多由神社举办，其中更有由天皇亲自主持。祭典中各人洁净身心和饮食器具、奏乐、游行、祈福、最后是宴席。例如新年祭时人们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收。祭典中使用古代乐器，又由年轻女孩或男孩舞蹈，¹⁰召唤神明。¹¹

对日本的影响

神道教的精神已经成为今天日本人生活的栋梁，可从几方面看：¹²

（1）道德和家庭观念——虽然神道教没有罪的观念，但亦教导一般性的道德，如真诚、感恩、合作等。她强调团体过于个人，所以人必须对家庭、氏族、君主忠诚。¹³

（2）节日——她的祭典现在是日本的传统民间活动，大大小小的有几百个。人们载歌载舞地从神社抬出神轿，让神祇祝福该社区，另外还有各种表演及特色小吃。

（3）参拜——日本人喜欢说，他们生来是神道教，但死时是佛教。因为婴儿出生和小孩子时，多被父母带到神社参拜；升学和结婚，亦多到神社祈求神佑；但最后的葬礼，却多从佛教仪式。¹⁴

（4）清洁——神道教强调净化仪式，神社场地必须清洁，才能迎接神祇，所以影响日本人养成清洁的习惯，他们相信每天洗澡、保持家居整洁是美德。¹⁵

（5）美学——神道教强调人和大自然的和谐，影响了日本的建筑、插花、艺术等。¹⁶她倾向于隐晦的宗教感受，所以日本文化也表现着精细敏感的美学，和婉转含蓄的人际技巧。

神道教和基督教

人怎么可能相信神道教呢？笔者猜，她今天基本上已经成为日本传统文化，所以信徒大部分都是文化教徒。她也没有什么证据可言，大概也不谈证据。若有任何证据，可能都是灵异神秘经历。反之，基督教有很多可信凭据（请参本书「可信凭据」一段），所以我们天天看见经过思考而真心接受基督教信仰的人。

基督教在十六世纪一度传入日本，后被禁止。直到今天，基督教在日本仍难于扎根。根据一些基督徒的分析，因为日本的两大宗教，神道教和佛教，能互相容纳，所以日本人觉得宗教应该如此；而基督教却强调独一真神和耶稣是唯一道路，所以日本人拒抗基督教。另一个原因，神道教培养出日本人婉转含蓄的思想和态度，叫西方宣教士难以触摸，觉得格格不入，所以传福音工作显得艰巨。

中国人几千年来受佛教和道教的影响，何尝不是拒抗真神？若非神怜悯，我们就看不见今天中国教会的现象。但愿上帝早日祝福日本，在这末世多多拯救日本人。

第二十九章 巴哈伊

「巴哈伊」(Bahá'í)又叫「巴哈」或「大同教」，是人数少的世界宗教中，可谓最大的，而且发展迅速。很多基督徒可能听到她的名字，但没有机会进深认识，所以常引起好奇心。

历史

巴哈伊创始于十九世纪的波斯，创始人侯赛因·阿里(Mírzá Husayn `Alí)，被后来的信徒尊称为「巴哈欧拉」(Bahá'u'lláh)，意思是「真主的光荣」。他本追随一个从伊斯兰什叶派(Shiite)分支的教派，后因伊朗迫害而被逮捕入监。他声称，上帝在监牢中向他显现，并赐天启，正如祂向耶稣、佛陀、穆罕默德显现一样，所以他也是先知中的一位。释放之后的四十年，巴哈欧拉过着流放、监禁和被迫害的生涯，但他留下大量的著作，其中很多成为巴哈伊神学的根据。直到今天，巴哈伊信徒仍然遭到回教国家的歧视和迫害。

巴哈欧拉死后，信徒为了团结，选举领袖，不容许分裂。他们没有神职人员，也没有地方教堂，现在每一大洲有一「灵曦堂」(House of worship)，行政经费来自信徒捐赠，聚集的仪式简单，由一人朗诵巴哈欧拉的作品。据统计，巴哈伊遍布200多个国家，有200至800万信徒。

基要信仰

巴哈伊教的主旨有三个核心原则：独一上帝，宗教同源，人类一家。她的代表性神学思想是：上帝派遣一连串的先知，一个继一个的到世上来。

(1) 独一上帝——巴哈伊教相信一位独一、永恒、全知、全能、万物的创造主。祂虽然有位格，但却因祂的超越性，所以人不可能知道和认识祂。

(2) 宗教同源——上帝派遣一连串的先知到世界上来宣扬祂的信息，其中包括亚伯拉罕、摩西、佛陀、耶稣、穆罕默德等。巴哈相信，所有宗教都是「上帝对人类不同阶段的天启」，所以《新约》《旧约》和《可兰经》，甚至佛经等，都是上帝的启示。巴哈欧拉是这一串先知中的最新一位，他自称应验了所有宗教书籍中关于弥赛亚的预言，而且上帝在一千年之内不会再派遣先知。

(3) 人类一家——尊重多元化的表现，维持人类团结。从家庭生活开始，保持崇高的道德标准，现代的世界观，以及服务社会的奉献精神。所以他们主张：男女平等、消灭偏见、世界和平、宗教与科学不悖、探求真理、普及义务教育、推动世界语、服从政府、消灭极端的贫困和富有。

(4) 人——他们认为人具有理性之灵，借着学习天启、祈祷和禁食、服务社会、安静反省或默思，人类灵魂可以亲近神、得以转化。阅读各样圣言，亦会净化人的灵魂。否则就会有自私、贪婪等罪恶呈现。

(5) 教规——因为强调祈祷禁食和道德行为，巴哈伊有一些规章：

- 年逾15岁的巴哈伊信徒必须每日背诵祷告文。
- 每年三月有19天，成年健康的巴哈伊信徒必须在日出到日落间禁食。
- 巴哈伊信徒不得饮酒或使用毒品，除非有医生处方。
- 性关系仅限于夫妇之间，并禁止同性恋行为。
- 严格禁止赌博。

(6) 天堂地狱——他们认为，人死后灵魂进入下一个世界，人今天在物质世界的灵性决定其在属灵世界的情形。天堂和地狱是代表人和上帝亲近或疏远的程度，死后没有物质世界，也没有奖赏或惩罚。

(7) 信仰经典——巴哈欧拉的《亚格达斯经》（即《至圣之经》，The Holy Kitab-I-Aqdas），被视为巴哈伊信仰的最高经典，是从亘古时期由神的使者带来。还有一些地位很高的「次约」（Lesser Covenant），是神的先知与信徒之间的约定，每个启示都是独特的，包括一些社会习俗和宗教团体权威。

(8) 神秘主义——虽然巴哈的表面上是社会关怀，道德生活，但是她亦有受回教神秘宗苏非（Sulfism）的影响。

巴哈伊和基督教

从基督徒角度看，首先，她相信有神，但不敢肯定人能认识祂。基督徒却明白我们之所以能认识神，是神启示的结果，不是我们凭自己的努力可以达到。

她相信亚伯拉罕、耶稣、穆罕默德等，和巴哈欧拉一样，同为上帝先知，她们除了没有证据之外，恐怕犹太教、基督教、回教都不能同意。这样的教义只不过比较迎合现代人的「所有宗教殊途同归」思想而已。但最有问题的是，他们所认识的耶稣是先知，不是神，我们所认识的耶稣是三位一体真神中的一位，也是我们的救主基督。

同样地，她认为《圣经》《可兰经》《亚格达斯经》等等同是上帝启示，除了迎合人口味之外，他们没有任何证据，我们的圣经反有很多骄人的证据（见「圣经可信」上、下文）。

除此之外，她还有很适合现代人的观点，因为她主张道德生活、努力服务社会、消除贫困、男女平等、全人类合作等。但是，古今中外，不断地有人提倡乌托邦的理想，有谁能成功？没有。当然，不认识人有罪性，不解决罪恶问题，痛苦永不能消除。

所以基督徒可以结论说：巴哈伊不认识真神、不认识耶稣、不认识罪恶、不认识救恩、也不认识圣经。

此外，巴哈没有摆脱回教影响，例如她仍实践祈祷和禁食，而且他们的神秘主义亦因受回教神秘宗影响而有。可见他们并不是最后最纯粹的「天后」，不过是一个反叛回教的支流而已。

参考书：世界宗教网：巴哈伊教（http://zongjiao.moonlightchest.com/bahai_faith.asp）。
“Bahá'í Faith”，*Wikipedia*（http://en.wikipedia.org/wiki/Bah%C3%A1'í_Faith）

第十一章 异端的定义

¹Norman L. Geisler & Ron Rhodes, *When Cultists Ask*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 House, 1997), p. 9.

²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1999), p. xv.

³Robert S. Ellwood & Harry B. Partin, *Religions and Spiritual Groups in Modern America*, p268-274.

⁴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Minneapolis, Minnesota: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85), p. 11.

⁵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xxii.

-
- ⁶Geisler & Rhodes, *When Cultists Ask*, p. 9-10.
- ⁷《福音桥》（台北：福音桥编辑委员会）。
- ⁸Geisler & Rhodes, *When Cultists Ask*, p.10-11.
- ⁹赖瑞仁，《面对异端》（香港：天道书楼，1997），页14-16。
- ¹⁰杨牧谷编，《当代神学辞典》，下册（台北：校园书房，1997），p.1055-57。
- ¹¹Ronald Enroth, *The Lure of the Cults* (Chappaqua, NY: Christian Herald Books, 1979), p. 75-76.
- ¹²杨牧谷编，《当代神学辞典》，上册（台北：校园书房，1997），p.491。
- ¹³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19-21.
- ¹⁴Enroth, *The Lure of the Cults*, p. 86-87.
- ¹⁵安克伯、韦尔登合着，逸萍译，《天使的真相》（香港：天道，2000），p. 51。
- ¹⁶Enroth, *The Lure of the Cults*, p. 83.
- ¹⁷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xviv.
- ¹⁸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15.
- ¹⁹Geisler & Rhodes, *When Cultists Ask*, p.11-12.
- ²⁰Ellwood & Partin, *Religions and Spiritual Groups in Modern America*, p.279-81.
- ²¹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xxii-xxv.
- ²²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25-30.
- ²³Ellwood & Partin, *Religions and Spiritual Groups in Modern America*, p.274-77.
- ²⁴Enroth, *The Lure of the Cults*, p. 53.
- ²⁵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xvi-xx.
- ²⁶Enroth, *The Lure of the Cults*, p. 48.
- ²⁷Ibid., p. 50,52.
- ²⁸杨牧谷编，《当代神学辞典》，上册，页491。

第十二章 摩门教

- ¹《传承》（台北：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1996）p. 13。
- ²见《教约》「释言」。
- ³Jerald and Sandra Tanner, *The Changing World of Mormonism* (Chicago: Moody Press, 1981), chapter 4 & p. 78-84.
- ⁴《复兴的真理》（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会长，1979），p. 21-28。
- ⁵《摩门经》，「《摩门经》的来源」，p. 12。
- ⁶《复兴的真理》，p. 16-17。
- ⁷见《摩门经》中的《以太书》。
- ⁸*Fall of the Book of Abraham* (Salt Lake City, UT: Utah Lighthouse Ministry).
- ⁹摩门教的官方网版：<http://scriptures.lds.org/jst/contents>。
- ¹⁰Tanner & Tanner, *The Changing World of Mormonism*, chapter 3, p. 385-86.
- ¹¹取自Utah Lighthouse的通讯；亦请参考：《福音原则》（台北：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第一、第二、第十单元。
- ¹²斯密斐亭约瑟编，《斯密约瑟先知的教训》（台北：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1976），p. 370, 372。
- ¹³斯密斐亭约瑟编，《斯密约瑟先知的教训》，p. 345。
- ¹⁴LDS Apostle James E. Talmage, *Articles of Faith*, Ch.24, p.430 - p.431, LDS Collectors Library '97 CD-ROM (quoted in <http://www.bible.ca/mor-adam-god.htm>)
- ¹⁵斯密斐亭约瑟编，《斯密约瑟先知的教训》，p. 345。
- ¹⁶研究摩门教的网版：<http://www.lds-mormon.com/godsname.shtml>。
- ¹⁷《教约》第七十六章。
- ¹⁸黎嘉兰，《奇妙又奇妙的事》（台北：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1981），p. 242。
- ¹⁹《福音原则》（台北：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p. 30。

²⁰ 同上， p. 74。

第十三章 耶和华见证人

¹Bruce R. McConkie, *Mormon Doctrine*, 1958 edition, p. 314-15, quoted in John Farkas, *Does the Mormon Church Attack Orthodox Christianity?* (St. Louis, MI: Personal Freedom Outreach 1988), p. 5.

² 见《无价珍珠》，「斯密约瑟的写作」第二章64-65节。

³ *Dialogue: A Journal of Mormon Thought*, Summer 1973, p. 41, 42, 46; quoted in Tanner & Tanner, *The Changing World of Mormonism*, p. 134.

⁴ *Dialogue: A Journal of Mormon Thought*, Summer 1969; quoted in Tanner & Tanner, *The Changing World of Mormonism*, p. 140.

⁵ 见John Sorenson, *An Ancient American Setting for the Book of Mormon* (Salt Lake City, Utah, USA: Deseret Book Co, 1985).

⁶ 黎嘉兰，《奇妙又奇妙的事》，p. 69-73。

⁷ Joel B. Groat: “Lamanites No More: DNA and Lost Ties to Father Lehi” (Institute for Religious Research, 2004). Website: <http://www.irr.org/MIT/Lamanites-DNA-Book-of-Mormon.html>

⁸ Tanner & Tanner, *The Changing World of Mormonism*, chapter 3, p. 128-33.

⁹ Joseph Smith, *History of the Church*, vol 2, p. 182, 1835; quoted in Tanner & Tanner, *The Changing World of Mormonism*, chapter 3, p. 418-20.

¹⁰ *Joseph Smith Diary*, March 10, 1843; quoted in Tanner & Tanner, *The Changing World of Mormonism*, chapter 3, p. 418-20.

¹¹ Bob Witte, comp, *Where Does It Say That?* (Grand Rapids, MI: Gospel Truths), p. 1-1, 5-1, 10-1, 10-6.

¹² Kenneth Woodwar, “A Mormon Moment,” *Newsweek*, September 10, 2001, p. 49.

¹³ 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Everything You Ever Wanted to Know About Mormonism*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92), p. 70.

¹ 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Minneapolis, Minnesota: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85), p. 39.

² *Ibid.*, p. 39-40.

³ *Ibid.*, p. 42-45.

⁴ David A. Reed, *Answering Jehovah's Witnesses*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s, 1999) p. 19-26, 201-05.

⁵ 守望台圣经书社，《耶证在二十一世纪中》，1989。

⁶ 守望台圣经书社，《守望台》，1997年五月十五日，p. 18。

⁷ 阿克伯，华尔登合着，逸萍译，《耶和华见证人的真相》（香港：天道书楼，1998），页7-9。

⁸ All information on the JW presidents are from Walter Martin's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38-51.

⁹ 阿克伯，华尔登合着，《耶和华见证人的真相》，页6-7。

¹⁰ 同上，p.17-19。

¹¹ Reed, *Answering Jehovah's Witnesses*, chapter 7.

¹² *Ibid.*, p. 170-73.

¹ 《带来永生的知识》（Brooklyn, NY: Watchtower Bibl and Tract Society of New York, 1995），页24-25。

² 《根据圣经而推理》（Brooklyn, NY: Watchtower Bibl and Tract Society of Pennsylvania, 1989），p. 195。

³ 《上帝对我们有什么要求》（Brooklyn, NY: Watchtower Bibl and Tract Society of Pennsylvania, 1996），页4。

⁴ 同上，p. 22。

⁵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52, 53.

⁶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31。

⁷ 同上，页31。

⁸ 《上帝对我们有什么要求》，页22。

⁹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 30-31。

¹⁰ 《根据圣经而推理》，页150。

-
- ¹¹ 《上帝对我们有什么要求》，页6。
- ¹²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40。
- ¹³ 《根据圣经而推理》，页217-18。
- ¹⁴ 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s of the Cults*, p. 55.
- ¹⁵ 《根据圣经而推理》，页375。
- ¹⁶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81。
- ¹⁷ 《根据圣经而推理》，页380。
- ¹⁸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82。
- ¹⁹ 同上，页82-83。
- ²⁰ 同上，页82。
- ²¹ 同上，页84-85。
- ²² 《根据圣经而推理》，页333。
- ²³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56。
- ²⁴ 同上，页58-59。
- ²⁵ 同上，页55。
- ²⁶ 同上，页55-56。
- ²⁷ 同上，页69。
- ²⁸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54；《带来永生的知识》，页46。
- ²⁹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175-79。
- ³⁰ 同上，页69。
- ³¹ 同上，页68-78。
- ³² 同上，页79。
- ³³ 《上帝对我们有什么要求》，页10-11。
- ³⁴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182-85；《根据圣经而推理》，页44-47。
- ³⁵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88, 89, 185-190。
- ³⁶ 同上，页9-10。
- ³⁷ 《根据圣经而推理》，页76-77。
- ³⁸ 同上，页80。
- ³⁹ 同上，页77。
- ⁴⁰ 同上，页171-74。
- ⁴¹ 安克伯，华尔登合着，《耶和華见证人的真相》，第十四题《新世界译本》有什么译的地方？
- ⁴² 《耶和華见证人：在普世团结一致地遵行上帝的旨意》（Brooklyn, NY: Watch Tower Bible and Tract Society: 1986），p. 28。
- ⁴³ 《带来永生的知识》，页97。
- ⁴⁴ Reed, *Answering Jehovah's Witnesses*, p. 106。
- ⁴⁵ 安克伯，华尔登合着，《耶和華见证人的真相》，问题#16。
- ⁴⁶ 《带来永生的知识》，第十一章。
- ⁴⁷ 同上，页97。
- ⁴⁸ 同上，页128-29。
- ⁴⁹ 同上，页123-27。
- ⁵⁰ 《上帝对我们有什么要求》，页22。
- ⁵¹ 《根据圣经而推理》，页89-93。
- ⁵² Josh McDowell & Bill Wilson, *He Walked Among Us*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1993), p.223.

第十四章 天主教

- ¹ 累尼克著，郑英华译，《基督教史略》（香港：证道出版社，1964）p. 71-72, 76-78。

-
- ²同上，第十一章。
- ³同上，第十三章。
- ⁴John H. Leith, *Creeds of the Churches: A Reader in Christian Doctrine from the Bible to the Present*, 3rd ed. (Atlanta: John Knox Press, 1982), p.440-442.
- ⁵Alfred McBride, *Essentials of the Faith: A Guide to the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p. 9-15.
- ⁶《天主教教理》（香港：香港公教真理学会，1997），页28。
- ⁷同上，页1980。
- ⁸傅文辉，《天主教基督教促膝谈心》（台北：思高圣经学会出版社，民国81年），页3。
- ⁹Alan Schreck, *The Essential Catholic Catechism* (Ann Arbor, MI: Charis Servant Publications), p. 16-19.
- ¹⁰《天主教教理》，页24-30。
- ¹¹Schreck, *The Essential Catholic Catechism*, p. 31.
- ¹²Ibid., p. 21.
- ¹³Ibid., p. 30-31
- ¹⁴James McCarthy,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Rome*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1995), p. 301.
- ¹⁵Ibid., p. 274.
- ¹⁶「加尔文神学——启示论」（http://www.christianstudy.com/data/calvinism/calvin_on_revelation.html）
- ¹⁷《天主教教理》，页297。
- ¹⁸同上，页289-311。
- ¹⁹同上，页311-19。
- ²⁰同上，页320-43。
- ²¹同上，页337-39。
- ²²同上，页333。
- ²³同上，页337。
- ²⁴同上，页344-56。
- ²⁵John Ankerberg and John Weldon, *Protestant & Catholics: Do They Now Agree?*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95), p. 89.
- ²⁶Ibid., p. 92.
- ²⁷Father Lovasik, *The Seven Sacraments* (New York, NY: Catholic Book Publishing Co.), p. 10-12.
- ²⁸《天主教教理》，页347-49。
- ²⁹同上，页360-68。
- ³⁰同上，页369-84。
- ³¹同上，页375。
- ³²同上，页376。
- ³³同上，页384-99。
- ³⁴Lovasik, *The Seven Sacraments*, p. 4-5.
- ³⁵《新答客问》（http://jesus.cirs.org.hk/archive_book_show.asp?id=29#p3）。
- ³⁶《天主教教理》，页333。
- ³⁷傅文辉，《天主教基督教促膝谈心》，页77-84。
- ³⁸同上，页90-91。
- ³⁹同上，页97-99。
- ⁴⁰McCarthy,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Rome*, p. 129.
- ⁴¹傅文辉，《天主教基督教促膝谈心》，页99-103。
- ⁴²McCarthy,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Rome*, p. 133-35.
- ⁴³Schreck, *The Essential Catholic Catechism*, p. 238.
- ⁴⁴《天主教教理》，页250。

-
- ⁴⁵Ankerberg, *Protestants and Catholics* , p. 108-09.
- ⁴⁶ 《天主教教理》, 页248-250 。
- ⁴⁷傅文辉, 《天主教基督教促膝谈心》, 页224-45 。
- ⁴⁸Ankerberg, *Protestants & Catholics* , p. 111-12.
- ⁴⁹ 《天主教教理》, 页356 -60 。
- ⁵⁰Ankerberg & Weldon, *Protestant & Catholics* , p. 103.
- ⁵¹McCarthy,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Rome* , p.74-76.
- ⁵²Schreck, *The Essential Catholic Catechism* , p. 105.
- ⁵³安克伯、韦尔登合着, 逸萍译, 《天主教的真相》 (香港: 天道书楼, 1998) , 页36 。
- ⁵⁴Ankerberg, *Protestant and Catholics*, p. 99.
- ⁵⁵ 《天主教教理》, , 页202-03.
- ⁵⁶ 同上, 页207-09.
- ⁵⁷ 同上, 页209- 10 。
- ⁵⁸ 《新答客问》 (http://jesus.cirs.org.hk/archive_book_show.asp?id=29#p3)
- ⁵⁹ 安克伯、韦尔登合着, 《天主教的真相》, 页33-35 ; 也见《天主教教理》恩典, 页465-68 ; 救恩, ; 和好, 页359-60 ; 重生 ; 称义, 页463-65 。
- ⁶⁰Schreck, *The Essential Catholic Catechism* , p. 159.
- ⁶¹天主教圣经 (思高译本), 页1995.
- ⁶²James R. White , *The Roman Catholic Controversy* (Minneapolis, NM: 1996), p. 121.
- ⁶³McCarthy,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Rome* , p. 252-54.
- ⁶⁴Ibid., p. 233 -36 。
- ⁶⁵<http://www.cnn.com/2007/US/07/16/church.abuse.ap/index.html> (July 16, 2007)
- ⁶⁶Lawrence Lovasik, *Mary my Mother* (New York, NY: Catholic Book Publishing Co., 1978) .
- ⁶⁷天主教圣经 (思高译本), 页1993-94.
- ⁶⁸嘉禄V .雷熙着, 黑幼龙译, 《玫瑰经九日敬礼》 , (香港教区) 页48-49 。
- ⁶⁹同上, 页49 。
- ⁷⁰Schreck, *The Essential Catholic Catechism* , p. 361-62.
- ⁷¹Champlin, p. 19.
- ⁷²Schreck, *The Essential Catholic Catechism* , p. 360.
- ⁷³Ibid., p. 360.
- ⁷⁴Father Lovasik, *Mary My Mother* (New York, NY: Catholic Book Publishing Co., 1978), p. 31.
- ⁷⁵《玫瑰经九日敬礼》, 页9 -10 。
- ⁷⁶傅文辉, 《天主教基督教促膝谈心》, 页273-79.
- ⁷⁷王永信等合着, 《明白真道》 (Petaluma, CA:美国中信出版社, 2000) , 页281-82 ; McCarthy,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Rome* , p.222-223, 378.
- ⁷⁸“A Step-by-Step Guide to Sainthood” (from the Catholic Almanac) from *Newsweek* , September 22, 1997, p. 36.
- ⁷⁹McCarthy,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Rome* , p. 194-95 .
- ⁸⁰王永信等合着, 《明白真道》, 页282.
- ⁸¹Father Lovasik , *My First Catechism* (New York, NY: Catholic Book Publishing Co., 1983), p. 25.
- ⁸²Father Lovasik, SVD, *The Holy Rosary* (Catholic Book Publishing CO, 1980), p. 2-5.
- ⁸³嘉禄V .雷熙着, 《玫瑰经九日敬礼》 , 页7-8 。
- ⁸⁴Ankerberg & Weldon, *Protestant & Catholics* , p. 134.
- ⁸⁵Ibid., p. 159.
- ⁸⁶Ibid., p. 234.
- ⁸⁷《香港公教报》2912, 2913, 2914期。(<http://www.cathlinks.org/j-just.html>) 。
- ⁸⁸*Evangelicals & Catholics Together* , (<http://www.firstthings.com/ftissues/ft9405/mission.html>) .
- ⁸⁹Ankerberg & Weldon, *Protestant & Catholics* , p. 173.

第十五章

东正教

¹ Hiley H. Ward, *My Friends' Beliefs: A Young Reader's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New York: Walker and Company, 1988), p. 85.

² 「圣教会要课：圣教要理」（中国正教会网站：<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catechpray/index.html>）。

³ 「圣教会要课：圣教要理」；亚力山大主教编，「正教会」（中国正教会网站：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amileant/catechism_cn.ht）。

⁴ 台湾东正教网站，「Chart with Differences」（<http://theological.asia/node/208>）。

⁵ 亚力山大，「正教会」。

⁶ Father Demetrios Serfes, comp., “Holy Scripture In The Orthodox Church: 'The Bible'”（<http://www.serfes.org/orthodox/scripturesinthechurch.htm>）。

⁷ 「圣教会要课：圣教要理」；亚力山大，「正教会」。

⁸ 杨牧谷编，《当代神学辞典》上册，（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1997），页331。

⁹ 亚力山大，「正教会」。

¹⁰ Huston Smith, *The World's Religions: Our Great Wisdom Traditions* (HarperSanFrancisco, 1991), p. 35 2 .

¹¹ Vladimir Lossky, “Apophysis and Trinitarian Theology,” in Daniel B. Clendenin, ed., *Eastern Orthodox Theology: A Contemporary Reader*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s), chapter 9.

¹² 单萌心教授，「东正教——其历史，神学和灵修」（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damascene/church2_cn.htm）；「圣事和苦修」（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orthodoxspirituality/6_cn.htm）。

¹³ 杨牧谷编，《当代神学辞典》上册，页329；亚力山大，「正教会」。

¹⁴ 「东正教的神品」（中国正教会网站：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orthodoxholyyorders_cn.htm）；Ward, *My Friends' Beliefs*, p. 85.

¹⁵ Smith, *The World's Religions: Our Great Wisdom Traditions*, p. 353-54.

¹⁶ 亚力山大，「正教会」。

¹⁷ 「圣教会要课：圣教要理」；亚力山大，「正教会」。

¹⁸ 东方教会修士里夫·吉列，「关于圣名的祈祷」（中国正教会网站：<http://www.orthodox.cn/localchurch/index.html>，关于圣名的祈祷）。

¹⁹ 「耶稣之名祷告（心祷）」（中国正教会网站：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20051216prayerheart_cn.htm）。

²⁰ 罗马尼亚伊莲娜公主着，季·米·罗曼诺夫、约安·徐译，「耶稣祷文简介」（中国正教会网站：http://www.orthodox.cn/catechesis/jesusprayerintro_cn.htm）。

²¹ 「耶稣之名祷告（心祷）」。

第十六章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

¹ 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Petaluma, CA:美国中信出版社，2000），页212-13.

² *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A Biblical Exposition of 27 Fundamental Doctrines* (Silver Spring, MD: Ministerial Association, General Conference of Seventh-day Adventists, 1988), p. 323-24.

³ Richard Rice, *Reign of God: An Introduction to Christian Theology from a Seventh-day Adventist Perspective* (Berrien Springs, MI: Andrews University Press, 1997), p. 326-31.

⁴ 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页214-15.

⁵ *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27, p. 224-27.

⁶ Rice, *Reign of God*, p. 148.

⁷ 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香港：道声出版社，1988），页46-7.

⁸ 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页210-11.

⁹ *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and its summary in Chinese from* : <http://home.netvigator.com/~jskfung/co/church/c02a.htmlNovember,2005> .

-
- ¹⁰*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p.161-69.
¹¹*Ibid.*,p.194.
¹²*Ibid.*, p.196.
¹³Rice, *Reign of God*, p.220-221.
¹⁴*Ibid.*, p.220-221.
¹⁵*Ibid.*,p.222.
¹⁶*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27, p.259.
¹⁷*Ibid.*, p.252-60.
¹⁸Harold Camping, *Sunday–The Sabbath?* (Oakland,CA:FamilyStations,Inc.,1991).
¹⁹*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27, p. 284.
²⁰*Ibid.*, p..282.
²¹Rice, *Reign of God*, p.300-301.
²²*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27, p.31 2-1 7.
²³*Ibid.*, p.314.
²⁴Rice, *Reign of God*, p.151.
²⁵*Seventh-day Adventists Believe ...* 27, p.352.
²⁶*Ibid.*, p.370-71.
²⁷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页44.
²⁸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页224.
²⁹<http://kowloon.sdaglobal.org/garden/belief/belief.html> , Nov.2005

第十七章 基督教科学会

- ¹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香港:道声出版社,1988),页34。
²同上,页34,「不科学的基督教科学会」(<http://www.insm.org/evil/jingt/fouxi/393.html>)。
³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Minneapolis, Minnesota: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85), p. 128-133.
⁴*Ibid.*, p. 134.
⁵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页35。
⁶Bob Larson, *Larson's New Book of Cults* (Wheaton, IL: Tyndale House, 1989), p. 168.
⁷*Ibid.*, p. 167.
⁸「不科学的基督教科学会」。
⁹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136-38.
¹⁰Bob Larson, *Larson's New Book of Cults*, p. 168.
¹¹「不科学的基督教科学会」。
¹²Jeffrey I. Sheler, "In Mrs. Eddy's House: The Church of Christ, Scientist tries to heal its divisions" *US News & World Report*, February 16, 1998, p. 61-62.
¹³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页37-9; Walter Martin, *The Kingdom of the Cults*, p. 138-141.
¹⁴Mary Baker Eddy, *Science and Health: with key to the Scriptures* (Boston, Mass: The First church of Christ, Scientist, 1994), p. 126.
¹⁵*Ibid.*, p. 256.
¹⁶*Ibid.*, p. 3 6 6.
¹⁷*Ibid.*, p. 1 8 .
¹⁸*Ibid.*, p. 4 97
¹⁹*Ibid.*, p. 4 5 .
²⁰*Ibid.*, p. 4 97 .
²¹*Ibid.*, p. 3 74 .
²²*Ibid.*, p. 1 68-69 .
²³*Ibid.*, p. 3 68 .
²⁴Bob Larson, *Larson's New Book of Cults*, p. 166-67.
²⁵*Ibid.*, p. 169.
²⁶Eddy, *Science and Health*, p. 1 88 .

第十八章 统一教

- ¹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香港：道声出版社，1988），页54。
- ²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Petaluma, CA:美国中信出版社，2000），页120。
- ³*Divine Principle*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
- ⁴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页54-55。
- ⁵同上，页54-55；Bob Larson, *Larson's New Book of Cults* (Wheaton, IL: Tyndale House, 1989), p. 439.；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455-57。
- ⁶*DIVINE PRINCIPLE*, PART II, CHAPTER 6 SECOND ADVENT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2-6.html>).
- ⁷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p. 131-32。
- ⁸“The Principle of Creation” from Unification Church's official website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1-1.html#2.2>).
- ⁹“Sun Myung Moon,” *Wikipedia* (https://en.wikipedia.org/wiki/Sun_Myung_Moon).
- ¹⁰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Eugene, OR: Harvest House, 1999), p. 453.
- ¹¹*Divine Principle*, “Viewpoint concerning the Bible”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2-6.html#2.1>).
- ¹²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472-82.
- ¹³罗锡为，《剖析异端邪教》，页58-59; Introduction to Symbols & Traditions of Unification Church, Part 1 of 3 (<https://www.slideshare.net/bdp003/unification-church-symbols-traditions-part-1of3>); Part 2 of 3 (<https://www.slideshare.net/bdp003/unification-church-symbols-traditions-part-2of3>); Part 3 of 3 (<https://www.slideshare.net/bdp003/unification-church-symbols-traditions-part-3of3>).
- ¹⁴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460; “*DIVINE PRINCIPLE*, PART I, CHAPTER 1 PRINCIPLE OF CREATION”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1-1.html#2.2>).
- ¹⁵REVEREND SUN MYUNG MOONSPEAKS ON “The Meaning of the Trinity” (<https://www.unification.net/1958/580103.html>).
- ¹⁶Jesus, *Divine Principle*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1-7.html#2>).
- ¹⁷*Divine Principle*, “IS JESUS GOD HIMSELF?”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1-7.html#2.3>).
- ¹⁸*DIVINE PRINCIPLE*, PART I, CHAPTER 2, Fall of Man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1-2.html>); *DIVINE PRINCIPLE*, PART I, CHAPTER 3, Consummation of Human History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1-3.html>).
- ¹⁹Larson, *Larson's New Book of Cults*, p. 440.
- ²⁰*Ibid.*, p. 441.
- ²¹“Blessing ceremony of the Unification Church,” *Wikipedia* (https://en.wikipedia.org/wiki/Blessing_ceremony_of_the_Unification_Church).
- ²²“Unification Church,” *Wikipedia* (https://en.wikipedia.org/wiki/Unification_Church).
- ²³Larson, *Larson's New Book of Cults*, p. 441.
- ²⁴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页130。
- ²⁵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467.
- ²⁶Ann-Marie Gallagher, *The Wicca Bible: The Definitive Guide to Magic and the Craft* (New York: Sterling Publishing Company, Ltd, 2005), p. 197-99.
- ²⁷Ankerberg & Weldon, *Encyclopedia of Cults and New Religions*, p. 483-84.
- ²⁸Larson, *Larson's New Book of Cults*, p. 443.
- ²⁹*DIVINE PRINCIPLE*, PART I, CHAPTER 5 “Resurrection” (<https://www.unification.net/dp73/dp73-1-5.html>).
- ³⁰王永信等合着，《明白真道》，页127-28。

第十九章 东方闪电

¹ 笔者所用的《圣灵向众教会的说话》和《神隐秘降临的作工》当时并未有出版资料。但若到他们今天的官方网站（<https://www.hidden-advent.org/> 和<https://tr.kingdomsalvation.org/>），他们有很多书籍，内容基本上相同。

²“When China's Christians Wish They Were in Prison,”（<https://www.asiaharvest.org/when-chinas-christians-wish-they-were-in-prison>）。

第二十一章 什么是宗教？

¹ *Webster's Universal College Dictionary* (New York: Gramercy Books, 1997).

² Charles F. Pfeiffer, Howard F. Vos, John Rea, eds., *Wycliffe Bible Dictionary* (Peabody, MA: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8).

³“Religions,” *Reference.com*（<http://www.reference.com/browse/religion>）。

⁴“Definition of Religion,” *All About Religion*（<http://www.allaboutreligion.org/definition-of-religion-faq.htm>）。

⁵ “Religion,” Lindsay Jones, ed., *Encyclopedia of Religion*, 2nd ed. (New York: Thomson Gale, 2005).

⁶ 「宗教」，维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zh/>）

第二十二章 佛教

¹ 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台北：校园书房，1995年），页24-27。

² 南怀瑾，《中国佛教发展史略述》（台北：古老文化事业，1999年），页44-45。

³ 同上，页47。

⁴ 同上，页47-49。

⁵ 取自国际佛光会中华总会2004年四月网版，<http://www.blia.org.tw/education/03/03-b01.htm>。

⁶ 南怀瑾，《中国佛教发展史略述》，页56。

⁷ 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32-34。

⁸ 南怀瑾，《中国佛教发展史略述》，页85。

⁹ 同上，页61-68。

¹⁰ 同上，页71-72。

¹¹ 林世敏，《佛教的精神与特式》（Moraga, CA: 大觉莲社，民国75年），页103。

¹² 净空法师，《认识佛教：幸福美满的教育》（台南：台南净宗学会，民84年），页3-4。

¹³ 林世敏，《佛教的精神与特式》，页104-05。

¹⁴ 同上，页14。

¹⁵ 同上，页9。

¹⁶ 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81。

¹⁷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中报，1987年），页8。

¹⁸ 净空法师，《认识佛教：幸福美满的教育》，页74。

¹⁹ 同上，页19。

²⁰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177。

²¹ 净空法师，《认识佛教》（一九九〇年讲于新加坡）（<http://www.mahayana.us/sutra/books/0363.htm>）。

²² 释净空，《认识佛教》（台北：佛陀教育基金会），页7。

²³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30。

²⁴ 林世敏，《佛教的精神与特式》，页18。

²⁵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30。

²⁶ 同上，页55。

²⁷ 同上，页68。

²⁸ 同上，页29。

-
- ²⁹ Digha Nikaya 22 Maha-satipatthana Sutta (巴利经藏长部第二十二卷) ,
(<https://www.accesstoinsight.org/tipitaka/dn/dn.22.0.than.html>) 。
- ³⁰取自「圆觉宗」网版http://www.obf.org.tw/new/intro1/master_03_04_26.htm (2004年四月)
- ³¹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73。
- ³²「圆觉宗」网版。
- ³³同上。
- ³⁴同上。
- ³⁵同上。
- ³⁶同上。
- ³⁷同上。
- ³⁸同上。
- ³⁹同上。
- ⁴⁰同上。
- ⁴¹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49-54。
- ⁴²同上,页51-54。
- ⁴³陈琼瑾,「三法印」(www.buddhismmiufa.org.hk/buddhism/general/threeseal.htm , Dec 2005.) ; 于凌波着,人间佛陀及其基本教理 (Bronx, NY: 美国佛教会, 2003) , 第七讲; 《佛学入门》(佛陀教育基金会), 页 131-34。
- ⁴⁴ Digha Nikaya 22 Maha-satipatthana Sutta (巴利经藏长部第二十二卷) ,
(<https://www.accesstoinsight.org/tipitaka/dn/dn.22.0.than.html>) 。
- ⁴⁵取自: 佛教正法维护网 (<http://www.buddhasana.org/8path.htm>) , 2004年四月
- ⁴⁶同上。
- ⁴⁷同上。
- ⁴⁸同上。
- ⁴⁹同上。
- ⁵⁰同上。
- ⁵¹同上。
- ⁵²同上。
- ⁵³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47-49。
- ⁵⁴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41-44。
- ⁵⁵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36-42。
- ⁵⁶佛教正法维护网。
- ⁵⁷宣化上人讲,「西方极乐是君家」(<http://book.bfn.org/books2/1851.htm#a104>) 。
- ⁵⁸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140-46。
- ⁵⁹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 28-31 ; <http://home.kimo.com.tw/taiwan0s/new286.htm> , 十二月, 2005 年。
- ⁶⁰龚天民,《佛教的研究及批判》,第一集(台北: 道声, 1998年),页57-60。
- ⁶¹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28-31。
- ⁶²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82-83。
- ⁶³定真编写,《静坐》(New York: The Buddhist Associa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美国佛教会), 页49-50。
- ⁶⁴南怀瑾,《中国道教发展史略》(台北: 老古文化, 1995) , 页41-42。
- ⁶⁵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85-86。
- ⁶⁶南怀瑾,《中国佛教发展史略述》,页192。
- ⁶⁷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66-67。
- ⁶⁸南怀瑾,《中国佛教发展史略述》,页66。
- ⁶⁹林世敏,《佛教的精神与特式》,页49-51。

⁷⁰ <http://buddhapark.myweb.hinet.net/Series/Buddhism/buddhism-10.htm> , 2005年12月

⁷¹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23。

⁷² 龚天民,《佛教的研究及批判》,第一集,页93。

⁷³ 净空法师,《认识佛教:幸福美满的教育》,页70-71。

⁷⁴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24-25。

⁷⁵ 同上,页35。

⁷⁶ 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49-51。

⁷⁷ 同上,页71-74。

⁷⁸ 同上,页69-70,82-83。

⁷⁹ 同上,页76-77;净空法师,《认识佛教:幸福美满的教育》,页34。

⁸⁰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144-146。

⁸¹ 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54。

⁸² 同上,页54-58。

⁸³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146-47。

⁸⁴ 龚天民,《「认识佛教」讲座》,页59-62。

⁸⁵ 净空法师,《认识佛教:幸福美满的教育》,页200-01。

⁸⁶ 圣严法师,《正信的佛教》,页68。

⁸⁷ 于凌波着,《人间佛陀及其基本教理》(Bronx, NY: 美国佛教会, 2003), 页191-193。

第二十三章 道教

¹ Kent Kedl and Dean C. Halverson, "Taoism," in Dean C. Halverson, ed.,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Minnesota: Minneapolis: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96), p. 220.

² 李申着,《老子与道家》(台湾:台湾商务印书馆,1994),页22。

³ 同上。

⁴ 「竹林七贤」,《维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wiki/%E7%AB%B9%E6%9E%97%E4%B8%83%E8%B4%A4>)。

⁵ 李申着,《老子与道家》,页113。

⁶ 刘笑敢着,陈静译,《道教》(台北:麦田出版,2002年),页48-49。

⁷ 同上,页52-53。

⁸ 王瑞珍,《第三只眼看道教》(台北:校园书房,2000年),页29-31。

⁹ 同上,页32-33。

¹⁰ 同上,页44-45。

¹¹ 同上,第三章。

¹² 同上,第四章。

¹³ 金正耀着,《中国的道教》(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98年),页85。

¹⁴ 同上,页37。

¹⁵ 「道教」(<http://www.tzmzj.gov.cn/szwgk.php?id=490>)

¹⁶ 中国天气网,「寻找蓬莱海上仙境」

(<http://www.weather.com.cn/static/html/article/20090520/32715.shtml>)

¹⁷ 刘笑敢着,陈静译,《道教》,页55-56。

第二十四章 法轮功

¹ 马国栋,「法轮功」,《明白真道》,(Petaluma, CA: 中信, 2000年),页27。

² 同上,页28。

-
- ³同上，页31。
- ⁴李洪志，《转法轮》（台北：益群书店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页51。
- ⁵同上，页93。
- ⁶「法轮功法」（https://big5.falundafa.org/chibig5/flg_4.htm）。
- ⁷李洪志，《转法轮》，页105。
- ⁸同上，页375-76。
- ⁹同上，页8-13。
- ¹⁰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309。
- ¹¹李洪志，《转法轮》，页3。
- ¹²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73。
- ¹³同上，页39。
- ¹⁴李洪志，《转法轮》，页45。
- ¹⁵同上，页237-39。
- ¹⁶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347。
- ¹⁷李洪志，《转法轮》，页252-53。
- ¹⁸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9-10。
- ¹⁹李洪志，《转法轮》，页25。
- ²⁰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110-11。
- ²¹同上，页80-81。
- ²²同上，页81。
- ²³同上，页89。
- ²⁴同上，页107-08。
- ²⁵同上，页225。
- ²⁶同上，页371-72。
- ²⁷同上，页286。
- ²⁸同上，页113。
- ²⁹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153。
- ³⁰李洪志，《转法轮》，页54，57。
- ³¹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356。
- ³²李洪志，《转法轮》，页75-76。
- ³³同上，页46-48。
- ³⁴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44。
- ³⁵同上，页202。
- ³⁶同上，页353。
- ³⁷同上，页353-54。
- ³⁸同上，页57。
- ³⁹同上，页41-42。
- ⁴⁰李洪志，《转法轮》，页219。
- ⁴¹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12。
- ⁴²同上，页19。
- ⁴³李洪志，《转法轮》，页35。
- ⁴⁴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13。
- ⁴⁵「李洪志的“神通”是笔迷糊帐」（<https://www.kaiwind.com/n436/n437/n517/c716069/content.html>，2021-05-10）。
- ⁴⁶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204。
- ⁴⁷同上，页311。

-
- ⁴⁸同上，页341。
- ⁴⁹李洪志，《转法轮》，页12-13。
- ⁵⁰同上，页28。
- ⁵¹同上，页132。
- ⁵²马国栋，「法轮功」，《明白真道》，页37。
- ⁵³同上，页39。
- ⁵⁴李洪志，《转法轮法解》，页235。
- ⁵⁵李洪志，《转法轮》，页18-23。
- ⁵⁶马国栋，「法轮功」，《明白真道》，页33。
- ⁵⁷同上，页49-50。
- ⁵⁸同上，页29。
- ⁵⁹《人民日报》（2000年06月13日第三版）
- ⁶⁰「“法轮功”痴迷者策划天安门自焚事件始末」（<https://www.toutiao.com/article/6658952593772904971/>，2019-02-18）。
- ⁶¹「血债岂止“1·23惨案”」（<https://www.chinafxj.cn/n161/c126120/content.html>，2021-01-25）。
- ⁶²「浙江：“法轮功”毒杀16乞丐」（<https://news.sina.com.cn/c/2003-07-15/0451379392s.shtml>，2003-7-15）。

第二十五章 一贯道

- ¹王瑞珍著，《第三只眼看一贯道》（台北：校园书房，2000年），页25-26。
- ²同上，页28-33。
- ³同上，页34-35。
- ⁴同上，页35-37。
- ⁵同上，页35-39。
- ⁶同上，前言。
- ⁷吴宗文，「一贯道」，《明白真道》（Petaluma, CA：中信），页99-100。
- ⁸《佛网》（www.buddhanet.com.tw/gem/ggz-295.htm Nov 2005）。
- ⁹王瑞珍著，《第三只眼看一贯道》，页45-49。
- ¹⁰同上，页49-53。
- ¹¹吴宗文，「一贯道」，页104-05。
- ¹²王瑞珍著，《第三只眼看一贯道》，页53-57。
- ¹³同上，页60-63。
- ¹⁴《佛网》（www.buddhanet.com.tw/gem/ggz-295.htm Nov 2005）。
- ¹⁵王瑞珍著，《第三只眼看一贯道》，页57-59。
- ¹⁶王光赐，《一贯道的拯救论》（台北：橄榄基金会，1996），页41。
- ¹⁷《佛网》（www.buddhanet.com.tw/gem/ggz-295.htm Nov 2005）。
- ¹⁸王瑞珍著，《第三只眼看一贯道》，页67-71。
- ¹⁹同上，页70。
- ²⁰《佛网》（www.buddhanet.com.tw/gem/ggz-295.htm Nov 2005）。
- ²¹王瑞珍著，《第三只眼看一贯道》，页83-88。
- ²²“一贯道”，《维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E4%B8%80%E8%B2%AB%E9%81%93>）。
- ²³王瑞珍著，《第三只眼看一贯道》，页66；引自：一贯道在《性理题释》第六章〈道与教的差别〉中的解释（《佛网》，www.buddhanet.com.tw/gem/ggz-295.htm Nov 2005）。
- ²⁴《认识一贯道》（台北：慈声桥，民国97年），页14-15。
- ²⁵同上，页70-77。

²⁶同上，页80-81。

²⁷同上，页83。

²⁸同上，页83-84。

²⁹同上，页154。

³⁰同上，页89。

³¹同上，页15。

³²「奇摩知识」(<http://tw.knowledge.yahoo.com/question/index?qid=1305092605121> , Nov 2005)。

³³《认识一贯道》，页180。

第二十六章 回教

¹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香港：天道书楼，2002年），页2-3。

²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Fast Facts on Islam* (Eugene, Oregon: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2001), p. 14-15.

³「中国伊斯兰教简史」网版

(http://home.netvigator.com/~iuhk/C_Articles/%A4%A4%B0%EA%A5%EC%B4%B5%C4%F5%B1%D0.HTM , Dec 15, 2004)。

⁴「中国三大宗教人口比例及分布情况」(<http://bbs.xhistory.net/simple/?t15429.html>) 2008。

⁵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1。

⁶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4。

⁷同上，页9-10。

⁸同上，页12。

⁹同上，页12-13。

¹⁰同上，页17。

¹¹Dean Halverson, ed.,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Minneapolis, Minnesota: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96), p. 104.

¹²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46-47。

¹³同上，页45-46。

¹⁴同上，43-44。

¹⁵同上，页61-63。

¹⁶同上，页66。

¹⁷同上，页50-51。

¹⁸「伊斯兰：基本的真理」网版 www.geocities.com/o yaos/rindex.htm , Dec 15, 2004.

¹⁹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51-53。

²⁰同上，页53。

²¹同上，页54-55。

²²同上，页56-57。

²³同上，页57-58。

²⁴同上，页70。

²⁵同上，页70-73。

²⁶同上，页75-77。

²⁷同上，页77-78。

²⁸同上，页78-79。

²⁹马明良「伊斯兰教是怎样让人们相信真主存在的」伊斯兰之光网版(<http://www.hkislam.com/e19/>)。

³⁰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Fast Facts on Islam* , p. 24-25.

³¹Muslims - What does the Qur'an say about Isa (Jesus)?

(<https://christiananswers.net/q-eden/quran-jesus.html>) ；《古兰经》十九30-35。

-
- ³²「伊斯兰：基本的真理」（https://d1.islamhouse.com/data/zh/ih_books/single/zh_al-islam_Den_alHaq.pdf），Dec 15, 2004.
- ³³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121-23。
- ³⁴「伊斯兰：基本的真理」。
- ³⁵哈伦·叶海雅，「人性的卑劣与高尚」，伊斯兰之光网版Dec, 05。
- ³⁶「取真主喜悦的行为」，伊斯兰之光网版。
- ³⁷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92。
- ³⁸安克伯·韦尔登合着，逸萍译，《回教的真相》（香港：天道，编印中），问题第十一条。
- ³⁹「信后世」，伊斯兰之光网版。
- ⁴⁰「天园」，伊斯兰之光网版；可兰经，78章31-37节。
- ⁴¹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56-57。
- ⁴²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Fast Facts on Islam*, p. 55-60.
- ⁴³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85-86。
- ⁴⁴「认识伊斯兰」网版：<http://www.geo.ntnu.edu.tw/geoweb/news/islam.htm#5>，Dec 15, 2004.
- ⁴⁵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99。
- ⁴⁶同上，页92。
- ⁴⁷同上，页83-84。
- ⁴⁸同上，页86-87；「伊斯兰教的葬礼」，伊斯兰之光网版。
- ⁴⁹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Fast Facts on Islam*, p. 86.
- ⁵⁰陈润棠，《回教与基督教》，页93。
- ⁵¹John Ankerberg & John Weldon, *Fast Facts on Islam*, p. 41-42.
- ⁵²*Ibid.*, p. 41-48.
- ⁵³*Ibid.*, p. 40.

第二十七章 印度教

- ¹「印度教」，《互动百科》（<http://www.hudong.com/wiki/%E5%8D%B0%E5%BA%A6%E6%95%99#9>）。
- ²“梵天”，《维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zh-tw/%E6%A2%B5%E5%A4%A9>）。
- ³“毗湿奴”《维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zh-tw/%E6%AF%97%E6%BF%95%E5%A5%B4>），Sue Penny, *Hinduism* (Austin, TX: Raintree Steck-Vaughn Publishers, 1997), p. 8.
- ⁴Penny, *Hinduism*, p. 8-9.
- ⁵Dean C. Halverson, ed.,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Minneapolis, Minnesota: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96), p. 91.
- ⁶安克伯·韦尔登合着，逸萍译，《印度教的真相》（香港：天道书楼，2000年），页10。
- ⁷Halverson, ed.,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p. 91.
- ⁸Penny, *Hinduism*, p. 12-13；Anita Ganeri, *Hindu* (New York: Children's Press, 1996), p. 19
- ⁹, 11/2005.
- ¹⁰张逸萍，《新纪元的陷阱》（Pateluma, CA：中信，2001）。
- ¹¹Gerhard Wohlberg, “Is there historical evidence for Hinduism?” from *Ask the Pundits* (<http://webcache.googleusercontent.com/search?q=cache:PeMsOJzxR0MJ:www.karma2grace.org/webcomponents/faq/index.asp%3Fdet%3D49+evidence+for+hinduism&cd=2&hl=en&ct=clnk&gl=us>) .

第二十八章 神道教

- ¹“Religions of the World: Shinto”（<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shinto.htm>）2009年，四月。
- ²David Clark, “Shinto,” in Dean C. Halverson, ed.,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Minneapolis, MN: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96), p. 199.

³Ibid., p. 199-200.

⁴“Shinto,” *Wikipedia* (<http://en.wikipedia.org/wiki/Shinto>)

⁵Ibid.

⁶「神道教」，《百度百科》 (<http://baike.baidu.com/view/54455.htm>) 。

⁷“Shinto,” *Wikipedia* .

⁸Clark, “Shinto,” in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 p. 205 .

⁹Motohisa Yamakage, *The Essence of Shinto: Japan's Spiritual Heart* (Tokyo: Kodansha International, 2006), chapter 8, “The Systematic Training of Chinkon.

¹⁰「神道教」，《百度百科》 ; N. Alice Yamada, “Shinto: The Way of the Gods” (<http://www.trincoll.edu/zines/tj/tj4.4.96/articles/cover.html>) 。

¹¹“Shinto,” *Wikipedia* .

¹²Clark, “Shinto,” in *The Compact Guide to World Religions* , p. 201-05 .

¹³“Shinto,” *Wikipedia* .

¹⁴「神道教」，《百度百科》 。

¹⁵C. Scott Littleton, *Shinto*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60-63.

¹⁶“Shinto,” *Wikipedia* .